

北 齐 书

22.11
267
=1

唐李百藥撰

北齊書

12/CS60/09

第一卷
卷一至卷三
(紀傳)

冊

中華書局



北 齊 書

(全 二 冊)

〔唐〕李百藥撰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人民路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裝

*

開本 850×1168 毫米 1/32·23 1/8 印張·420 千字
1972 年 11 月第 1 版 1972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60,000 冊

統一書號：11018·621 定價：2.20 元

出版說明

一

《北齊書》五十卷，作者唐李百藥，大致記載了公元五三四年前後北魏分裂，東魏政權建立，中經五五〇年齊代東魏，到五七七年齊亡爲止的王朝興亡史。

爲了區別於曾經割據江淮的齊朝，後人稱這個「齊」爲「北齊」。和北魏一樣，東魏——北齊仍然是鮮卑貴族和漢族地主聯合統治的封建政權。它的疆域南阻長江，和梁、陳兩朝先後對峙；西在今山西、河南、湖北與西魏——北周分界。

從北齊到隋的五十年間，曾先後有人編寫出幾種不同體裁的北齊史，其中有隋李德林的紀傳體《齊書》和王劭的編年體《齊志》。公元六二二年（唐武德五年），李淵（唐高祖）指派裴矩、祖孝孫、魏徵重寫北齊史，長期沒有寫成。六二九年（貞觀三年），李世民（唐太宗）專設梁、陳、齊、周、隋五朝史的編寫機構，命李百藥寫北齊史。他在其父李德林《齊書》基礎上參考王劭《齊志》擴充改寫，六三六年（貞觀十年）全書完成。

李德林（公元五三〇——五九〇）字公輔，博陵安平（今河北深縣）人。他經歷齊、周、隋三朝，一直擔任詔令和其他重要文件的起草，獲得歷朝皇帝的寵用。在齊官至中書侍

郎，在周官至御正下大夫，在隋官至內史令，封安平公，死在懷州刺史任上。他在北齊就參加所謂「國史」即北齊史的編寫，寫成紀傳二十七卷，隋時擴充為三十八篇。

李百藥（公元五六五——六四八）字重規，隋末官建安（今福建建甌）縣丞。那時李子通、杜伏威分別領導的農民起義軍已席捲大江南北，李百藥在上任途中就混進了起義軍隊。杜伏威叛變投唐，李百藥力勸他入朝長安，為唐政權出了力。因此，在唐軍殘酷鎮壓江南農民起義時，李百藥不僅免於一死，而且被李世民起用為中書舍人，參加制定五禮和律令。最後官至宗正卿，封安平縣子。

二

李德林、李百藥父子都經歷過在農民起義打擊下幾個王朝的更迭。李德林寫了一篇文章，叫做《天命論》，他撿起漢代班彪《王命論》的唾餘，大肆宣揚王朝的興廢是「歷數有歸」，是「確乎不妄，非人力所能為也」。他把農民起義的革命鬥爭和剝削階級內部的鬥爭混為一談，統稱之為「歎起妖妄」。李百藥也唱着同樣的調子，在他的《封建論》中，吹噓「自古皇王，君臨宇內，莫不受命上玄」，「祚之長短，必在天時」。在他們看來，王朝更迭都是上天安排定了的，而歷史進程也只不過是「天意」的體現。

李家父子宣揚的反動「天命論」，突出地反映在《北齊書》中。儘管傳世《北齊書》業已殘缺，但用來補缺的《北史》和唐人史鈔中有關北齊部份基本上都源出於《北齊書》。因此「天命」「神權」的謬論並不會由於補缺而有所削弱。書中不厭其詳地記載許多預言、謠言、神話、鬼話，以及許多望氣、詳夢、巫卜星相，又宣揚高家要當皇帝，北齊二十八年而亡，高演（孝昭帝）短命都是「天定」；在上天的安排下，人民只能聽憑擺佈。

「神權」本來就是剝削階級爲了維護他們的秩序，鞏固他們的政權，而用來束縛人民的封建繩索。由於晉以來王朝的頻繁更迭，這種反動的「神權」觀點就更加突出地反映在當時編寫的史籍中，什麼《符瑞志》、《祥瑞志》、《靈徵志》紛紛巧立名目，竭力宣揚。爲了適應隋王朝創立者楊堅（隋文帝）的需要，李德林寫《天命論》，王劭寫《皇隋感應志》，毫無疑問，「神權」「天命」的觀點也必然滲透在他們各自編寫的北齊史中。李百藥的《北齊書》不止在思想上繼承了他們的反動觀點（這是主要的），同時還在文字記載上具體繼承了他們留給他的這份「遺產」。

但是李百藥編寫《北齊書》是在唐初，唐政權的建立過程和晉以來的許多政權，特別是和憑着貴族外戚的地位而奪取政權的隋王朝有所不同。唐政權一開頭就面對着全國規模的農民大起義風暴。曾經親自揮舞屠刀殘酷鎮壓農民的李世民，一方面很喜歡誇耀他的

血腥「勳業」，另一方面革命狂飈迫使他考慮總結鎮壓人民、統治人民的反革命經驗。他對新編五朝史的完成，表示「將欲覽前王之得失，爲在身之龜鑑」（見高似孫《史略》）。爲了維護地主政權，宣揚「神權」「天命」是必要的，同時還要宣揚地主階級代表人物的活動，誇大他們的作用，把他們說成歷史的主宰，從他們的活動中吸取反革命經驗。《北齊書》基本上也是按照這樣的要求寫成的，但是在「天命」和地主階級代表人物的活動即所謂「人謀」的關係上，却突出強調了「天命」。因此作爲五朝史總纂的魏徵感到有必要在「帝紀」末尾寫上一篇總論作爲補充。他說「天道深遠，或未易談；吉凶由人，抑可揚權」。還說「齊氏之敗亡，蓋亦由人，匪唯天道也」。他提醒封建統治者，維護地主政權不能光靠「天命」。

偉大領袖毛主席教導我們：「中國人民是不能忍受黑暗勢力的統治的，他們每次都用革命的手段達到推翻和改造這種統治的目的。在漢族的數千年的歷史上，有過大小幾百次的農民起義，反抗地主和貴族的黑暗統治。而多數朝代的更換，都是由於農民起義的力量才能得到成功的。」但是，站在革命的反面，高踞在人民頭上的剝削階級老爺們，也不願也不敢承認人民羣衆在歷史上的巨大作用，魏徵口中說的是「人」，但是在誰是歷史的主人這個問題上，他和李百藥一樣，恰恰把人的絕大多數廣大農民排除在外。他一再強調的「由人」，總論裏說得很清楚，就是由着高家歷代皇帝，也即李百藥宣稱爲「天命所歸」的「真命

天子」和「天命所棄」的末代君王。由天也罷，由「人」也罷，在蔑視人民、仇視人民的唯心史觀基礎上，兩種論調終是歸於一致的。

在封建史書裏，反動的「天命論」和反動的英雄史觀相互補充，相互結合。宣揚聽任上天任意擺佈，就是鼓吹聽任地主階級的「英雄」們的擺佈，天的人格化實質上就是地主階級代表人物即帝王將相的神化。「一個上帝如沒有一個君主，永不會出現」（《馬克思恩格斯通訊集》中文版第一卷五十三頁），不是神創造了帝王將相，相反，正是帝王將相需要有神。「天命論」是塗上濃厚神秘色彩的英雄史觀，而英雄史觀也永遠離不開神秘主義。

馬克思主義從來不否認英雄人物在歷史上的作用，我們永遠尊敬從羣衆中湧現出來的英雄人物，他們是從羣衆中產生的，是廣大勞動羣衆利益的代表。至於唯心主義者所宣揚的「帝王將相」也好，「英雄」也好，則是和人民羣衆相對立的剝削階級利益的代表，因而這些謬論只能充當地主資產階級奴役勞動人民的兇惡武器。「從來就沒有什麼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創造人類的幸福，全靠我們自己。」讓形形色色的唯心史觀一齊見鬼去罷。

三

雖然《北齊書》是一部滲透了反動唯心史觀的封建史書，但只要我們認真學習毛主席

關於「階級鬥爭」，一些階級勝利了，一些階級消滅了。這就是歷史，這就是幾千年的文明史」的偉大教導，重新審查鑒別書中提供的材料，這部書對於瞭解、研究這段歷史仍然有一定的史料價值。

首先，爲了宣揚「祚之長短，必在天時」，誣蔑農民起義是「欵起妖妄」；爲了歌頌鎮壓農民起義的「英雄業績」，《北齊書》也記載下一些當時的激烈階級鬥爭。

北魏末年的各族人民大起義在整個南北朝是一次規模最大、影響最深的武裝起義。《北齊書》提供了各地起義軍活動的材料，有一些在《北史》中是給砍掉了的（《李元忠附李愨傳》、《叱列平傳》等）。特別是通過關於高歡及其爪牙在起義軍內外進行反革命活動的記載，透露了在這場嚴重的階級搏鬥中地主階級如何鑽進起義軍隊伍，進行謀殺、叛變、出賣等陰謀活動，如何對起義軍進行破壞、搗亂直到公開鎮壓（《神武紀》、卷十九蔡儁等傳）。其中有一些記載不見他書。

在鎮壓人民起義的血泊上建立起來的東魏——北齊政權繼續遭到各地人民的武裝反抗。其中有一些是規模比較大的。比如東魏、北齊間在平原郡（今山東聊城）爆發的一次武裝起義，曾經把力量擴大到山東沿海地區（《蘇瓊傳》）；北齊末年，在陽平（今山東莘縣）爆發的起義，更是直接威脅了國都鄴城（今河北磁縣）（《皮景和傳》）。《北齊書》對農民起

義除了誣蔑之外，必然還有隱諱，但我們把現存《北齊書》原文和《北史》相關紀傳相比較，發現《北史》往往把見於《北齊書》的農民起義史料砍掉，粗略計算也有七、八次（《尉長命附子興敬傳》、《任延敬傳》、《高市貴傳》、《封隆之傳》、《高季式傳》等）。毫無疑義，李百藥是站在地主階級立場上對農民起義進行歪曲誣蔑，但只要我們加以階級分析，仍可窺見東魏、北齊時期階級矛盾的尖銳化。

其次，在同時編寫的各史中，《北齊書》對當時封建統治者殘暴荒淫和卑鄙骯髒的醜事記載較多。這是由於隋、唐兩朝繼承北周，北齊是一個被戰敗滅亡的割據政權，被認為是「僭偽」，隋、唐編寫北齊史就相對地較少忌諱，同時也藉此證明周滅齊是所謂「有道伐無道」。通過這些記載，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封建統治者的醜惡本質，有助於對北齊黑暗統治的瞭解。此外，書中也反映了東魏——北齊政權內鮮卑貴族和漢族地主之間又勾結、又矛盾的複雜關係。

封建史書決不容許違背地主階級的利益，書中敘述封建統治者的腐朽荒淫殘暴和他們之間的火併殘殺，也都是以肯定封建統治秩序，衛護地主政權為前提的。正就是這些記載把地主階級荒淫殘暴的屬性變成個別人物的特殊行為，把專門鎮壓農民階級的地主國家說成主要用來對付地主階級內部紛爭的超階級工具，這就沖淡了地主及其國家對農民

實行階級剝削、階級壓迫的罪行。還應當指出有一些較重要的材料，見於他書的，却不見於本書。比如齊、隋間宋孝王寫的《關東風俗傳》記載了東魏——北齊期間在所謂均田制下貴族官僚掠奪、霸佔土地的活動（見《通典》卷二引文）；《北史·高昂傳》記載惡霸地主婆令人髮指的慘殺婢女的罪行，還記載鮮卑貴族踐踏奴役漢族人民，却不敢碰漢族大豪強高昂的事。《北齊書》中便都一字不提。

具有唯物主義傾向的邢邵和唯心主義者杜弼關於形神問題的辯論，是繼范縝《神滅論》之後唯物主義對唯心主義的鬥爭。李百藥站在唯心主義的立場上胡說邢邵「理屈而止」，在全篇中，邢邵的話也顯然有所刪節。但他基本上把邢邵的觀點記錄下來了，留下了一份哲學史上有價值的文獻。

東魏、北齊時期，通過廣大勞動人民的生產實踐，鋼鐵冶煉技術有很大發展，《北齊書》的《術藝傳》中記載了綦母懷文在這方面的新貢獻。《術藝傳》中還記載了數學家信都芳、天文學家張子信的事跡。但《術藝傳》基本上是巫、卜、星、相各項迷信職業者的雜傳，在古代，科學技術和各項迷信往往攪和在一起，李百藥在這幾個科學家的傳中着重宣揚的却不少是反科學的東西，在張子信的傳中竟然一字不提張子信通過三十多年觀測而獲得的天文學上的成就（見《隋書·天文志》）。

《北齊書》之較多反映封建統治者的醜惡行爲，是同吸收王劭《齊志》的記載有關的。據唐代封建史家劉知幾說，王劭《齊志》還有敘事生動、語言通俗的特點，這兩點在《北齊書》中也仍然有所體現。

總的說來，傳本《北齊書》大部份出於後人所補，不待說，用《北史》補的部份，《北史》具在，而且補的人還常有刪節，這部份基本上可有可無；另一部份用唐人史鈔補的，雖也出於《北齊書》，但除個別地方可供參考外，把原文刪節得不像樣子，價值也很低。然而從五十卷全書來說，包括補缺部分在內，它留下了這段歷史的比較全面的材料。從保留下來的十七卷李百藥原文來說，還保存了一些不見他書的有用的材料。此外，在具體敘事上，《北史》常有刪改《北齊書》而錯了的，也可憑本書糾正。

四

《北齊書》早在唐代中葉以後就逐漸殘缺，也不斷有人補缺。到北宋初就只有十七卷是李百藥的原文，其餘都是後人以《北史》和唐人史鈔中相關紀傳補全。從這部書初次刻版付印，流傳下來的就是這種補本。我們重編總目時，凡是後人所補的各卷都注上了「補」字。

這部書的最早刻本，據宋晁公武《郡齋讀書志》的記載，是在北宋末政和中卽十二世紀初。這個最早的刻本早已失傳。我們用來校勘的是：一、有元明兩朝補版的南宋刻本卽三朝本（武漢大學圖書館藏）；二、明萬曆間南京國子監刻本（簡稱南本）；三、明萬曆間北京國子監刻本（簡稱北本）；四、明末毛氏汲古閣本（簡稱汲本）；五、清乾隆四年武英殿本（簡稱殿本）；六、清同治十三年金陵書局本（簡稱局本）；七、商務印書館百衲本二十四史本（簡稱百衲本）。百衲本三十四卷前影印三朝本，三十四卷後影印殘宋本。這七種本子中，我們以三朝本、南本、殿本爲互校的主要本子。爲了避免煩瑣，在三種本子內互校，擇善而從，除少數需要說明者外，一般不出校記。除了版本互校外，我們還通校了《太平御覽》、《冊府元龜》、《北史》、《資治通鑑》、《通志》中有關部份。

由於《北齊書》大部份爲後人所補，這給校勘帶來一系列複雜問題，這一些我們將在《點校後記》中說明。

限於我們的水平，點校上一定存在許多錯誤和缺點，殷切希望廣大讀者提出批評意見，以便改進我們的工作。

北齊書目錄

卷一補 帝紀第一	
神武 高歡上	一
卷二補 帝紀第二	
神武下	三
卷三補 帝紀第三	
文襄 高澄	三
卷四 帝紀第四	
文宣 高洋	四
卷五補 帝紀第五	
廢帝 高殷	七
卷六補 帝紀第六	
孝昭 高演	七

卷七補 帝紀第七	
武成 高湛	八
卷八補 帝紀第八	
後主 高緯	九
幼主 高恒	二
卷九補 列傳第一	
神武婁后	三
文襄元后	五
文宣李后	五
孝昭元后	六
武成胡后	六
後主斛律后	七

胡后……………一三七

穆后……………一三六

卷十補 列傳第二

高祖十一王……………一三二

永安王浚……………一三三

平陽王淹……………一三三

彭城王浟……………一三三

上黨王渙……………一三五

襄城王洸……………一三六

任城王湝……………一三七

高陽王湜……………一三八

博陵王濟……………一三九

華山王凝……………一三九

馮翊王潤……………一三九

漢陽王洽……………一四〇

卷十一補 列傳第三

文襄六王……………一四三

河南王孝瑜……………一四三

廣寧王孝珣……………一四四

河間王孝琬……………一四六

蘭陵王孝瓘……………一四七

安德王延宗……………一四八

漁陽王紹信……………一五一

卷十二補 列傳第四

文宣四王……………一五五

太原王紹德……………一五六

范陽王紹義……………一五六

西河王紹仁……………一五七

隴西王紹廉……………一五七

孝昭六王……………一五八

樂陵王百年	……	一五
汝南王彥理等五王	……	一五
武成十二王	……	一五
南陽王綽	……	一五
琅邪王儼	……	一六〇
齊安王廓等十王	……	一六四
卷十三 列傳第五		
趙郡王琛	……	一六九
子叡	……	一七〇
清河王岳	……	一七四
子勸	……	一七七
卷十四 補 列傳第六		
廣平公盛	……	一八一
陽州公永樂 弟長弼	……	一八一
襄樂王顯國	……	一八二

上洛王思宗	……	一八二
子元海	……	一八三
弟思好	……	一八五
平秦王歸彥	……	一八六
武興王普	……	一八九
長樂太守靈山 嗣子伏護	……	一八九
卷十五 補 列傳第七		
竇泰	……	一九三
尉景 子粲	……	一九四
婁昭 子定遠	……	一九六
兄子叡	……	一九七
庫狄干	……	一九七
子士文	……	一九八
韓軌	……	二〇〇
潘樂	……	二〇〇

卷十六 列傳第八

段榮……………二〇七

子韶……………二〇八

孝言……………二一四

卷十七 列傳第九

斛律金……………二一九

子光……………二二三

羨……………二二七

兄平……………二二八

卷十八 列傳第十

孫騰……………二三三

高隆之……………二三五

司馬子如……………二三六

卷十九 列傳第十一

賀拔允……………二四二

蔡儁……………二四六

韓賢……………二四七

尉長命 子興敬……………二四八

王懷……………二四九

劉貴……………二五〇

任延敬 子胄……………二五一

莫多婁貸文 子敬顯……………二五二

高市貴……………二五四

庫狄迴洛……………二五四

庫狄盛……………二五五

薛孤延……………二五五

張保洛 麴珍 段琛 牒舍樂

尉標 乞伏貴和 乞伏令和

王康德……………二五七

侯莫陳相……………二五九

卷二十 列傳第十二

張瓊……………二六五

斛律羌舉 子孝卿 劉世清……………二六六

堯雄……………二六七

宋顯……………二七〇

王則……………二七一

慕容紹宗……………二七二

薛脩義……………二七五

叱列平……………二七六

步大汗薩……………二七八

慕容儼 牒舍樂 范舍樂……………二七九

庫狄伏連……………二七九

卷二十一 列傳第十三

高乾……………二八九

弟慎……………二九二

昂……………二九三

季式 劉孟和 劉叔宗 劉海寶

東方老 李希光 裴英起……………二九六

封隆之……………三〇一

子子繪……………三〇四

從子孝琬 孝琰……………三〇七

卷二十二 列傳第十四

李元忠……………三一三

族弟密……………三二六

族人愍……………三二七

族叔景遺……………三二八

盧文偉……………三二九

孫詢祖……………三三〇

族人勇……………三三三

李義深……………三三三

卷二十三 列傳第十五

魏蘭根……………三三九

崔悛……………三三三

子瞻……………三三五

卷二十四 列傳第十六

孫搴……………三四一

陳元康……………三四二

杜弼……………三四六

卷二十五 列傳第十七

張纂……………三五九

張亮……………三六〇

張耀……………三六一

趙起……………三六二

徐遠……………三六三

王峻……………三六三

王紘……………三六五

卷二十六補 列傳第十八

薛琬……………三六九

敬顯儁……………三七一

平鑿……………三七一

卷二十七補 列傳第十九

万俟普……………三七五

子洛……………三七五

可朱渾元……………三七六

劉豐……………三七七

破落韓常……………三七八

金祚……………三七九

韋子粲……………三七九

卷二十八補 列傳第二十

元坦……………三八三

元斌	……	三六四
元孝友	……	三六四
元暉業	……	三六六
元弼	……	三六七
元韶	……	三六八
卷二十九補	列傳第二十一	
李渾	子湛	……
弟繪	族子公緒	……
李璵	……	三九六
鄭述祖	……	三九七
卷三十補	列傳第二十二	
崔暹	子達擊	……
高德政	……	四〇六
崔昂	……	四一〇
卷三十一補	列傳第二十三	

王昕	……	四一五
弟晞	……	四一七
卷三十二補	列傳第二十四	
陸法和	……	四二七
王琳	……	四三一
卷三十三補	列傳第二十五	
蕭明	……	四四一
蕭祇	……	四四三
蕭退	……	四四三
蕭放	……	四四三
徐之才	……	四四四
卷三十四補	列傳第二十六	
楊愔	……	四五三
燕子獻	可朱渾天和	……
宋欽道	……	四六〇

鄭頤……………四六一

卷三十五補 列傳第二十七

裴讓之……………四六五

弟諷之……………四六六

讞之……………四六七

皇甫和……………四六七

李構……………四六八

張宴之……………四六八

陸印……………四六九

王松年……………四七〇

劉禕……………四七一

卷三十六補 列傳第二十八

邢邵……………四七五

卷三十七補 列傳第二十九

魏收……………四八三

卷三十八補 列傳第三十

辛術……………五〇一

元文遙……………五〇三

趙彥深……………五〇五

卷三十九補 列傳第三十一

崔季舒……………五一

祖珽……………五二三

卷四十補 列傳第三十二

尉瑾……………五二七

馮子琮……………五二八

赫連子悅……………五二九

唐邕……………五三〇

白建……………五三二

卷四十一 列傳第三十三

暴顯……………五三五

皮景和	……	五三六
鮮于世榮	……	五三九
綦連猛	……	五三九
元景安	……	五四二
獨孤永業	……	五四四
傅伏	……	五四五
高保寧	……	五四七
卷四十二	列傳第三十四	
陽斐	……	五五三
盧潛	……	五五四
崔劼	……	五五八
盧叔武	……	五五九
陽休之	……	五六〇
袁聿修	……	五六四
卷四十三	列傳第三十五	

李稚廉	……	五七一
封述	……	五七三
許惇	……	五七四
羊烈	……	五七五
源彪	……	五七七
卷四十四	列傳第三十六	
儒林	……	五八一
李鉉	……	五八四
刁柔	……	五八五
馮偉	……	五八七
張買奴	……	五八八
劉軌思	……	五八八
鮑季詳	……	五八八
邢峙	……	五八九
劉晝	……	五八九

馬敬德……………五九〇

張景仁……………五九一

權會……………五九二

張思伯……………五九四

張雕……………五九四

孫靈暉……………五九六

石曜……………五九七

卷四十五 列傳第三十七

文苑……………六〇一

祖鴻勳……………六〇五

李廣……………六〇七

樊遜……………六〇七

劉逖……………六一五

荀士遜……………六一六

顏之推……………六一七

袁詭……………六二六

韋道遜……………六二六

江旰……………六二六

眭豫……………六二七

朱才……………六二七

荀仲舉……………六二七

蕭愨……………六二七

古道子……………六二八

卷四十六補 列傳第三十八

循吏……………六三七

張華原……………六三八

宋世良……………六三九

弟世軌……………六三九

郎基……………六四〇

孟業……………六四一

崔伯謙……………六四二

蘇瓊……………六四三

房豹……………六四五

路去病……………六四六

卷四十七補 列傳第三十九

酷吏……………六五一

邱珍……………六五二

宋遊道……………六五二

盧斐……………六五七

畢義雲……………六五八

卷四十八補 列傳第四十

外戚……………六五五

趙猛……………六五五

婁叡……………六五六

余朱文暢……………六五六

鄭仲禮……………六六七

李祖昇……………六六七

元蠻……………六六八

胡長仁……………六六八

卷四十九補 列傳第四十一

方伎……………六七三

由吾道榮……………六七四

王春……………六七四

信都芳……………六七五

宋景業……………六七五

許遵……………六七六

吳遵世……………六七七

趙輔和……………六七七

皇甫玉……………六七八

解法選……………六七八

魏寧……………六七九

綦母懷文……………六七九

張子信……………六八〇

馬嗣明……………六八〇

卷五十補 列傳第四十二

恩倖……………六八五

郭秀……………六八六

和士開……………六八六

穆提婆……………六八九

高阿那肱……………六九〇

韓鳳……………六九二

韓寶業等……………六九三

點校後記……………一

北齊書卷一

帝紀第一

神武上

齊高祖神武皇帝，姓高名歡，字賀六渾，渤海蓀人也。六世祖隱，晉玄菟太守。隱生慶，慶生泰，泰生湖，三世仕慕容氏。及慕容寶敗，國亂，湖率衆歸魏，爲右將軍。湖生四子，第三子謚，仕魏位至侍御史，坐法徙居懷朔鎮。謚生皇考樹，性通率，不事家業。住居白道南，數有赤光紫氣之異，隣人以爲怪，勸徙居以避之。皇考曰：「安知非吉？」居之自若。及神武生而皇妣韓氏歿，養於同產姊婿鎮獄尉尉景家。

神武旣累世北邊，故習其俗，遂同鮮卑。長而深沉有大度，輕財重士，爲豪俠所宗。目有精光，長頭高顴，齒白如玉，少有人傑表。家貧，及聘武明皇后，始有馬，得給鎮爲隊主。鎮將遼西段長常奇神武貌，謂曰：「君有康濟才，終不徒然。」便以子孫爲託。及貴，追贈長

司空，擢其子寧用之。神武自隊主轉爲函使。嘗乘驛過建興，雲霧晝晦，雷聲隨之，半日乃絕，若有神應者。每行道路，往來無風塵之色。又嘗夢履衆星而行，覺而內喜。爲函使六年，每至洛陽，給令史麻祥使。祥嘗以肉啗神武，神武性不立食，坐而進之。祥以爲慢己，答神武四十。及自洛陽還，傾產以結客，親故怪問之。答曰：「吾至洛陽，宿衛羽林相率焚領軍張彝宅，朝廷懼其亂而不問，爲政若此，事可知也。財物豈可常守邪？」自是乃有澄清天下之志。與懷朔省事雲中司馬子如及秀容人劉貴、中山人賈顯智爲奔走之友，懷朔戶曹史孫騰、外兵史侯景亦相友結。劉貴嘗得一白鷹，與神武及尉景、蔡儁、子如、賈顯智等獵於沃野。見一赤兔，每搏輒逸，遂至迴澤。澤中有茅屋，將奔入，有狗自屋中出，噬之，鷹兔俱死。神武怒，以鳴鏑射之，狗斃。屋中有二人出，持神武襟甚急。其母兩目盲，曳杖呵其二子曰：「何故觸大家！」出甕中酒，烹羊以飯客。因自言善暗相，遍捫諸人皆貴，而指麾俱由神武。又曰：「子如歷位顯，智不善終。」飯竟出，行數里還，更訪之，則本無人居，乃向非人也。由是諸人益加敬異。

孝昌元年，柔玄鎮人杜洛周反於上谷，神武乃與同志從之。醜其行事，私與尉景、段榮、蔡儁圖之，不果而逃，爲其騎所追。文襄及魏永熙后皆幼，武明后於牛上抱負之。文襄屢落牛，神武彎弓將射之以決去。后呼榮求救，賴榮透下取之以免。遂奔葛榮，又亡歸

尔朱榮於秀容。先是，劉貴事榮，盛言神武美，至是始得見，以憔悴故，未之奇也。貴乃爲神武更衣，復求見焉。因隨榮之廐，廐有惡馬，榮命翦之。神武乃不加羈絆而翦，竟不蹄齧，已而起曰：「御惡人亦如此馬矣。」榮遂坐神武於牀下，屏左右而訪時事。神武曰：「聞公有馬十二谷，色別爲羣，將此竟何用也？」榮曰：「但言爾意。」神武曰：「方今天子愚弱，太后淫亂，孽寵擅命，朝政不行，以明公雄武，乘時奮發，討鄭儼、徐紇而清帝側，霸業可舉鞭而成。此賀六渾之意也。」榮大悅，語自日中至夜半，乃出。自是每參軍謀。後從榮徙據并州，抵揚州邑人龐蒼鷹，止團焦中。言每從外歸，主人遙聞行響動地。蒼鷹母數見團焦赤氣赫然屬天。又蒼鷹嘗夜欲入，有青衣人拔刀叱曰：「何故觸王！」言訖不見。始以爲異，密覘之，唯見赤蛇蟠牀上，乃益驚異。因殺牛分肉，厚以相奉。蒼鷹母求以神武爲義子。及得志，以其宅爲第，號爲南宅。雖門巷開廣，堂宇崇麗，其本所住團焦，以石堊塗之，留而不毀，至文宣時遂爲宮。旣而榮以神武爲親信都督。

于時魏明帝銜鄭儼、徐紇，逼靈太后，未敢制，私使榮舉兵內向。榮以神武爲前鋒。至上黨，明帝又私詔停之。及帝暴崩，榮遂入洛，因將篡位。神武諫，恐不聽，請鑄像卜之，鑄不成，乃止。孝莊帝立，以定策勳，封銅鞮伯。及尔朱榮擊葛榮，令神武喻下賊別稱王者七人。後與行臺于暉破羊侃于泰山，尋與元天穆破邢杲于濟南。累遷第三鎮人酋長，常在榮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帳內。榮嘗問左右曰：「一日無我，誰可主軍？」皆稱朱兆。曰：「此正可統三千騎以還，堪代我主衆者唯賀六渾耳。」因誡兆曰：「爾非其匹，終當爲其穿鼻。」乃以神武爲晉州刺史。於是大聚斂，因劉貴貨榮下要人，盡得其意。時州庫角無故自鳴，神武異之，無幾而孝莊誅榮。

及朱兆自晉陽將舉兵赴洛，召神武。神武使長史孫騰辭以絳蜀、汾胡欲反，不可委去。兆恨焉。騰復命。神武曰：「兆舉兵犯上，此大賊也，吾不能久事之。」自是始有圖兆計。及兆入洛，執莊帝以北，神武聞之，大驚。又使孫騰僞賀兆，因密覘孝莊所在，將劫以舉義，不果。乃以書喻之，言不宜執天子以受惡名於海內。兆不納，殺帝，而與朱世隆等立長廣王曄，改元建明。封神武爲平陽郡公。及費也頭紇豆陵步藩入秀容，逼晉陽，兆徵神武。神武將往，賀拔焉過兒請緩行以弊之。神武乃往往逗遛，也辭以河無橋不得渡。步藩軍盛，兆敗走。初，孝莊之誅朱榮，知其黨必有逆謀，乃密敕步藩令襲其後。步藩既敗兆等，以兵勢日盛。兆又請救於神武，神武內圖兆，復慮步藩後之難除，乃與兆悉力破之。藩死，深德神武，誓爲兄弟。時世隆、度律、彥伯共執朝政，天光據關右，兆據并州，仲遠據東郡，各擁兵爲暴，天下苦之。

葛榮衆流入并、肆者二十餘萬，爲契胡陵暴，皆不聊生，大小二十六反，誅夷者半，猶草

竊不止。兆患之，問計於神武。神武曰：「六鎮反殘，不可盡殺，宜選王素腹心者私使統焉。若有犯者，直罪其帥，則所罪者寡。」兆曰：「善，誰可行也？」賀拔允時在坐，請神武。神武拳毆之，折其一齒，曰：「生平天柱時，奴輩伏處分如鷹犬，今日天下安置在王，而阿鞠泥敢誣下罔上，請殺之。」兆以神武爲誠，遂以委焉。神武以兆醉，恐醒後或致疑貳，遂出，宣言受委統州鎮兵，可集汾東受令。乃建牙陽曲川，陳部分。有歛軍門者，絳巾袍，自稱梗楊驛子，願廁左右。訪之，則以力聞，常於并州市搭殺人者，乃署爲親信。兵士素惡兆而樂神武，於是莫不皆至。居無何，又使劉貴請兆，以并、肆頻歲霜旱，降戶掘黃鼠而食之，皆面無穀色，徒污人國土，請令就食山東，待溫飽而處分之。兆從其議。其長史慕容紹宗諫曰：「不可，今四方擾擾，人懷異望，況高公雄略，又握大兵，將不可爲。」兆曰：「香火重誓，何所慮也。」紹宗曰：「親兄弟尙爾難信，何論香火。」時兆左右已受神武金，因譖紹宗與神武舊有隙，兆乃禁紹宗而催神武發。神武乃自晉陽出滏口。路逢尙朱榮妻鄉郡長公主，自洛陽來，馬三百匹，盡奪易之。兆聞，乃釋紹宗而問焉。紹宗曰：「猶掌握中物也。」於是自追神武，至襄垣，會漳水暴長，橋壞。神武隔水拜曰：「所以借公主馬，非有他故，備山東盜耳。王受公主言，自來賜追，今渡河而死不辭，此衆便叛。」兆自陳無此意，因輕馬渡，與神武坐幕下，陳謝，遂授刀引頭，使神武斫己。神武大哭曰：「自天柱薨背，賀六渾更何所仰，願大

家千萬歲，以申力用。今旁人構間至此，大家何忍復出此言。」兆投刀於地。遂刑白馬而盟，誓爲兄弟。留宿夜飲，尉景伏壯士欲執兆。神武齧臂止之曰：「今殺之，其黨必奔歸聚結。兵饑馬瘦，不可相支，若英雄崛起，則爲害滋甚。不如且置之。」兆雖勁捷，而兇狡無謀，不足圖也。」旦日，兆歸營，又召神武，神武將上馬詣之，孫騰牽衣，乃止。兆隔水肆罵，馳還晉陽。兆心腹念賢領降戶家累別爲營，神武僞與之善，觀其佩刀，因取之以殺其從者，從者盡散。於是士衆咸悅，倍願附從。初，魏真君中內學者奏言上黨有天子氣，云在壺關大王山。太武帝於是南巡以厭當之，「言」累石爲三封，斬其北鳳凰山，以毀其形。後上黨人居晉陽者，號上黨坊，神武實居之。及是行，舍大王山六旬而進。將出溢口，倍加約束，纖毫之物，不聽侵犯。將過麥地，神武輒步牽馬。遠近聞之，皆稱高儀同將兵整肅，益歸心焉。遂前行，屯鄴，求糧相州刺史劉誕，誕不供。有車營租米，神武自取之。

魏普泰元年二月，神武自軍次信都，高乾、封隆之開門以待，遂據冀州。是月，尒朱度律廢元暉而立節閔帝，欲羈縻神武。三月，乃白節閔帝，封神武爲渤海王，徵使入覲。神武辭。四月癸巳，又加授東道大行臺、第一鎮人會長。龐蒼鷹自太原來奔，神武以爲行臺郎，尋以爲安州刺史。神武自向山東，養士繕甲，禁侵掠，百姓歸心。乃詐爲書，言尒朱兆將以六鎮人配契胡爲部曲，衆皆愁怨。又爲并州符，徵兵討步落稽。發萬人，將遣之，孫騰、尉

景爲請留五日，如此者再。神武親送之郊，雪涕執別，人皆號慟，哭聲動地。神武乃喻之曰：「與爾俱失鄉客，義同一家，不意在上乃爾徵召。直向西已當死，後軍期又當死，配國人又當死，奈何！」衆曰：「唯有反耳。」神武曰：「反是急計，須推一人爲主。」衆願奉神武。神武曰：「爾鄉里難制，不見葛榮乎，雖百萬衆，無刑法，終自灰滅。今以吾爲主，當與前異，不得欺漢兒，不得犯軍令，生死任吾則可，不爾不能爲取笑天下。」衆皆頓顙，死生唯命。神武曰：「若不得已，」〔六〕明日，椎牛饗士，喻以討余朱之意。封隆之進曰：「千載一時，普天幸甚。」神武曰：「討賊，大順也；拯時，大業也。吾雖不武，以死繼之，何敢讓焉。」

六月庚子，建義於信都，尙未顯背余朱氏。及李元忠與高乾平殷州，斬余朱羽生首來謁，神武撫膺，曰：「今日反決矣。」乃以元忠爲殷州刺史。是時兵威旣振，乃抗表罪狀余朱氏。世隆等祕表不通。八月，余朱兆攻陷殷州，李元忠來奔。孫騰以爲朝廷隔絕，不權立天子，則衆望無所係。十月壬寅，奉章武王融子渤海太守朗爲皇帝，年號中興，是爲廢帝。時度律、仲遠軍次陽平，余朱兆會之。〔七〕神武用竇泰策，縱反間，度律、仲遠不戰而還。神武乃敗兆於廣阿。十一月，攻鄴，相州刺史劉誕嬰城固守。神武起土山，爲地道，往往建大柱，一時焚之，城陷入地。麻祥時爲湯陰令，神武呼之曰：「麻都！」祥慚而逃。永熙元年正月壬午，拔鄴城，據之。廢帝進神武大丞相、柱國大將軍、太師。是時青州建義，大都督崔

靈珍、大都督耿翔皆遣使歸附。行汾州事劉貴棄城來降。〔八〕閏三月，余朱天光自長安，兆自并州，度律自洛陽，仲遠自東郡，同會鄴，衆號二十萬，挾洹水而軍，節閔以長孫承業爲大行臺總督焉。神武令封隆之守鄴，自出頓紫陌。時馬不滿二千，步兵不至三萬，衆寡不敵。乃於韓陵爲圓陣，連牛驢以塞歸道，於是將士皆有死志，四面赴擊之。余朱兆責神武以背己。神武曰：「本戮力者，共輔王室，今帝何在？」兆曰：「永安枉害天柱，我報讐耳。」神武曰：「我昔日親聞天柱計，汝在戶前立，豈得言不反邪？且以君殺臣，何報之有，今日義絕矣。」乃合戰，大敗之。余朱兆對慕容紹宗叩心曰：「不用公言，以至於此。」將輕走。紹宗反旗鳴角，收聚散卒，成軍容而西上。高季式以七騎追奔，度野馬崗，與兆遇。高昂望之不見，哭曰：「喪吾弟矣！」夜久，季式還，血滿袖。斛斯椿倍道先據河橋。初普泰元年十月，歲星、熒惑、鎮星、太白聚於觜，參色甚明。太史占云，當有王者興。是時，神武起於信都，至是而破兆等。四月，斛斯椿執天光、度律送洛陽。〔九〕長孫承業遣都督賈顯智、張歡入洛陽，執世隆、彥伯斬之。兆奔并州。仲遠奔梁州，遂死焉。時凶蠱旣除，朝廷慶悅。初未戰之前月，章武人張紹夜中忽被數騎將踰城，至一大將軍前，敕紹爲軍導向鄴，云佐受命者除殘賊。紹迴視之，兵不測，整疾無聲。將至鄴，乃放焉。及戰之日，余朱氏軍人見陣外士馬四合，蓋神助也。

既而神武至洛陽，廢節閔及中興主而立孝武。孝武既卽位，授神武大丞相、天柱大將軍、太師、世襲定州刺史，增封並前十五萬戶。神武辭天柱，減戶五萬。壬辰，還鄴，魏帝餞於乾脯山，執手而別。

七月壬寅，神武帥師北伐余朱兆。封隆之言：「侍中斛斯椿、賀拔勝、賈顯智等往事余朱，普皆反噬，今在京師，寵任，必構禍隙。」神武深以爲然，乃歸天光、度律於京師，斬之。遂自滏口入。余朱兆大掠晉陽，北保秀容。并州平。神武以晉陽四塞，乃建大丞相府而定居焉。余朱兆既至秀容，分兵守險，出入寇抄。神武揚聲討之，師出止者數四，兆意怠。神武揣其歲首當宴會，遣竇泰以精騎馳之，一日一夜行三百里，神武以大軍繼之。二年正月，竇泰奄至余朱兆庭。軍人因宴休惰，忽見泰軍，驚走，追破之於赤洪嶺。兆自縊，神武親臨厚葬之。慕容紹宗以余朱榮妻子及餘衆自保烏突城，二〇降，神武以義故，待之甚厚。

神武之入洛也，余朱仲遠部下都督橋寧、張子期自滑臺歸命，神武以其助亂，且數反覆，皆斬之。斛斯椿由是內不自安，乃與南陽王寶炬及武衛將軍元毗、魏光、王思政構神武於魏帝。舍人元士弼又奏神武受敕大不敬。故魏帝心貳於賀拔岳。初孝明之時，洛下以兩拔相擊，謠言曰：「銅拔打鐵拔，元家世將末。」好事者以二拔謂拓拔、賀拔，言俱將衰敗之兆。時司空高乾密啓神武，言魏帝之貳，神武封呈。魏帝殺之，又遣東徐州刺史潘紹業密

勅長樂太守龐蒼鷹令殺其弟昂。昂先聞其兄死，以稍刺柱，伏壯士執紹業於路，得敕書於袍領，來奔。神武抱其首，哭曰：「天子枉害司空！」遽使以白武幡勞其家屬。時乾次弟慎在光州，爲政嚴猛，又縱部下取納，魏帝使代之。慎聞難，將奔梁。其屬曰：「公家勳重，必不兄弟相及。」乃弊衣推鹿車歸渤海。逢使者，亦來奔。於是魏帝與神武隙矣。

阿至羅虜正光以前常稱藩，自魏朝多事，皆叛。神武遣使招納，便附欵。先是，詔以寇賊平，罷行臺。至是，以殊俗歸降，復授神武大行臺，隨機處分。神武常賚其粟帛，議者以爲徒費無益，神武不從，撫慰如初。其酋帥吐陳等感恩，皆從指麾，救曹泥，取万俟受洛干，大收其用。河西費也頭虜紇豆陵伊利居河池，〔二〕恃險擁衆，神武遣長史侯景屢招不從。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一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六齊紀上神武紀補。

〔二〕賴榮透下取之以免 諸本「透」作「遽」。北史卷六百衲本、南本、北本、汲本作「透」，殿本作「遽」。按當時「投」常通作「透」，「透下」卽「投下」。補北齊書者不解其意，故改作「遽」，殿本北史又依北齊書誤文改北史，今從北史百衲本改。

〔三〕後從榮徙據并州抵揚州邑人龐蒼鷹止團焦中 按本書卷一九蔡儁傳稱「太原龐蒼鷹」，又說

蒼鷹「居於州城，高祖客其舍」。考并州太原郡屬沒有「揚州」縣，只有陽邑縣。疑這裏衍「州」字，當時地名常用同音字，「揚邑」卽「陽邑」。蒼鷹乃太原陽邑人而居於并州城中。

〔四〕神武乃往往逗遛。「往往」，諸本都脫一「往」字，今據資治通鑑下簡稱通鑑卷一五四四七九三頁。凡校記中所注通鑑頁碼都據中華書局標點本通志卷一六北齊紀補。

〔五〕太武帝於是南巡以厭當之。諸本「武帝」上無「太」字。冊府元龜下簡稱冊府卷二〇三三四四六頁。凡校記中所注冊府頁碼都據中華書局影印本通志卷一六有。按上文記眞君年號，作「太武帝」是，今據補。

〔六〕神武曰若不得已。按「曰」字文義不洽，疑是「因」之訛。通志卷一六作「陽」，當因「曰」字不可通而改作。

〔七〕時度律仲遠軍次陽平朱兆會之。諸本「陽平」作「洛陽」，北史卷六作「晉陽」。按魏書卷一一後廢帝紀中興元年十月己酉條，卷七五朱兆傳、朱仲遠傳，卷八〇斛斯椿傳、賈顯智傳，北史卷四八朱兆傳、朱仲遠傳敘這次戰事都說朱氏的軍隊集結在陽平。通鑑卷一五五四八—五頁此處也作陽平。陽平今山東莘縣，和當時朱兆駐軍的廣阿今河北隆堯縣，高歡所據的信都今河北冀縣，相去都不太遠，洛陽、晉陽遠在後方，不合當時軍事形勢，知皆陽平之誤，今改正。

〔八〕行汾州事劉貴棄城來降。諸本「州」下衍軍字。按本書卷一九、北史卷五三劉貴傳，冊府卷一八

六二二五頁，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劉懿即劉貴墓誌圖版二九四都說他是行汾州事，今據刪「軍」字。

〔九〕斛斯椿執天光度律送洛陽。按魏書卷一一後廢帝紀中興二年五三四月稱「囚送天光、度律於齊獻武王」。當斛斯椿執送二人時，高歡還沒有入洛陽，乃是送於高歡軍前，故這一段下文又說「神武深以爲然，乃歸天光、度律於京師斬之」。京師即洛陽，如果先已送到洛陽，這句話就解釋不通。這裏「洛陽」二字當是「神武」之誤。

〔一〇〕慕容紹宗以尔朱榮妻子及餘衆自保烏突城。諸本「烏」作「焉」，南本及本書卷二〇慕容紹宗傳作「馬」。北史卷五三紹宗傳作「烏」。按本書卷一七斛律金傳武定三年攻山胡，稱高歡「度赤洪嶺，會金於烏突戍」。尔朱兆最後戰敗之地，上文說是赤洪嶺，自即赤洪嶺，則紹宗所保的城應即斛律金傳的烏突戍。考隋書卷三〇地理志中離石郡太和縣條、太平寰宇記卷四二石州臨泉縣條都說北周在此地置烏突郡、烏突縣。這裏作「焉」作「馬」均誤，今從北史慕容紹宗傳改正。

〔一一〕河西費也頭虜紇豆陵伊利居河池。南本及北史「河池」作「苦池河」。按魏書卷一一出帝紀永熙三年五三四正月稱高歡「討費也頭於河西苦洩河」。「洩」「泄」同，北史的「苦池河」，當是「苦泄河」之訛，這裏作「河池」，又是「苦泄河」的倒脫。

北齊書卷二

帝紀第二

神武下

天平元年正月壬辰，神武西伐費也頭虜紇豆陵伊利於河西，滅之，遷其部於河東。

二月，永寧寺九層浮圖災。既而人有從東萊至，云及海上人咸見之於海中，俄而霧起乃滅。說者以爲天意若曰，永寧見災，魏不寧矣，飛入東海，渤海應矣。

魏帝既有異圖，時侍中封隆之與孫騰私言，隆之喪妻，魏帝欲妻以妹。騰亦未之信，心害隆之，洩其言於斛斯椿。椿以白魏帝。又孫騰帶仗入省，擅殺御史。並亡來奔。稱魏帝擄舍人梁續於前，光祿少卿元子幹攘臂擊之，謂騰曰：「語爾高王，元家兒拳正如此。」領軍婁昭辭疾歸晉陽。魏帝於是以斛斯椿兼領軍，分置督將及河南、關西諸刺史。華山王鷲在徐州，神武使邸珍奪其管籥。建州刺史韓賢、濟州刺史蔡雋皆神武同義，魏帝忌之。故省

建州以去賢，使御史中尉綦儁察儁罪，以開府賈顯智爲濟州。儁拒之，魏帝逾怒。

五月下詔，云將征句吳，發河南諸州兵，增宿衛，守河橋。六月丁巳，魏帝密詔神武曰：「宇文黑獺自平破秦、隴，多求非分，脫有變詐，事資經略。但表啓未全背戾，進討事涉忽忽，遂召羣臣，議其可否。僉言假稱南伐，內外戒嚴，一則防黑獺不虞，二則可威吳楚。」時魏帝將伐神武，神武部署將帥，慮疑，故有此詔。神武乃表曰：「荊州綰接蠻左，密邇畿服，關隴恃遠，將有逆圖。臣今潛勒兵馬三萬，擬從河東而渡；又遣恒州刺史庠狄干、瀛州刺史郭瓊、汾州刺史斛律金、前武衛將軍彭樂擬兵四萬，從其來違津渡；遣領軍將軍婁昭、相州刺史竇泰、前瀛州刺史堯雄、并州刺史高隆之擬兵五萬，以討荊州；遣冀州刺史尉景、前冀州刺史高敖曹、濟州刺史蔡儁、前侍中封隆之擬山東兵七萬、突騎五萬，以征江左。皆約所部，伏聽處分。」魏帝知覺其變，乃出神武表，命羣官議之，欲止神武諸軍。神武乃集在州僚佐，令其博議，還以表聞。仍以信誓自明忠款曰：「臣爲嬖佞所間，陛下一旦賜疑，今猖狂之罪，余朱時討。」臣若不盡誠竭節，敢負陛下，則使身受天殃，子孫殄絕。陛下若垂信赤心，使干戈不動，佞臣一二人願斟量廢出。」辛未，帝復錄在京文武議意以答神武，使舍人溫子昇草勅，子昇逡巡未敢作。帝據胡牀，拔劍作色。子昇乃爲勅曰：

前持心血，遠以示王，深冀彼此共相體悉，而不良之徒坐生間貳。近孫騰倉卒向

彼，致使聞者疑有異謀，故遣御史中尉綦儁具申朕懷。今得王啓，言誓懇惻，反覆思之，猶所未解。以朕眇身，遇王武略，不勞尺刃，坐爲天子，所謂生我者父母，貴我者高王。今若無事背王，規相攻討，則使身及子孫，還如王誓。皇天后土，實聞此言。

近慮宇文爲亂，賀拔勝應之，故纂嚴，欲與王俱爲聲援。宇文今日使者相望，觀其所爲，更無異迹。賀拔在南，開拓邊境，爲國立功，念無可責。君若欲分討，何以爲辭。東南不賓，爲日已久，先朝已來，置之度外。今天下戶口減半，未宜窮兵極武。

朕旣闇昧，不知佞人是誰，可列其姓名，令朕知也。〔四〕如聞庫狄干語王云：「本欲取懦弱者爲主，王無事立此長君，使其不可駕御，今但作十五日行，自可廢之，更立餘者。」如此議論，自是王間勳人，豈出佞臣之口。去歲封隆之背叛，今年孫騰逃走，不罪不送，誰不怪王！騰旣爲禍始，曾無愧懼，王若事君盡誠，何不斬送二首。王雖啓圖西去，而四道俱進，或欲南度洛陽，或欲東臨江左，言之者猶應自怪，聞之者寧能不疑。王若守誠不貳，晏然居北，在此雖有百萬之衆，終無圖彼之心。王脫信邪棄義，舉旗南指，縱無匹馬隻輪，猶欲奮空拳而爭死。朕本寡德，王已立之，百姓無知，或謂實可。若爲他所圖，則彰朕之惡，假令還爲王殺，幽辱齏粉，了無遺恨。何者？王旣以德見推，以義見舉，一朝背德舍義，便是過有所歸。本望君臣一體，若合符契，不圖今日分

疏到此。古語云：「越人射我，笑而道之；吾兄射我，泣而道之。」朕既親王，情如兄弟，所以投筆拊膺，不覺歔歔。

初，神武自京師將北，以爲洛陽久經喪亂，王氣衰盡，雖有山河之固，土地褊狹，不如鄴，請遷都。魏帝曰：「高祖定鼎河洛，爲永永之基，經營制度，至世宗乃畢。王既功在社稷，宜遵太和舊事。」神武奉詔，至是復謀焉。遣三千騎鎮建興，益河東及濟州兵，於白溝虜船不聽向洛，諸州和糴粟運入鄴城。魏帝又勅神武曰：「王若厭伏人情，杜絕物議，唯有歸河東之兵，罷建興之戍，送相州之粟，追濟州之軍，令蔡儁受代，使邸珍出徐，止戈散馬，各事家業，脫須糧廩，別遣轉輸，則讒人結舌，疑悔不生。王高枕太原，朕垂拱京洛，終不舉足渡河，以干戈相指。王若馬首南向，問鼎輕重，朕雖無武，欲止不能，必爲社稷宗廟出萬死之策。決在於王，非朕能定，爲山止簣，相爲惜之。」魏帝時以任祥爲兼尙書左僕射，加開府，祥棄官走至河北，據郡待神武。魏帝乃勅文武官北來者任去留，下詔罪狀神武，爲北伐經營。神武亦勒馬宣告曰：「孤遇尔朱擅權，舉大義於四海，奉戴主上，義貫幽明，橫爲斛斯椿讒構，以誠節爲逆首。昔趙鞅興晉陽之甲，誅君側惡人。今者南邁，誅椿而已。」以高昂爲前鋒，曰：「若用司空言，豈有今日之舉。」司馬子如答神武曰：「本欲立小者，正爲此耳。」魏帝徵兵關右，召賀拔勝赴行在所，遣大行臺長孫承業、大都督潁川王斌之、斛斯椿共

鎮武牢，汝陽王暹鎮石濟，行臺長孫子彥帥前恒農太守元洪略鎮陝，賈顯智率豫州刺史斛斯元壽伐蔡儁。神武使寶泰與左廂大都督莫多婁貸文逆顯智，韓賢逆暹。元壽軍降。泰、貸文與顯智遇於長壽津，顯智陰約降，引軍退。軍司元玄覺之，馳還，請益師。魏帝遣大都督侯幾紹赴之，戰於滑臺東，顯智以軍降，紹死之。

七月，魏帝躬率大衆屯河橋。神武至河北十餘里，再遣口申誠欵，魏帝不報。神武乃引軍渡河。魏帝問計於羣臣，或云南依賀拔勝，或云西就關中，或云守洛口死戰。未決。而元斌之與斛斯椿爭權不睦，斌之棄椿徑還，給帝云：「神武兵至。」即日，魏帝遜於長安。己酉，神武入洛陽，停於永寧寺。

八月甲寅，召集百官，謂曰：「爲臣奉主，匡救危亂，若處不諫爭，出不陪隨，緩則耽寵爭榮，急便逃竄，臣節安在！」遂收開府儀同三司叱列延慶、兼尙書左僕射辛雄、兼吏部尙書崔孝芬、都官尙書劉廞、兼度支尙書楊機、散騎常侍元士弼並殺之，誅其貳也。士弼籍沒家口。神武以萬機不可曠廢，乃與百僚議以清河王亶爲大司馬，居尙書下舍而承制決事焉。王稱警蹕，神武醜之。神武尋至恒農，遂西剋潼關，執毛洪賓。進軍長城，龍門都督薛崇禮降。神武退舍河東，命行臺尙書長史薛瑜守潼關，大都督庾狄溫守封陵。於蒲津西岸築城，守華州，以薛紹宗爲刺史。高昂行豫州事。神武自發晉陽，至此凡四十啓，魏帝皆

不答。

九月庚寅，神武還於洛陽，〔五〕乃遣僧道榮奉表關中，〔六〕又不答。乃集百僚四門耆老，〔七〕議所推立。以爲自孝昌喪亂，國統中絕，神主靡依，昭穆失序，永安以孝文爲伯考，永熙遷孝明於夾室，業喪祚短，職此之由。遂議立清河王世子善見。議定，白清河王。王曰：「天子無父，苟使兒立，不惜餘生。」乃立之，是爲孝靜帝。魏於是始分爲二。神武以孝武旣西，恐逼崤、陝，洛陽復在河外，接近梁境，如向晉陽，形勢不能相接，乃議遷鄴，護軍祖瑩贊焉。〔八〕詔下三日，車駕便發，戶四十萬狼狽就道。神武留洛陽部分，事畢還晉陽。自是軍國政務，皆歸相府。先是童謠曰：「可憐青雀子，飛來鄴城裏，羽翮垂欲成，化作鸚鵡子。」好事者竊言，雀子謂魏帝清河王子，鸚鵡謂神武也。

初孝昌中，山胡劉蠡升自稱天子，年號神嘉，居雲陽谷，西土歲被其寇，謂之胡荒。

二年正月，西魏渭州刺史可朱渾道元擁衆內屬，神武迎納之。壬戌，神武襲擊劉蠡升，大破之。己巳，魏帝褒詔，以神武爲相國，假黃鉞，劍履上殿，入朝不趨。神武固辭。

三月，神武欲以女妻蠡升太子，候其不設備，辛酉，潛師襲之。其北部王斬蠡升首以送。其衆復立其子南海王，神武進擊之，又獲南海王及其弟西海王、北海王、皇后公卿已下四百餘人，胡、魏五萬戶。壬申，神武朝于鄴。

四月，神武請給遷人廩各有差。

九月甲寅，神武以州郡縣官多乖法，請出使問人疾苦。

三年正月甲子，神武帥庫狄干等萬騎襲西魏夏州，〔九〕身不火食，四日而至。縛稍爲梯，夜入其城，禽其刺史費也頭斛拔俄彌突，〔一〇〕因而用之。留都督張瓊以鎮守，遷其部落五千戶以歸。西魏靈州刺史曹泥與其婿涼州刺史劉豐遣使請內屬。周文圍泥，水灌其城，不沒者四尺。神武命阿至羅發騎三萬徑度靈州，繞出西軍後，獲馬五十匹，西師乃退。神武率騎迎泥、豐生，拔其遺戶五千以歸，復泥官爵。魏帝詔加神武九錫，固讓乃止。

二月，神武令阿至羅逼西魏秦州刺史建忠王万俟普撥，神武以衆應之。六月甲午，普撥與其子太宰受洛干、豳州刺史叱干寶樂、右衛將軍破六韓常及督將三百餘人擁部來降。〔一一〕

八月丁亥，神武請均斗尺，班於天下。

九月辛亥，汾州胡王迢觸、曹貳龍聚衆反，署立百官，年號平都。神武討平之。

十二月丁丑，神武自晉陽西討，遣兼僕射行臺汝陽王暹、司徒高昂等趣上洛，大都督竇泰入自潼關。

四年正月癸丑，竇泰軍敗自殺。神武次蒲津，以冰薄不得赴救，乃班師。高昂攻剋

上洛。

二月乙酉，神武以并、肆、汾、建、晉、東雍、南汾、秦、陝九州霜旱，人饑流散，請所在開倉賑給。^{〔二二〕}

六月壬申，神武如天池，獲瑞石，隱起成文曰：「六王三川」。

十月壬辰，神武西討，自蒲津濟，^{〔二三〕}衆二十萬。周文軍於沙苑。神武以地阨少却，西人鼓譟而進，軍大亂，棄器甲十有八萬，神武跨橐駝，候船以歸。

元象元年三月辛酉，神武固請解丞相，魏帝許之。

四月庚寅，神武朝于鄴，壬辰，還晉陽。請開酒禁，並賑恤宿衛武官。

七月壬午，行臺侯景、司徒高昂圍西魏將獨孤信於金墉，西魏帝及周文並來赴救。大都督庫狄干帥諸將前驅，神武總衆繼進。八月辛卯，戰於河陰，大破西魏軍，俘獲數萬。司徒高昂、大都督李猛、宋顯死之。^{〔二四〕}西師之敗，獨孤信先入關，周文留其都督長孫子彥守金墉，遂燒營以遁。神武遣兵追奔，至崤，不及而還。初神武知西師來侵，自晉陽帥衆馳赴至孟津，未濟，而軍有勝負。既而神武渡河，子彥亦棄城走，神武遂毀金墉而還。

十一月庚午，神武朝於京師。十二月壬辰，還晉陽。

興和元年七月丁丑，魏帝進神武爲相國、錄尚書事，固讓乃止。

十一月乙丑，神武以新宮成，朝於鄴。魏帝與神武讌射，神武降階稱賀，又辭渤海王及都督中外諸軍事，詔不許。十二月戊戌，神武還晉陽。

二年十二月，阿至羅別部遣使請降。神武帥衆迎之，出武州塞，不見，大獵而還。

三年五月，神武巡北境，使使與蠕蠕通和。

四年五月辛巳，神武朝鄴，請令百官每月面敷政事，明揚側陋，納諫屏邪，親理獄訟，褒黜勤怠，牧守有愆，節級相坐；椒掖之內，進御以序；後園鷹犬悉皆棄之。六月甲辰，神武還晉陽。

九月，神武西征。十月己亥，圍西魏儀同三司王思政於玉壁城，欲以致敵，西師不敢出。十一月癸未，神武以大雪，士卒多死，乃班師。

武定元年二月壬申，北豫州刺史高慎據武牢西叛。三月壬辰，周文率衆援高慎，圍河橋南城。戊申，神武大敗之於芒山，擒西魏督將已下四百餘人，俘斬六萬計。是時軍士有盜殺驢者，軍令應死，神武弗殺，將至并州決之。明日復戰，奔西軍，告神武所在。西師盡銳來攻，衆潰，神武失馬，赫連陽順下馬以授神武，與蒼頭馮文洛扶上俱走，從者步騎六七人。追騎至，親信都督尉興慶曰：「王去矣，興慶腰邊百箭，足殺百人。」神武勉之曰：「事濟，以爾爲懷州，若死，則用爾子。」興慶曰：「兒小，願用兄。」許之。興慶鬪，矢盡而死。西魏太

師賀拔勝以十三騎逐神武，河州刺史劉洪徽射中其二。勝稍將中神武，段孝先橫射勝馬殪，遂免。豫、洛二州平。神武使劉豐追奔，拓地至弘農而還。

七月，神武貽周文書，責以殺孝武之罪。

八月辛未，魏帝詔神武爲相國、錄尚書事、大行臺，餘如故，固辭乃止。是月，神武命於肆州北山築城，西自馬陵戍，東至土陘，四十日罷。

十二月己卯，神武朝京師，庚辰，還晉陽。

二年三月癸巳，神武巡行冀、定二州，因朝京師。以冬春亢旱，請蠲懸責，賑窮乏，宥死罪以下。又請授老人板職各有差。四月丙辰，神武還晉陽。

十一月，神武討山胡，破平之，俘獲一萬餘戶口，分配諸州。二六

三年正月甲午，開府儀同三司余朱文暢、開府司馬任胄、都督鄭仲禮、中府主簿李世林、前開府參軍房子遠等謀賊神武，因十五日夜打簇，懷刃而入，其黨薛季孝以告，並伏誅。丁未，神武請於并州置晉陽宮，以處配口。

三月乙未，神武朝鄴，丙午，還晉陽。

十月丁卯，神武上言，幽、安、定三州北接奚、蠕蠕，請於險要修立城戍以防之，躬自臨履，莫不嚴固。乙未，神武請釋芒山俘桎梏，配以民間寡婦。

四年八月癸巳，神武將西伐，自鄴會兵於晉陽。殿中將軍曹魏祖曰：「不可，今八月西方王，以死氣逆生氣，爲客不利，主人則可。兵果行，傷大將軍。」神武不從。自東、西魏構兵，鄴下每先有黃黑螳陣鬪，占者以爲黃者東魏戎衣色，黑者西魏戎衣色，人間以此候勝負。是時，黃螳盡死。九月，神武圍玉壁以挑西師，不敢應。西魏晉州刺史韋孝寬守玉壁，城中出鐵面，神武使元盜射之，_(二七)每中其目。用李業興孤虛術，萃其北。北，天險也。乃起土山，鑿十道，又於東面鑿二十一道以攻之。城中無水，汲於汾，神武使移汾，一夜而畢。孝寬奪據土山。頓軍五旬，城不拔，死者七萬人，聚爲一冢。有星墜於神武營，衆驢並鳴，士皆讐懼。神武有疾。

十一月庚子，輿疾班師。庚戌，遣太原公洋鎮鄴。辛亥，徵世子澄至晉陽。有惡鳥集亭樹，世子使斛律光射殺之。己卯，神武以無功，表解都督中外諸軍事，魏帝優詔許焉。是時西魏言神武中弩，神武聞之，乃勉坐見諸貴，使斛律金勅勒歌，神武自和之，哀感流涕。

侯景素輕世子，嘗謂司馬子如曰：「王在，吾不敢有異，王無，吾不能與鮮卑小兒共事。」子如掩其口。至是，世子爲神武書召景。景先與神武約，得書，書背微點，乃來。書至，無點，景不至，又聞神武疾，遂擁兵自固。神武謂世子曰：「我雖疾，爾面更有餘憂色，何也？」世子未對。又問曰：「豈非憂侯景叛耶？」曰：「然。」神武曰：「景專制河南十四年矣，常有飛

揚跋扈志，顧我能養，豈爲汝駕御也！今四方未定，勿遽發哀。庫狄干鮮卑老公，斛律金勅勒老公，並性適直，終不負汝。可朱渾道元、劉豐生遠來投我，必無異心。賀拔焉過兒樸實無罪過。潘相樂本作道人，心和厚，汝兄弟當得其力。韓軌少戇，宜寬借之。彭相樂心腹難得，宜防護之。少堪敵侯景者唯有慕容紹宗，我故不貴之，留以與汝，宜深加殊禮，委以經略。」

五年正月朔，日蝕，神武曰：「日蝕其爲我耶，死亦何恨。」丙午，陳啓於魏帝。是日，崩於晉陽，時年五十二，祕不發喪。六月壬午，魏帝於東堂舉哀，三日，製總衰。詔凶禮依漢大將軍霍光、東平王蒼故事；贈假黃鉞、使持節、相國、都督中外諸軍事、齊王璽綬，輜輶車、黃屋、左纛、前後羽葆、鼓吹、輕車、介士，兼備九錫殊禮，諡獻武王。八月甲申，葬於鄴西北漳水之西，魏帝臨送於紫陌。天保初，追崇爲獻武帝，廟號太祖，陵曰義平。天統元年，改諡神武皇帝，廟號高祖。

神武性深密高岸，終日儼然，人不能測，機權之際，變化若神，至於軍國大略，獨運懷抱，文武將吏罕有預之。統馭軍衆，法令嚴肅，臨敵制勝，策出無方。聽斷昭察，不可欺犯。知人好士，全護勳舊。性周給，每有文教，常殷勤欵悉，指事論心，不尚綺靡。擢人授任，在於得才，苟其所堪，乃至拔於廝養，有虛聲無實者，稀見任用。諸將出討，奉行方略，罔不克

捷，違失指畫，多致奔亡。雅尚儉素，刀劍鞍勒無金玉之飾。少能劇飲，自當大任，不過三爵。居家如官。仁恕愛士。始范陽盧景裕以明經稱，魯郡韓毅以工書顯，咸以謀逆見擒，並蒙恩置之第館，教授諸子。其文武之士盡節所事，見執獲而不罪者甚多。故遐邇歸心，皆思効力。至南威梁國，北懷蠕蠕，吐谷渾、阿至羅咸所招納，獲其力用，規略遠矣。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二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六齊紀上神武紀補。

〔二〕時魏帝將伐神武神武部署將帥慮疑故有此詔 册府卷一八六二三五二頁作「時魏帝將伐帝部，恐帝部將帥慮疑，故有此詔」。按册府所據本顯然沒有「署」字，但文義不順。若如本文，語氣也不太連貫。疑衍「神武」二字，意謂魏帝部署將帥，慮高歡懷疑，故下詔解釋。與上文所述「發河南諸州兵，增宿衛，守河橋」這些「部署」相合；也和詔書中的解釋通貫。

〔三〕今猖狂之罪余朱時討 北史、册府同上卷頁「今」作「令」，「討」作「計」。南本以下諸本都從北史改。按此句必有訛脫，從北史也同樣費解，今姑依三朝本。

〔四〕朕既闇昧不知佞人是誰可列其姓名令朕知也 通鑑卷一五六四八四六頁無「可列其姓名令朕知也」九字，而下有「傾高乾之死，豈獨朕意，王忽對昂，言兄枉死，人之耳目，何易可輕」二十五

字，不見本書和北史。按通鑑敘高歡這一段事多溢出北史神武紀的話，如同卷四八三六頁載魏主高歡滅紇豆陵伊利語，同卷四八四五頁「密詔高歡」語皆是。司馬光未必能見到北齊書原文神武紀，較大可能是採取三國典略或高氏小史，但其源仍出於北齊書原文。像這一條二十五字，決非後人所能妄增，疑當是北齊書神武紀所載詔書原文。

〔五〕九月庚寅神武還於洛陽。通鑑卷一五六四八五五頁「九月」作「十月」。考異云：「按歡九月己酉克潼關，己酉，二十九日也，不容庚寅已還至洛陽，庚寅乃九月十日也。」按魏書卷一一出帝紀，永熙三年五三四九月己酉高歡克潼關，即於是日東還於洛，這個月小盡，二十九日從潼關啓程，即使明天就到洛陽也是十月了。通鑑改十月是。

〔六〕乃遣僧道榮奉表關中。本書和北史不載表文，却見於通鑑卷一五六四八五五頁，云：「陛下若遠賜一制，許還京洛，臣當式勒文武，式清宮禁。若返正無日，則七廟不可無主，萬國須有所歸，臣寧負陛下，不負社稷。」按通鑑此表或采自他書，但其源當出於北齊書神武紀原文。

〔七〕乃集百僚四門耆老。南本及北史、冊府卷一八六二二五四頁、太平御覽下簡稱御覽卷一三〇六三〇頁。凡校記所注御覽頁碼皆據中華書局影印本「四門」作「沙門」，疑是。

〔八〕護軍祖瑩贊焉。諸本「瑩」作「榮」，北史作「瑩」。按祖瑩，北史卷四七有傳，亦載此事，今據改。

〔九〕神武帥庫狄干等萬騎襲西魏夏州。南本、汲本「庫」作「庫」。按「庫」本有舍音，「庫狄」應讀舍

狄。後人以去點者讀作舍，遂分爲二字。作「庫」不致誤讀。本書此姓「庫」「庫」雜出，今統一作「庫」，以後不再出校記。

〔二〇〕禽其刺史費也頭斛拔俄彌突。本書卷一七段韶傳「斛拔俄彌突」作「斛律彌娥突」，「律」是「拔」之訛。周書百衲本卷一文帝紀、卷一四賀拔岳傳、北史卷九周本紀上、卷四九賀拔岳傳百衲本、冊府卷六六六頁作「斛拔彌俄突」。冊府「突」訛「定」。這裏有兩個問題，一是「斛拔」和「斛拔」之異。據上引，大體上周書作「斛拔」，北史和冊府中北周部分都採錄周書，所以也作「斛拔」。北齊書神武紀已佚，但段韶傳是原文，雖然「律」字錯了，却作「斛」不作「解」。北史卷六齊神武紀百衲本、冊府卷一八六二三四頁都作「斛拔」冊府「拔」訛「板」，也因為北史中北齊部分即採錄北齊書。因此，「斛拔」和「斛拔」是周書和北齊書的差異，現在難以判斷是非。第二是「俄彌突」和「彌俄突」之異。觀段韶傳也作「彌娥突」，和周書紀、傳同，而北史紀、傳和以北史補的北齊書神武紀都作「俄彌突」，可知這是北史和周、齊書的異文。今按周書卷一三宋獻公震傳說他小字「彌俄突」，又北史卷九八高車傳見高車主「彌俄突」，可證北史作「俄彌突」是倒誤。此卷以北史補，所以同誤。

〔二一〕六月甲午普撥與其子太宰受洛干至擁部來降。諸本「六月」作「三月」，北史作「六月」。按天平三年五三六三月無甲午，六月甲午是二十五日。又周書卷二文帝紀下記此事在大統二年五三六

五月，乃獲悉普撥等東走，宇文泰追他們的時間，則其入東魏，自不能早在三月。通鑑卷一五七四八七三頁考異引三國典略也作「六月」。今從北史改。

〔二二〕二月乙酉神武以并肆汾建晉東雍南汾泰陝九州霜旱人饑流散請所在開倉賑給 諸本「二月」作「四月」，北史作「二月」。按魏書卷一一〇食貨志稱「所在開倉賑給」在天平四年五三七春。四月乙酉不得云春，知作「二月」是，今從北史改。又「泰」，諸本及北史都作「秦」，食貨志作「泰」。錢大昕二十二史考異下簡稱錢氏考異卷三〇曾歷據魏書食貨志此條和魏、周、齊書中有關秦州紀載，辨魏書卷一〇六下地形志下治蒲坂的「秦州」當作「秦州」。錢引證雖也有個別錯誤，結論是對的。考這個秦州有時也作「太州」，歷見本書卷一七斛律金傳、卷二〇薛循義傳，魏書卷四四薛野賭傳，山右石刻叢編卷二六周故譙郡太守曹□□□碑，其地望即是治蒲坂的秦州。「泰」和「太」同音通用，足證作「秦」之誤，今據改。

〔二三〕十月壬辰神武西討自蒲津濟 諸本「十月」作「十一月」。通鑑卷一五七四八八三頁考異云：「魏書卷二文帝紀下大統三年五三七稱「十月壬辰至沙苑」，與魏書合。這裏「一」字衍，今據刪。」按是年十一月無壬辰。

〔二四〕司徒高昂大都督李猛宋顯死之 諸本「宋」作「宗」，唯局本作「宋」。按宋顯本書卷二〇北史卷五三有傳，說他死於河陰之戰。魏書卷一二靜帝紀元象元年、周書卷二文帝紀下大統四年都

作「宋顯」。今從局本。

〔二五〕十一月癸未 諸本「十一月」作「十二月」，北史作「十一月」。魏書卷一二靜帝紀興和四年五四二稱「十有一月壬午班師」。按是年十一月癸亥朔，壬午是二十日，癸未是二十一日。十二月無癸未。「二」字訛，今改正。

〔二六〕俘獲一萬餘戶口分配諸州 南本及北史卷五、魏書卷一二孝靜帝紀武定二年十一月條都沒有「口」字。按文義不當有「口」字，但册府卷一八六二三五五頁也有，可能「口」上或下面有個數字脫去，今不刪。

〔二七〕神武使元盜射之 册府卷一八六二三五六頁「盜」作「溢」。按一般不會以「盜」爲名，疑作「溢」是。

北齊書卷三

帝紀第三

文襄

世宗文襄皇帝諱澄，字子惠，神武長子也，母曰婁太后。生而岐嶷，神武異之。魏中興元年，立爲渤海王世子。就杜詢講學，敏悟過人，詢甚歎服。二年，加侍中、開府儀同三司，尙孝靜帝妹馮翊長公主，時年十二，神情雋爽，便若成人。神武試問以時事得失，辨析無不中理，自是軍國籌策皆預之。

天平元年，加使持節、尙書令、大行臺、并州刺史。三年，入輔朝政，加領左右、京畿大都督。時人雖聞器識，猶以少年期之，而機略嚴明，事無凝滯，於是朝野振肅。元象元年，攝吏部尙書。魏自崔亮以後，選人常以年勞爲制，文襄乃釐改前式，銓擢唯在得人。又沙汰尙書郎，妙選人地以充之。至于才名之士，咸被薦擢，假有未居顯位者，皆致之門下，

以爲賓客，每山園游燕，必見招攜，執射賦詩，各盡其所長，以爲娛適。興和二年，加大將軍，領中書監，^{〔三〕}仍攝吏部尙書。自正光已後，天下多事，在任羣官，廉潔者寡。文襄乃奏吏部郎崔暹爲御史中尉，糾劾權豪，無所縱捨，於是風俗更始，私枉路絕。乃勝於街衢，具論經國政術，仍開直言之路，有論事上書苦言切至者，皆優容之。

武定四年十一月，神武西討，不豫班師，文襄馳赴軍所，侍衛還晉陽。五年正月丙午，神武崩，祕不發喪。辛亥，司徒侯景據河南反，潁州刺史司馬世雲以城應之。景誘執豫州刺史高元成、襄州刺史李密、廣州刺史暴顯等。遣司空韓軌率衆討之。夏四月壬申，文襄朝于鄴。六月己巳，韓軌等自潁州班師。丁丑，文襄還晉陽，乃發喪，告諭文武，陳神武遺志。七月戊戌，魏帝詔以文襄爲使持節、大丞相、都督中外諸軍、錄尙書事、大行臺、渤海王。文襄啓辭位，願停王爵。壬寅，魏帝詔太原公洋攝理軍國，遣中使敦喻。八月戊辰，文襄啓申神武遺令，請減國邑分封將督，各有差。辛未，朝鄴，固辭丞相。魏帝詔曰：「旣朝野攸憑，安危所繫，不得令遂本懷，須有權奪，可復前大將軍，餘如故。」

議者咸云侯景猶有北望之心，但信命不至耳。又景將蔡遵道北歸，稱景有悔過之心。王以爲信然，謂可誘而致，乃遺景書曰：「^{〔四〕}

先王與司徒契闊夷險，孤子相依，偏所眷屬，義貫終始，情存歲寒。待爲國士者乃

立漆身之節，饋以一餐者便致扶輪之効，況其重於此乎？常以故舊之義，欲將子孫相託，方爲秦、晉之匹，共成劉、范之親。況聞負杖行歌，便以狼顧反噬，不蹈忠臣之路，便陷叛人之地。力不足以自強，勢不足以自保，率烏合之衆，爲累卵之危。西取救於宇文，南請援於蕭氏，以狐疑之心，爲首鼠之事。入秦則秦人不容，歸吳則吳人不信。當是不逞之人，曲爲無端之說，遂懷市虎之疑，乃致投杼之惑。比來舉止，事已可見，人相疑誤，想自覺知。闔門大小，悉在司寇，意謂李氏未滅，猶言少卿可反。孤子無狀招禍，丁天酷罰，但禮由權奪，志在忘私，聊遣偏裨，前驅致討，南兗、揚州應時剋復。卽欲乘機席卷縣瓠，屬以炎暑，欲爲後圖，且令還師，待時更舉。

今寒膠向折，白露將團，方憑國靈，龔行天罰。器械精新，士馬強盛，內外感恩，上下勦力，三令五申，可赴湯火。使旗鼓相望，埃塵相接，勢如沃雪，事等注熒。夫明者去危就安，智者轉禍爲福，寧人負我，不我負人，當開從善之途，使有改迷之路。若能卷甲來朝，垂囊還闕者，卽當授豫州，必使終君身世。所部文武更不追攝，進得保其祿位，退則不喪功名。今王思政等皆孤軍偏將，遠來深入，然其性命在君掌握，脫能刺之，想有餘力。卽相加授，永保疆場。君門眷屬可以無患，寵妻愛子亦送相還，仍爲通家，共成親好。

君今不能東封函谷，南面稱孤，受制於人，威名頓盡。得地不欲自守，聚衆不以爲強，空使身有背叛之名，家有惡逆之禍，覆宗絕嗣，自貽伊戚。戴天履地，能無愧乎！孤子今日不應遭此，但見蔡遵道云「司徒本無西歸之心，深有悔過之意」，未知此語爲虛爲實。吉凶之理，想自圖之。

景報書曰：

僕鄉曲布衣，〔五〕本乖藝用，出身爲國，綿歷二紀，〔六〕犯危履難，豈避風霜，遂得富貴當年，榮華身世。一旦舉旗旆，援鼓枹，北面相抗者何哉？寔以畏懼危亡，恐招禍害故耳。往年之暮，尊王遘疾，神不祐善，祈禱莫瘳。遂使嬖倖弄權，心腹離貳，妻子在宅，無事見圍。及迴歸長社，希自陳狀，簡書未遣，斧鉞已臨。旣旌旗相對，咫尺不遠，飛書每奏，冀申鄙情。而羣帥恃雄，眇然弗顧，運戟推鋒，專欲屠滅，掘圍堰水，僅存三版。舉目相看，命縣漏刻，不忍死亡，出戰城下，拘秦送地，豈樂爲之？禽獸惡死，人倫好生，僕實不辜，桓、莊何罪。且尊王平昔見與比肩，勳力同心，共獎帝室，雖復權勢參差，寒暑小異，丞相司徒，雁行而已。福祿官榮，自是天爵，勞而後授，理不相干，欲求吞炭，何其謬也！然竊人之財，猶謂之盜，祿去公室，抑謂不取。今魏德雖衰，天命未改，拜恩私第，何足關言。

賜噉不能東封函谷，受制於人，當似教僕賢祭仲而褒季氏。〔七〕無主之國，在禮未聞，動而不法，將何以訓。竊以分財養幼，事歸令終，舍宅存孤，誰云隙末。復言僕衆不足以自強，身危如累卵。然億兆夷人，卒降十亂，紂之百克，終自無後，潁川之戰，卽是殷監。輕重由人，非鼎在德，苟能忠信，雖弱必強，殷憂啓聖，處危何苦。況今梁道邕熙，招攜以禮，被我虎文，縻之好爵，方欲苑五岳而池四海，掃氛穢以拯黎元。東驕甌越，西道汧隴，吳越悍勁，帶甲千羣，秦兵冀馬，控弦十萬，大風一振，枯幹必摧，凝霜暫落，秋蒂自殞，此而爲弱，誰足稱雄？又見誣兩端，受疑二國，斟酌物情，一何太甚。昔陳平背楚，歸漢則強，百里出虞，入秦斯霸。蓋昏明由主，用舍在人，奉禮而行，神其吐邪！

書稱士馬精新，剋日齊舉，誇張形勢，必欲相滅。切以寒膠白露，節候乃同，秋風揚塵，馬首何異。徒知北方之力爭，未識西南之合從，苟欲徇意於前途，不覺坑穽在其側。去危就安，今歸正朔；轉禍爲福，已脫網羅。彼當嗤僕之過迷，此亦笑君之晦昧。今引二邦，揚旌北討，熊虎齊奮，剋復中原，荆、襄、廣、潁已屬關右，項城、縣瓠亦奉江南，幸自取之，何勞見援。然權變非一，理有萬塗，爲君計者，莫若割地兩和，三分鼎峙，燕、衛、趙、晉足相俸祿，齊、曹、宋、魯悉歸大梁。使僕得輸力南朝，北敦姻好，束帛

自行，戎車不駕，僕立當世之功，君卒父禰之業，各保疆壘，聽享歲時，百姓乂寧，四人安堵。孰若驅農夫於壟畝，抗勁敵於三方，避干戈於首尾，當鋒鏑於心腹，縱太公爲將，不能獲存，歸之高明，何以克濟。

來書曰，妻子老幼悉在司寇，以此見要，庶其可反。當是見疑褊心，未識大趣。昔王陵附漢，母在不歸；太上囚楚，乞羹自若。矧伊妻子，而可介意。脫謂誅之有益，欲止不能，殺之無損，〔八〕復加阬戮，家累在君，何關僕也。遵道所說，頗亦非虛，故重陳辭，更論款曲。昔與盟主，事等琴瑟，讒人間之，翻爲讐敵，撫弦擲矢，不覺傷懷，裂帛還書，其何能述。

王尋覽書，問誰爲作。或曰：「其行臺郎王偉。」王曰：「偉才如此，何因不使我知。」王欲問景於梁，又與景書而謬其辭，云本使景陽叛，欲與圖西，西人知之，故景更與圖南爲事。漏其書於梁，梁人亦不之信。

壬申，東魏主與王獵於鄴東，〔九〕馳逐如飛。監衛都督烏那羅受工伐從後呼曰：「天子莫走馬，大將軍怒。」王嘗侍飲，舉大觴曰：「臣澄勸陛下酒。」東魏主不悅曰：「自古無不亡之國，朕亦何用如此生！」王怒曰：「朕！朕！狗脚朕！」使崔季舒毆之三拳，奮衣而出。尋遣季舒入謝。東魏主賜季舒綵，季舒未敢卽受，啓之於王，王使取一段。東魏主以四百疋與

之，曰：「亦一段耳。」東魏主不堪憂辱，詠謝靈運詩曰：「韓亡子房奮，秦帝魯連耻，本自江海人，忠義感君子。」因流涕。

三月辛亥，王南臨黎陽，濟於虎牢，自洛陽從太行而反晉陽。於路遺書百僚，以相戒勵，朝野承風，莫不震肅。又令朝臣牧宰各舉賢良及驍武膽略堪守邊城，務得其才，不拘職業。六月，王巡北邊城戍，賑賜有差。

七月，王還晉陽。辛卯，王遇盜而殂，時年二十九。葬于峻成陵。齊受禪，追諡爲文襄皇帝，廟號世宗。時有童謠曰：「百尺高竿摧折，水底燃燈燈滅。」識者以爲王將殂之兆也。數日前，崔季舒無故於北宮門外諸貴之前誦鮑明遠詩曰：「將軍既下世，部曲亦罕存。」聲甚淒斷，淚不能已，見者莫不怪之。初，梁將蘭欽子京爲東魏所虜，王命以配廚。欽請贖之，王不許。京再訴，王使監廚蒼頭薛豐洛杖之，曰：「更訴當殺爾。」京與其黨六人謀作亂。時王居北城東栢堂莅政，以寵琅邪公主，欲其來往無所避忌，所有侍衛，皆出於外。太史啓言宰輔星甚微，變不出一月。王曰：「小人新杖之，故嚇我耳。」將欲受禪，與陳元康、崔季舒等屏斥左右，署擬百官。京將進食，王却，謂諸人曰：「昨夜夢此奴斫我，宜殺却。」京聞之，置刀於盤，冒言進食。王怒曰：「我未索食，爾何遽來！」京揮刀曰：「來將殺汝！」王自投傷足，入于牀下，賊黨去牀，因而見殺。先是訛言曰「軟脫帽，牀底喘」，其言應矣。時太原公

洋在城東雙堂，入而討賊，纒割京等，皆漆其頭。祕不發喪，徐出言曰：「奴反，大將軍被傷，無大苦也。」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三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六齊紀上文襄紀上和他書補。各本卷末都有宋人校語，稱：「詳文襄紀，其首與北史同，而末多出東魏孝靜紀。其間與侯景往復書見梁書景傳。其所序列，尤無倫次，蓋雜取之以成此書，非正史也。」查此紀前半自「可復前大將軍，餘如故」以上與北史同；中間敘述高澄和侯景通訊及往來書信，與梁書卷五六侯景傳所載不盡相同，並非錄自梁書；最後一段敘東魏孝靜帝事，也非出自魏書孝靜紀。總之此紀後半確是雜湊而成，「尤無倫次」，不但非北齊書原文，可能還不是補此紀時的面貌。疑補了之後，又有缺失，再度湊合，以致如此。

〔二〕三年入輔朝政加領左右京畿大都督 諸本及北史卷六「領」下有「軍」字，冊府卷一八六二三五六頁無。按「領左右」連讀。隋書卷二七百官志中後齊領軍所屬有「領左右府」，魏書卷一一三官氏志雖不載，但魏末元義、奚康生、尔朱榮、尔朱兆、尔朱世隆都曾帶領左右的官職。魏末此官甚重，據八瓊室金石補正卷二〇高叡造像記稱其父琛高叡弟的官銜便有「領領左右」的一項，重

一「領」字，是全稱。高琛死於天平中，高澄接任是合於當時情勢的。如有「軍」字，則「領軍」連文，「左右」與「京畿大都督」連續，而京畿大都督却從未分過左右，不可通。今據册府刪「軍」字。

〔三〕興和二年加大將軍領中書監。魏書卷一二、北史卷五孝靜帝紀，高澄爲大將軍在武定二年五四四，距興和二年五四〇四年。觀下文說高澄「奏吏部郎崔暹爲御史中尉」，檢本書卷三〇崔暹傳稱「武定初，遷御史中尉」，則這裏「興和」爲「武定」之誤無疑。

〔四〕乃遺景書曰。按此紀所載高澄、侯景往來書也見於梁書卷五六侯景傳，梁書較詳，但也有此有彼無之句，知非出於梁書。文苑英華卷六八五載高澄與侯景書，當是全文，梁書和此紀各有刪節。

〔五〕僕鄉曲布衣。諸本「曲」作「一」。册府卷二二五二五七三頁及梁書作「曲」。按侯景和高歡都是懷朔鎮人，同鄉里，所以說「鄉曲布衣」，今據改。

〔六〕出身爲國綿歷二紀。諸本「二」作「一」，梁書作「二」。按梁書上文有「初逢天柱，賜忝帷幄之謀，晚遇永熙，委以干戈之任」句。「天柱」指尔朱榮，侯景投靠尔朱榮，至遲在永安元年五二八，至武定五年五四七作此書時首尾二十年，即從永熙元年五三二附高歡時算起也有十六年。作「二紀」是，今據改。

〔七〕當似教僕賢祭仲而褒季氏。諸本「褒」作「哀」，梁書作「褒」。按祭仲、季氏乃鄭、魯的權臣。因高澄來書笑侯景「受制於人」，有似教他學祭仲、季氏那樣專擅，故下反駁云：「無主之國，在禮未聞。」作「哀」於文義不協，今據改。

〔八〕殺之無損。諸本「殺」作「救」。冊府卷二一五二五七三頁及梁書作「殺」，文義較長，今據改。

〔九〕壬申東魏主與王獵於鄴東。按此紀前半以北史補，北史例稱東魏孝靜帝爲「魏帝」，本書卷四文宣紀、卷三〇崔暹、高德政傳是北齊書原文，也稱「魏帝」。宋人校語以爲這段記載出於魏書孝靜紀，孝靜紀更沒有「東魏主」的稱謂。如果補史者要改，就應改稱「魏帝」，以與全書，特別與此紀前半相符，何故忽然改作「東魏主」？卽此可知不出魏書，何況此段最後「因流涕」三字爲孝靜紀所無。現在我們見到的較早史料中只有唐丘悅的三國典略見御覽、通鑑考異引稱孝靜帝爲「東魏主」，這段敘事，較近情的推測是直接或間接出於此書。

〔一〇〕三月辛亥王南臨黎陽。按上文紀年至武定五年五四七八月，這裏忽接以三月，據北史卷六乃是六年的三月，脫了紀年。

〔一一〕又令朝臣牧宰各舉賢良至不拘職業。按北史卷六載此令在武定六年五四八三月戊申，在上條三月辛亥「南臨黎陽」前四天，這裏敘次顛倒。

〔一二〕辛卯王遇盜而殂。按這是武定七年五四九八月辛卯的事，諸書無異文。這裏不紀年月，連上文

便似武定五年七月的事，可謂謬誤之甚。又高澄被刺在鄴城，諸書也無異文。這裏緊接上文「七月王還晉陽」，就像高澄死在晉陽，亦謬。



北齊書卷四

帝紀第四

文宣

顯祖文宣皇帝諱洋，字子進，高祖第二子，世宗之母弟。后初孕，每夜有赤光照室，后私嘗怪之。初，高祖之歸，余朱榮，時經危亂，家徒壁立，后與親姻相對，共憂寒餒。帝時尙未能言，欬然應曰「得活」，太后及左右大驚而不敢言。鱗身，重踝，不好戲弄，深沉有大度。晉陽曾有沙門，乍愚乍智，時人不測，呼爲阿禿師。帝曾與諸童共見之，歷問祿位，至帝，舉手再三指天而已，口無所言。見者異之。高祖嘗試觀諸子意識，各使治亂絲，帝獨抽刀斬之，曰：「亂者須斬。」高祖是之。又各配兵四出，而使甲騎僞攻之。世宗等怖撓，帝乃勸衆與彭樂敵，樂免胄言情，猶擒之以獻。後從世宗行過遼陽山，獨見天門開，餘人無見者。內雖明敏，貌若不足，世宗每嗤之，云：「此人亦得富貴，相法亦何由可解。」唯高祖異之，謂薛

瑛曰：「此兒意識過吾。」幼時師事范陽盧景裕，默識過人，景裕不能測也。天平二年，授散騎常侍、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左光祿大夫、太原郡開國公。武定元年，加侍中。二年，轉尚書左僕射、領軍將軍。五年，授尚書令、中書監、京畿大都督。

武定七年八月，世宗遇害，事出倉卒，內外震駭。帝神色不變，指麾部分，自櫛斬羣賊而漆其頭，「徐宣言曰：「奴反，大將軍被傷，無大苦也。」當時內外莫不驚異焉。乃赴晉陽，親總庶政，務從寬厚，事有不便者咸蠲省焉。

冬十月癸未朔，以咸陽王坦爲太傅，潘相樂爲司空。

十一月戊午，吐谷渾國遣使朝貢。梁齊州刺史茅靈斌、德州刺史劉領隊、南豫州刺史皇甫眷等並以州內屬。

十二月己酉，以并州刺史彭樂爲司徒，太保賀拔仁爲并州刺史。

八年春正月庚申，梁楚州刺史宋安顧以州內屬。辛酉，魏帝爲世宗舉哀於東堂。梁定州刺史田聰能、洪州刺史張顯等以州內屬。戊辰，魏詔進帝位使持節、丞相、都督中外諸軍事、錄尚書事、大行臺、齊郡王，食邑一萬戶。甲戌，地豆于國遣使朝貢。

三月辛酉，又進封齊王，食冀州之渤海長樂安德武邑、瀛州之河間五郡，邑十萬戶。自居晉陽，寢室夜有光如晝。旣爲王，夢人以筆點己額。旦以告館客王曇哲曰：「吾其退乎？」

曇哲再拜賀曰：「王上加點，便成主字，乃當進也。」

夏五月辛亥，帝如鄴。甲寅，進相國，總百揆，封冀州之渤海長樂安德武邑、瀛州之河間高陽章武、定州之中山常山博陵十郡，邑二十萬戶，加九錫，殊禮，齊王如故。魏帝遣兼太尉彭城王韶、司空潘相樂冊命曰：

於戲，敬聽朕命！夫惟天爲大，列晷宿而垂象；謂地蓋厚，疏川岳以阜物。所以四時代序，萬類駢羅，庶品得性，羣形不夭。然則皇王統曆，深視高居，拱默垂衣，寄成師相，此則夏伯、殷尹竭其股肱，周成、漢昭無爲而治。頃者天下多難，國命如旒，則我建國之業將墜於地。齊獻武王奮迅風雲，爰翼朕躬，國爲再造，經營庶土，以至勤憂。及文襄承構，愈廣前業，康邦夷難，道格穹蒼。王縱德應期，千齡一出，惟幾惟深，乃神乃聖，大崇霸德，實廣相猷。雖冥功妙實，藐絕言象，標聲示迹，典禮宜宣。今申後命，其敬虛受。

王搏風初舉，建旗上地，庇民立政，時雨滂流，下識廉恥，仁加水陸，移風易俗，自齊變魯，此王之功也。仍攝天臺，總參戎律，策出若神，威行朔土，引弓竄跡，松塞無煙，此又王之功也。逮光統前緒，持衡匡合，華戎混一，風海調夷，日月光華，天地清晏，聲接響隨，無思不偃，此又王之功也。逖矣炎方，逋違正朔，懷文曜武，授略申規，

淮楚連城，漼然桑落，此又王之功也。關、峴衿帶，跨躡蕭條，腸胃之地，岳立鷗峙，偏師纔指，渙同冰散，此又王之功也。晉熙之所，險薄江雷，迴隔聲教，迷方未改，命將鞠旅，覆其巢穴，威略風騰，傾懾南海，此又王之功也。羣蠻跋扈，世絕南疆，搖蕩邊垂，亟爲塵梗，懷德畏威，向風請順，傾陬盡落，其至如雲，此又王之功也。胡人別種，延蔓山谷，會渠萬族，廣袤千里，憑險不恭，恣其桀黠，有樂淳風，相攜叩款，粟帛之調，王府充積，此又王之功也。茫茫涉海，世敵諸華，風行鳥逝，倏來忽往，既飲醇醪，附同膠漆，羶裘委仞，奇獸銜尾，此又王之功也。秦川尙阻，作我仇讐，爰挹椒蘭，飛書請好，天動其衷，辭卑禮厚，區宇乂寧，遐邇畢至，此又王之功也。江陰告禍，民無適歸，蕭宗子弟，尙相投庇，如鳥還山，猶川赴海，荆、江十部，俄而獻割，乘此會也，將混朱方，「言」此又王之功也。天平地成，率土咸茂，禎符顯見，史不停筆，既連百木，兼呈九尾，素過秦雀，蒼比周烏，此又王之功也。搜揚管庫，衣冠獲序，禮云樂云，銷沉俱振，輕徭徹賦，矜獄寬刑，大信外彰，深仁遠洽，此又王之功也。王有安日下之大勳，加以表光明之盛德，宣贊洪猷，以左右朕言。昔旦、夔外分，毛、畢入佐，出內之任，王宜總之。

人謀鬼謀，兩儀協契，錫命之行，義申公道。以王踐律蹈禮，軌物蒼生，圓首安志，

率心歸道，是以錫王大路、戎路各一，玄牡二駟。王深重民天，唯本是務，衣食之用，榮辱所由，是用錫王衮冕之服，赤舄副焉。王深廣惠和，易調風化，神祇且格，功德可象，是用錫王軒懸之樂，六佾之舞。王風聲振赫，九域咸綏，遠人率俾，奔走委賚，是用錫王朱戶以居。王求賢選衆，草萊以盡，陳力就列，罔非其人，是用錫王納陛以登。王英圖猛概，抑揚千品，毅然之節，肅是非違，是用錫王武賁之士三百人。王興亡所繫，制極幽顯，糾行天討，罪人咸得，是用錫王鈇鉞各一。王鷹揚豹變，實扶下土，狼顧鴟張，罔不彈射，是用錫王彤弓一、彤矢百、盧弓十、盧矢千。王孝悌之至，通於神明，率民興行，感達區宇，是用錫王秬鬯一卣，珪瓚副焉。往欽哉。其祇順往冊，保弼皇家，用終爾休德，對揚我太祖之顯命。

魏帝以天人之望有歸，丙辰，下詔曰：

三才剖判，百王代興，治天靜地，和神敬鬼，庇民造物，咸自靈符，非一人之大寶，實有道之神器。昔我宗祖應運，奄一區宇，歷聖重光，暨於九葉。德之不嗣，仍離屯圯，盜名字者遍於九服，擅制命者非止三公，主殺朝危，人神靡繫，天下之大，將非魏有。賴齊獻武王奮揚靈武，剋剪多難，重懸日月，更綴參辰，廟以掃除，國由再造，鴻勳巨業，無德而稱。逮文襄承構，世業逾廣，邇安遠服，海內晏如，國命已康，生生得性。

迄相國齊王，緯文經武，統茲大業，盡叡窮幾，研深測化，思隨冥運，智與神行，恩比春天，威同夏日，坦至心於萬物，被大道於八方，故百僚師師，朝無秕政，網疏澤洽，率土歸心。外盡江淮，風靡屈膝，辟地懷人，百城奔走，關隴慕義而請好，瀚漠仰德而致誠。伊所謂命世應期，實撫千載。禎符雜遘，異物同途，謳頌填委，殊方一致，代終之迹斯表，人靈之契已合，天道不遠，我不獨知。

朕入纂鴻休，將承世祀，籍援立之厚，延宗社之算。靜言大運，欣於避賢，遠惟唐、虞禪代之典，近想魏、晉揖讓之風，其可昧興替之禮，稽神祇之望？今便遜於別宮，歸帝位於齊國，推聖與能，眇符前軌。主者宣布天下，以時施行。

又使兼太尉彭城王韶、兼司空敬顯儁奉冊曰：

咨爾相國齊王：夫氣分形化，物繫君長，皇王遞興，人非一姓。昔放勳馭世，沉璧屬子；重華握曆，持衡擁璇。所以英賢茂實，昭晰千古，豈盛衰有運，興廢在時，知命不得不授，畏天不可不受。是故漢劉告否，當塗順民，曹歷不永，金行納禪，此皆重規襲矩，率由舊章者也。

我祖宗光宅，混一萬宇。迄於正光之末，奸孽乘權，厥政多僻，九域離邊。永安運窮，人靈殄瘁，羣逆滔天，割裂四海，國土臣民，行非魏有。齊獻武王應期授手，鳳舉龍

驥，舉廢極以立天，扶傾柱而鎮地，剪滅黎毒，匡我墜曆，有大德於魏室，被博利於蒼生。及文襄繼軌，誕光前業，內勦凶權，外摧侵叛，遐邇肅晏，功格上玄。王神祇協德，舟梁一世，體文昭武，追變窮微。自舉跡藩旗，頌歌總集，入統機衡，風猷弘遠。及大承世業，扶國昌家，相德日躋，霸風愈邈，威靈斯暢，則荒遠奔馳，聲略所播而隣敵順款。以富有之資，運英特之氣，顧盼之間，無思不服。圖謀潛蘊，千祀彰明，嘉禎幽祕，一朝紛委，以表代德之期，用啓興邦之迹，蒼蒼在上，照臨不遠。朕以虛昧，猶未逡巡，靜言愧之，坐而待旦。且時來運往，媯舜不暇以當陽，世革命改，伯禹不容於北面，況於寡薄，而可踟躕。是以仰協穹昊，俯從百姓，敬以帝位式授於王。天祿永終，大命格矣。於戲！其祇承曆數，允執其中，對揚天休，斯年千萬，豈不盛歟！

又致璽書於帝，遣兼太保彭城王韶、兼司空敬顯儁奉皇帝璽綬，禪代之禮一依唐虞、漢魏故事。又尚書令高隆之率百僚勸進。戊午，乃卽皇帝位於南郊，升壇柴燎告天曰：

皇帝臣洋敢用玄牡，昭告於皇皇后帝。否泰相沿，廢興迭用，至道無親，應運斯輔。上覽唐虞，下稽魏晉，莫不先天揖讓，考歷歸終。魏氏多難，年將三十，孝昌已後，內外去之。世道橫流，蒼生塗炭。賴我獻武，拯其將溺，三建元首，再立宗祧，掃絕羣凶，芟夷奸宄，德被黔黎，勳光宇宙。文襄嗣武，克構鴻基，功浹寰宇，威稜海外，窮

髮懷音，西寇納款，青丘保候，丹穴來庭，扶翼危機，重匡頹運，是則有大造於魏室也。

魏帝以下世告終，上靈厭德，欽若昊天，允歸大命，以禪於臣洋。夫四海至公，天下爲一，總民宰世，樹之以君。既川岳啓符，人神效祉，羣公卿士，八方兆庶，僉曰皇極乃顧於上，魏朝推進於下，天位不可以暫虛。遂逼羣議，恭膺大典。猥以寡薄，託於兆民之上，雖天威在顏，咫尺無遠，循躬自省，實懷祗惕。敬簡元辰，升壇受禪，肆類上帝，以答萬國之心，永隆嘉祉，保佑有齊，以被於無窮之祚。

是日，京師獲赤雀，獻於南郊。事畢，還宮，御太極前殿。詔曰：「無德而稱，代刑以禮，不言而信，先春後秋。故知惻隱之化，天人一揆，弘宥之道，今古同風。朕以虛薄，功業無紀。昔先獻武王值魏世不造，九鼎行出，乃驅御侯伯，大號燕、趙，拯厥顛墜，俾亡則存。文襄王外挺武功，內資明德，纂戎先業，關土服遠。年踰二紀，世歷兩都，獄訟有適，謳歌斯在。故魏帝俯遵曆數，爰念褰裳，遠取唐、虞，終同脫屣。實幽憂未已，志在陽城，而羣公卿士誠守愈切，遂屬代終，居於民上，如涉深水，有眷終朝。始發晉陽，九尾呈瑞，外壇告天，赤雀効祉。惟爾文武不貳心之臣，股肱爪牙之將，左右先王，克隆大業，永言誠節，共斯休祉。思與億兆同始茲日，其大赦天下。改武定八年爲天保元年。其百官進階，男子賜爵，鰥寡六疾義夫節婦旌賞各有差。」

己未，詔封魏帝爲中山王，食邑萬戶；上書不稱臣，答不稱詔，載天子旌旗，行魏正朔，乘五時副車；封王諸子爲縣公，邑一千戶；奉絹萬匹，錢千萬，粟二萬石，奴婢二百人，水碾一具，田百頃，園一所。詔追尊皇祖文穆王爲文穆皇帝，妣爲文穆皇后，皇考獻武王爲獻武皇帝，皇兄文襄王爲文襄皇帝，祖宗之稱，付外速議以聞。辛酉，尊王太后爲皇太后。乙丑，詔降魏朝封爵各有差。其信都從義及宣力霸朝者，及西來人並武定六年以來南來投化者，不在降限。辛未，遣大使於四方，觀察風俗，問民疾苦，嚴勒長吏，厲以廉平，興利除害，務存安靜。若法有不便於時，政有未盡於事者，具條得失，還以聞奏。甲戌，遷神主於太廟。

六月己卯，高麗遣使朝貢。辛巳，詔曰：「頃者風俗流宕，浮競日滋，家有吉凶，務求勝異。婚姻喪葬之費，車服飲食之華，動竭歲資，以營日富。又奴僕帶金玉，婢妾衣羅綺，始以創出爲奇，後以過前爲麗，上下貴賤，無復等差。今運屬惟新，思蠲往弊，反朴還淳，納民軌物。可量事具立條式，使儉而獲中。」又詔封崇聖侯邑一百戶，以奉孔子之祀，並下魯郡以時修治廟宇，務盡褒崇之至。詔分遣使人致祭於五岳四瀆，其堯祠舜廟，下及孔父、老君等載於祀典者，咸秩罔遺。詔曰：「冀州之渤海、長樂二郡，先帝始封之國，義旗初起之地。并州之太原、青州之齊郡，霸業所在，王命是基。君子有作，貴不忘本，思申恩洽，蠲復

田租。齊郡、渤海可並復一年，長樂復二年，太原復三年。」

詔故太傅孫騰、故太保尉景、故大司馬婁昭、故司徒高昂、故尙書左僕射慕容紹宗、故領軍万俟干、故定州刺史段榮、故御史中尉劉貴、故御史中尉竇泰、故殷州刺史劉豐、故濟州刺史蔡儁等並左右先帝，經贊皇基，或不幸早徂，或殞身王事，可遣使者就墓致祭，並撫問妻子，慰逮存亡。又詔封宗室高岳爲清河王，高隆之爲平原王，高歸彥爲平秦王，高思宗爲上洛王，高長弼爲廣武王，高普爲武興王，高子瑗爲平昌王，高顯國爲襄樂王，高叡爲趙郡王，高孝緒爲脩城王。〔四〕又詔封功臣庫狄干爲章武王，斛律金爲咸陽王，賀拔仁爲安定王，韓軌爲安德王，可朱渾道元爲扶風王，彭樂爲陳留王，潘相樂爲河東王。癸未，詔封諸弟青州刺史浚爲永安王，尙書左僕射淹爲平陽王，定州刺史洸爲彭城王，儀同三司演爲常山王，冀州刺史渙爲上黨王，儀同三司洸爲襄城王，儀同三司湛爲長廣王，潛爲任城王，湜爲高陽王，濟爲博陵王，凝爲新平王，潤爲馮翊王，洽爲漢陽王。

丁亥，詔立王子殷爲皇太子，王后李氏爲皇后。庚寅，詔以太師庫狄干爲太宰，司徒彭樂爲太尉，司空潘相樂爲司徒，開府儀同三司司馬子如爲司空。辛卯，以前太尉、清河王岳爲使持節、驃騎大將軍、司州牧。壬辰，詔曰：「自今已後，諸有文啓論事並陳要密，有司悉爲奏聞。」己亥，以皇太子初入東宮，赦畿內及并州死罪已下，餘州死降，徒流已下一皆

原免。

秋七月辛亥，詔尊文襄妃元氏爲文襄皇后，宮曰靜德。又詔封文襄皇帝子孝琬爲河間王，孝瑜爲河南王。乙卯，以尙書令、平原王隆之錄尙書事，尙書左僕射、平陽王淹爲尙書令。又詔曰：「古人鹿皮爲衣，書囊成帳，有懷盛德，風流可想。其魏御府所有珍奇雜綵常所不給人者，徒爲蓄積，命宜悉出，送內後園，以供七日宴賜。」

八月，詔郡國修立鬢序，廣延髦儁，敦述儒風。其國子學生亦仰依舊銓補，服膺師說，研習禮經。往者文襄皇帝所運蔡邕石經五十二枚，〔五〕卽宜移置學館，依次修立。又詔曰：「有能直言正諫，不避罪辜，蹇蹇若朱雲，諤諤若周舍，開朕意，沃朕心，弼于一人，利兼百姓者，必當寵以榮祿，待以不次。」又曰：「諸牧民之官，仰專意農桑，勤心勸課，廣收天地之利，以備水旱之災。」庚寅，詔曰：「朕以虛寡，嗣弘王業，思所以贊揚盛績，播之萬古。雖史官執筆，有聞無墜，猶恐緒言遺美，時或未書。在位王公文武大小，降及民庶，爰至僧徒，或親奉音旨，或承傳傍說，凡可載之文籍，悉宜條錄封上。」甲午，詔曰：「魏世議定麟趾格，遂爲通制，官司施用，猶未盡善。可令羣官更加論究。適治之方，先盡要切，引綱理目，必使無遺。」

九月癸丑，以散騎常侍、車騎將軍、領東夷校尉、遼東郡開國公、高麗王成爲使持節、侍

中、驃騎大將軍、領護東夷校尉，王、公如故。詔梁侍中、使持節、假黃鉞、都督中外諸軍事、大將軍、承制、邵陵王蕭綸爲梁王。庚午，帝如晉陽，拜辭山陵。是日皇太子入居涼風堂，監總國事。

冬十月己卯，備法駕，御金輅，入晉陽宮，朝皇太后於內殿。辛巳，曲赦并州太原郡晉陽縣及相國府四獄囚。癸未，茹茹國遣使朝貢。乙酉，以特進元韶爲尙書左僕射，并州刺史段韶爲尙書右僕射。丙戌，吐谷渾國遣使朝貢。壬辰，罷相國府，留騎兵、外兵曹，各立一省，別掌機密。

十一月，周文帝率衆至陝城，分騎北渡，至建州。甲寅，梁湘東王蕭繹遣使朝貢。丙寅，帝親戎出次城東。周文帝聞帝軍容嚴盛，歎曰：「高歡不死矣。」遂退師。庚午，還宮。

十二月丁丑，茹茹、庫莫奚國並遣使朝貢。辛丑，帝至自晉陽。

二年春正月丁未，梁湘東王蕭繹遣使朝貢。辛亥，有事于圓丘，以神武皇帝配。癸亥，親耕籍田于東郊。乙酉，前黃門侍郎元世寶、通直散騎侍郎彭貴平謀逆，免死配邊。有事於太廟。甲戌，帝汎舟於城東。

二月壬辰，太尉彭樂謀反，伏誅。壬寅，茹茹國遣使朝貢。

三月丙午，襄城王清薨。己未，詔梁承制湘東王繹爲梁使持節、假黃鉞、相國，建梁臺，總百揆，承制。〔六〕梁交州刺史李景盛、梁州刺史馬嵩仁、義州刺史夏侯珍洽、新州刺史李漢等並率州內附。庚申，司空司馬子如坐事免。

夏四月壬辰，梁王蕭繹遣使朝貢。

閏月乙丑，室韋國遣使朝貢。

五月丙戌，合州刺史斛斯顯攻剋梁歷陽鎮。丁亥，高麗國遣使朝貢。是月，侯景廢梁

簡文，立蕭棟爲主。〔七〕

六月庚午，以前司空司馬子如爲太尉。

七月壬申，茹茹遣使朝貢。癸酉，行臺郎邢景遠破梁龍安戍，獲鎮城李洛文。己卯，改

顯陽殿爲昭陽殿。

九月壬申，詔免諸伎作、屯、牧、雜色役隸之徒爲白戶。癸巳，帝如趙、定二州，因如

晉陽。

冬十月戊申，起宣光、建始、嘉福、仁壽諸殿。庚申，蕭繹遣使朝貢。丁卯，文襄皇帝神主入于廟。

十一月，侯景廢梁主，僭卽僞位於建鄴，自稱曰漢。

十二月，中山王**琚**。

三年春正月丙申，帝親討庫莫奚於代郡，大破之，獲雜畜十餘萬，分賚將士各有差。以奚口付山東爲民。

二月，**茹茹**主**阿那瓌**爲突厥虜所破，瓌自殺；其太子**菴羅辰**及瓌從弟**登注**、**俟利發**、**注子庫提**並擁衆來奔。**茹茹**餘衆立**注**次子**鐵伐**爲主。辛丑，**契丹**遣使朝貢。

三月戊子，以司州牧**清河王岳**爲使持節、南道大都督，司徒**潘相樂**爲使持節、東南道大都督，及行臺**辛術**率衆南伐。癸巳，詔進**梁王蕭繹**爲梁主。

夏四月壬申，東南道行臺**辛術**於**廣陵**送傳國璽。甲申，以吏部尙書**楊愔**爲尙書右僕射。丙申，**室韋國**遣使朝貢。

六月乙亥，**清河王岳**等班師。丁未，帝至自**晉陽**。乙卯，帝如**晉陽**。

九月辛卯，帝自**并州**幸**離石**。

冬十月乙未，至**黃櫨嶺**，仍起長城，北至**社干**，戍四百餘里，立三十六戍。

十一月辛巳，**梁王蕭繹**卽帝位於**江陵**，是爲元帝，遣使朝貢。

十二月壬子，帝還宮。戊午，帝如**晉陽**。

四年春正月丙子，山胡圍離石。戊寅，帝討之，未至，胡已逃竄，因巡三堆戍，大狩而歸。戊寅，庫莫奚遣使朝貢。己丑，改鑄新錢，文曰「常平五銖」。

二月，送茹茹主鐵伐父登注及子庫提還北。〔八〕鐵伐尋爲契丹所殺，國人復立登注爲主，仍爲其大人阿富提等所殺，國人復立庫提爲主。

夏四月戊戌，帝還宮。戊午，西南有大聲如雷。

五月庚午，帝校獵於林慮山。戊子，還宮。

九月，契丹犯塞。壬午，帝北巡冀、定、幽、安，仍北討契丹。

冬十月丁酉，帝至平州，遂從西道趣長塹。詔司徒潘相樂率精騎五千自東道趣青山。

辛丑，至白狼城。壬寅，經昌黎城。復詔安德王韓軌率精騎四千東趣，斷契丹走路。癸卯，至陽師水，倍道兼行，掩襲契丹。甲辰，帝親踰山嶺，爲士卒先，指麾奮擊，大破之，虜獲十萬餘口、雜畜數十萬頭。樂又於青山大破契丹別部。所虜生口皆分置諸州。是行也，帝露頭袒膊，晝夜不息，行千餘里，唯食肉飲水，壯氣彌厲。丁未，至營州。丁巳，登碣石山，臨滄海。

十一月己未，帝自平州，遂如晉陽。

閏月壬寅，梁帝遣使來聘。

十二月己未，突厥復攻茹茹，茹茹舉國南奔。癸亥，帝自晉陽北討突厥，迎納茹茹。乃廢其主庫提，立阿那瓌子菴羅辰爲主，置之馬邑川，給其稟餼繒帛。親追突厥於朔州，突厥請降，許之而還。於是貢獻相繼。

五年春正月癸巳，帝討山胡，從離石道。遣太師、咸陽王斛律金從顯州道，常山王演從晉州道，掎角夾攻，大破之，斬首數萬，獲雜畜十餘萬，遂平石樓。石樓絕險，自魏世所不能至。於是遠近山胡莫不懾服。是月周文帝廢西魏主，立齊王廓，是爲恭帝。

三月，茹茹菴羅辰叛，帝親討，大破之，辰父子北遁。太保賀拔仁坐違節度除名。

夏四月，茹茹寇肆州。丁巳，帝自晉陽討之，至恒州黃瓜堆，虜騎走。時大軍已還，帝率麾下千餘騎，遇茹茹別部數萬，四面圍逼。帝神色自若，指畫形勢，虜衆披靡，遂縱兵潰圍而出。虜乃退走，〔五〕追擊之，伏尸二十里，獲菴羅辰妻子及生口三萬餘人。

五月丁亥，地豆干、契丹等國並遣使朝貢。丁未，北討茹茹，大破之。

六月，茹茹率部衆東徙，將南侵。帝率輕騎於金山下邀擊之，茹茹聞而遠遁。

秋七月戊子，肅慎遣使朝貢。壬辰，降罪人。庚戌，帝至自北伐。

八月丁巳，突厥遣使朝貢。庚子，以司州牧、清河王岳爲太保，司空尉粲爲司徒，(二〇)太子太師侯莫陳相爲司空，尙書令、平陽王淹錄尙書事，常山王演爲尙書令，中書令、上黨王渙爲尙書左僕射。乙亥，儀同三司元旭以罪賜死。丁丑，帝幸晉陽。己卯，開府儀同三司、錄尙書事、平原王高隆之薨。是月，詔常山王演、上黨王渙、清河王岳、平原王段韶等率衆於洛陽西南築伐惡城、新城、嚴城、河南城。

九月，帝親自臨幸，欲以致周師。周師不出，乃如晉陽。

冬十月，西魏伐梁元帝於江陵。詔清河王岳、河東王潘相樂、平原王段韶等率衆救之，未至而江陵陷，梁元帝爲西魏將于謹所殺。梁將王僧辯在建康，共推晉安王蕭方智爲太宰、都督中外諸軍，承制置百官。

十二月庚申，帝北巡至達速嶺，覽山川險要，將起長城。

六年春正月壬寅，清河王岳以衆軍渡江，剋夏首。送梁郢州刺史陸法和。(二一)詔以梁散騎常侍、貞陽侯蕭明爲梁主，遣尙書左僕射、上黨王渙率衆送之。

二月甲子，以陸法和爲使持節、都督荆雍江巴梁益湘萬交廣十州諸軍事，(二二)太尉公、大都督、西南道大行臺，梁鎮北將軍、侍中、荊州刺史宋蒞爲使持節、驃騎大將軍、郢州刺

史。甲戌，上黨王渙剋譙郡。

三月丙戌，上黨王渙剋東關，斬梁將裴之橫，俘斬數千。丙申，帝至自晉陽。封世宗二子孝珩爲廣寧王，延宗爲安德王。戊戌，帝臨昭陽殿聽獄決訟。

夏四月庚申，帝如晉陽。丁卯，儀同蕭軌克梁晉熙城，以爲江州。戊寅，突厥遣使朝貢。梁反人李山花自號天子，逼魯山城。

五月乙酉，鎮城李仲侃擊斬之。庚寅，帝至自晉陽。蕭明入于建鄴。丁未，茹茹遣使朝貢。

六月壬子，詔曰：「梁國遘禍，主喪臣離，邊彼炎方，盡生荆棘。興亡繼絕，義在於我，納以長君，拯其危弊，比送梁主，已入金陵。藩禮既修，分義方篤。越鳥之思，豈忘南枝，凡是梁民，宜聽反國，以禮發遣。」丁卯，帝如晉陽。壬申，親討茹茹。甲戌，諸軍大會於祁連池。乙亥，出塞，至庫狄谷，百餘里內無水泉，六軍渴乏，俄而大雨。戊寅，梁主蕭明遣其子章、兼侍中袁泌、兼散騎常侍楊裕奉表朝貢。

秋七月己卯，帝頓白道，留輜重，親率輕騎五千追茹茹。壬午，及於懷朔鎮。帝躬當矢石，頻大破之，遂至沃野，獲其俟利藹焉力婁阿帝、吐頭發郁久閭狀延等，並口二萬餘，牛羊數十萬頭。茹茹俟利郁久閭李家提率部人數百降。壬辰，帝還晉陽。

九月乙卯，帝至自晉陽。

冬十月，梁將陳霸先襲王僧辯，殺之，廢蕭明，復立蕭方智爲主。辛亥，帝如晉陽。

十一月丙戌，高麗遣使朝貢。梁秦州刺史徐嗣輝、南豫州刺史任約等襲據石頭城，並以州內附。壬辰，大都督蕭軌率衆至江，遣都督柳達摩等渡江鎮石頭。東南道行臺趙彥深獲秦郡等五城，戶二萬餘，所在安輯之。己亥，太保、司州牧、清河王岳薨。是月，柳達摩爲霸先攻逼，以石頭降。

十二月戊申，庫莫奚遣使朝貢。

是年，發夫一百八十萬人築長城，自幽州北夏口至恒州九百餘里。

七年春正月甲辰，帝至自晉陽。於鄴城西馬射，大集衆庶而觀之。

二月辛未，詔常山王演等於涼風堂讀尚書奏按，論定得失，帝親決之。

三月丁酉，大都督蕭軌等率衆濟江。

夏四月乙丑，儀同叟叡率衆討魯陽蠻，大破之。丁卯，詔造金華殿。

五月丙申，漢陽王洽薨。是月，帝以肉爲斷慈，遂不復食。

六月乙卯，蕭軌等與梁師戰於鍾山之西，遇霖雨，失利，軌及都督李希光、王敬寶、東方

老、軍司裴英起並沒，士卒散還者十二三。乙丑，梁湘州刺史王琳獻馴象。

是年，修廣三臺宮殿。

秋七月己亥，大赦天下。

八月庚申，帝如晉陽。

九月甲辰，庫莫奚遣使朝貢。

冬十月丙戌，契丹遣使朝貢。是月，發山東寡婦二千六百人以配軍士，有夫而濫奪者

五分之一。是月，周文帝殂。〔二四〕

十一月壬子，詔曰：

崐山作鎮，厥號神州；瀛海爲池，是稱赤縣。蒸民乃粒，司牧存焉。王者之制，沿革迭起，方割成災，肇分十二，水土旣平，還復九州。道或繁簡，義在通時，殷因於夏，無所改作。然則日月纏於天次，王公國於地野，皆所以上叶玄儀，下符川嶽。逮于秦政，鞭撻區宇，罷侯置守，天下爲家。洎兩漢承基，曹、馬屬統，其間損益，難以勝言。魏自孝昌之季，數鍾澆否，祿去公室，政出多門，衣冠道盡，黔首塗炭。銅馬、鐵脛之徒，黑山、青犢之侶，梟張、晉、趙，豕突、燕、秦，綱紀從茲而頽，彝章因此而紊。是使豪家大族，鳩率鄉部，託迹勤王，規自署置。或外家公主，女謁內成，昧利納財，啓立州

郡。離大合小，本逐時宜，剖竹分符，蓋不獲已。牧守令長，虛增其數，求功錄實，諒足爲煩，損害公私，爲弊殊久，既乖爲政之禮，徒有驅羊之費。自爾因循，未遑刪改。

朕寅膺寶曆，恭臨八荒，建國經野，務存簡易。將欲鎮躁歸靜，反薄還淳，苟失其中，理從刊正。傍觀舊史，逖聽前言，周曰成、康，漢稱文、景，編戶之多，古今爲最。而丁口減於疇日，守令倍於昔辰，非所以馭俗調風，示民軌物。且五嶺內賓，三江廻化，拓土開疆，利窮南海。但要荒之所，舊多浮僞，百室之邑，便立州名，三戶之民，空張郡目。譬諸木犬，猶彼泥龍，循名督實，事歸烏有。今所併省，一依別制。

於是併省三州、一百五十三郡、五百八十九縣、二鎮二十六戍。又制刺史令盡行兼，不給幹物。（八）

十二月，西魏相宇文覺受魏禪。先是，自西河總秦戍築長城東至於海，前後所築東西凡三千餘里，率十里一戍，其要害置州鎮，凡二十五所。

八年春三月，大熱，人或暍死。

夏四月庚午，詔諸取蝦蟹蜺蛤之類，悉令停斷，唯聽捕魚。乙酉，詔公私鷹鷂俱亦禁絕。以太師、咸陽王斛律金爲右丞相，前大將軍、扶風王可朱渾道元爲太傅，開府儀同三司

賀拔仁爲太保，尙書令、常山王演爲司空，錄尙書事、長廣王湛爲尙書令，尙書右僕射楊愔爲尙書左僕射，以并省尙書右僕射崔暹爲尙書右僕射，上黨王渙錄尙書事。是月，帝在城東馬射，勅京師婦女悉赴觀，不赴者罪以軍法，七日乃止。

五月辛酉，冀州民劉向於京師謀逆，黨與皆伏誅。

秋八月己巳，庫莫奚遣使朝貢。庚辰，詔丘、郊、禘、祫、時祀，皆仰市取，少牢不得剖割，有司監視，必令豐備；農社先蠶，酒肉而已；雩、禱、風、雨、司民、司祿、靈星、雜祀，果餅酒脯。唯當務盡誠敬，義同如在。

自夏至九月，河北六州、河南十二州、畿內八郡大蝗。是月，飛至京師，蔽日，聲如風雨。甲辰，詔今年遭蝗之處免租。是月，周冢宰宇文護殺其主閔帝而立帝弟毓，二是爲明帝。

冬十月乙亥，陳霸先弒其主方智自立，是爲陳武帝，遣使稱藩朝貢。

是年，於長城內築重城，自庫洛拔而東至於塢紇戍，凡四百餘里。

九年春二月丁亥，降罪人。己丑，詔限仲冬一月燎野，不得他時行火，損昆蟲草木。

三月丁酉，帝至自晉陽。

夏四月辛巳，大赦。是夏，大旱。帝以祈雨不應，毀西門豹祠，掘其冢。山東大蝗，差

夫役捕而坑之。是月，北豫州刺史司馬消難以城叛，入於周。

五月辛丑，〔二七〕尙書令、長廣王湛錄尙書事，驃騎大將軍、平秦王歸彥爲尙書左僕射。甲辰，以前尙書左僕射楊愔爲尙書令。

六月乙丑，帝自晉陽北巡。己巳，至祁連池。戊寅，還晉陽。

秋七月辛丑，給京畿老人劉奴等九百四十三人版職及杖帽各有差。戊申，詔趙、燕、瀛、定、南營五州及司州廣平、清河二郡去年蝨澇損田，兼春夏少雨，苗稼薄者，免今年租賦。

八月乙丑，至自晉陽。甲戌，帝如晉陽。是月，陳江州刺史沈泰以三千人內附。先是，發丁匠三十餘萬營三臺於鄴下，因其舊基而高博之，大起宮室及遊豫園。至是，三臺成，改銅爵曰金鳳，金獸曰聖應，水井曰崇光。

十一月甲午，帝至自晉陽，登三臺，御乾象殿，朝讌羣臣，並命賦詩。以新宮成，丁酉，大赦，內外文武普汎一大階。丁巳，梁湘州刺史王琳遣使請立蕭莊爲梁主，仍以江州內屬，令莊居之。

十二月癸酉，詔梁王蕭莊爲梁主，進居九派。〔二八〕戊寅，以太傅可朱渾道元爲太師，司徒尉粲爲太尉，冀州刺史段韶爲司空，錄尙書事，常山王演爲大司馬，錄尙書事，長廣王湛爲

司徒。是月，起大莊嚴寺。

是年，殺永安王浚、上黨王渙。

十年春正月戊戌，以司空侯莫陳相爲大將軍。甲寅，帝如遼陽甘露寺。乙卯，詔於麻城置衡州。（二九）

二月丙戌，帝於甘露寺禪居深觀，唯軍國大政奏聞。

三月戊戌，以待中高德政爲尙書右僕射。丙辰，帝至自遼陽。是月，梁主蕭莊至郢州，遣使朝貢。

閏四月丁酉，以司州牧、彭城王浟爲司空，侍中、高陽王湜爲尙書右僕射。乙巳，以司空、彭城王浟兼太尉，封皇子紹廉爲長樂郡王。

五月癸未，誅始平公元世、（三〇）東平公元景式等二十五家，特進元韶等十九家並令禁止。

六月，陳武帝殂，兄子蒨立，是爲文帝。

秋八月戊戌，封皇子紹義爲廣陽郡王，以尙書右僕射、河間王孝琬爲尙書左僕射。癸卯，詔諸軍民或有父祖改姓冒入元氏，或假託攜認，妄稱姓元者，不問世數遠近，悉聽改復。

本姓。

九月己巳，帝如晉陽。是月，使酈懷則、陸仁惠使於蕭莊。

冬十月甲午，帝暴崩於晉陽宮德陽堂，時年三十一。遺詔：「凡諸凶事一依儉約。三年之喪，雖曰達禮，漢文革創，通行自昔，義有存焉，同之可也，喪月之斷限以三十六日。嗣主、百僚、內外遐邇奉制割情，悉從公除。」癸卯，發喪，斂於宣德殿。十一月辛未，梓宮還京師。十二月乙酉，殯於太極前殿。乾明元年二月丙申，葬於武寧陵，諡曰文宣皇帝，廟號威宗。〔三〕武平初，又改爲文宣，廟號顯祖。

帝少有大度，志識沉敏，外柔內剛，果敢能斷。雅好吏事，測始知終，理劇處繁，終日不倦。初踐大位，留心政術，以法馭下，公道爲先。或有違犯憲章，雖密戚舊勳，必無容舍，內外清靖，莫不祇肅。至於軍國幾策，獨決懷抱，規模宏遠，有人君大略。又以三方鼎峙，諸夷未賓，修繕甲兵，簡練士卒，左右宿衛置百保軍士。每臨行陣，親當矢石，鋒刃交接，唯恐前敵之不多，屢犯艱危，常致克捷。嘗於東山遊讌，以關隴未平，投杯震怒，召魏收於御前，立爲詔書，宣示遠近，將事西伐。是歲，周文帝殂，西人震恐，常爲度隴之計。

既征伐四克，威振戎夏，六七年後，以功業自矜，遂留連耽酒，肆行淫暴。或躬自鼓舞，

歌謳不息，從旦通宵，以夜繼晝。或袒露形體，塗傅粉黛，散髮胡服，雜衣錦綵。拔刃張弓，遊於市肆，勳戚之第，朝夕臨幸。時乘駝牛驢，不施鞍勒，盛暑炎赫，隆冬酷寒，或日中暴身，去衣馳騁，從者不堪，帝居之自若。親戚貴臣，左右近習，侍從錯雜，無復差等。徵集淫媮，分付從官，朝夕臨視，以爲娛樂。凡諸殺害，多令支解，或焚之於火，或投之於河。沉酗既久，彌以狂惑，至於末年，每言見諸鬼物，亦云聞異音聲。情有蒂芥，必在誅戮，諸元宗室咸加屠勦，永安、上黨並致冤酷，高隆之、高德政、杜弼、王元景、李椿之等皆以非罪加害。嘗在晉陽以稍戲刺都督尉子耀，應手卽殞。又在三臺大光殿上，以鑊鑊都督穆嵩，遂至於死。又嘗幸開府暴顯家，有都督韓哲無罪，忽於衆中喚出斬之。自餘酷濫，不可勝紀。朝野憎憎，各懷怨毒。而素以嚴斷臨下，加之默識強記，百僚戰慄，不敢爲非，文武近臣朝不謀夕。又多所營繕，百役繁興，舉國騷擾，公私勞弊。凡諸賞賚，無復節限，府藏之積，遂至空虛。自皇太后諸王及內外勳舊，愁懼危悚，計無所出。暨于末年，不能進食，唯數飲酒，麴蘖成災，因而致斃。

論曰：高祖平定四胡，威權延世。遷鄴之後，雖主器有人，號令所加，政皆自出。顯

祖因循鴻業，內外協從，自朝及野，羣心屬望。東魏之地，舉世樂推，曾未期月，玄運集已。始則存心政事，風化肅然，數年之間，翕斯致治。其後縱酒肆欲，事極猖狂，昏邪殘暴，近世未有。饗國弗永，實由斯疾，胤嗣殄絕，固亦餘殃者也。

贊曰：天保定位，受終攸屬。奄宅區夏，爰膺帝錄。勢叶謳歌，情毀龜玉。始存政術，聞斯德音。罔遵克念，乃肆其心。窮理殘虐，盡性荒淫。

校勘記

〔一〕帝神色不變指麾部分自嚮斬羣賊而漆其頭。册府卷一九〇三三九九頁、御覽卷一三〇六三一頁「自」下有「若」字。按「指麾部分自若」與上「神色不變」相應，疑傳本脫「若」字。

〔二〕地豆于國遣使朝貢。南本「于」作「干」。按此部見於魏書者多作「于」，見於北史者都作「干」。魏書卷一〇〇、北史卷九四都有傳，也是一作「于」，一作「干」。此外通典卷二〇〇有地頭于傳，册府卷九六九記此部却「于」「干」互見。此紀這一條除南本外都作「于」，南本當即據北史改，而下文天保五年五月條諸本又都作「干」。今皆仍之，以後不再出校記。

〔三〕將混朱方。諸本「朱」作「來」。册府卷一八六三三五七頁作「朱」。按「朱方」見左傳襄公二十八年，杜注：「朱方，吳邑。」這裏用來泛指南方。「來方」無所取義，今據改。

〔四〕高孝緒爲脩城王 諸本「脩」作「循」，南本作「修」，北史卷七齊文宣紀作「脩」。按本書卷一四高永樂傳稱孝緒「天保初，改封脩城郡王」。隋書卷二九地理志梁州順政郡有「脩城縣」，云「舊置脩城郡」。「循城」無此地名，今據改。

〔五〕往者文襄皇帝所運蔡邕石經五十二枚 諸本「運」都作「建」。北史卷七、冊府卷一九四二二三三九頁作「運」。張森楷云：「按孝昭紀本書卷六、北史卷七亦云文襄帝所運石經，則『建』字誤也。」按石經本在洛陽，高澄運到鄴。今據北史、冊府改。

〔六〕詔梁承制湘東王繹爲梁使持節假黃鉞相國建梁臺總百揆承制 北史卷七「承制」下有「梁王」二字。按下文四月見「梁王蕭繹」，這裏不宜省，當是脫文。

〔七〕是月侯景廢梁簡文立蕭棟爲主 諸本「棟」作「棟」。北史卷七作「棟」。按梁書卷四簡文紀大寶二年記此事，百衲本作「棟」，殿本作「棟」，而卷五六侯景傳和南史卷八梁紀下、卷八〇侯景傳、通鑑卷一六四五〇七一頁都作「棟」。通鑑考異無文，則司馬光所見諸史皆同作「棟」。今據改。

〔八〕送茹茹主鐵伐父登注及子庫提還北 諸本無「父」字，北史卷七有。張森楷云：「按鐵伐是登注次子，自在其國爲主，無待齊之送之，有『父』字是。」按張說是，今據北史補。

〔九〕虜乃退走 諸本「乃」作「不」，於文義不協，南本刪「不」字。北史卷七但作「虜走」，南本當卽據北史刪。今據冊府卷九八四一一五五八頁改。

〔一〇〕以司州牧清河王岳爲太保司空尉粲爲司徒。北史卷七「清河王岳爲太保」下尙有「以安德王軌爲大司馬、扶風王可朱渾道元爲大將軍」，才接司空尉粲。按下文天保八年四月稱「前大將軍扶風王可朱渾道元爲太傅」，則道元先曾以大將軍罷免，這裏顯然脫去二人。

〔一一〕送梁郢州刺史陸法和。按此句語意不足。本書卷一三「清河王岳傳稱岳得了郢州後」，「先送法和於京師」。這裏「陸法和」下當脫「於京師」三字。

〔一二〕以陸法和爲使持節都督荆雍江巴梁益湘萬交廣十州諸軍事。按地志無萬州。梁代與荆雍梁益湘交廣諸州連稱兼督者常見「郢州」「寧州」。「寧」如寫作「甯」，與「萬」字形較近，疑這裏「萬」是「甯」的形訛。

〔一三〕丁卯 諸本「丁卯」都作「丁亥」，北史卷七作「丁卯」。按天保七年五五六四月有丁卯，無丁亥，今據改。

〔一四〕是月周文帝殂。按上已稱「是月發山東寡婦」，這裏「是月」二字是衍文。

〔一五〕又制刺史令盡行兼不給幹物。冊府卷五〇五六〇六四頁「令」作「今」。按隋書卷二四「食貨志」云：「又制刺史守宰行兼者不給幹。」通典卷五同。又同書卷二七「百官志」中云：「諸州刺史守令已下幹及力皆聽敕乃給。」「刺史守令」連文，這裏「令」上脫「守」字，冊府以不可通，改作「今」。又據隋書食貨志，「盡」字也是衍文。

〔二六〕周冢宰宇文護殺其主閔帝而立帝弟毓。按毓是宇文泰長子，乃閔帝兄，作「弟」誤。

〔二七〕五月辛丑。諸本「辛丑」作「辛巳」，北史卷七作「辛丑」。按天保九年五五八五月有辛丑，無辛巳，今據改。

〔二八〕詔梁王蕭莊爲梁主進居九派。諸本「派」作「派」，局本作「派」。通鑑卷一六七五—七四頁作「派」。按字書「派」卽「派」，古「流」字。「派」是水名，又是唐人俗寫的「派」字。這裏以「派」爲「派」，又訛作「派」。文選卷十二郭璞江賦：「流九派於潯陽。」太平寰宇記卷一一一江州序稱潯陽郡「彈歷九派」。蕭莊時在潯城，卽潯陽郡治。今從局本。

〔二九〕詔於麻城置衡州。諸本「衡」作「衛」。按隋書卷三一地理志永安郡條云：「後齊置衡州。」永安郡卽黃州，麻城是屬縣。太平寰宇記卷一三一敘黃州云：「北齊天保六年於舊城西南面別築小城，置衡州。」此州置於黃岡，黃州治還是麻城，雖有異文，寰宇記紀年也較早，但州名「衡」不名「衛」是明確的，今據改。

〔三〇〕誅始平公元世。「元世」，本書卷二八及北史卷一九元韶傳作「元世哲」，這裏脫「哲」字。

〔三一〕諡曰文宣皇帝廟號威宗。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按乾明初上諡號曰高祖文宣皇帝；天統元年改諡景烈皇帝，廟號威宗；武平元年，復改顯祖文宣皇帝。此紀有脫文。」

〔三二〕論曰。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按百藥史論皆稱『史臣曰』，其稱『論曰』者，皆北史之文也。齊史八紀已亡其七，惟此篇猶是百藥之舊，而論不著史臣，蓋校書依前後篇之例改之。」

北齊書卷五

帝紀第五

廢帝

廢帝殷，字正道，文宣帝之長子也，母曰李皇后。天保元年，立爲皇太子，時年六歲。性敏慧。初學反語，於「跡」字下注云自反。時侍者未達其故，太子曰：「跡字，足傍亦爲『跡』，豈非自反耶？」常宴北宮，獨令河間王勿入。左右問其故，太子曰：「世宗遇賊處，河間王復何宜在此。」文宣每言太子得漢家性質，不似我，欲廢之，立太原王。初詔國子博士李寶鼎傳之，寶鼎卒，復詔國子博士邢峙侍講。太子雖富於春秋，而溫裕開朗，有人君之度，貫綜經業，省覽時政，甚有美名。七年冬，文宣召朝臣文學者及禮學官於宮宴會，三令以經義相質，親自臨聽。太子手筆措問，在坐莫不歎美。九年，文宣在晉陽，太子監國，集諸儒講孝經。令楊愔傳旨，謂國子助教許散愁曰：「先生在世何以自資？」對曰：「散愁自少以來，不

登變童之牀，不入季女之室，服膺簡策，不知老之將至。平生素懷，若斯而已。」太子曰：「顏子縮屋稱貞，柳下嫗而不亂，未若此翁白首不娶者也。」乃賚絹百疋。後文宣登金鳳臺，召太子使手刃囚。太子惻然有難色，再三不斷其首。文宣怒，親以馬鞭撞太子三下，由是氣悸語吃，精神時復昏擾。

十年十月，文宣崩。癸卯，太子卽帝位於晉陽宣德殿，大赦，內外百官普加汎級，亡官失爵，聽復資品。庚戌，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皇后爲皇太后。詔九州軍人七十已上授以板職，武官年六十已上及癰病不堪驅使者，並皆放免。土木營造金銅鐵諸雜作工，一切停罷。

十一月乙卯，以右丞相、咸陽王斛律金爲左丞相，以錄尙書事、常山王演爲太傅，以司徒、長廣王湛爲太尉，以司空段韶爲司徒，以平陽王淹爲司空，高陽王湜爲尙書左僕射，河間王孝琬爲司州牧，侍中燕子獻爲右僕射。戊午，分命使者巡省四方，求政得失，省察風俗，問人疾苦。

十二月戊戌，改封上黨王紹仁爲漁陽王，廣陽王紹義爲范陽王，長樂王紹廉爲隴西王。是歲，周武成元年。

乾明元年庚辰，春正月癸丑朔，改元。己未，詔寬徭賦。癸亥，高陽王湜薨。是月，車駕至自晉陽。二月己亥，以太傅、常山王演爲太師、錄尚書事，以太尉、長廣王湛爲大司馬、并省錄尚書事，以尚書左僕射、平秦王歸彥爲司空，趙郡王叡爲尚書左僕射。詔諸元良口配沒宮內及賜人者，並放免。甲辰，帝幸芳林園，親錄囚徒，死罪以下降免各有差。

乙巳，太師、常山王演矯詔誅尚書令楊愔、尚書右僕射燕子獻、領軍大將軍可朱渾天和、侍中宋欽道、散騎常侍鄭子默。戊申，以常山王演爲大丞相、都督中外諸軍、錄尚書事，以大司馬、長廣王湛爲太傅、京畿大都督，以司徒段韶爲大將軍，以前司空、平陽王淹爲太尉，以司空、平秦王歸彥爲司徒，彭城王浟爲尚書令。又以高麗王世子湯爲使持節、領東夷校尉、遼東郡公、高麗王。是月，王琳爲陳所敗，蕭莊自拔至和州。

三月甲寅，詔軍國事皆申晉陽，稟大丞相常山王規算。壬申，封文襄第二子孝珩爲廣寧王，第三子長恭爲蘭陵王。

夏四月癸亥，詔河南、定、冀、趙、瀛、滄、南膠、光、青九州，往因螽水，頗傷時稼，遣使分塗贍恤。是月，周明帝崩。

五月壬子，以開府儀同三司劉洪徽爲尚書右僕射。

秋八月壬午，太皇太后令廢帝爲濟南王，令食一郡，以大丞相、常山王演入纂大統。是

日，王居別宮。皇建二年九月，殂於晉陽，年十七。

帝聰慧夙成，寬厚仁智，天保間雅有令名。及承大位，楊愔、燕子獻、宋欽道等同輔。以常山王地親望重，內外畏服，加以文宣初崩之日，太后本欲立之，故愔等並懷猜忌。常山王憂悵，乃白太后誅其黨，時平秦王歸彥亦預謀焉。皇建二年秋，天文告變，歸彥慮有後害，仍白孝昭，以王當咎。乃遣歸彥馳驛至晉陽宮殺之。王薨後，孝昭不豫，見文宣爲祟。孝昭深惡之，厭勝術備設而無益也。薨三旬而孝昭崩。大寧二年，葬於武寧之西北，〔五〕諡閔悼王。初文宣命邢劼制帝名殷字正道，帝從而尤之曰：「殷家弟及，『正』字一止，吾身後兒不得也。」劼懼，請改焉。文宣不許曰：「天也。」因謂孝昭帝曰：「奪但奪，慎勿殺也。」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五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七齊紀中廢帝紀補。

〔二〕文宣召朝臣文學者及禮學官於宮宴會 御覽卷一三一 六三四頁「宮」上有「東」字。疑當有此字。

〔三〕後文宣登金鳳臺 諸本無「金」字。按金鳳臺見本書卷四文宣紀天保九年。今據北史卷七補。

〔四〕十年十月文宣崩癸卯太子卽帝位於晉陽宣德殿 諸本「十月」作「十一月」。北史卷七、御覽卷

一三一 六三四頁、冊府卷一八八 二二七九頁廢帝條作「十月」。按本書卷四文宣紀，高洋死在十月

甲午，癸卯卽其後九日。十一月無癸卯。且此紀下文又有「十一月乙卯」事。「一」字衍，今據刪。

〔五〕改封上黨王紹仁爲漁陽王。按本書卷一二文宣四王傳補紹仁封西河王，卷一一文襄六王傳補有漁陽王紹信。這裏「紹仁」當是「紹信」之誤，紹仁爲紹義弟，不應列在紹義前。

〔六〕二月己亥。諸本無「二月」二字，「己亥」作「癸亥」。北史也不紀月，但作「己亥」。通鑑卷一六八五一九六頁作「二月己亥」。按上文已稱「是月，車駕至自晉陽」，正月事已完。下文紀日有「甲辰」「戊申」，本年正月無此日。二月癸未朔，己亥是十七日，甲辰二十二日，戊申二十六日，順序正合。今據通鑑補改。

〔七〕尙書右僕射燕子獻。諸本「右」作「左」，北史卷七作「右」。按上年十一月稱燕子獻爲右僕射。本書卷六孝昭紀補卷三四本傳補同作「右僕射」。「左」字訛，今據北史改。

〔八〕詔河南定冀趙瀛滄南膠光青九州往因蝨水頗傷時稼遣使分塗贍恤。北史卷七「青」上有「南」字。按定冀趙瀛滄五州都在河北，不應冠以河南，「南膠」無此州名。這裏必有訛脫。北史增「南青」，則無青州。膠、光、青、南青地相連接，豈有鄰州皆災，青州獨免之理，也不可通。今「河南」姑作郡名標，「南膠」只標「膠」字，但這樣便只八州一郡。

〔九〕葬於武寧之西北。按武寧是高洋陵名，「陵」字不宜省。



北齊書卷六

帝紀第六

孝昭

孝昭皇帝演，字延安，神武皇帝第六子，文宣皇帝之母弟也。幼而英特，早有大成之量，武明皇太后早所愛重。魏元象元年，封常山郡公。及文襄執政，遣中書侍郎李同軌就霸府爲諸弟師。帝所覽文籍，源其指歸而不好辭彩。每歎云：「雖盟津之師，左驂震而不屺。」以爲能。遂篤志讀漢書，至李陵傳，恒壯其所爲焉。聰敏過人，所與遊處，一知其家諱，終身未嘗誤犯。同軌病卒，又命開府長流參軍刁柔代之，性嚴褊，不適誘訓之宜，中被遣出。帝送出閣，慘然斂容，淚數行下，左右莫不歔歔。其敬業重舊也如此。

天保初，進爵爲王。五年，除并省尙書令。帝善斷割，長於文理，省內畏服。七年，從文宣還鄴。文宣以尙書奏事，多有異同，令帝與朝臣先論定得失，然後敷奏。帝長於政術，

剖斷咸盡其理，文宣歎重之。八年，轉司空、錄尚書事。九年，除大司馬，仍錄尚書。

時文宣溺於遊宴，帝憂憤表於神色。文宣覺之，謂帝曰：「但令汝在，我何爲不縱樂？」帝唯啼泣拜伏，竟無所言。文宣亦大悲，抵盃於地曰：「汝以此嫌我，自今敢進酒者，斬之！」因取所御盃盡皆壞棄。後益沉湎，或入諸貴戚家角力批拉，不限貴賤。唯常山王至，內外肅然。帝又密撰事條，將諫，其友王晞以爲不可。帝不從，因間極言，遂逢大怒。順成后本魏朝宗室，文宣欲帝離之，陰爲帝廣求淑媛，望移其寵。帝雖承旨有納，而情義彌重。帝性頗嚴，尚書郎中剖斷有失，輒加捶楚，令史姦慝，便卽考竟。文宣乃立帝於前，以刀環擬脅。召被帝罰者，臨以白刃，求帝之短，咸無所陳，方見解釋。自是不許答筮郎中。後賜帝魏時宮人，醒而忘之，謂帝擅取，遂以刀環亂築，因此致困。皇太后日夜啼泣，文宣不知所爲。先是禁友王晞，乃捨之，令侍帝。帝月餘漸瘳，不敢復諫。

及文宣崩，帝居禁中護喪事，幼主卽位，乃卽朝班。除太傅、錄尚書，「朝政皆決於帝，月餘，乃居藩邸，自是詔勅多不關帝。客或言於帝曰：「鷲鳥捨巢，必有探卵之患，今日之地，何宜屢出。」乾明元年，從廢帝赴鄴，居于領軍府。時楊愔、燕子獻、可朱渾天和、宋欽道、鄭子默等以帝威望旣重，內懼權逼，請以帝爲太師、司州牧、錄尚書事；長廣王湛爲大司馬、錄并省尚書事，解京畿大都督。帝時以尊親而見猜斥，乃與長廣王期獵，謀之於野。

三月甲戌，〔四〕帝初上省，旦發領軍府，大風暴起，壞所御車幔，帝甚惡之。及至省，朝士咸集。坐定，酒數行，執尚書令楊愔、右僕射燕子獻、領軍可朱渾天和、侍中宋欽道等於坐。帝戎服與平原王段韶、平秦王高歸彥、領軍劉洪徽入自雲龍門，於中書省前遇散騎常侍鄭子默，又執之，同斬於御府之內。帝至東閣門，都督成休寧抽刃呵帝。帝令高歸彥諭之，休寧厲聲大呼不從。歸彥既爲領軍，素爲兵士所服，悉皆弛仗，休寧歎息而罷。帝入至昭陽殿，幼主、太皇太后、皇太后並出臨御坐。帝奏愔等罪，求伏專擅之辜。時庭中及兩廊下衛士二千餘人皆被甲待詔，武衛娥永樂武力絕倫，又被文宣重遇，撫刃思効。廢帝性吃訥，兼倉卒不知所言。太皇太后又爲皇太后誓，言帝無異志，唯去逼而已。高歸彥勸勞衛士解嚴，永樂乃內刀而泣。帝乃令歸彥引侍衛之士向華林園，以京畿軍入守門閣，斬娥永樂於園。詔以帝爲大丞相、都督中外諸軍、錄尚書事，相府佐史進位一等。帝尋如晉陽，有詔軍國大政咸諮決焉。

帝既當大位，知無不爲，擇其令典，考綜名實，廢帝恭己以聽政。太皇太后尋下令廢少主，命帝統大業。

皇建元年八月壬午，皇帝卽位於晉陽宣德殿，大赦，改乾明元年爲皇建。詔奉太皇太

后還稱皇太后，皇太后稱文宣皇后，宮曰昭信。乙酉，詔：自太祖創業已來，諸有佐命功臣子孫絕滅、國統不傳者，有司搜訪近親，以名聞，當量爲立後；諸郡國老人各授版職，賜黃帽鳩杖。又詔：謇正之士並聽進見陳事；軍人戰亡死王事者，以時申聞，當加榮贈；督將、朝士名望素高，位歷通顯，天保以來未蒙追贈者，亦皆錄奏；又以廷尉、中丞，執法所在，繩違按罪，不得舞文弄法；其官奴婢年六十已上免爲庶人。戊子，以太傅、長廣王湛爲右丞相，以太尉、平陽王淹爲太傅，以尙書令、彭城王浟爲大司馬。壬辰，詔分遣大使巡省四方，觀察風俗，問人疾苦，考求得失，搜訪賢良。甲午，詔曰：「昔武王剋殷，先封兩代，漢、魏二晉，無廢茲典。及元氏統歷，不率舊章。朕纂承大業，思弘古典，但二王三恪，舊說不同，可議定是非，列名條奏。其禮儀體式亦仰議之。」又詔國子寺可備立官屬，依舊置生，講習經典，歲時考試。其文襄帝所運石經，宜卽施列於學館。外州大學亦仰典司勤加督課。丙申，詔九州勳人有重封者，聽分授子弟，以廣骨肉之恩。

九月壬申，詔議定三祖樂。

冬十一月辛亥，立妃元氏爲皇后，世子百年爲皇太子。賜天下爲父後者爵一級。癸丑，有司奏太祖獻武皇帝廟宜奏武德之樂，舞昭烈之舞；世宗文襄皇帝廟宜奏文德之樂，舞宣政之舞；顯祖文宣皇帝廟宜奏文正之樂，舞光大之舞。詔曰可。庚申，詔以故太師尉

景、故太師竇泰、故太師太原王婁昭、故太宰章武王犀狄干、故太尉段榮、故太師万俟普、故司徒蔡儁、故太師高乾、故司徒莫多婁貸文、故太保劉貴、故太保封祖裔、故廣州刺史王懷十三人配饗太祖廟庭，〔六〕故太師清河王岳、故太宰安德王韓軌、故太宰扶風王可朱渾道元、故太師高昂、故大司馬劉豐、故太師万俟受洛干、故太尉慕容紹宗七人配饗世宗廟庭，故太尉河東王潘相樂、故司空薛脩義、故太傅破六韓常三人配饗顯祖廟庭。是月，帝親戎北討庫莫奚，出長城，虜奔遁，分兵致討，大獲牛馬，括總入晉陽宮。

十二月丙午，車駕至晉陽。

二年春正月辛亥，祀圓丘。壬子，禘於太廟。癸丑，詔降罪人各有差。

二月丁丑，詔內外執事之官從五品已上及三府主簿錄事參軍、諸王文學、侍御史、廷尉三官、尚書郎中、中書舍人，每二年之內各舉一人。

冬十月丙子，以尚書令、彭城王浹爲太保，長樂王尉粲爲太尉。己酉，野雉栖于前殿之庭。

十一月甲辰，詔曰：「朕嬰此暴疾，奄忽無逮。今嗣子冲眇，未閑政術，社稷業重，理歸上德。右丞相、長廣王湛研機測化，體道居宗，人雄之望，海內瞻仰，同胞共氣，家國所憑，

可遣尙書左僕射、趙郡王叡喻旨，徵王統茲大寶。其喪紀之禮一同漢文，三十六日悉從公除，山陵施用，務從儉約。先是帝不豫而無闕聽覽，是月，崩於晉陽宮，時年二十七。大寧元年閏十二月癸卯，梓宮還鄴，上諡曰孝昭皇帝。庚午，葬於文靖陵。

帝聰敏有識度，深沉能斷，不可窺測。身長八尺，腰帶十圍，儀望風表，迥然獨秀。自居臺省，留心政術，閑明簿領，吏所不逮。及正位宸居，彌所剋勵。輕徭薄賦，勤恤人隱。內無私寵，外收人物，雖后父位亦特進無別。日昃臨朝，務知人之善惡，每訪問左右，冀獲直言。曾問舍人裴澤在外議論得失。澤率爾對曰：「陛下聰明至公，自可遠侔古昔，而有識之士，咸言傷細，帝王之度，頗爲未弘。」帝笑曰：「誠如卿言。朕初臨萬機，慮不周悉，故致爾耳。此事安可久行，恐後又嫌疏漏。」澤因被寵遇。其樂聞過也如此。趙郡王叡與庫狄顯安侍坐。帝曰：「須拔我同堂弟、顯安我親姑子，今序家人禮，除君臣之敬，可言我之不逮。」顯安曰：「陛下多妄言。」曰：「若何？」對曰：「陛下昔見文宣以馬鞭撻人，常以爲非，而今行之，非妄言耶？」帝握其手謝之。又使直言。對曰：「陛下太細，天子乃更似吏。」帝曰：「朕甚知之，然無法來久，將整之以至無爲耳。」又問王晞，晞答如顯安，皆從容受納。性至孝，太后不豫，出居南宮，帝行不正履，容色貶悴，衣不解帶，殆將四旬。殿去南宮五百餘步，鷄鳴

而去，辰時方還，來去徒行，不乘輿輦。太后所苦小增，便即寢伏閣外，食飲藥物盡皆躬親。太后常心痛不自堪忍，帝立侍帷前，以爪掐手心，血流出袖。友愛諸弟，無君臣之隔。雄斷有謀，于時國富兵強，將雪神武遺恨，意在頓駕平陽，爲進取之策。遠圖不遂，惜哉！

初帝與濟南約不相害。及輿駕在晉陽，武成鎮鄴，望氣者云鄴城有天子氣。帝常恐濟南復興，乃密行鳩毒，濟南不從，乃扼而殺之。後頗愧悔。初苦內熱，頻進湯散。時有尙書令史姓趙，於鄴見文宣從楊愔、燕子獻等西行，言相與復讐。帝在晉陽宮，與毛夫人亦見焉。遂漸危篤。備禳厭之事，或煮油四灑，或持炬燒逐。諸厲方出殿梁，騎棟上，歌呼自若，了無懼容。時有天狗下，乃於其所講武以厭之。有兔驚馬，帝墜而絕肋。太后視疾，問濟南所在者三，帝不對。太后怒曰：「殺去耶，不用吾言，死其宜矣！」臨終之際，唯扶服牀枕，叩頭求哀。遣使詔追長廣王入纂大統，手書云：「宜將吾妻子置一好處，勿學前人也。」

論曰：「神武平定四方，威權在己，遷鄴之後，雖主器有人，號令所加，政皆自出。文宣因循鴻業，內外叶從，自朝及野，羣心屬望，東魏之地，舉國樂推，曾未期月，遂登宸極。始則存心政事，風化肅然，數年之間，朝野安乂。其後縱酒肆欲，事極猖狂，昏邪殘暴，近代未

有，饗國不永，實由斯疾。濟南繼業，大革其弊，風教粲然，搢紳稱幸。股肱輔弼，雖懷厥誠，既不能贊弘道德，和睦親懿，又不能遠慮防身，深謀衛主，應斷不斷，自取其咎。臣既誅夷，君尋廢辱，皆任非其器之所致爾。孝昭早居臺閣，故事通明，人吏之間，無所不委。文宣崩後，大革前弊。及臨尊極，留心更深，時人服其明而譏其細也。情好稽古，率由禮度，將封先代之胤，且敦學校之風，徵召英賢，文武畢集。于時周氏朝政移於宰臣，主將相猜，不無危殆。乃眷關右，實懷兼并之志，經謀宏遠，實當代之明主，而降年不永，其故何哉？豈幽顯之間，實有報復，將齊之基宇止在於斯，帝欲大之，天不許也？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六 按本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七齊紀中孝昭紀補。

〔二〕每歎云雖盟津之師左驂震而不衄以爲能 南本、北本、殿本「以爲」上有「同軌」二字，三朝本、汲本、局本無。按高演的語意未足，「震而不衄」下當有脫文。後人因不可解，增「同軌」二字，但仍然不可解。今從三朝本。

〔三〕錄尚書 北史卷七、冊府卷一八八二二七九頁、御覽卷一三一六三四頁及同書卷五廢帝紀補乾明元年正月條「錄尚書」下都有「事」字。按當有此字，但補北齊書者常省去，今不補，以後也不再

出校記。

〔四〕三月甲戌 按楊愔等被殺，事在二月，歷見本書卷五廢帝紀補、卷三四楊愔傳補。三月甲戌爲二十三日，距楊愔等之死已一月，顯誤。

〔五〕顯祖文宣皇帝廟宜奏文正之樂 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是時以文宣爲『高祖』，此『顯祖』當爲『高祖』之誤。」按北史卷七作「高祖」不誤，當是補此紀者妄改。下「配饗顯祖廟庭」句同誤。

〔六〕十三人配饗太祖廟庭 南、北、殿三本「十三」作「十二」，三朝本、汲本、局本作「十三」。按上列舉配饗諸人止十二人，似作「十二」是。然本書卷一八孫騰傳說他 皇建中配饗高祖 高洋最初廟號廟庭，是配饗應有孫騰，傳本脫去，致與總數不符，南本遂改「十三」爲「十二」，不知誤在脫文，不在總數。北史元本作「十三」，也是南本隱改而殿本從之。今從三朝本。

〔七〕論曰 按此論前半與卷四文宣紀同。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卷三北齊書條云：「文宣紀乃百藥原書，孝昭紀則採自北史。李延壽之例，凡帝紀多合數人爲一卷，卷爲一論，卽用各書史臣論連接成文。其齊本紀中以文宣、廢帝、孝昭爲一卷而總論之，故其前半與文宣紀論同。」



北齊書卷七

帝紀第七

武成

世祖武成皇帝諱湛，神武皇帝第九子，孝昭皇帝之母弟也。儀表瓌傑，神武尤所鍾愛。神武方招懷荒遠，乃爲帝聘蠕蠕太子菴羅辰女，號「隣和公主」。帝時年八歲，冠服端嚴，神情閑遠，華戎歎異。元象中，封長廣郡公。天保初，進爵爲王，拜尙書令，尋兼司徒，遷太尉。乾明初，楊愔等密相疏忌，以帝爲大司馬，領并州刺史。帝旣與孝昭謀誅諸執政，遷太傅、錄尙書事、領京畿大都督。皇建初，進位右丞相。孝昭幸晉陽，帝以懿親居守鄴，政事咸見委託。二年，孝昭崩，遺詔徵帝入統大位。及晉陽宮，發喪於崇德殿。皇太后令所司宣遺詔，左丞相斛律金率百僚敦勸，三奏，乃許之。

大寧元年冬十一月癸丑，皇帝卽位於南宮，大赦，改皇建二年爲大寧。乙卯，以司徒、平秦王歸彥爲太傅，以尙書右僕射、趙郡王叡爲尙書令，以太尉尉粲爲太保，以尙書令段韶爲大司馬，以豐州刺史婁叡爲司空，以太傅、平陽王淹爲太宰，以太保、彭城王浟爲太師、錄尙書事，以冀州刺史、博陵王濟爲太尉，以中書監、任城王湝爲尙書左僕射，以并州刺史斛律光爲右僕射，封孝昭皇帝太子百年爲樂陵郡王。庚申，詔大使巡行天下，求政善惡，問人疾苦，擢進賢良。是歲，周武帝保定元年。

河清元年春正月乙亥，車駕至自晉陽。辛巳，祀南郊。壬午，享太廟。丙戌，立妃胡氏爲皇后，子緯爲皇太子。大赦，內外百官普加汎級，諸爲父後者賜爵一級。己亥，以前定州刺史、馮翊王潤爲尙書左僕射。詔斷屠殺以順春令。

二月丁未，以太宰、平陽王淹爲青州刺史、太傅、領司徒，以領軍大將軍、宗師、平秦王歸彥爲太宰、冀州刺史。乙卯，以兼尙書令、任城王湝爲司徒。詔散騎常侍崔瞻聘于陳。

夏四月辛丑，皇太后婁氏崩。乙巳，青州刺史上言，今月庚寅河、濟清。以河、濟清，改大寧二年爲河清，降罪人各有差。

五月甲申，祔葬武明皇后於義平陵。己丑，以尙書右僕射斛律光爲尙書令。

秋七月，太宰、冀州刺史、平秦王歸彥據州反，詔大司馬段韶、司空婁叡討擒之。〔三〕乙未，斬歸彥並其三子及黨與二十人於都市。丁酉，以大司馬段韶爲太傅，以司空婁叡爲司徒，以太傅、平陽王淹爲太宰，以尙書令斛律光爲司空，以太子太傅、趙郡王叡爲尙書令，中書監、河間王孝琬爲尙書左僕射。癸亥，行幸晉陽。陳人來聘。

冬十一月丁丑，詔兼散騎常侍封孝琰使於陳。

十二月丙辰，車駕至自晉陽。

是歲，殺太原王紹德。

二年春正月乙亥，帝詔臨朝堂策試秀才。以太子少傅魏收爲兼尙書右僕射。己卯，兼右僕射魏收以阿縱除名。丁丑，以武明皇后配祭北郊。〔四〕辛卯，帝臨都亭錄見囚，降在京罪人各有差。

三月乙丑，詔司空斛律光督五營軍士築戍於軹關。壬申，室韋國遣使朝貢。丙戌，以兼尙書右僕射趙彥深爲左僕射。

夏四月，并、汾、晉、東雍、南汾五州蟲旱傷稼，〔五〕遣使賑恤。戊午，陳人來聘。五月壬午，詔以城南雙堂閨位之苑，廻造大總持寺。

六月乙巳，齊州言濟、河水口見八龍昇天。乙卯，詔兼散騎常侍崔子武使于陳。庚申，司州牧、河南王孝瑜薨。

秋八月辛丑，詔以三臺宮爲大興聖寺。

冬十二月癸巳，陳人來聘。己酉，周將楊忠帥突厥阿史那木汗等二十餘萬人自恒州分爲三道，殺掠吏人。〔六〕是時，大雨雪連月，南北千餘里平地數尺，霜晝下，雨血於太原。戊午，帝至晉陽。己未，周軍逼并州，又遣大將軍達奚武帥衆數萬至東雍及晉州，與突厥相應。

是歲，室韋、庫莫奚、靺鞨、契丹並遣使朝貢。

三年春正月庚申朔，周軍至城下而陳，戰於城西。周軍及突厥大敗，人畜死者相枕，數百里不絕。詔平原王段韶追出塞而還。

三月辛酉，以律令班下，大赦。己巳，盜殺太師、彭城王浹。庚辰，以司空斛律光爲司徒，以侍中、武興王普爲尙書左僕射。甲申，以尙書令、馮翊王潤爲司空。

夏四月辛卯，詔兼散騎常侍皇甫亮使於陳。

五月甲子，帝至自晉陽。壬午，以尙書令、趙郡王叡爲錄尙書事，以前司徒婁叡爲太

尉。甲申，以太傅段韶爲太師。丁亥，以太尉任城王湝爲大將軍。壬辰，行幸晉陽。

六月庚子，大雨晝夜不息，至甲辰乃止。是月，晉陽訛言有鬼兵，百姓競擊銅鐵以捍之。殺樂陵王百年。歸宇文媼于周。

秋九月乙丑，封皇子綽爲南陽王，儼爲東平王。是月，歸閭媼于周。陳人來聘。突厥寇幽州，入長城，虜掠而還。

閏月乙未，詔遣十二使巡行水滌州，免其租調。乙巳，突厥寇幽州。周軍三道並出，使其將尉遲迴寇洛陽，楊擲入軹關，權景宣趣懸瓠。

冬十一月甲午，迴等圍洛陽。戊戌，詔兼散騎常侍劉逖使於陳。甲辰，太尉婁叡大破周軍於軹關，擒楊擲。

十二月乙卯，豫州刺史王士良以城降周將權景宣。丁巳，帝自晉陽南討。己未，太宰、平陽王淹薨。壬戌，太師段韶大破尉遲迴等，解洛陽圍。丁卯，帝至洛陽，免洛州經周軍處一年租賦，赦州城內死罪已下囚。己巳，以太師段韶爲太宰，以司徒斛律光爲太尉，并州刺史史蘭陵王長恭爲尙書令。壬申，帝至武牢，經滑臺，次於黎陽，所經減降罪人。丙子，車駕至自洛陽。

是歲，高麗、靺鞨、新羅並遣使朝貢。山東大水，饑死者不可勝計，詔發賑給，事竟

不行。

四年春正月癸卯，以大將軍任城王潛爲大司馬。辛未，幸晉陽。

二月甲寅，詔以新羅國王金眞興爲使持節、東夷校尉、樂浪郡公、新羅王。壬申，以年穀不登，禁酤酒。己卯，詔減百官食稟各有差。

三月戊子，詔給西亮、梁、滄、趙州、司州之東郡、陽平、清河、武都、冀州之長樂、渤海、遼之處貧下戶粟，各有差。家別斗升而已，又多不付。是月，彗星見；有物隕於殿庭，如赤漆鼓帶小鈴；殿上石自起，兩兩相對。又有神見於後園萬壽堂前山穴中，其體壯大，不辨其面，兩齒絕白，長出於脣，帝直宿嬪御已下七百人咸見焉。帝又夢之。

夏四月戊午，大將軍、東安王婁叡坐事免。乙亥，陳人來聘。太史奏天文有變，其占當有易王。丙子，乃使太宰段韶兼太尉，持節奉皇帝璽綬傳位於皇太子，大赦，改元爲天統元年，百官進級降罪各有差。又詔皇太子妃斛律氏爲皇后。於是羣公上尊號爲太上皇帝，軍國大事咸以奏聞。始將傳政，使內參乘子尙乘驛送詔書於鄴。子尙出晉陽城，見人騎隨後，忽失之，尙未至鄴而其言已布矣。

天統四年十二月辛未，太上皇帝崩於鄴宮乾壽堂，時年三十二，諡曰武成皇帝，廟號世祖。五年二月甲申，葬於永平陵。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七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八齊紀下武成紀補。

〔二〕大寧元年冬十一月癸丑 通鑑卷一六八五二一七頁「大」作「太」。本書諸本和北史卷八、冊府卷一八八二二八四頁、御覽卷一三一六三五頁此條都作「大寧」，但他處也間作「太寧」。李兆洛紀元編、陳垣二十史朔閏表都從通鑑作「太寧」。今按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所載石信、圖版三三七法勲禪師圖版三三八、高虬圖版六〇三之二三墓誌都作「大寧」，前二誌即大寧年所刊，可爲確證。今後凡作「太」者徑改，不再出校記。

〔三〕詔大司馬段韶司空婁叡討擒之 諸本「討」作「計」。北史卷八、冊府卷二一六二五九二頁、通鑑卷一六八五二三四頁作「討」。本書卷一六段韶傳也作「討」。按高歸彥是城破被擒，並非計誘，「計」字訛，今據北史改。

〔四〕己卯兼右僕射魏收以阿縱除名丁丑以武明皇后配祭北郊 按是年正月辛未朔，己卯是九日，丁丑是七日，先後顛倒。

〔五〕夏四月并汾晉東雍南汾五州蟲旱傷稼 諸本「晉」作「京」，北史卷八作「晉」。按北齊無「京州」。隋書卷二二五行志下稱「河清二年五六三并、晉已西五州旱」。作「晉」是，今據改。

〔六〕楊忠帥突厥阿史那木汗等至殺掠吏人 諸本「木」下有「可」字。按木汗是突厥可汗，他處也作「木杆」「木扞」。這裏衍「可」字，或「木」下脫「汗」「杆」字。今刪「可」字。

北齊書卷八

帝紀第八

後主 幼主

後主諱緯，字仁綱，武成皇帝之長子也。母曰胡皇后，夢於海上坐玉盆，日入裙下，遂有娠。天保七年五月五日，生帝於并州邸。帝少美容儀，武成特所愛寵，拜王世子。及武成入纂大業，大寧二年正月丙戌，立爲皇太子。河清四年，武成禪位於帝。

天統元年夏四月丙子，皇帝卽位於晉陽宮，大赦，改河清四年爲天統。丁丑，以太保賀拔仁爲太師，太尉侯莫陳相爲太保，司空、馮翊王潤爲司徒，錄尚書事、趙郡王叡爲司空，尚書左僕射、河間王孝琬爲尚書令。戊寅，以瀛州刺史尉粲爲太尉，斛律光爲大將軍，東安王婁叡爲太尉，尚書右僕射趙彥深爲左僕射。

六月壬戌，彗星出文昌東北，其大如手，後稍長，乃至丈餘，百日乃滅。己巳，太上皇帝詔兼散騎常侍王季高使於陳。

秋七月乙未，太上皇帝詔增置都水使者一人。

冬十一月癸未，太上皇帝至自晉陽。己丑，太上皇帝詔改「太祖獻武皇帝」爲「神武皇帝」，廟號「高祖」，「獻明皇后」爲「武明皇后」；其「文宣」諡號委有司議定。

十二月庚戌，太上皇帝狩於北郊。壬子，狩於南郊。乙卯，狩於西郊。壬戌，太上皇帝幸晉陽。丁卯，帝至自晉陽。庚午，有司奏改「高祖文宣皇帝」爲「威宗景烈皇帝」。

是歲，高麗、契丹、靺鞨並遣使朝貢。河南大疫。

二年丙戌春正月辛卯，祀圓丘。癸巳，祫祭於太廟，詔降罪人各有差。丙申，以吏部尙書尉瑾爲尙書右僕射。庚子，行幸晉陽。

二月庚戌，太上皇帝至自晉陽。壬子，陳人來聘。

三月乙巳，太上皇帝詔以三臺施興聖寺。以旱故，降禁囚。

夏四月，陳文帝殂。

五月乙酉，以兼尙書左僕射、武興王普爲尙書令。己亥，封太上皇帝子儼爲東平王，

仁弘爲齊安王，仁堅爲北平王，仁英爲高平王，仁光爲淮南王。

六月，太上皇帝詔兼散騎常侍韋道儒聘於陳。

秋八月，太上皇帝幸晉陽。

冬十月乙卯，以太保侯莫陳相爲太傅，大司馬、任城王潛爲太保，太尉婁叡爲大司馬，徙馮翊王潤爲太尉，開府儀同三司韓祖念爲司徒。

十一月，大雨雪。盜竊太廟御服。

十二月乙丑，陳人來聘。

是歲，殺河間王孝琬。突厥、靺鞨國並遣使朝貢。於周爲天和元年。

三年春正月壬辰，太上皇帝至自晉陽。乙未，大雪，平地二尺。戊戌，太上皇帝詔京官執事散官三品已上各舉三人，五品已上各舉二人；稱事七品已上及殿中侍御史、尙書都、檢校御史、主書及門下錄事各舉一人。鄴宮九龍殿災，延燒西廊。

二月壬寅朔，帝加元服，大赦，九州職人各進四級，內外百官普進二級。

夏四月癸丑，太上皇帝詔兼散騎常侍司馬幼之使於陳。

五月甲午，太上皇帝詔以領軍大將軍、東平王儼爲尙書令。乙未，大風晝晦，發屋拔樹。

六月己未，太上皇帝詔封皇子仁幾爲西河王，仁約爲樂浪王，仁儉爲潁川王，仁雅爲安樂王，仁統爲丹陽王，仁謙爲東海王。

閏六月辛巳，左丞相斛律金薨。壬午，太上皇帝詔尙書令、東平王儼錄尙書事，以尙書左僕射趙彥深爲尙書令，并省尙書左僕射婁定遠爲尙書左僕射，中書監徐之才爲右僕射。

秋八月辛未，太上皇帝詔以太保、任城王湝爲太師，太尉、馮翊王潤爲大司馬，太宰段韶爲左丞相，太師賀拔仁爲右丞相，太傅侯莫陳相爲太宰，大司馬婁叡爲太傅，大將軍斛律光爲太保，司徒韓祖念爲大將軍，司空、趙郡王叡爲太尉，尙書令、東平王儼爲司徒。

九月己酉，太上皇帝詔：「諸寺署所縮雜保戶姓高者，天保之初雖有優勅，權假力用未免者，今可悉蠲雜戶，任屬郡縣，一准平人。」丁巳，太上皇帝幸晉陽。

是秋，山東大水，人饑，僵尸滿道。

冬十月，突厥、大莫婁、室韋、百濟、靺鞨等國各遣使朝貢。

十一月丙午，以晉陽大明殿成故，大赦，文武百官進二級，免并州居城、太原一郡來年租賦。癸未，太上皇帝至自晉陽。

十二月己巳，太上皇帝詔以故左丞相、趙郡王琛配饗神武廟庭。

四年正月，詔以故清河王岳、河東王潘相樂十人並配饗神武廟庭。癸亥，太上皇帝詔兼散騎常侍鄭大護使於陳。

三月乙巳，太上皇帝詔以司徒、東平王儼爲大將軍，南陽王綽爲司徒，開府儀同三司徐顯秀爲司空，開府儀同三司、廣寧王孝珩爲尙書令。

夏四月辛未，鄴宮昭陽殿災，及宣光、瑤華等殿。辛巳，太上皇帝幸晉陽。

五月癸卯，以尙書右僕射胡長仁爲左僕射，中書監和士開爲右僕射。壬戌，太上皇帝至自晉陽。自正月不雨至於是月。

六月甲子朔，大雨。甲申，大風，拔木折樹。是月，彗星見于東井。

秋九月丙申，周人來通和，太上皇帝詔侍中斛斯文略報聘于周。

冬十月辛巳，以尙書令、廣寧王孝珩爲錄尙書，左僕射胡長仁爲尙書令，右僕射和士開爲左僕射，中書監唐邕爲右僕射。

十一月壬辰，太上皇帝詔兼散騎常侍李翥使於陳。是月，陳安成王頊廢其主伯宗而自立。

十二月辛未，太上皇帝崩。丙子，大赦，九州職人普加四級，〔二〕內外百官並加兩級。戊寅，上太上皇后尊號爲皇太后。〔三〕甲申，詔細作之務及所在百工悉罷之。又詔掖庭、晉

陽、中山宮人等及鄴下、并州太官官口二處，其年六十已上及有癰患者，仰所司簡放。庚寅，詔天保七年已來諸家緣坐配流者，所在令還。

是歲契丹、靺鞨國並遣使朝貢。

五年春正月辛亥，詔以金鳳等三臺未入寺者施大興聖寺。是月，殺定州刺史、博陵王濟。

二月乙丑，詔應宮刑者普免刑爲官口。又詔禁網捕鷹鷂及畜養籠放之物。癸酉，大莫婁國遣使朝貢。己丑，改東平王儼爲琅邪王。詔侍中叱列長叉使於周。〔三〕是月，殺太尉、趙郡王叡。

三月丁酉，以司空徐顯秀爲太尉，并省尙書令婁定遠爲司空。是月，行幸晉陽。

夏四月甲子，詔以并州尙書省爲大基聖寺，晉祠爲大崇皇寺。乙丑，車駕至自晉陽。

秋七月己丑，詔降罪人各有差。戊申，詔使巡省河北諸州無雨處，境內偏旱者優免租調。

冬十月壬戌，詔禁造酒。

十一月辛丑，詔以太保斛律光爲太傅，大司馬、馮翊王潤爲太保，大將軍、琅邪王儼爲

大司馬。

十二月庚午，以開府儀同三司、蘭陵王長恭爲尙書令。庚辰，以中書監魏收爲尙書右僕射。

武平元年春正月乙酉朔，改元。太師、并州刺史、東安王婁叡薨。戊申，詔兼散騎常侍裴獻之聘于陳。

二月癸亥，以百濟王餘昌爲使持節、侍中、驃騎大將軍、帶方郡公，王如故。己巳，以太傅、咸陽王斛律光爲右丞相，并州刺史、右丞相、安定王賀拔仁爲錄尙書事，冀州刺史、任城王湝爲太師。丙子，降死罪已下囚。

閏月戊戌，錄尙書事、安定王賀拔仁薨。

三月辛酉，以開府儀同三司徐之才爲尙書左僕射。

夏六月乙酉，以廣寧王孝珩爲司空。甲辰，以皇子恒生故，大赦，內外百官普進二級，九州職人普進四級。己酉，詔以開府儀同三司唐邕爲尙書右僕射。

秋七月癸丑，封孝昭皇帝子彥基爲城陽王，彥康爲定陵王，彥忠爲梁郡王。甲寅，以尙

書令、蘭陵王長恭爲錄尚書事，中領軍和士開爲尚書令。癸亥，靺鞨國遣使朝貢。癸酉，以華山王凝爲太傅。

八月辛卯，行幸晉陽。

九月乙巳，立皇子恒爲皇太子。

冬十月辛巳，以司空、廣寧王孝珩爲司徒，以上洛王思宗爲司空，封蕭莊爲梁王。戊子，曲降并州死罪已下囚。己丑，復改威宗景烈皇帝諡號爲「顯祖文宣皇帝」。

十二月丁亥，車駕至自晉陽。詔右丞相斛律光出晉州道，修城戍。

二年春正月丁巳，詔兼散騎常侍劉環備使於陳。戊寅，以百濟王餘昌爲使持節、都督、東青州刺史。

二月壬寅，以錄尚書事、蘭陵王長恭爲太尉，并省錄尚書事趙彥深爲司空，尚書令和士開錄尚書事，左僕射徐之才爲尚書令，右僕射唐邕爲左僕射，吏部尚書馮子琮爲右僕射。

夏四月壬午，以大司馬、琅邪王儼爲太保。甲午，陳遣使連和，謀伐周，朝議弗許。

六月，段韶攻周汾州，剋之，獲刺史楊敷。

秋七月庚午，太保、琅邪王儼矯詔殺錄尚書事和士開於南臺。〔七〕卽日誅領軍大將軍庫

狄伏連、書侍御史王子宣等，〔一八〕尚書右僕射馮子琮賜死殿中。〔一九〕

八月己亥，行幸晉陽。

九月辛亥，以太師、任城王潛爲太宰，馮翊王潤爲太師。己未，左丞相、平原王段韶薨。戊午，曲降并州界內死罪已下各有差。庚午，殺太保、琅邪王儼。壬申，陳人來聘。

冬十月，罷京畿府入領軍府。己亥，車駕至自晉陽。

十一月庚戌，詔侍中赫連子悅使於周。丙寅，以徐州行臺、廣寧王孝珩錄尚書事。庚午，以錄尚書事、廣寧王孝珩爲司徒。癸酉，以右丞相斛律光爲左丞相。

三年春正月己巳，祀南郊。辛亥，追贈故琅邪王儼爲楚帝。〔二〇〕

二月己卯，以衛菩薩爲太尉。辛巳，以并省吏部尚書高元海爲尚書右僕射。庚寅，以左僕射唐邕爲尚書令，侍中祖珽爲左僕射。是月，勅撰玄洲苑御覽，後改名聖壽堂御覽。

三月辛酉，詔文武官五品已上各舉一人。是月，周誅冢宰宇文護。

夏四月，周人來聘。

秋七月戊辰，誅左丞相、咸陽王斛律光及其弟幽州行臺、荆山公豐樂。

八月庚寅，廢皇后斛律氏爲庶人。以太宰、任城王潛爲右丞相，太師、馮翊王潤爲太

尉，蘭陵王長恭爲大司馬，廣寧王孝珩爲大將軍，安德王延宗爲司徒。〔三〕使領軍封輔相聘于周。戊子，拜右昭儀胡氏爲皇后。己丑，以司州牧、北平王仁堅爲尙書令，特進許季良爲左僕射，彭城王寶德爲右僕射。癸巳，行幸晉陽。是月，聖壽堂御覽成，勅付史閣，後改爲脩文殿御覽。

九月，陳人來聘。

冬十月，降死罪已下囚。甲午，拜弘德夫人穆氏爲左皇后，大赦。

十二月辛丑，廢皇后胡氏爲庶人。

是歲，新羅、百濟、勿吉、突厥並遣使朝貢。於周爲建德元年。

四年春正月戊寅，以并省尙書令高阿那肱爲錄尙書事。庚辰，詔兼散騎常侍崔象使於陳。是月，鄴都、并州並有狐媚，多截人髮。

二月乙巳，拜左皇后穆氏爲皇后。丙午，置文林館。乙卯，以尙書令、北平王仁堅爲錄尙書事。丁巳，行幸晉陽。是月，周人來聘。

三月辛未，盜入信州，殺刺史和士休，南兗州刺史鮮于世榮討平之。庚辰，車駕至晉陽。夏四月戊午，以大司馬、蘭陵王長恭爲太保，大將軍、定州刺史、南陽王綽爲大司馬，太

尉衛菩薩爲大將軍，三司徒、安德王延宗爲太尉，司空、武興王普爲司徒，開府儀同三司、宜陽王趙彥深爲司空。癸丑，祈皇祠壇墮，之內忽有車軌之轍，按驗傍無人跡，不知車所從來。乙卯，詔以爲大慶，班告天下。己未，周人來聘。

五月丙子，詔史官更撰魏書。癸巳，以領軍穆提婆爲尙書左僕射，以侍中、中書監段孝言爲右僕射。是月，開府儀同三司尉破胡、長孫洪略等與陳將吳明徹戰於呂梁南，大敗，破胡走以兔，洪略戰沒，遂陷秦、涇二州。明徹進陷和、合二州。是月，殺太保、蘭陵王長恭。六月，明徹進軍圍壽陽。壬子，幸南苑，從官暍死者六十人。以錄尙書事高阿那肱爲司徒。丙辰，詔開府王師羅使於周。

九月，校獵于鄴東。

冬十月，陳將吳明徹陷壽陽。辛丑，殺侍中崔季舒、張彫虎，散騎常侍劉逖、封孝琰，黃門侍郎裴澤、郭遵。癸卯，行幸晉陽。

十二月戊寅，以司徒高阿那肱爲右丞相。是歲，高麗、靺鞨並遣使朝貢，突厥使來求婚。

五年春正月乙丑，置左右娥英各一人。

二月乙未，車駕至自晉陽。朔州行臺、南安王思好反。辛丑，行幸晉陽。尙書令唐邕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等大破思好，思好投水死，焚其屍，（三）並其妻李氏。丁未，車駕至自晉陽。甲寅，以尙書令唐邕爲錄尙書事。

夏五月，大旱，晉陽得死魃，長二尺，面頂各二目。帝聞之，使刻木爲其形以獻。庚午，大赦。丁亥，陳人寇淮北。

秋八月癸卯，行幸晉陽。甲辰，以高勣爲尙書右僕射。（四）是歲，殺南陽王綽。

六年春三月乙亥，車駕至自晉陽。丁丑，烹妖賊鄭子饒於都市。是月，周人來聘。

夏四月庚子，以中書監陽休之爲尙書右僕射。癸卯，靺鞨遣使朝貢。秋七月甲戌，行幸晉陽。

八月丁酉，冀、定、趙、幽、滄、瀛六州大水。是月，周師入洛川，屯芒山，攻逼洛城，縱火船焚浮橋，河橋絕。

閏月己丑，遣右丞相高阿那肱自晉陽禦之，師次河陽，周師夜遁。庚辰，以司空趙彥深爲司徒，斛律阿列羅爲司空。辛巳，以軍國資用不足，稅關市、舟車、山澤、鹽鐵、店肆，輕重各有差，開酒禁。

七年春正月壬辰，詔去秋已來，水潦人饑不自立者，所在付大寺及諸富戶濟其性命。甲寅，大赦。乙卯，車駕至自晉陽。

二月辛酉，括雜戶女年二十已下十四已上未嫁悉集省，隱匿者家長處死刑。二月丙寅，〔三〕風從西北起，發屋拔樹，五日乃止。

夏六月戊申朔，日有食之。庚申，司徒趙彥深薨。

秋七月丁丑，大雨霖。是月，以水滂遣使巡撫流亡人戶。

八月丁卯，行幸晉陽。雉集於御坐，獲之，有司不敢以聞。詔營邯鄲宮。

冬十月丙辰，帝大狩於祁連池。周師攻晉州。癸亥，帝還晉陽。甲子，出兵，大集晉祠。庚午，帝發晉陽。癸酉，帝列陣而行，上雞棲原，與周齊王憲相對，至夜不戰，周師斂陣而退。

十一月，周武帝退還長安，留偏師守晉州。高阿那肱等圍晉州城。戊寅，帝至圍所。

十二月戊申，周武帝來救晉州。庚戌，戰於城南，〔三〕我軍大敗。帝棄軍先還。癸丑，入晉陽，憂懼不知所之。甲寅，大赦。帝謂朝臣曰：「周師甚盛，若何？」羣臣咸曰：「天命未改，一得一失，自古皆然。宜停百賦，安慰朝野，收拾遺兵，背城死戰，以存社稷。」帝意猶

豫，欲向北朔州。乃留安德王延宗、廣寧王孝珩等守晉陽。若晉陽不守，即欲奔突厥。羣臣皆曰不可，帝不從其言。開府儀同三司賀拔伏恩、封輔相、慕容鍾葵等宿衛近臣三十餘人西奔周師。乙卯，詔募兵，遣安德王延宗爲左，廣寧王孝珩爲右。延宗入見，帝告欲向北朔州。延宗泣諫，不從。帝密遣王康德與中人齊紹等送皇太后、皇太子於北朔州。丙辰，帝幸城南軍，勞將士，其夜欲遁，諸將不從。丁巳，大赦，改武平七年爲隆化元年。其日，穆提婆降周。詔除安德王延宗爲相國，委以備禦，延宗流涕受命。帝乃夜斬五龍門而出，欲走突厥，從官多散，領軍梅勝郎叩馬諫，乃迴之鄴。時唯高阿那肱等十餘騎，廣寧王孝珩、襄城王彥道續至，得數十人同行。戊午，延宗從衆議即皇帝位於晉陽，改隆化爲德昌元年。庚申，帝入鄴。辛酉，延宗與周師戰於晉陽，大敗，爲周師所虜。帝遣募人，重加官賞，雖有此言，而竟不出物。廣寧王孝珩奏請出宮人及珍寶班賜將士，帝不悅。斛律孝卿居中受委，帶甲以處分，請帝親勞，爲帝撰辭，且曰宜慷慨流涕，感激人心。帝既出臨衆，將令之，不復記所受言，遂大笑，左右亦羣哈，將士莫不解體。於是自大丞相已下太宰、三師、大司馬、大將軍、三公等官並增員而授，或三或四，不可勝數。甲子，皇太后從北道至。引文武一品已上入朱華門，賜酒食，給紙筆，問以禦周之方。羣臣各異議，帝莫知所從。又引高元海、宋士素、盧思道、李德林等，欲議禪位皇太子。先是望氣者言，當有革易，於是依天統

故事，授位幼主。

幼主名恒，帝之長子也。母曰穆皇后，武平元年六月生於鄴。其年十月，立爲皇太子。隆化二年春正月乙亥，卽皇帝位，時八歲，改元爲承光元年，大赦，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帝爲太上皇帝，后爲太上皇后。於是黃門侍郎顏之推、中書侍郎薛道衡、侍中陳德信等勸太上皇帝往河外募兵，更爲經略，若不濟，南投陳國，從之。丁丑，太皇太后、太上皇后自鄴先趣濟州。^{〔二七〕}周師漸逼，癸未，幼主又自鄴東走。己丑，周師至紫陌橋。癸巳，燒城西門。太上皇將百餘騎東走。乙亥，^{〔二八〕}渡河入濟州。其日，幼主禪位於大丞相、任城王潛，令侍中斛律孝卿送禪文及璽紱於瀛州，孝卿乃以之歸周。又爲任城王詔，尊太上皇爲無上皇，幼主爲守國天王。留太皇太后濟州，遣高阿那肱留守。太上皇並皇后攜幼主走青州，韓長鸞、鄧顥等數十人從。太上皇既至青州，卽爲入陳之計。而高阿那肱召周軍，約生致齊主，而屢使人告言，賊軍在遠，已令人燒斷橋路。太上所以停緩。周軍奄至青州，太上窘急，將遜於陳，置金囊於鞍後，與長鸞、淑妃等十數騎至青州南鄧村，爲周將尉遲綱所獲。^{〔二九〕}送鄴，周武帝與抗賓主禮，並太后、幼主、諸王俱送長安，封帝溫國公。至建德七年，誣與宜州刺史穆提婆謀反，及延宗等數十人無少長咸賜死，神武子孫所存者一二而已。至

大象末，陽休之、陳德信等啓大丞相隋公，請收葬，聽之，葬長安北原洪瀆川。

帝幼而令善，及長，頗學綴文，置文林館，引諸文士焉。而言語澁訥，無志度，不喜見朝士。自非寵私昵狎，未嘗交語。性懦不堪，人視者，卽有忿責。其奏事者，雖三公令錄莫得仰視，皆略陳大旨，驚走而出。每災異寇盜水旱，亦不貶損，唯諸處設齋，以此爲修德。雅信巫覡，解禱無方。

初琅邪王舉兵，人告者誤云庫狄伏連反，帝曰：「此必仁威也。」又斛律光死後，諸武官舉高思好堪大將軍，帝曰：「思好喜反。」皆如所言。遂自以策無遺算，乃益驕縱。盛爲無愁之曲，帝自彈胡琵琶而唱之，侍和之者以百數。人間謂之無愁天子。嘗出見羣厲，盡殺之，或剝人面皮而視之。

任陸令萱、和士開、高阿那肱、穆提婆、韓長鸞等宰制天下，陳德信、鄧長顒、何洪珍參預機權。各引親黨，超居非次，官由財進，獄以賄成，其所以亂政害人，難以備載。諸宮奴婢、閹人、商人、胡戶、雜戶、歌舞人、見鬼人濫得富貴者將萬數。庶姓封王者百數，不復可紀。開府千餘，儀同無數。領軍一時二十，連判文書，各作依字，不具姓名，莫知誰也。諸貴寵祖禰追贈官，歲一進，位極乃止。

宮掖婢皆封郡君，宮女寶衣玉食者五百餘人，一裙直萬疋，鏡臺直千金，競爲變巧，朝衣夕弊。承武成之奢麗，以爲帝王當然。乃更增益宮苑，造偃武脩文臺，其嬪嬙諸宮中起鏡殿、寶殿、瑇瑁殿，丹青彫刻，妙極當時。又於晉陽起十二院，壯麗逾於鄴下。所愛不恒，數毀而又復。夜則以火照作，寒則以湯爲泥，百工困窮，無時休息。鑿晉陽西山爲大佛像，一夜然油萬盆，光照宮內。又爲胡昭儀起大慈寺，未成，改爲穆皇后大寶林寺，窮極工巧，運石填泉，勞費億計，人牛死者不可勝紀。御馬則藉以氈剝，食物有十餘種，將合牝牡，則設青廬，具牢饌而親觀之。狗則飼以梁肉。馬及鷹犬乃有儀同、郡君之號，故有赤彪儀同、逍遙郡君、凌霄郡君，高思好書所謂「駁龍、逍遙」者也。犬於馬上設褥以抱之，鬪雞亦號開府，犬馬雞鷹多食縣幹。〔三〇〕鷹之入養者，稍割犬肉以飼之，至數日乃死。

又於華林園立貧窮村舍，帝自弊衣爲乞食兒。又爲窮兒之市，躬自交易。寫築西鄙諸城，使人衣黑衣爲羌兵，鼓噪凌之，親率內參臨拒，或實彎弓射人。自晉陽東巡，單馬馳騫，衣解髮散而歸。

又好不急之務，曾一夜索蠟，及旦得三升。特愛非時之物，取求火急，皆須朝徵夕辦，當勢者因之，貸一而責十焉。賦斂日重，徭役日繁，人力旣殫，帑藏空竭。乃賜諸佞幸賣官，或得郡兩三，或得縣六七，各分州郡，下逮鄉官亦多降中旨，〔三一〕故有勅用州主簿，勅用

郡功曹。於是州縣職司多出富商大賈，競爲貪縱，人不聊生。爰自鄴都及諸州郡，所在徵稅，百端俱起。凡此諸役，皆漸於武成，至帝而增廣焉。然未嘗有帷薄淫穢，唯此事頗優於武成云。

初河清末，武成夢大蝟攻破鄴城，故索境內蝟膏以絕之。識者以後主名聲與蝟相協，亡齊徵也。又婦人皆剪剔以着假髻，而危邪之狀如飛鳥，至於南面，則髻心正西。始自宮內爲之，被於四遠，天意若曰元首剪落，危側當走西也。又爲刀子者刃皆狹細，名曰盡勢。遊童戲者好以兩手持繩，拂地而却上，跳且唱曰「高末」，高末之言，蓋高氏運祚之末也。然則亂亡之數蓋有兆云。

論曰：武成風度高爽，經算弘長，文武之官，俱盡其力，有帝王之量矣。但愛狎庸豎，委以朝權，帷薄之間，淫侈過度，滅亡之兆，其在斯乎？玄象告變，傳位元子，名號雖殊，政猶已出，迹有虛飾，事非憲典，聰明臨下，何易可誣。又河南、河間、樂陵等諸王，或以時嫌，或以猜忌，皆無罪而殞，非所謂知命任天道之義也。

後主以中庸之姿，懷易染之性，永言先訓，教匪義方。始自襁褓，至于傳位，隔以正人，

閉其善道。養德所履，異乎春誦夏弦；過庭所聞，莫非不軌不物。輔之以中宮嬪媼，屬之以麗色淫聲，縱鞢緹之娛，恣朋淫之好。語曰「從惡若崩」，蓋言其易。武平在御，彌見淪胥，罕接朝士，不親政事，一日萬機，委諸凶族。內侍帷幄，外吐絲綸，威厲風霜，志迴天日，虐人害物，搏噬無厭，賣獄鬻官，溪壑難滿。重以名將貽禍，忠臣顯戮，始見浸弱之萌，俄觀土崩之勢，周武因機，遂混區夏，悲夫！蓋桀、紂罪人，其亡也忽焉，自然之理矣。

鄭文貞公魏徵總而論之曰：神武以雄傑之姿，始基霸業；文襄以英明之略，伐叛柔遠。于時喪君有君，師出以律。河陰之役，摧宇文如反掌；渦陽之戰，掃侯景如拉枯。故能氣攝西鄰，威加南服，王室是賴，東夏宅心。文宣因累世之資，膺樂推之會，地居當壁，遂遷魏鼎。懷譎詭非常之才，運屈奇不測之智，網羅俊乂，明察臨下，文武名臣，盡其力用。親戎出塞，命將臨江，定單于於龍城，納長君於梁國，外內充實，疆場無警，胡騎息其南侵，秦人不敢東顧。既而荒淫敗德，罔念作狂，爲善未能亡身，餘殃足以傳後。得以壽終，幸也；胤嗣不永，宜哉。孝昭地逼身危，逆取順守，外敷文教，內蘊雄圖，將以牢籠區域，奄一函夏，享齡不永，勤用無成。若或天假之年，足使秦、吳旰食。武成卽位，雅道陵遲，昭、襄之風，灌焉已墜。洎乎後主，外內崩離，衆潰於平陽，身禽於青土。天道深遠，或未易談，吉凶由

人，抑可揚摧。

觀夫有齊全盛，控帶遐阻，西苞汾、晉，南極江、淮，東盡海隅，北漸沙漠，六國之地，我獲其五，九州之境，彼分其四。料甲兵之衆寡，校帑藏之虛實，折衝千里之將，帷幄六奇之士，比一方之優劣，無等級以寄言。然其太行、長城之固自若也，江淮、汾晉之險不移也，帑藏輸稅之賦未虧也，士庶甲兵之衆不缺也，然而前王用之而有餘，後主守之而不足，其故何哉？前王之御時也，沐雨櫛風，拯其溺而救其焚，信賞必罰，安而利之，既與其存亡，故得同其生死。後主則不然，以人從欲，損物益己。彫牆峻宇，甘酒嗜音，酈肆遍於宮園，禽色荒於外內，俾晝作夜，罔水行舟，所欲必成，所求必得。既不軌不物，又暗於聽受，忠信不聞，萋斐必入，視人如草芥，從惡如順流。佞閹處當軸之權，婢媼擅迴天之力，賣官鬻獄，亂政淫刑，剗割被於忠良，祿位加於犬馬，讒邪並進，法令多聞，持瓢者非止百人，搖樹者不唯一手。於是土崩瓦解，衆叛親離，顧瞻周道，咸有西歸之志。方更盛其宮觀，窮極荒淫，謂黔首之可誣，指白日以自保。馳倒戈之旅，抗前歌之師，五世崇基，一舉而滅，豈非鑄金石者難爲功，摧枯朽者易爲力歟？

抑又聞之：皇天無親，唯德是輔；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齊自河清之後，逮于武平之末，土木之功不息，嬪嬙之選無已，征稅盡，人力殫，物產無以給其求，江海不能贍其

欲。所謂火既熾矣，更負薪以足之，數既窮矣，又爲惡以促之，欲求大厦不燔，延期過曆，不亦難乎！由此言之，齊氏之敗亡，蓋亦由人，匪唯天道也。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八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八齊紀下後主紀補。三朝本卷末有宋人校語「此卷與北史同」。

〔二〕戊寅 諸本「戊寅」作「庚寅」。北史卷八、通鑑卷一六九五二二頁作「戊寅」。按天統元年五六五四月癸丑朔，有「戊寅」，無「庚寅」，今據北史改。

〔三〕以瀛州刺史尉粲爲太尉斛律光爲大將軍東安王婁叡爲太尉 通鑑卷一六九五二二頁此條胡三省注：「尉粲、婁叡並爲太尉，此承齊紀之誤。按尉粲傳本書卷一五粲爲太傅，當從之。」殿本考證云：「考武成紀本書卷七河清三年五六四冬十二月，以斛律光爲太尉，是『太尉』二字當屬下句讀。『爲』字下指「尉粲爲」下，疑脫『太傅』二字。」按武成紀補大寧元年五六一十一月稱「以太尉尉粲爲太保」。太保班在太尉上，不應此時又退到太尉。當如殿本考證之說，「尉粲爲」下脫「太傅」二字。

〔四〕封太上皇帝子儼爲東平王 按本書卷七武成紀補河清三年五六四九月已稱封儼爲東平王，這

裏重出。

〔五〕仁堅爲北平王 諸本「堅」都作「固」。按下武平三年五七二兩見北平王仁堅。卷一二武成十二王傳補也稱「北平王貞字仁堅」。李百藥北齊書據其父德林舊稿寫成。德林避隋諱，改「堅」爲「固」，這一處百藥漏改，北史仍之，此紀又仍北史之舊。今回改以歸一致。

〔六〕冬十月乙卯 諸本「乙卯」作「己卯」，北史卷八作「乙卯」。按天統二年五六六十月有「乙卯」，無「己卯」，今據改。

〔七〕徙馮翊王潤爲太尉 張森楷云：「北史改官，例不稱『徙』。此『徙』字蓋當爲『徙』，上脫『司』字。後人見『徙』字於義不屬，妄改爲『徙』。」按高潤在天統元年五六五四月爲司徒。這次改官，他都書原官，不應高潤獨缺，張說是。

〔八〕仁約爲樂浪王 按卷一二武成十二王傳補無「仁約」，仁幾下面是樂平王仁邕。此人疑名約，字仁邕，這裏本無「仁」字，後人見兄弟名都有「仁」字，也加了此字。「樂浪」「樂平」不知孰是。

〔九〕仁統爲丹陽王 北史卷八無「仁」字。本書卷一二武成十二王傳補作「丹陽王仁直」。通鑑卷一七〇五二六六頁考異云：「北齊書帝紀名統，今從列傳，統謂仁直。」據此，則司馬光所見北齊書後主紀也作「統」，與北史同。按此「仁」字和上條「仁約」之「仁」都是後人所加。後主名緯字仁綱，

儼字仁威和約字仁邕，統字仁直一例。此紀或稱名，或稱字。

〔一〇〕諸寺署所縮雜保戶姓高者。雜保戶不可解，「保」當是「役」之訛。本書卷四文宣紀天保二年

五五、九月稱：「詔免諸伎作、屯、牧雜色役隸之徒爲白戶。」雜色役隸之徒，卽雜役戶。

〔一一〕十一月丙午。諸本「丙午」都作「甲午」，北史卷八作「景午」卽丙午。按天統三年五六七十一月無「甲午」，有「丙午」，今據改。

〔一二〕癸未。按本年十一月無「癸未」。通鑑卷一七〇五二七一頁作「癸丑」，疑是。

〔一三〕大赦九州職人普加四級。諸本和北史卷八「四」都作「一」。文館詞林卷六七〇魏收北齊後主大赦詔卽是這次大赦所發的詔書，稱「普加四級」。按此紀天統三年五六七二月、武平元年五七〇六月大赦都說「九州職人，普加四級」。「一」字誤，今據文館詞林改。

〔一四〕上太上皇后尊號爲皇太后。三朝本、南本、北本、汲本、殿本「太上皇后」上無「上」字。局本及北史卷八、冊府卷一八九二二九二頁有。按此字不宜省，今從局本。

〔一五〕詔侍中叱列長叉使於周。諸本和北史卷八「叉」作「文」，本書卷二〇叱列平傳作「叉」，北史卷五三叱列平傳、卷九三梁蕭氏傳、通鑑卷一七〇五二七九頁作「叉」。按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有馮忱妻叱李綱子墓誌稱「祖長义，齊侍中、許昌王」。隋書卷一高祖紀上開皇二年、四年兩見叱李長叉。「义」「叉」同，「叱李」卽「叱列」的異譯。今據墓誌改。

〔二六〕詔右丞相斛律光出晉州道。諸本及北史卷八「右」作「左」。按此紀於本年二月稱以斛律光爲右丞相，明年十一月升左丞相，卷一七本傳同。這裏「左」字顯誤，今改正。

〔二七〕太保琅邪王儼矯詔殺錄尚書事和士開於南臺。諸本「太保」作「太尉」，北史卷八作「太保」。按此紀於本年四月書儼爲太保，卷一二琅邪王儼傳補同。今據北史改。

〔二八〕書侍御史王子宣等。諸本「書侍御史」作「侍書御史」，北史卷八作「書侍御史」。本書卷一二琅邪王儼傳補作「治書侍御史」，隋書卷二一天文志五代災應變、通鑑卷一七二五二九四頁同儼傳。按本應作「治書侍御史」，北史避唐諱去「治」字，補此紀者以「書侍御史」罕見，妄加乙改，今從北史乙正。又本書琅邪王儼傳也以北史補，本無「治」字，今有此字，亦補此傳者所增，却增得對。

〔二九〕尚書右僕射馮子琮賜死殿中。諸本「右」作「左」，北史卷八作「右」。本書卷四〇、北史卷五五馮子琮傳也是一作「左」，一作「右」。按此紀於本年二月書馮子琮爲右僕射，隋書卷二一天文志五代災應變、卷二二五行志上木冰都稱「右僕射馮子琮」。「左」字誤，今據北史改。

〔三〇〕追贈故琅邪王儼爲楚帝。諸本「帝」作「王」，北史卷八作「帝」。按贈帝事亦見本書卷一一補、北史卷五二儼本傳。「王」字誤，今據北史改。

〔三一〕安德王延宗爲司徒。諸本「司徒」上有「大」字，北史卷八無。按北齊制度司徒、司空都不加

大，今據北史刪。

〔三二〕太尉衛菩薩爲大將軍 諸本和北史卷八「太尉」上有「大司馬」三字。按此紀於武平三年五七二二月稱「以衛菩薩爲太尉」，沒有說他兼大司馬。而且以太尉遷大將軍，正合常規，大司馬班在大將軍上，菩薩如已官大司馬，一般無遷大將軍之例。這裏是涉上「南陽王綽爲大司馬」而誤重，今刪。

〔三三〕思好投水死焚其屍 諸本和北史卷八「水」作「火」。按本書卷一四補、北史卷五一高思好傳說他軍敗，「投水而死」，又說「屠剝焚之」。若已投火，不待再焚。這裏本亦作「投水」，後人不知焚屍是死後的事，以爲投水豈能焚，妄改作「火」。今據本傳改。

〔三四〕以高勣爲尙書右僕射 三朝本、北本、汲本、局本「勣」作「勵」，南本從北史卷八作「勣」，殿本從之。按本書卷一三、北史卷五一清河王岳傳作「勣」，而舊唐書卷六五高士廉傳、新唐書卷九五高儉傳作「勵」。金石錄卷二四高士廉塋兆記跋云：「唐史及元和姓纂皆云士廉父名『勵』，而北史作『勣』。今此碑與北史合，蓋唐史及姓纂轉寫誤爾。」據碑，作「勵」誤，今從南本。

〔三五〕二月丙寅 上文已見「二月辛酉」，這裏不應重出二月。隋書卷二三五行志下常風作「三月」。但這年三月又沒有丙寅。則也可能衍「二月」二字。今不改。

〔三六〕十二月戊申周武帝來救晉州庚戌戰於城南 諸本無「周」字，今據北史卷八補。又諸本「庚戌」

作「庚申」。北史卷八、御覽卷一三一 六二六頁、周書卷六武帝紀建德六年 五七七 十二月都作「庚戌」。按上文見「戊申」，下文見「癸丑」，中間只能是「庚戌」，今據改。

〔三七〕丁丑太皇太后太上皇后自鄴先趣濟州 諸本和北史卷八「太上皇」下無「后」字。通鑑卷一七

三五三六九頁有。按下文說癸丑燒城西門指鄴城，太上皇率百餘騎東走。丁丑是三日，癸丑是十

九日，後主太上皇既已丁丑「趣濟州」，怎會在癸丑又自鄴東走？檢周書六武帝紀下建德六年五

七七正月癸巳云：「齊主先送其母並妻子於青州，及城陷，乃率數十騎東走。」據此知此紀所云丁

丑趣濟州的是後主的母妻。這裏脫一「后」字，今據通鑑補。

〔三八〕乙亥 按這年正月乙亥朔，上文紀癸巳已是十九日，怎會又退到一日。乙亥必誤，通鑑卷一七

三五三七〇頁作「乙未」，疑是。

〔三九〕爲周將尉遲綱所獲 按周書卷六武帝紀下建德六年五七七正月記追擒北齊後主的是尉遲勤。勤

父綱死於天和四年五六九，見周書卷二〇本傳。此紀誤。

〔四〇〕犬馬雞鷹多食縣幹 三朝本、北本、汲本、局本「幹」作「邑」。北史卷八作「幹」。按食幹是北齊制

度，屢見本書。當是補此傳者不知食幹之制，臆改爲「邑」。南本、殿本已據北史回改，今從之。

〔四一〕下逮鄉官亦多降中旨 諸本及北史卷八「旨」作「者」。御覽卷一三一 六三七頁、通歷卷九、通典

卷一四作「旨」，按「中旨」屢見本書卷三八元文遙傳補、卷四〇馮子琮傳補，今據改。

北齊書卷九

列傳第一

神武婁后 文襄元后 文宣李后 孝昭元后 武成胡后
後主斛律后 胡后 穆后

神武明皇后婁氏，諱昭君，贈司徒內干之女也。少明悟，強族多聘之，並不肯行。及見神武於城上執役，驚曰：「此真吾夫也。」乃使婢通意，又數致私財，使以聘己，父母不得已而許焉。神武既有澄清之志，傾產以結英豪，密謀祕策，后恒參預。及拜渤海王妃，闔闈之事悉決焉。

后高明嚴斷，雅遵儉約，往來外舍，侍從不過十人。性寬厚，不妬忌，神武姬侍，咸加恩待。神武嘗將西討出師，后夜孿生一男一女，左右以危急，請追告神武。后弗聽曰：「王出統大兵，何得以我故輕離軍幕。死生命也，來復何爲！」神武聞之，嗟歎良久。沙苑敗後，侯

景屢言請精騎二萬，必能取之。神武悅，以告于后。后曰：「若如其言，豈有還理，得獯失景，亦有何利。」乃止。神武逼於茹茹，欲娶其女而未決。后曰：「國家大計，願不疑也。」及茹茹公主至，后避正室處之。神武愧而拜謝焉，曰：「彼將有覺，願絕勿顧。」慈愛諸子，不異己出，躬自紡績，人賜一袍一袴。手縫戎服，以帥左右。弟昭，以功名自達，其餘親屬，未嘗爲請爵位。每言有材當用，義不以私亂公。文襄嗣位，進爲太妃。文宣將受魏禪，后固執不許，帝所以中止。天保初，尊爲皇太后，宮曰宣訓。濟南卽位，尊爲太皇太后。尙書令楊愔等受遺詔輔政，疏忌諸王。太皇太后密與孝昭及諸大將定策誅之，下令廢立。孝昭卽位，復爲皇太后。孝昭帝崩，太后又下詔立武成帝。大寧二年春，太后寢疾，衣忽自舉，用巫媪言改姓石氏。四月辛丑，崩於北宮，時年六十二。五月甲申，合葬義平陵。

太后凡孕六男二女，皆感夢：孕文襄則夢一斷龍；孕文宣則夢大龍，首尾屬天地，張口動目，勢狀驚人；孕孝昭則夢蠕龍於地；孕武成則夢龍浴於海；孕魏二后並夢月入懷；孕襄城、博陵二王夢鼠入衣下。后未崩，有童謠曰「九龍母死不作孝」。及后崩，武成不改服，緋袍如故。未幾，登三臺，置酒作樂。帝女進白袍，帝怒，投諸臺下。和士開請止樂，帝大怒，撻之。帝於昆季次實九，蓋其徵驗也。

文襄敬皇后元氏，魏孝靜帝之姊也。孝武帝時，封馮翊公主而歸於文襄。容德兼美，曲盡和敬。初生河間王孝琬，時文襄爲世子，三日而孝靜帝幸世子第，贈錦綵及布帛萬疋。世子辭，求通受諸貴禮遺，於是十屋皆滿。次生兩公主。文宣受禪，尊爲文襄皇后，居靜德宮。及天保六年，文宣漸致昏狂，乃移居於高陽之宅，而取其府庫，曰：「吾兄昔姦我婦，我今須報。」乃淫於后。其高氏女婦無親疏，皆使左右亂交之於前。以葛爲絙，令魏安德主騎上，使人推引之，又命胡人苦辱之。帝又自呈露，以示羣下。武平中，后崩，祔葬義平陵。

文宣皇后李氏，諱祖娥，趙郡李希宗女也。容德甚美。初爲太原公夫人。及帝將建中宮，高隆之、高德正言漢婦人不可爲天下母，宜更擇美配。楊愔固請依漢、魏故事，不改元妃。而德正猶固請廢后而立段昭儀，欲以結勳貴之援，帝竟不從而立后焉。帝好捶撻嬪御，乃至有殺戮者，唯后獨蒙禮敬。天保十年，改爲可賀敦皇后。孝昭卽位，降居昭信宮，號昭信皇后。武成踐祚，逼后淫亂，云：「若不許，我當殺爾兒。」后懼，從之。後有娠，太原王紹德至閣，不得見，慍曰：「兒豈不知耶，姊姊腹大，故不見兒。」后聞之，大慚，由是生女不舉。帝橫刀詬曰：「爾殺我女，我何不殺爾兒！」對后前築殺紹德。后大哭，帝愈怒，裸后亂搗撻之，號天不已。盛以絹囊，流血淋漓，投諸渠水，良久乃蘇，犢車載送妙勝尼寺。后性

愛佛法，因此爲尼。齊亡入關。隋時得還趙郡。

孝昭皇后元氏，開府元蠻女也。初爲常山王妃。天保末，賜姓步六孤。孝昭卽位，立爲皇后。帝崩，梓宮之鄴。始渡汾橋，武成聞后有奇藥，追索之不得，使闈人就車頓辱。降居順成宮。武成旣殺樂陵王，元被闔隔，不得與家相知。宮闈內忽有飛語，帝令檢推，得后父兄書信，元蠻由是坐免官。后以齊亡入周氏宮中。隋文帝作相，放還山東。

武成皇后胡氏，安定胡延之女。其母范陽盧道約女，初懷孕，有胡僧詣門曰「此宅瓠蘆中有月」，旣而生后。天保初，選爲長廣王妃。產後主日，鴉鳴於產帳上。武成崩，尊爲皇太后，陸媪及和士開密謀殺趙郡王叡，出婁定遠、高文遙爲刺史。和、陸諂事太后，無所不至。初武成時，后與諸闈人褻狎。武成寵幸和士開，每與后握槊，因此與后姦通。自武成崩後，數出詣佛寺，又與沙門曇獻通。布金錢於獻席下，又挂寶裝胡牀於獻屋壁，武成平生之所御也。乃置百僧於內殿，託以聽講，日夜與曇獻寢處。以獻爲昭玄統。僧徒遙指太后以弄曇獻，乃至謂之爲太上者。帝聞太后不謹而未之信，後朝太后，見二少尼，悅而召之，乃男子也。於是曇獻事亦發，皆伏法，並殺元、山、王三郡君，皆太后之所昵也。帝自晉陽

奉太后還鄴，至紫陌，卒遇大風。舍人魏僧伽明風角，奏言卽時當有暴逆事。帝詐云鄴中有急，彎弓纏稍，馳入南城，令鄧長顥幽太后北宮，仍有勅內外諸親一不得與太后相見。久之，帝復迎太后。太后初聞使者至，大驚，慮有不測。每太后設食，帝亦不敢嘗。周使元偉來聘，作述行賦，敍鄭莊公克段而遷姜氏，文雖不工，當時深以爲愧。齊亡入周，恣行姦穢。隋開皇中殂。

後主皇后斛律氏，左丞相光之女也。初爲皇太子妃。後主受禪，立爲皇后。武平三年正月生女，帝欲悅光，詐稱生男，爲之大赦。光誅，后廢在別宮，後令爲尼。齊滅，嫁爲開府元仁妻。

後主皇后胡氏，隴東王長仁女也。胡太后失母儀之道，深以爲愧，欲求悅後主，故飾后於宮中，令帝見之。帝果悅，立爲弘德夫人，進左昭儀，大被寵愛。斛律后廢，陸媪欲以穆夫人代之，太后不許。祖孝徵請立胡昭儀，遂登爲皇后。陸媪旣非勸立，又意在穆夫人，其後於太后前作色而言曰：「何物親姪女作如此語言！」太后問有何言，曰：「不可道。」固問之，乃曰：「語大家云，太后行多非法，不可以訓。」太后大怒，喚后出，立剃其髮，送令還家。帝思之，每致物以通意。後與斛律廢后俱召入內，數日而鄴不守。後亦改嫁。

後主皇后穆氏，名邪利，本斛律后從婢也。母名輕霄，本穆子倫婢也，轉入侍中宋欽道家，姦私而生后，莫知氏族，或云后卽欽道女子也。小字黃花，後字舍利。欽道婦妬，黥輕霄面爲「宋」字。欽道伏誅，黃花因此入宮，有幸於後主，宮內稱爲舍利太監。女侍中陸太姬知其寵，養以爲女，薦爲弘德夫人。武平元年六月，生皇子恒。於時後主未有儲嗣，陸陰結待，以監撫之任不可無主，時皇后斛律氏，丞相光之女也，慮其懷恨，先令母養之，立爲皇太子。陸以國姓之重，穆、陸相對，又奏賜姓穆氏。胡庶人之廢也，陸有助焉，故遂立爲皇后，大赦。初，有折衝將軍元正烈於鄴城東水中得璽以獻，文曰「天王后璽」，蓋石氏所作。詔書頒告，以爲穆后之瑞焉。武成時，爲胡后造真珠裙袴，所費不可稱計，被火所燒。後主旣立穆皇后，復爲營之。屬周武遭太后喪，詔侍中薛孤、康買等爲弔使，又遣商胡齋錦綵三萬疋與弔使同往，欲市真珠爲皇后造七寶車，周人不與交易，然而竟造焉。先是童謠曰：「黃花勢欲落，清觴滿盃酌。」言黃花不久也，後主自立穆后以後，昏飲無度，故云清觴滿盃酌。陸息駱提婆詔改姓爲穆，陸太姬，皆以皇后故也。后旣以陸爲母，提婆爲家，更不採輕霄。輕霄後自療面，欲求見，太后、陸媼使禁掌之，竟不得見。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九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一四后妃傳下北齊部分補。傳目仍北齊書的原目，不列附傳諸妃嬪。補此傳者按目補入，所以北史有傳而此傳目錄不載的一概不補。其實北齊書目錄不載，並非傳內無文。又今本此傳無序，初學記卷一〇中宮部妃嬪引北齊書，即此傳的序。北史后妃傳序乃併合魏、周、齊三書后妃傳序而成。其中敘北齊妃嬪位號一段和初學記所引北齊書基本相同。初學記是類書，引文刪節較多，所以比北史簡略，但個別文字也可以訂正北史的訛文。

〔二〕帝女進白袍 通鑑卷一六八五二三三頁「帝女」作「宮女」。隋書卷二三五五行志下心腹之痾「帝女」作「侍者」。按「帝女」當有誤，通鑑恐亦是以意改。

〔三〕陸太姬皆以皇后故也 按這句文義不順。下「陸」字下當脫「號曰」二字，卷五〇恩倖傳補云：「及穆后立，令萱號曰太姬」，可證。

〔四〕欲求見太后陸媼使禁掌之 北史卷一四作「欲求見，爲太姬陸媼使禁掌之」。按穆后立後，胡太后已和後主有猜嫌，豈能和陸令萱一起禁止輕霄之見其女。這裏「太后」當是「太姬」之訛，「太姬陸媼」連文。

北齊書卷十

列傳第二

高祖十一王

永安簡平王浚 平陽靖翼王淹 彭城景思王洸 上黨剛肅王渙

襄城景王洸 任城王湝 高陽康穆王湜 博陵文簡王濟

華山王凝 馮翊王潤 漢陽敬懷王洽

神武皇帝十五男：武明婁皇后生文襄皇帝、文宣皇帝、孝昭皇帝、襄城景王洸、武成皇帝、博陵文簡王濟，王氏生永安簡平王浚，穆氏生平陽靖翼王淹，大余朱氏生彭城景思王洸、華山王凝，韓氏生上黨剛肅王渙，小余朱氏生任城王湝，游氏生高陽康穆王湜，鄭氏生馮翊王潤，馮氏生漢陽敬懷王洽。

永安簡平王浚，字定樂，神武第三子也。初神武納浚母，當月而有孕，及產浚，疑非己類，不甚愛之。而浚早慧，後更被寵。年八歲時，問於博士盧景裕曰：「祭神如神在。」爲有神邪，無神邪？對曰：「有。」浚曰：「有神當云祭神神在，何煩『如』字？」景裕不能答。及長，嬉戲不節，曾以屬請受納，大見杖罰，拘禁府獄，既而見原。後稍折節，頗以讀書爲務。

元象中，封永安郡公。豪爽有氣力，善騎射，爲文襄所愛。文宣性雌懦，每參文襄，有時涕出。浚常責帝左右，何因不爲二兄拭鼻，由是見銜。累遷中書監、兼侍中。出爲青州刺史，頗好畋獵，聰明矜恕，上下畏悅之。天保初，進爵爲王。文宣末年多酒，浚謂親近曰：「二兄舊來不甚了了，自登祚已後，識解頓進。今因酒敗德，朝臣無敢諫者，大敵未滅，吾甚以爲憂，欲乘驛至鄴面諫，不知用吾不。」人有知，密以白帝，又見銜。八年來朝，從幸東山。帝裸裎爲樂，雜以婦女，又作狐掉尾戲。浚進言，此非人主所宜。帝甚不悅。浚又於屏處召楊遵彥，譏其不諫。帝時不欲大臣與諸王交通，遵彥懼以奏。帝大怒曰：「小人由來難忍！」遂罷酒還宮。浚尋還州，又上書切諫。詔令徵浚，浚懼禍，謝疾不至。上怒，馳驛收浚，老幼泣送者數千人。至，盛以鐵籠，與上黨王渙俱置北城地牢下，飲食溲穢共在一所。明年，帝親將左右臨穴歌謳，令浚和之。浚等惶怖且悲，不覺聲戰。帝爲愴然，因泣，將赦之。長廣王湛先與浚不睦，進曰：「猛獸安可出穴。」帝默然。浚等聞之，呼長廣小字

曰：「步落稽，皇天見汝！」左右聞者，莫不悲傷。浚與渙皆有雄略，爲諸王所傾服，帝恐爲害，乃自刺渙，又使壯士劉桃枝就籠亂刺。槩每下，浚、渙輒以手拉折之，號哭呼天。於是薪火亂投，燒殺之，填以石土。後出，皮髮皆盡，屍色如炭，天下爲之痛心。

後帝以其妃陸氏配儀同劉郁捷，舊帝蒼頭也，以軍功見用，時令郁捷害浚，故以配焉。後數日，帝以陸氏先無寵於浚，勅與離絕。乾明元年，贈太尉。無子，詔以彭城王浹第二子準嗣。

平陽靖翼王淹，字子邃，神武第四子也。元象中，封平陽郡公，累遷尙書左僕射。天保初，進爵爲王，歷位尙書令、開府儀同三司、司空、太尉。皇建初，爲太傅，與彭城、河間王並給仗身、羽林百人。大寧元年，遷太宰。性沉謹，以寬厚稱。河清三年，薨於晉陽，或云酖終。還葬鄴，贈假黃鉞、太宰、錄尙書事。子德素嗣。

彭城景思王浹，字子深，神武第五子也。元象二年，拜通直散騎常侍，封長樂郡公。博士韓毅教浹書，見浹筆迹未工，戲浹曰：「五郎書畫如此，忽爲常侍開國，今日後宜更用心。」浹正色答曰：「昔甘羅幼爲秦相，未聞能書。凡人唯論才具何如，豈必動誇筆迹。博士當今

能者，何爲不作三公？」時年蓋八歲矣。毅甚慚。

武定六年，出爲滄州刺史，爲政嚴察，部內肅然。守令參佐，下及胥吏，行遊往來，皆自齎糧食。澈纖介知人間事。有濕沃縣主簿張達嘗詣州，夜投人舍，食雞羹，澈察知之。守令畢集，澈對衆曰：「食雞羹何不還價直也。」達卽伏罪。合境號爲神明。又有一人從幽州來，驢馱鹿脯。至滄州界，脚痛行遲，偶會一人爲伴，遂盜驢及脯去。明日，告州。澈乃令左右及府僚吏分市鹿脯，不限其價。其主見脯識之，推獲盜者。轉都督、定州刺史。時有人被盜黑牛，背上有白毛。長史韋道建謂中從事魏道勝曰：「使君在滄州日，擒姦如神，若捉得此賊，定神矣。」澈乃詐爲上府市牛皮，〔吾〕倍酬價直，使牛主認之，因獲其盜。建等歎服。又有老母姓王，孤獨，種菜三畝，數被偷。澈乃令人密往書菜葉爲字，明日市中看菜葉有字，獲賊。爾後境內無盜，政化爲當時第一。天保初，封彭城王。四年，徵爲侍中，人吏送別悲號。有老公數百人相率具饌曰：「自殿下至來五載，人不識吏，吏不欺人，百姓有識已來，始逢今化。殿下唯飲此鄉水，未食此鄉食，聊獻疏薄。」澈重其意，爲食一口。七年，轉司州牧，選從事皆取文才士明剖斷者，當時稱爲美選。州舊案五百餘，澈末期悉斷盡。別駕羊脩等恐犯權威，乃詣閣諮陳。澈使告曰：「吾直道而行，何憚權威，卿等當成人之美，反以權威爲言。」脩等慚悚而退。後加特進，兼司空、太尉，州牧如故。太妃薨，解任，尋詔

復本官。俄拜司空，兼尚書令。濟南嗣位，除開府儀同三司、尚書令、領大宗正卿。皇建初，拜大司馬，兼尚書令，轉太保。武成入承大業，遷太師、錄尚書事。洸明練世務，果於斷決，事無大小，咸悉以情。趙郡李公統預高歸彥之逆，其母崔氏即御史中丞崔昂從父子，兼右僕射魏收之內妹也。依令，年出六十，例免入官。崔增年陳訴，所司以昂、收故，崔遂獲免。洸摘發其事，昂等以罪除名。

自車駕巡幸，洸常留鄴。河清三年三月，（臣）羣盜田子禮等數十人謀劫洸爲主，詐稱使者，徑向洸第，至內室，稱勅牽洸上馬，臨以白刃，欲引向南殿。洸大呼不從，遂遇害，時年三十二，朝野痛惜焉。初洸未被劫前，其妃鄭氏夢人斬洸頭持去，惡之，數日而洸見殺。贈假黃鉞、太師、太尉、錄尚書事，給輜輶車。子寶德嗣，位開府，兼尚書左僕射。

上黨剛肅王渙，字敬壽，神武第七子也。天姿雄傑，倣儻不羣，雖在童幼，恒以將略自許。神武壯而愛之，曰：「此兒似我。」及長，力能扛鼎，材武絕倫。每謂左右曰：「人不可無學，但要不要不爲博士耳。」故讀書頗知梗概，而不甚耽習。

元象中，封平原郡公。文襄之遇賊，渙年尚幼，在西學，聞宮中譴，驚曰：「大兄必遭難矣。」彎弓而出。武定末，除冀州刺史，在州有美政。天保初，封上黨王，歷中書令、尚書左

僕射。與常山王演等築伐惡諸城。遂聚鄴下輕薄，凌犯郡縣，爲法司所糾。文宣戮其左右數人，渙亦被譴。六年，率衆送梁王蕭明還江南，仍破東關，斬梁特進裴之橫等，威名甚盛。八年，錄尙書事。

初，術士言亡高者黑衣，由是自神武後，每出行，不欲見沙門，爲黑衣故也。是時文宣幸晉陽，以所忌問左右曰：「何物最黑？」對曰：「莫過漆。」帝以渙第七子爲當之，乃使庫真都督破六韓伯昇之鄴徵渙。渙至紫陌橋，殺伯昇以逃，憑河而度，土人執以送帝。鐵籠盛之，與永安王浚同置地牢下。歲餘，與浚同見殺，時年二十六。以其妃李氏配馮文洛，是帝家舊奴，積勞位至刺史，帝令文洛等殺渙，故以其妻妻焉。

至乾明元年，收二王餘骨葬之，贈司空，諡曰剛肅。有勅李氏還第。而文洛尙以故意，修飾詣李。李盛列左右，引文洛立於階下，數之曰：「遭難流離，以至大辱，志操寡薄，不能自盡，幸蒙恩詔，得反藩闈。汝是誰家執奴，猶欲見侮！」於是杖之一百，流血灑地。渙無嫡子，庶長子寶嚴以河清二年襲爵，位金紫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

襄城景王清，神武第八子也。容貌甚美，弱年有器望。元象中，封章武郡公。天保初，封襄城郡王。二年春，薨。齊氏諸王選國臣府佐，多取富商羣小、鷹犬少年，唯襄城、廣寧、

蘭陵王等頗引文藝清識之士，當時以此稱之。乾明元年二月，贈假黃鉞、太師、太尉、錄尚書事。無子，詔以常山王演第二子亮嗣。

亮字彥道，性恭孝，美風儀，好文學。爲徐州刺史，坐奪商人財物免官。後主敗奔鄴，亮從焉，遷兼太尉、太傅。周師入鄴，亮於啓夏門拒守。諸軍皆不戰而敗，周軍於諸城門皆入，亮軍方退走。亮入太廟行馬內，慟哭拜辭，然後爲周軍所執。入關，依例授儀同，分配遠邊，卒於龍州。

任城王湝，神武第十子也。少明慧。天保初封。自孝昭、武成時，車駕還鄴，常令湝鎮晉陽，〔七〕總并省事，歷司徒、太尉、并省錄尚書事。

天統三年，拜太保、并州刺史，別封正平郡公。〔八〕時有婦人臨汾水浣衣，有乘馬人換其新靴馳而去者，婦人持故靴，詣州言之。湝召城外諸嫗，以靴示之，給曰：「有乘馬人在路被賊劫害，遺此靴焉，得無親屬乎？」一嫗撫膺哭曰：「兒昨著此靴向妻家。」如其語，捕獲之。時稱明察。武平初，遷太師、司州牧，出爲冀州刺史，加太宰，遷右丞相、都督、青州刺史。湝頻牧大藩，雖不潔己，然寬恕爲吏人所懷。五年，青州崔蔚波等夜襲州城，湝部分倉卒之際，咸得齊整，擊賊，大破之。拜左丞相，轉瀛州刺史。及後主奔鄴，加湝大丞相。

及安德王稱尊號於晉陽，使劉子昂修啓於潛：「至尊出奔，宗廟既重，羣公勸迫，權主號令，事寧終歸叔父。」潛曰：「我人臣，何容受此啓。」執子昂送鄴。帝至濟州，禪位於潛，啓竟不達。潛與廣寧王孝珩於冀州召募得四萬餘人，拒周軍。周齊王憲來伐，先遣送書並赦詔，潛並沉諸井。戰敗，潛、孝珩俱被擒。憲曰：「任城王何苦至此？」潛曰：「下官神武帝子，兄弟十五人，幸而獨存，逢宗社顛覆，今日得死，無愧墳陵。」憲壯之，歸其妻子。將至鄴城，潛馬上大哭，自投于地，流血滿面。至長安，尋與後主同死。

妃盧氏賜解斯徵，蓬首垢面，長齋不言笑。徵放之，乃爲尼。隋開皇三年，表請文帝葬潛及五子於長安北原。

高陽康穆王湜，神武第十一子也。天保元年封。十年，稍遷尚書令。以滑稽便辟，有寵於文宣，常在左右，行杖以撻諸王。太后深銜之。其妃父護軍長史張晏之嘗要道拜湜，湜不禮焉。帝問其故，對曰：「無官職漢，何須禮。」帝於是擢拜晏之爲徐州刺史。文宣崩，兼司徒，導引梓宮，吹笛，云「至尊頗知臣不」，又擊胡鼓爲樂。太后杖湜百餘，未幾薨。太后哭之哀，曰：「我恐其不成就，與杖，何期帶創死也。」乾明初，贈假黃鉞、太師、司徒、錄尚書事。子士義襲爵。

博陵文簡王濟，神武第十二子也。天保元年封。濟嘗從文宣巡幸，在路忽憶太后，遂逃歸。帝怒，臨以白刃，因此驚恍。歷位太尉。河清初，出爲定州刺史。天統五年，在州語人云：「計次第亦應到我。」後主聞之，陰使人殺之。贈假黃鉞、太尉、錄尚書事。子智襲爵。

華山王凝，神武第十三子也。天保元年，封新平郡王；九年，改封安定；十年，封華山。歷位中書令、齊州刺史，就加太傅。薨於州，贈左丞相、太師、錄尚書。凝諸王中最爲孱弱，妃王氏，太子洗馬王洽女也，與倉頭姦，凝知而不能限禁。後事發，王氏賜死，詔杖凝一百。其愚如此。

馮翊王潤，字子澤，神武第十四子也。幼時，神武稱曰：「此吾家千里駒也。」天保初封。歷位東北道大行臺、右僕射、都督、定州刺史。潤美姿儀，年十四五，母鄭妃與之同寢，有穢雜之聲。及長，廉慎方雅，習於吏職，至摘發隱僞，姦吏無所匿其情。開府王迴洛與六州大都督獨孤枝侵竊官田，受納賄賂，潤按舉其事。二人表言，王出送臺使，登魏文舊壇，南望歎息，不測其意。武成使元文遙就州宣勅曰：「馮翊王少小謹慎，在州不爲非法，朕信之熟。」

矣。登高遠望，人之常情，鼠輩欲輕相間構，曲生眉目。」於是迴洛決鞭二百，獨孤枝決杖一百。尋爲尙書令，領太子少師，歷司徒、太尉、大司馬、司州牧、太保、河南道行臺、領錄尙書，別封文成郡公，太師、太宰，復爲定州刺史。薨，贈假黃鉞、左丞相。子茂德嗣。

漢陽敬懷王洽，字敬延，神武第十五子也。天保元年封。五年，薨，年十三。乾明元年，贈太保、司空。無子，以任城王第二子建德爲後。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十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五一神武諸子傳補。三朝本、南本、局本於傳末有宋人校語，云：「此卷與北史同。」

〔二〕馮氏生漢陽敬懷王洽 三朝本、南本、汲本、局本和北史卷五一「馮」作「馬」，北本、殿本作「馮」。按北史卷一四后妃傳下見「馮娘」，但云「生浮陽公主」。然北史此傳高歡姬妾附見者類皆有子，其子却不列舉。此傳馮氏當卽此人。故從北、殿本。

〔三〕天保初進爵爲王 諸本「天保」作「保定」，唯局本作「天保」。按保定是周武帝年號，高浚封王在天保元年六月，見本書卷四文宣紀。今從局本。

〔四〕並給仗身。三朝本、北本、殿本「身」作「衛」。南本、汲本、局本和北史卷五一百納本作「身」。按仗身是高級官員的衛士。唐代五品以上職事官及鎮戍皆給仗身，見通典卷三五。敦煌所出西魏大統十三年五四六計帳已見仗身名目，則北朝已有，今從南本。

〔五〕乃詐爲上府市牛皮。北史卷五一「府」作「符」。按「上符」指上級下達的公文，疑作「符」是。

〔六〕河清三年三月。諸本「三月」作「二月」，北史作「三月」。按事見本書卷七武成紀補河清三年五六四三月。北史是，今據改。

〔七〕自孝昭武成時車駕還鄴常令潛鎮晉陽。按孝昭帝自卽位至死，未曾還鄴，「孝昭」二字疑衍。

〔八〕別封正平郡公。諸本「正平」倒作「平正」，北史卷五一作「正平」。按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正平郡屬東雍州，「平正郡」不見地志。今據北史乙正。

〔九〕有寵於文宣常在左右。三朝本、南本、汲本、局本「常」作「帝」，他本及北史卷五一無此字。按通鑑卷一六八五一九三一九四頁、通志卷八五齊宗室傳都作「常」。通志錄自北史，知傳本北史脫此字，本書的三朝本則「常」訛作「帝」。今據通鑑、通志改。

〔一〇〕十年封華山。諸本及北史卷五一「十年」作「十五年」。殿本考證云：「天保止十年，『五』字應是衍文。」按上稱「九年」，這裏只能是十年，殿本考證說是。今刪「五」字。



北齊書卷十一

列傳第三

文襄六王

河南康舒王孝瑜 廣寧王孝珩 河間王孝琬

蘭陵武王孝瓘 安德王延宗 漁陽王紹信

文襄六男：文敬元皇后生河間王孝琬，宋氏生河南王孝瑜，王氏生廣寧王孝珩，蘭陵王長恭不得母氏姓，陳氏生安德王延宗，燕氏生漁陽王紹信。

河南康舒王孝瑜，字正德，文襄長子也。初封河南郡公，齊受禪，進爵爲王。歷位中書令、司州牧。

初，孝瑜養於神武宮中，與武成同年相愛。將誅楊愔等，孝瑜預其謀。及武成卽位，禮

遇特隆。帝在晉陽，手勅之曰：「吾飲汾清二盃，勸汝於鄴酌兩盃。」其親愛如此。孝瑜容貌魁偉，精彩雄毅，謙慎寬厚，兼愛文學，讀書敏速，十行俱下，覆棊不失一道。初，文襄於鄴東起山池遊觀，時俗眩之。孝瑜遂於第作水堂、龍舟，植幡稍於舟上，數集諸弟宴射爲樂。武成幸其第，見而悅之，故盛興後園之玩，於是貴賤慕效，處處營造。

武成常使和士開與胡后對坐握槊，孝瑜諫曰：「皇后天下之母，不可與臣下接手。」帝深納之。後又言趙郡王父死非命，不可親。由是叡及士開皆側目。士開密告其奢僭，叡又言山東唯聞河南王，不聞有陛下。帝由是忌之。余朱御女名摩女，本事太后，孝瑜先與之通，後因太子婚夜，孝瑜竊與之言。武成大怒，頓飲其酒三十七盃。體至肥大，腰帶十圍。使婁子彥載以出，酖之於車。至西華門，煩熱躁悶，投水而絕。贈太尉、錄尚書事。子弘節嗣。

孝瑜母，魏吏部尚書宋弁孫也，本魏潁川王斌之妃，爲文襄所納，生孝瑜，孝瑜還第，爲太妃。孝瑜妃，盧正山女，武成胡后之內姊也。孝瑜薨後，宋太妃爲盧妃所譖訴，武成殺之。

廣寧王孝珩，文襄第二子也。歷位司州牧、尚書令、司空、司徒、錄尚書、大將軍、大司馬。孝珩愛賞人物，學涉經史，好綴文，有伎藝。嘗於廳事壁自畫一蒼鷹，見者皆以爲真。

又作朝士圖，亦當時之妙絕。

後主自晉州敗奔鄴，詔王公議於含光殿。孝珩以大敵既深，事藉機變。宜使任城王領幽州道兵入土門，揚聲趣并州；獨孤永業領洛州兵趣潼關，揚聲趣長安；臣請領京畿兵出滏口，鼓行逆戰。敵聞南北有兵，自然潰散。又請出宮人珍寶賜將士，帝不能用。承光卽位，以孝珩爲太宰。與呼延族、莫多婁敬顯、尉相願同謀，期正月五日，孝珩於千秋門斬高阿那肱，相願在內以禁兵應之，族與敬顯自遊豫園勒兵出。既而阿那肱從別宅取便路入宮，事不果。乃求出拒西軍，謂阿那肱、韓長鸞、陳德信等云：「朝廷不賜遣擊賊，豈不畏孝珩反耶？」孝珩破宇文邕，遂至長安，反時何與國家事。以今日之急，猶作如此猜疑。」高、韓恐其變，出孝珩爲滄州刺史。至州，以五千人會任城王於信都，共爲匡復計。周齊王憲來伐，兵弱不能敵。怒曰：「由高阿那肱小人，吾道窮矣！」齊叛臣乞扶令和以稍刺孝珩墜馬，奴白澤以身扞之，孝珩猶傷數處，遂見虜。齊王憲問孝珩齊亡所由，孝珩自陳國難，辭淚俱下，俯仰有節。憲爲之改容，親爲洗創傅藥，禮遇甚厚。孝珩獨歎曰：「李穆叔言齊氏二十八年，今果然矣。自神武皇帝以外，吾諸父兄弟無一人得至四十者，命也。嗣君無獨見之明，宰相非柱石之寄，恨不得握兵符，受廟算，展我心力耳。」至長安，依例授開府、縣侯。後周武帝在雲陽，宴齊君臣，自彈胡琵琶，命孝珩吹笛。辭曰：「亡國之音，不足聽也。」固命

之，舉笛裁至口，淚下嗚咽，武帝乃止。其年十月，疾甚，啓歸葬山東，從之。尋卒，令還葬鄴。

河間王孝琬，文襄第三子也。天保元年封。天統中，累遷尚書令。初，突厥與周師入太原，武成將避之而東。孝琬叩馬諫，請委趙郡王部分之，必整齊，帝從其言。孝琬免冑將出，帝使追還。周軍退，拜并州刺史。

孝琬以文襄世嫡，驕矜自負。河南王之死，諸王在宮內莫敢舉聲，唯孝琬大哭而出。又怨執政，爲草人而射之。和士開與祖珽譖之，云：「草人擬聖躬也。」又前突厥至州，孝琬脫兜鍪抵地，云「豈是老嫗，須着此」。此言屬大家也。初，魏世謠言：「河南種穀河北生，白楊樹頭金雞鳴。」珽以說曰：「河南、河北、河間也。金雞鳴，孝琬將建金雞而大赦。」帝頗惑之。時孝琬得佛牙，置於第內，夜有神光。昭玄都法順請以奏聞，珽不從。帝聞，使搜之，得鎮庫稍幡數百。帝聞之，以爲反。訊其諸姬，有陳氏者無寵，誣對曰「孝琬畫作陛下形哭之」，然實是文襄像，孝琬時時對之泣。帝怒，使武衛赫連輔玄倒鞭撻之。孝琬呼阿叔，帝怒曰：「誰是爾叔？敢喚我作叔！」孝琬曰：「神武皇帝嫡孫，文襄皇帝嫡子，魏孝靜皇帝外甥，何爲不得喚作叔也？」帝愈怒，折其兩脛而死。瘞諸西山，帝崩後，乃改葬。子正禮嗣，幼聰穎，

能誦左氏春秋。齊亡，遷綿州卒。

蘭陵武王長恭，一名孝瓘，文襄第四子也。累遷并州刺史。突厥入晉陽，長恭盡力擊之。芒山之敗，長恭爲中軍，率五百騎再入周軍，遂至金墉之下，被圍甚急，城上人弗識，長恭免胄示之面，乃下弩手救之，於是大捷。武士共歌謠之，爲蘭陵王入陣曲是也。歷司州牧、青瀛二州，頗受財貨。後爲太尉，與段韶討栢谷，又攻定陽。韶病，長恭總其衆。前後以戰功別封鉅鹿、長樂、樂平、高陽等郡公。

芒山之捷，後主謂長恭曰：「入陣太深，失利悔無所及。」對曰：「家事親切，不覺遂然。」帝嫌其稱家事，遂忌之。及在定陽，其屬尉相願謂曰：「王既受朝寄，何得如此貪殘？」長恭未答。相願曰：「豈不由芒山大捷，恐以威武見忌，欲自穢乎？」長恭曰：「然。」相願曰：「朝廷若忌王，於此犯便當行罰，求福反以速禍。」長恭泣下，前膝請以安身術。相願曰：「王前既有勳，今復告捷，威聲太重，宜屬疾在家，勿預事。」長恭然其言，未能退。及江淮寇擾，恐復爲將，歎曰：「我去年面腫，今何不發。」自是有疾不療。武平四年五月，帝使徐之範飲以毒藥。長恭謂妃鄭氏曰：「我忠以事上，何辜於天，而遭鳩也。」妃曰：「何不求見天顏。」長恭曰：「天顏何由可見。」遂飲藥薨。贈太尉。

長恭貌柔心壯，音容兼美。爲將躬勤細事，每得甘美，雖一瓜數果，必與將士共之。初在瀛州，行參軍陽士深表列其贓，免官。及討定陽，士深在軍，士深恐禍及。長恭聞之曰：「吾本無此意。」乃求小失，杖士深二十以安之。嘗入朝而僕從盡散，唯有一人，長恭獨還，無所譴罰。武成賞其功，命賈護爲買妾二十人，唯受其一。有千金責券，臨死日，盡燔之。

安德王延宗，文襄第五子也。母陳氏，廣陽王妓也。延宗幼爲文宣所養，年十二，猶騎置腹上，令溺已臍中，抱之曰：「可憐止有此一箇。」問欲作何王，對曰：「欲作衝天王。」文宣問楊愔，愔曰：「天下無此郡名，願使安於德。」於是封安德焉。爲定州刺史，於樓上大便，使人在下張口承之。以蒸豬糝和人糞以飼左右，有難色者鞭之。孝昭帝聞之，使趙道德就州杖之一百。道德以延宗受杖不謹，又加三十。又以囚試刀，驗其利鈍。驕縱多不法。武成使撻之，殺其昵近九人，從是深自改悔。蘭陵王芒山凱捷，自陳兵勢，諸兄弟咸壯之。延宗獨曰：「四兄非大丈夫，何不乘勝徑入？」使延宗當此勢，關西豈得復存。及蘭陵死，妃鄭氏以頸珠施佛。廣寧王使贖之。延宗手書以諫，而淚滿紙。河間死，延宗哭之淚亦甚。又爲草人以像武成，鞭而訊之曰：「何故殺我兄？」奴告之，武成覆臥延宗於地，馬鞭撻之二百，幾死。後歷司徒、太尉。

及平陽之役，後主自禦之，命延宗率右軍先戰，城下擒周開府宗挺。及大戰，延宗以麾下再入周軍，莫不披靡。諸軍敗，延宗獨全軍。後主將奔晉陽，延宗言：「大家但在營莫動，以兵馬付臣，臣能破之。」帝不納。及至并州，又聞周軍已入雀鼠谷，〔志〕乃以延宗爲相國、并州刺史，總山西兵事。謂曰：「并州，阿兄自取，兒今去也。」延宗曰：「陛下爲社稷莫動，臣爲陛下出死力戰。」駱提婆曰：「至尊計已成，王不得輒沮。」後主竟奔鄴。在并將率咸請曰：「王若不作天子，諸人實不能出死力。」延宗不得已，卽皇帝位，下詔曰：「武平孱弱，政由宦豎，釁結蕭牆，盜起疆場。斬關夜遁，莫知所之，則我高祖之業將墜於地。王公卿士，猥見推逼，今便祇承寶位。可大赦天下，改武平七年爲德昌元年。」以晉昌王唐邕爲宰輔，齊昌王莫多婁敬顯、沐陽王和阿于子、〔志〕右衛大將軍段暢、武衛將軍相里僧伽、開府韓骨胡、侯莫陳洛州爲爪牙。衆聞之，不召而至者，前後相屬。延宗容貌充壯，坐則仰，偃則伏，人笑之，乃赫然奮發。氣力絕異，馳騁行陣，勁捷若飛。傾覆府藏及後宮美女，以賜將士，籍沒內參千餘家。後主謂近臣曰：「我寧使周得并州，不欲安德得之。」左右曰：「理然。」延宗見士卒，皆親執手，陳辭自稱名，流涕嗚咽。衆皆爭爲死，童兒女子亦乘屋攘袂，投甄石以禦周軍。特進、開府那盧安生守太谷，以萬兵叛。周軍圍晉陽，望之如黑雲四合。延宗命莫多婁敬顯、韓骨胡拒城南，和阿于子、段暢拒城東。延宗親當周齊王於城北，奮大稍，往來督戰，所

向無前。尙書令史沮山亦肥大多力，捉長刀步從，殺傷甚多。武衛蘭芙蓉、綦連延長皆死於陣。

阿于子、段暢以千騎投周。周軍攻東門，際昏，遂入。進兵焚佛寺門屋，飛燄照天地。延宗與敬顯自門入，夾擊之，周軍大亂，爭門相填壓，齊人從後斫刺，死者二千餘人。周武帝左右略盡，自拔無路，承御上士張壽輒牽馬頭，賀拔佛恩以鞭拂其後，崎嶇僅得出。齊人奮擊，幾中焉。城東阨曲，佛恩及降者皮子信爲之導，僅免，時四更也。延宗謂周武帝崩於亂兵，使於積屍中求長鬣者，不得。時齊人旣勝，入坊飲酒，盡醉臥，延宗不復能整。周武帝出城，饑甚，欲爲遁逸計。齊王憲及柱國王誼諫，以爲去必不免。延宗叛將段暢亦盛言城內空虛。周武帝乃駐馬，鳴角收兵，俄頃復振。詰旦，還攻東門，剋之，又入南門。延宗戰，力屈，走至城北，於人家見禽。周武帝自投下馬，執其手。延宗辭曰：「死人手何敢迫至尊。」帝曰：「兩國天子，有何怨惡，直爲百姓來耳。勿怖，終不相害。」使復衣帽，禮之。先是，高都郡有山焉，絕壁臨水，忽有黑書見，云「齊亡延宗」，洗視逾明。帝使人就寫，使者改亡爲上。至是應焉。延宗敗前，在鄴廳事，見兩日相連置，以十二月十三日晡時受勅守并州，明日建尊號，不間日而被圍，經宿，至食時而敗。年號德昌，好事者言其得二日云。旣而周武帝問取鄴計。辭曰：「亡國大夫不可以圖存，此非臣所及。」強問之，乃曰：「若任城王

援鄴，臣不能知，若今主自守，陛下兵不血刃。」

及至長安，周武與齊君臣飲酒，令後主起舞，延宗悲不自持。屢欲仰藥自殺，傅婢苦執諫而止。未幾，周武誣後主及延宗等，云遙應穆提婆反，使並賜死。皆自陳無之，延宗攘袂泣而不言。皆以椒塞口而死。明年，李妃收殮之。^{〔八〕}

後主之傳位於太子也，孫正言竊謂人曰：「我武定中爲廣州士曹，^{〔九〕}聞襄城人曹普演有言，高王諸兒，阿保當爲天子，至高德之承之當滅。阿保謂天保，德之謂德昌也，承之謂後主年號承光，其言竟信云。」

漁陽王紹信，文襄第六子也。歷特進、開府、中領軍、護軍、青州刺史。行過漁陽，與大富人鍾長命同牀坐。太守鄭道蓋謁，長命欲起，紹信不聽，曰：「此何物小人，而主人公爲起。」乃與長命結爲義兄弟，妃與長命妻爲姊妹，責其闔家幼長皆有贈賄，鍾氏因此遂貧。齊滅，死於長安。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十一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五二齊宗室諸王傳下文襄諸子傳補。三朝本、南

本卷後有宋人校語「此卷與北史同」。

〔三〕期正月五日 諸本「月」作「旦」。北史卷五二及册府卷二八六三三六八頁作「月」。按正旦五日不可通，今據北史改。

〔三〕夜有神光昭玄都法順請以奏聞 諸本「昭」作「照室」二字，北史卷五二單作「照」。按魏書卷一四釋老志、隋書卷二七百官志中，魏末齊初管理佛教的機構叫「昭玄」，北齊置大統一人，統一人。昭玄大統也叫昭玄都，北史卷三二崔暹傳見昭玄都法上，本書卷二四杜弼傳見昭玄都僧達。北史「昭」訛「照」，補此傳者以爲不可通，妄加「室」字，今改正。

〔四〕芒山之敗 册府卷二一八二六一六頁「敗」作「戰」，通志卷八五北齊宗室傳作「役」。按河清三年五六四芒山之戰，北齊獲勝，詳見本書卷一六段韶傳、卷一七斛律光傳，此段下文也說「大捷」，這裏「敗」字必誤。

〔五〕及討定陽士深在軍 諸本「定」下有「州」字，北史無。按定州屬北齊，這時並未發生什麼變化，高長恭是北齊王子，怎會去攻討。上文已云長恭和段韶攻定陽，這裏正指此事。後人以「陽士深」連讀，妄增「州」字，今據北史刪。

〔六〕又聞周軍已入雀鼠谷 三朝本、南本、北本、殿本「雀」作「颺」，卽「貂」字。汲本、局本作「颺」，不成字。按水經注卷六汾水「又南過冠爵津」，注云：「汾津名，在界休縣之西南，俗謂之雀鼠谷，

數十里間道險隘。」通鑑卷一七二五三六〇頁敘周軍追齊後主事，胡注引宋白曰：「靈石縣東南有高壁嶺、雀鼠谷、汾水關，皆汾西險固之地。」雀鼠谷是周軍自晉州經靈石、介休向太原進軍的必經之路，別無所謂「颺鼠谷」，今改正。

〔七〕流陽王和阿于子 諸本及北史卷五二「流」作「沐」，局本及通鑑卷一七二五三六二頁、通志卷八五北齊宗室傳作「流」。按流陽屬東海郡，見隋書卷三一地理志下，今從局本。

〔八〕李妃收殮之 諸本「妃」作「起」，北史卷五二作「妃」。按本書卷三七魏收傳補、北史卷三三李孝貞傳都說延宗娶李氏，作「妃」是，今據改。

〔九〕我武定中爲廣州士曹 諸本「武定」作「保定」，北史作「武定」。按此事又見本書卷四九綦母懷文傳補，亦作「武定」。保定是周武帝年號，這時高洋早已稱帝，與下文「高王諸兒」云云不符。今據北史改。

北齊書卷十一

列傳第四

文宣四王

太原王紹德

范陽王紹義

西河王紹仁

隴西王紹廉

孝昭六王

樂陵王百年

始平王彥德

城陽王彥基

定陽王彥康

汝陽王彥忠

汝南王彥理

武成十二王

南陽王綽

琅邪王儼

齊安王廓

北平王貞

高平王仁英 淮南王仁光 西河王仁幾 樂平王仁邕
潁川王仁儉 安陽王仁雅 丹陽王仁直 東海王仁謙

文宣五男：李后生廢帝及太原王紹德，馮世婦生范陽王紹義，裴嬪生西河王紹仁，顏嬪生隴西王紹廉。

太原王紹德，文宣第二子也。天保末，爲開府儀同三司。武成因怒李后，罵紹德曰：「你父打我時，竟不來救！」以刀環築殺之，親以土埋之遊豫園。武平元年，詔以范陽王子辨才爲後，襲太原王。

范陽王紹義，文宣第三子也。初封廣陽，後封范陽。歷位侍中、清都尹。好與羣小同飲，擅置內參，打殺博士任方榮。武成嘗杖之二百，送付昭信后，后又杖一百。及後主奔鄴，以紹義爲尙書令、定州刺史。周武帝克并州，以封輔相爲北朔州總管。此地齊之重鎮，諸勇士多聚焉。前長史趙穆、司馬王當萬等謀執輔相，迎任城王於瀛州。事不果，便迎紹義。紹義至馬邑。輔相及其屬韓阿各奴等數十人皆齊叛臣，自肆州以北城戍二百八十餘盡從輔相，及紹義至，皆反焉。紹義與靈州刺史袁洪猛引兵南出，欲取并州，至新興而肆州已爲周守。前隊二儀同以所部降周。周兵擊顯州，執刺史陸瓊，又攻陷諸城。紹義還保

北朔。周將宇文神舉軍逼馬邑，紹義遣杜明達拒之，兵大敗。紹義曰：「有死而已，不能降人。」遂奔突厥。衆三千家，令之曰：「欲還者任意。」於是哭拜別者大半。突厥他鉢可汗謂文宣爲英雄天子，以紹義重踝似之，甚見愛重，凡齊人在北者，悉隸紹義。高寶寧在營州，表上尊號，紹義遂卽皇帝位，稱武平元年。以趙穆爲天水王。他鉢聞寶寧得平州，亦招諸部，各舉兵南向，云共立范陽王作齊帝，爲其報讐。周武帝大集兵於雲陽，將親北伐，遇疾暴崩。紹義聞之，以爲天贊己。盧昌期據范陽，亦表迎紹義。俄而周將宇文神舉攻滅昌期。其日，紹義適至幽州，聞周總管出兵于外，欲乘虛取薊城，列天子旌旗，登燕昭王家，乘高望遠，部分兵衆。神舉遣大將軍宇文恩將四千人馳救幽州，半爲齊軍所殺。紹義聞范陽城陷，素服舉哀，迴軍入突厥。周人購之於他鉢，又使賀若誼往說之。他鉢猶不忍，遂僞與紹義獵於南境，使誼執之。流于蜀。紹義妃渤海封孝琬女，自突厥逃歸。紹義在蜀，遣妃書云：「夷狄無信，送吾於此。」竟死蜀中。

西河王紹仁，文宣第四子也。天保末，爲開府儀同三司。尋薨。

隴西王紹廉，文宣第五子也。初封長樂，後改焉。性粗暴，嘗拔刀逐紹義，紹義走入廐，閉門拒之。紹義初爲清都尹，未及理事，紹廉先往，喚囚悉出，率意決遣之。能飲酒，一舉數升，終以此薨。

孝昭七男：元后生樂陵王百年，桑氏生襄城王亮，出後襄城景王，諸姬生汝南王彥理、始平王彥德、城陽王彥基、定陽王彥康、汝陽王彥忠。

樂陵王百年，孝昭第二子也。孝昭初卽位，在晉陽，羣臣請建中宮及太子，帝謙未許，都下百僚又請，乃稱太后令立爲皇太子。帝臨崩，遺詔傳位於武成，並有手書，其末曰：「百年無罪，汝可以樂處置之，勿學前人。」大寧中，封樂陵王。河清三年五月，白虹圍日再重，又橫貫而不達。赤星見，帝以盆水承星影而蓋之，一夜盆自破。欲以百年厭之。會博陵人賈德胄教百年書，百年嘗作數「勅」字，德胄封以奏。帝乃發怒，使召百年。百年被召，自知不免，割帶玦留與妃斛律氏。見帝於玄都苑涼風堂，使百年書「勅」字，驗與德胄所奏相似。遣左右亂捶擊之，又令人曳百年遶堂且走且打，所過處血皆遍地。氣息將盡，曰：「乞命，願與阿叔作奴。」遂斬之，棄諸池，池水盡赤，於後園親看埋之。妃把玦哀號，不肯食，月餘亦死，玦猶在手，拳不可開，時年十四，其父光自擘之，乃開。後主時，改九院爲二十七院，掘得一小屍，緋袍金帶，一髻一解，一足有靴。諸內參竊言，百年太子也，或言太原王紹德。詔以襄成王子白澤襲爵樂陵王。齊亡，入關，徙蜀死。

汝南王彥理，武平初封王，位開府、清都尹。齊亡，入關，隨例授儀同大將軍，封縣子。女入太子宫，故得不死。隋開皇中，卒并州刺史。

始平王彥德、城陽王彥基、定陽王彥康、汝陽王彥忠與汝南同受封，並加儀同三司，後事闕。

武成十三男：胡皇后生後主及琅邪王儼，李夫人生南陽王綽，後宮生齊安王廓、北平王貞、高平王仁英、淮南王仁光、西河王仁幾、樂平王仁邕、潁川王仁儉、安樂王仁雅、丹陽王仁直、東海王仁謙。

南陽王綽，字仁通，武成長子也。以五月五日辰時生，至午時，後主乃生。武成以綽母李夫人非正嫡，故貶爲第二，初名融，字君明，（三）出後漢陽王。河清三年，改封南陽，別爲漢陽置後。

綽始十餘歲，留守晉陽。愛波斯狗，尉破胡諫之，歔然斫殺數狗，狼藉在地。破胡驚走，不敢復言。後爲司徒、冀州刺史，好裸人，使踞爲獸狀，縱犬噬而食之。左轉定州，汲井水爲後池，在樓上彈人。好微行，遊獵無度，姿情強暴，云學文宣伯爲人。有婦人抱兒在

路，走避入草，綽奪其兒飼波斯狗。婦人號哭，綽怒，又縱狗使食，狗不食，塗以兒血，乃食焉。後主聞之，詔鎖綽赴行在所。至而宥之。問在州何者最樂。對曰：「多取蠍將蛆混，」看極樂。」後主卽夜索蠍一斗，比曉得三二升，置諸浴斛，使人裸臥斛中，號叫宛轉。帝與綽臨觀，喜噓不已，謂綽曰：「如此樂事，何不早馳驛奏聞。」綽由是大爲後主寵，拜大將軍，朝夕同戲。韓長鸞問之，除齊州刺史。將發，長鸞令綽親信誣告其反，奏云：「此犯國法，不可赦。」後主不忍顯戮，使寵胡何猥薩後園與綽相撲，搯殺之。瘞於興聖佛寺。經四百餘日乃大斂，顏色毛髮皆如生，俗云五月五日生者腦不壞。綽兄弟皆呼父爲兄兄，嫡母爲家家，乳母爲姊姊，婦爲妹妹。「七」齊亡，妃鄭氏爲周武帝所幸，請葬綽。勅所司葬於永平陵北。

琅邪王儼，字仁威，武成第三子也。初封東平王，拜開府、侍中、中書監、京畿大都督、領軍大將軍、領御史中丞，遷司徒、「八」尙書令、大將軍、錄尙書事、大司馬。魏氏舊制，中丞出，清道，與皇太子分路行，王公皆遙住車，去牛，頓軛於地，以待中丞過，其或遲違，則赤棒棒之。自都鄴後，此儀浸絕，武成欲雄寵儼，乃使一依舊制。初從北宮出，將上中丞，凡京畿步騎，領軍之官屬，中丞之威儀，司徒之鹵簿，莫不畢備。帝與胡后在華林園東門外張幕，隔青紗步障觀之。遣中貴驟馬趣仗，不得入，自言奉勅，赤棒應聲碎其鞍，馬驚人墜。帝

大笑，以爲善。更勅令駐車，傳語良久，觀者傾京邑。儼恒在宮中，坐含光殿以視事，諸父皆拜焉。帝幸并州，儼常居守，每送駕，或半路，或至晉陽，乃還。王師羅常從駕，後至，武成欲罪之，辭曰：「臣與第三子別，留連不覺晚。」武成憶儼，爲之下泣，舍師羅不問。儼器服玩飾，皆與後主同，所須悉官給。於南宮嘗見新冰早李，還，怒曰：「尊兄已有，我何意無！」從是，後主先得新奇，屬官及工匠必獲罪。太上、胡后猶以爲不足。儼常患喉，使醫下針，張目不瞬。又言於帝曰：「阿兄懦，何能率左右？」帝每稱曰：「此黠兒也，當有所成。」以後主爲劣，有廢立意。

武成崩，改封琅邪。儼以和士開、駱提婆等奢恣，盛修第宅，意甚不平，嘗謂曰：「君等所營宅早晚當就？何太遲也。」二人相謂曰：「琅邪王眼光奕奕，數步射人，向者暫對，不覺汗出，天子前奏事尚不然。」由是忌之。

武平二年，出儼居北宮，五日一朝，不復得每日見太后。四月，詔除太保，餘官悉解，猶帶中丞，督京畿。以北城有武庫，欲移儼於外，然後奪其兵權。治書侍御史王子宜與儼左右開府高舍洛、中常侍劉辟疆說儼曰：「殿下被疏，正由士開間構，何可出北宮入百姓叢中也。」儼謂侍中馮子琮曰：「士開罪重，兒欲殺之。」子琮心欲廢帝而立儼，因贊成其事。儼乃令子宜表彈士開罪，請付禁推。子琮雜以他文書奏之，後主不審省而可之。儼誑領軍庫狄

伏連曰：「奉勅令領軍收士開。」伏連以諮子琮，且請覆奏。子琮曰：「琅邪王受勅，何須重奏。」伏連信之，伏五十人於神獸門外，詰旦，執士開送御史。儼使馮永洛就臺斬之。

儼徒本意唯殺士開，及是，因逼儼曰：「事既然，不可中止。」儼遂率京畿軍士三千餘人屯千秋門。帝使劉桃枝將禁兵八十人召儼。桃枝遙拜，儼命反縛將斬之，禁兵散走。帝又使馮子琮召儼，儼辭曰：「士開昔來實合萬死，謀廢至尊，剃家家頭使作阿尼，故擁兵馬欲坐着孫鳳珍宅上，臣爲是矯詔誅之。尊兄若欲殺臣，不敢逃罪，若放臣，願遣姊姊來迎臣，臣卽入見。」姊姊卽陸令萱也，儼欲誘出殺之。令萱執刀帝後，聞之戰慄。又使韓長鸞召儼，儼將入，劉辟疆牽衣諫曰：「若不斬提婆母子，殿下無由得入。」廣寧、安德二王適從西來，欲助成其事，曰：「何不入？」辟疆曰：「人少。」安德王顧衆而言曰：「孝昭帝殺楊遵彥，止八十人，今乃數千，何言人少？」後主泣啓太后曰：「有緣更見家家，無緣永別。」乃急召斛律光，儼亦召之。光聞殺士開，撫掌大笑曰：「龍子作事，固自不似凡人。」入見後主於永巷。帝率宿衛者步騎四百，授甲將出戰。光曰：「小兒輩弄兵，與交手卽亂。鄙諺云『奴見大家心死』，至尊宜自至千秋門，琅邪必不敢動。」皮景和亦以爲然，後主從之。光步道，使人出曰：「大家來。」儼徒駭散。帝駐馬橋上，遙呼之，儼猶立不進。光就謂曰：「天子弟殺一漢，何所苦。」執其手，強引以前。請帝曰：「琅邪王年少，腸肥腦滿，輕爲舉措，長大自不復然，願寬其

罪。」帝拔儼帶刀環亂築，辯頭，良久乃釋之。收伏連及高舍洛、王子宜、劉辟疆、都督翟顯貴於後園，帝親射之而後斬，皆支解，暴之都街下。文武職吏盡欲殺之。光以皆勳貴子弟，恐人心不安，趙彥深亦云春秋責帥，於是罪之各有差。儼之未獲罪也，鄴北城有白馬佛塔，是石季龍爲澄公所作，儼將修之。巫曰：「若動此浮圖，北城失主。」不從，破至第二級，得白蛇長數丈，回旋失之，數旬而敗。

自是太后處儼於宮內，食必自嘗之。陸令萱說帝曰：「人稱琅邪王聰明雄勇，當今無敵，觀其相表，殆非人臣。自專殺以來，常懷恐懼，宜早爲計。」何洪珍與和士開素善，亦請殺之。未決，以食輿密迎祖珽問之，珽稱周公誅管叔，季友酖慶父，帝納其言。以儼之晉陽，使右衛大將軍趙元侃誘執儼。元侃曰：「臣昔事先帝，日見先帝愛王，今寧就死，不能行。」帝出元侃爲豫州刺史。九月下旬，帝啓太后曰：「明日欲與仁威出獵，須早出早還。」是夜四更，帝召儼，儼疑之。陸令萱曰：「兄兄喚，兒何不去。」儼出至永巷，劉桃枝反接其手。儼呼曰：「乞見家家尊兄！」桃枝以袂塞其口，反袍蒙頭負出，至大明宮，鼻血滿面，立殺之，時年十四。不脫靴，裹以席，埋於室內。帝使啓太后，臨哭十餘聲，便擁入殿。明年三月，葬於鄴西，贈諡曰楚恭哀帝，以慰太后。有遺腹四男，生數月皆幽死。以平陽王淹孫世俊嗣。

儼妃，李祖欽女也，進爲楚帝后，居宣則宮。齊亡，乃嫁焉。

齊安王廓，字仁弘，武成第四子也。性長者，無過行。位特進、開府、儀同三司、定州刺史。

北平王貞，字仁堅，武成第五子也。沉審寬恕。帝常曰：「此兒得我鳳毛。」位司州牧、京畿大都督，兼尙書令、錄尙書事。帝行幸，總留臺事。〔九〕積年，後主以貞長大，漸忌之。阿那肱承旨，令馮士幹劾繫貞於獄，奪其留後權。

高平王仁英，武成第六子也。舉止軒昂，精神無檢格。位定州刺史。

淮南王仁光，武成第七子也。性躁且暴，位清都尹。次西河王仁幾，〔一〇〕生而無骨，不自支持；次樂平王仁邕；次潁川王仁儉；次安樂王仁雅，從小有瘖疾；次丹陽王仁直；次東海王仁謙。皆養於北宮。琅邪王死後，諸王守禁彌切。武平末年，仁邕已下始得出外，供給儉薄，取充而已。尋後主窮蹙，以廓爲光州，貞爲青州，仁英爲冀州，仁儉爲膠州，仁直爲濟州刺史。自廓已下，多與後主死於長安。仁英以清狂，仁雅以瘖疾，獲免，俱徙蜀。隋開皇中，追仁英，詔與蕭琮、陳叔寶修其本宗祭祀。未幾而卒。

後主五男：穆皇后生幼主，諸姬生東平王恪，次善德，次買德，次質錢。胡太后以恪嗣琅邪王，尋夭折。齊滅，周武帝以任城已下大小三十王歸長安，皆有封爵。其後不從戮者散配西土，皆死邊。

論曰：文襄諸子，咸有風骨，雖文雅之道，有謝問、平，然武藝英姿，多堪禦侮。縱咸陽賜劍，覆敗有徵，若使蘭陵獲全，未可量也，而終見誅翦，以至土崩，可爲太息者矣。安德以時艱主暗，匿迹韜光，及平陽之陣，奮其忠勇，蓋以臨難見危，義深家國。德昌大舉，事迫羣情，理至淪亡，無所歸命。廣寧請出後宮，竟不獲遂，非孝珩辭致，有謝李同，自是後主心識去矣。平原已遠，存亡事異，安可同年而說。武成殘忍姦穢，事極人倫。太原跡異猜嫌，情非釁逆，禍起昭信，遂及淫刑。嗟乎！欲求長世，未之有也。以孝昭德音，庶可慶流後嗣，百年之酷，蓋濟南之濫觴。其云「莫効前人」之言，可爲傷歎，各愛其子，豈其然乎？琅邪雖無師傅之資，而早聞氣尚。士開淫亂，多歷歲年，一朝勦絕，慶集朝野，以之受斃，深可痛焉。然專戮之釁，未之或免，贈帝諡恭，矯枉過直，觀過知仁，不亦異於是乎？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十二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五二文宣諸子、孝昭諸子、武成諸子、後主諸子傳補。三朝本、南本卷末有宋人校語：「此卷與北史同」。

〔二〕擅置內參打死博士任方榮 北史卷五二「置」作「致」。通志卷八五齊宗室傳作「使」。按「內參」就是宮庭閹宦，諸王家的閹人不能叫「內參」，王公貴族家照例都有閹人，不能說是「擅置」。「致」是「招致」，意謂交結宮庭閹宦。通志作「使」，和「打死博士」事連接起來，亦通。作「置」當誤。

〔三〕前長史趙穆 諸本「長史」作「卒長」，北史卷五二、通鑑卷一七三、五三七四頁作「長史」。按趙穆和司馬王當萬並舉，長史、司馬是軍府的首要僚屬，作「卒長」誤，今據北史改。

〔四〕稱武平元年 錢氏考異卷四〇云：「『元年』當作『九年』。蓋後主以武平八年失國，紹義逃奔突厥。至次年因高寶寧上表勸進，乃稱帝，仍用武平之號，不自改元也。」按錢說是。

〔五〕初名融字君明 諸本脫「初」字，今據北史卷五二補。

〔六〕多取蠍將蛆混 通鑑卷一七一、五三三七頁作「多聚蠍於器，置狙其中，觀之極樂」。按把蠍和蛆混在一起，與後文所述暴行不類。狙是猴子。高綽使蠍螫猴，後主乃逕使螫人，正是封建統治者發泄其殘虐狂的表現。疑「蛆」當作「狙」。

〔七〕綽兄弟皆呼父爲兄，兄嫡母爲家家乳母，爲姊姊婦爲妹妹。按此數語和前後文不相連貫，突然插入。疑是下文琅邪王儼傳中語。儼曾說「荆家家頭」，願遣姊姊來迎臣」，陸令萱說「兄兄喚，兒何不去」，故有此解釋。不知何以羈入綽傳，又作「綽兄弟」云云。又陸令萱所說「兄兄」，指後主，則是稱兄爲「兄兄」。這裏的「父」字疑誤。

〔八〕遷司徒。諸本和北史卷五二「司徒」上有「大」字。按北齊司徒、司空不加「大」字，今刪。

〔九〕帝行幸總留臺事。按前云：「帝常曰：『此兒得我鳳毛』」，帝指武成帝，則「帝行幸」之「帝」也當指武成。但上已說高貞官爲「兼尙書令、錄尙書事」，都是後主武平二年五七一和四年事，且正因居此官，故總留臺，即留鄴的尙書省事，則此「帝」又指後主。相隔一行，兩「帝」字非指一人，殊不分明。

〔一〇〕次西河王仁幾。諸本「西河」倒作「河西」，北史卷五二作「西河」。按前總敘武成諸子，也作「西河」，今乙正。

北齊書卷十三

列傳第五

趙郡王琛

子叡

清河王岳

子勸

趙郡王琛，字永寶，高祖之弟也。少時便弓馬，有志氣。高祖既匡天下，中興初，授散騎常侍、鎮西將軍、金紫光祿大夫。既居禁衛，恭勤慎密，率先左右。太昌初，除車騎大將軍、左光祿大夫，封南趙郡公，食邑五千戶。尋拜驃騎大將軍、特進、開府儀同三司、散騎常侍。永熙二年，除使持節、都督定州刺史、六州大都督。琛推誠撫納，拔用人士，甚有聲譽。及斛斯椿等釁結，高祖將謀內討，以晉陽根本，召琛留掌後事，以爲并、肆、汾大行臺僕射，領六州九會長大都督，其相府政事琛悉決之。天平中，除御史中尉，正色糾彈，無所回避，遠近肅然。尋亂高祖後庭，高祖責罰之，因杖而斃，時年二十三。贈使持節、侍中、都督冀定滄瀛幽殷并肆雲朔十州諸軍事、驃騎大將軍、冀州刺史、太尉、尚書令，諡曰貞平。天統

三年，又贈假黃鉞、左丞相、太師、錄尚書事、冀州刺史，進爵爲王，配饗高祖廟庭。子叡嗣。

叡小名須拔，生三旬而孤，聰慧夙成，特爲高祖所愛，養於宮中，令游娘母之，恩同諸子。魏興和中，襲爵南趙郡公。至四歲，未嘗識母，其母則魏華陽公主也。有鄭氏者，叡母之從母姊妹之女，戲語叡曰：「汝是我姨兒，何因倒親游氏。」叡因問訪，遂精神不怡。高祖甚以爲怪，疑其感疾，欲命醫看之。叡對曰：「兒無患苦，但聞有所生，欲得暫見。」高祖驚曰：「誰向汝道耶？」叡具陳本末。高祖命元夫人令就宮與叡相見，叡前跪拜，因抱頭大哭。高祖甚以悲傷。語平秦王曰：「此兒天生至孝，我兒子無有及者。」遂爲休務一日。叡初讀孝經，至「資於事父」，輒流涕歔歔。十歲喪母，高祖親送叡至領軍府，爲叡發喪，舉聲殞絕，哀感左右，三日水漿不入口。高祖與武明婁皇后慙懃敦譬，方漸順旨。居喪盡禮，持佛像長齋，至于骨立，杖而後起。高祖令常山王共臥起，日夜說喻之。並勅左右不聽進水，雖絕清漱，午後輒不肯食。由是高祖食必喚叡同案。其見愍惜如此。高祖崩，哭泣嘔血。及壯，將爲婚娶，而貌有戚容。世宗謂之曰：「我爲爾娶鄭述祖女，門閥甚高，汝何所嫌而精神不樂？」叡對曰：「自痛孤遺，常深膝下之慕，方從婚冠，彌用感切。」言未卒，嗚咽不自勝。世宗爲之憫默。勵已勤學，常夜久方罷。武定末，除太子庶子。顯祖受禪，進封爵爲趙郡

王，邑一千二百戶，遷散騎常侍。

叡身長七尺，容儀甚偉，閑習吏職，有知人之鑒。二年，出爲定州刺史，加撫軍將軍、六州大都督，時年十七。叡留心庶事，糾摘姦非，勸課農桑，接禮民僑，所部大治，稱爲良牧。三年，加儀同三司。六年，詔叡領山東兵數萬監築長城。于時盛夏六月，叡在途中，屏除蓋扇，親與軍人同其勞苦。而定州先有冰室，每歲藏冰，長史宋欽道以叡冒犯暑熱，遂遣輿冰，倍道追送。正值日中停軍，炎赫尤甚，人皆不堪，而送冰者至，咸謂得冰一時之要。叡乃對之歎息云：「三軍之人，皆飲溫水，吾以何義，獨進寒冰，非追名古將，實情所不忍。」遂至消液，竟不一嘗。兵人感悅，遐邇稱歎。先是，役徒罷作，任其自返。丁壯之輩，各自先歸；羸弱之徒，棄在山北，加以饑病，多致僵殞。叡於是親帥所部，與之俱還，配合州鄉，部分營伍，督帥監領，強弱相持，遇善水草，卽爲停頓，分有餘，贍不足，賴以全者十三四焉。

七年，詔以本官都督滄瀛幽安平東燕六州諸軍事、滄州刺史。八年，徵叡赴鄴，仍除北朔州刺史，都督北燕、北蔚、北恒三州，及庫推以西黃河以東長城諸鎮諸軍事。叡慰撫新遷，量置烽戍，內防外禦，備有條法，大爲兵民所安。有無水之處，禱而掘井，鑿鍤裁下，泉源湧出，至今號曰趙郡王泉。

九年，車駕幸樓煩，叡朝於行宮，仍從還晉陽。時濟南以太子監國，因立大都督府，與

尙書省分理衆事，仍開府置佐。顯祖特崇其選，乃除叡侍中、攝大都督府長史。叡後因侍宴，顯祖從容顧謂常山王演等曰：「由來亦有如此長史不？吾用此長史何如？」演對曰：「陛下垂心庶政，優賢禮物，須拔進居蟬珥之榮，退當委要之職，自昔以來，實未聞如此銓授。」帝曰：「吾於此亦自謂得宜。」十年，轉儀同三司，侍中、將軍、長史，王如故。尋加開府儀同三司、驃騎大將軍、太子太保。

皇建初，行并州事。孝昭臨崩，預受顧託，奉迎世祖於鄴，以功拜尙書令，別封浮陽郡公，監太史，太子太傅，議律令。又以討北狄之功，封潁川郡公。復拜尙書令，攝大宗正卿。天統中，追贈叡父琛假黃鉞，母元氏贈趙郡王妃，諡曰貞昭，華陽長公主如故，有司備禮儀就墓拜授。時隆冬盛寒，叡跣步號哭，面皆破裂，嘔血數升。及還，不堪參謝，帝親就第看問。拜司空，攝錄尙書事。突厥嘗侵軼至并州，帝親御戎，六軍進止皆令取叡節度。叡以功復封宣城郡公。攝宗正卿，進拜太尉，監議五禮。叡久典朝政，清真自守，譽望日隆，漸被疏忌，乃撰古之忠臣義士，號曰要言，以致其意。

世祖崩，葬後數日，叡與馮翊王潤、安德王延宗及元文遙奏後主云：「和士開不宜仍居內任。」並入奏太后，因出土開爲兖州刺史。太后曰：「士開舊經驅使，欲留過百日。」叡正色不許。數日之內，太后數以爲言。有中官要人知太后密旨，謂叡曰：「太后意旣如此，殿下

何宜苦違。」叡曰：「吾國家事重，死且不避，若貪生苟全，令國家擾攘，非吾志也。況受先皇遺旨，委寄不輕。今嗣主幼沖，豈可使邪臣在側。不守之以正，何面戴天。」遂重進言，詞理懇切。太后令酌酒賜叡。叡正色曰：「今論國家大事，非爲卮酒！」言訖便出。其夜，叡方寢，見一人可長丈五，臂長丈餘，當門向牀，以臂壓叡，良久，遂失所在。叡意甚惡之，便起坐獨歎曰：「大丈夫命運一朝至此！恐爲太后所殺，且欲入朝，妻子咸諫止之。」叡曰：「自古忠臣，皆不顧身命，社稷事重，吾當以死効之，豈容令一婦人傾危宗廟。且和士開何物豎子，如此縱橫，吾寧死事先皇，不忍見朝廷顛沛。」至殿門，又有人曰：「願殿下勿入，慮有危變。」叡曰：「吾上不負天，死亦無恨。」入見太后，太后復以爲言，叡執之彌固。出至永巷，遇兵被執，送華林園，於雀離佛院令劉桃枝拉而殺之，時年三十六。大霧三日，朝野冤惜之。期年後，詔聽以王禮葬，竟無贈諡焉。

子整，信嗣。歷散騎常侍、儀同三司。好學有行檢，少年時因獵墜馬，傷腰脚，卒不能行起，終於長安。琛同母弟惠寶早亡，元象初，贈侍中、尚書令、都督四州諸軍事、青州刺史。天統三年，重贈十州都督，封陳留王，諡曰文恭，以清河王岳第十子敬文嗣。

清河王岳，字洪略，高祖從父弟也。父翻，字飛雀，魏朝贈太尉，謚孝宣公。岳幼時孤貧，人未之知也，長而敦直，姿貌嶷然，沈深有器量。初岳家于洛邑，高祖每奉使入洛，必止于岳舍。岳母山氏，嘗夜起，見高祖室中有光，密往覘之，乃無燈，卽移高祖於別室，如前所見。怪其神異，詣卜者筮之，遇乾之大有，占之曰：「吉，易稱『飛龍在天，大人造也』，飛龍九五大人之卦，貴不可言。」山氏歸報高祖。後高祖起兵於信都，山氏聞之，大喜，謂岳曰：「赤光之瑞，今當驗矣，汝可間行從之，共圖大計。」岳遂往信都。高祖見之，大悅。

中興初，除散騎常侍、鎮東將軍、金紫光祿大夫，領武衛將軍。高祖與四胡戰于韓陵，高祖將中軍，高昂將左軍，岳將右軍。中軍敗績，賊乘之，岳舉麾大呼，橫衝賊陣，高祖方得回師，表裏奮擊，因大破賊。以功除衛將軍、右光祿大夫，仍領武衛。太昌初，除車騎將軍、左光祿大夫，領左右衛，封清河郡公，食邑二千戶。母山氏，封爲郡君，授女侍中，入侍皇后。時余朱兆猶據并州，高祖將討之，令岳留鎮京師，遷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天平二年，除侍中、六州軍事都督，尋加開府。岳辟引時賢，以爲僚屬，論者以爲美。尋都監典書，復爲侍學，除使持節、六州大都督、冀州大中正。俄拜京畿大都督，其六州事悉詣京畿。時高祖統務晉陽，岳與侍中孫騰等在京師輔政。元象二年，遭母憂去職。岳性至孝，盡力色養，母若有疾，衣不解帶，及遭喪，哀毀骨立。高祖深以憂之，每日遣人勞勉。尋起復本任。

二年，^{〔四〕}除兼領軍將軍。興和初，世宗入總朝政，岳出爲使持節、都督、冀州刺史，侍中、驃騎、開府儀同如故。三年，轉青州刺史。岳任權日久，素爲朝野畏服，及爲二藩，^{〔五〕}百姓望風讙憚。武定元年，除晉州刺史、西南道大都督，得綏邊之稱。時岳遇患，高祖令還并治療，疾瘳，復令赴職。

及高祖崩，侯景叛，世宗徵岳還并，共圖取景之計。而梁武帝乘間遣其貞陽侯明率衆於寒山，擁泗水灌彭城，與景爲掎角聲援。岳總帥諸軍南討，與行臺慕容紹宗等擊明，大破之，臨陣擒明及其大將胡貴孫，自餘俘馘數萬。景乃擁衆於渦陽，與左衛將軍劉豐等相持。岳回軍追討，又破之，景單騎逃竄。六年，以功除侍中、太尉，餘如故，別封新昌縣子。又拜使持節、河南總管、大都督，統慕容紹宗、劉豐等討王思政於長社。思政嬰城自守，岳等引洧水灌城。紹宗、劉豐爲思政所獲，關西出兵援思政，岳內外防禦，甚有謀算。城不沒者三板。會世宗親臨，數日城下，獲思政等。以功別封真定縣男，世宗以爲己功，故賞典弗弘也。

世宗崩，顯祖出撫晉陽，令岳以本官兼尙書左僕射，留鎮京師。天保初，進封清河郡王，尋除使持節、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宗師、司州牧。五年，加太保。梁蕭繹爲周軍所逼，遣使告急，且請援。冬，詔岳爲西南道大行臺，都統司徒潘相樂等救江陵。六年正

月，師次義陽，遇荊州陷，因略地南至郢州，獲梁州刺史司徒陸法和，仍剋郢州。岳先送法和於京師，遣儀同慕容儼據郢城。朝廷知江陵陷，詔岳旋師。

岳自討寒山、長社及出隨、陸，並有功績，威名彌重。而性華侈，尤悅酒色，歌姬舞女，陳鼎擊鐘，諸王皆不及也。初，高歸彥少孤，高祖令岳撫養，輕其年幼，情禮甚薄。歸彥內銜之而未嘗出口。及歸彥爲領軍，大被寵遇，岳謂其德己，更倚賴之。歸彥密構其短。岳於城南起宅，聽事後開巷。歸彥奏帝曰：「清河造宅，僭擬帝宮，制爲永巷，但唯無闕耳。」顯祖聞而惡之，漸以疏岳。仍屬顯祖召鄴下婦人薛氏入宮，而岳先嘗喚之至宅，由其姊也。帝懸薛氏姊而鋸殺之，讓岳以爲姦民女。岳曰：「臣本欲取之，嫌其輕薄不用，非姦也。」帝益怒。六年十一月，使高歸彥就宅切責之。岳憂悸不知所爲，數日而薨，故時論紛然，以爲賜鳩也。朝野歎惜之。時年四十四。詔大鴻臚監護喪事，贈使持節、都督冀定滄瀛趙幽濟七州諸軍、太宰、太傅、定州刺史，假黃鉞，給輜輶車，贈物二千段，諡曰昭武。

初岳與高祖經綸天下，家有私兵，並畜戎器，儲甲千餘領。世宗之末，岳以四海無事，表求納之。世宗敦至親之重，推心相任，云：「叔屬居肺腑，職在維城，所有之甲，本資國用，叔何疑而納之。」文宣之世，亦頻請納，又固不許。及將薨，遺表謝恩，並請上甲于武庫，至此葬畢，方許納焉。皇建中，配享世宗廟庭。後歸彥反，世祖知其前譖，曰：「清河忠烈，盡

力皇家，而歸彥毀之，間吾骨肉。」籍沒歸彥，以良賤百口賜岳家。後又思岳之功，重贈太師、太保，餘如故。子勸嗣。

勸，字敬德，夙智早成，爲顯祖所愛。年七歲，遣侍皇太子。後除青州刺史，拜日，顯祖戒之曰：「叔父前牧青州，甚有遺惠，故遣汝慰彼黎庶，宜好用心，無墜聲績。」勸流涕對曰：「臣以蒙幼，濫叨拔擢，雖竭庸短，懼忝先政。」帝曰：「汝既能有此言，吾不慮也。」尋追授武衛將軍、領軍、祠部尚書、開府儀同三司。以清河地在畿內，改封樂安王。轉侍中、尚書右僕射，出爲朔州行臺僕射。

後主晉州敗，太后從土門道還京師，勸勸統領兵馬，侍衛太后。時佞幸閹寺，猶行暴虐，民間鷄豬，悉放鷹犬搏噬取之。勸收儀同三司荀子溢狗軍，欲行大戮。太后有令，然後釋之。劉文殊竊謂勸曰：「子溢之徒，言成禍福，何容如此，豈不慮後生毀謗耶？」勸攘袂語文殊曰：「自獻武皇帝以來，撫養士卒，委政親賢，用武行師，未有折屣。今西寇已次并州，達官多悉委叛，正坐此輩專政弄權，所以內外離心，衣冠解體。若得今日斬此卒，明日及誅，亦無所恨。王國家姻婭，須同疾惡，返爲此言，豈所望乎！」

太后還至鄴，周軍續至，人皆恟懼，無有鬪心，朝士出降，晝夜相屬。勸因奏後主曰：

「今所翻叛，多是貴人，至於卒伍，猶未離貳。請追五品已上家屬，置之三臺，因脅之曰：『若戰不捷，卽退焚臺。』此曹願惜妻子，必當死戰。且王師頻北，賊徒輕我，今背城一決，理必破之，此亦計之上者。」後主卒不能用。齊亡入周，依例授開府。隋朝歷楊、楚、光、洮四州刺史。開皇中卒。

史臣曰：易稱：「天地盈虛，與時消息，況於人乎。」蓋以通塞有期，污隆適道。舉世思治，則顯仁以應之；小人道長，則儉德以避之。至若負博陸之圖，處藩屏之地，而欲迷邦違難，其可得乎。趙郡以跗萼之親，當顧命之重，高揖則宗社易危，去惡則人神俱泰。是用安夫一德，同此貞心，踐畏途而不疑，履危機而莫懼。以斯忠義，取斃凶慝。豈道光四海，不遇周成之明；將朝去三仁，終見殷墟之禍。不然則邦國殄瘁，何影響之速乎。清河屬經綸之會，自致青雲，出將入相，翊成鴻業，雖漢朝劉賈，魏室曹洪，俱未足論其高下。天保不辰，易生悔咎，固不可掩其風烈，適以彰顯祖之失德云。

贊曰：趙郡英偉，風範凝正。天道無親，斯人斯命。赫赫清河，于以經國。末路小疵，非爲敗德。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广告宣传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校勘記

〔一〕進封爵爲趙郡王 諸本趙郡上有「南」字。按高叡封趙郡王，見本書卷四文宣紀天保元年六月，本書和北史紀傳都稱叡爲趙郡王，從無「南趙郡王」之稱。八瓊室金石補正卷二〇有高叡造像記三段和修定國寺頌、修定國寺塔銘碑，題記都作「趙郡王」。此傳稱叡父琛封南趙郡公，叡初襲父爵，至天保封王時則是趙郡而非南趙郡，所以目錄和傳首也稱「趙郡王琛」。這裏「南」字衍，今據刪。

〔二〕諡曰貞昭 諸本「貞」作「眞」，北史卷五一齊宗室諸王傳上作「貞」。按高琛諡「貞平」，上一字例從夫諡，作「貞」是，今據改。

〔三〕突厥嘗侵軼至并州帝親御戎六軍進止皆令取叡節度 按上文記天統中追贈叡父母事，天統三年五六七 似此事也在天統中。據本書卷七武成紀補、周書卷五武帝紀和相關紀傳，周和突厥聯合攻齊并州在河清二年五六三十二月至次年正月，早於追贈叡父母三年。北史卷五一此事前記「河清二年」，疑此傳脫去。然有此四字，敘次也顛倒。

〔四〕二年 按上已見元象二年，這裏重出，當是衍文，否則前「二年」爲「元年」之誤。

〔五〕及爲二藩 三朝本作「及二爲藩」，他本作「及出爲藩」。冊府宋本卷六八九作「及爲二藩」明本訛

作「久爲二藩」。按「二藩」指高岳任刺史的冀、青二州。三朝本「爲」「二」誤倒，南本以讀不可通，改「二」作「出」。今據册府改。

〔六〕太后從土門道還京師。諸本「土」作「玉」，通鑑卷一七二五三六六頁作「土」。太平寰宇記卷六一鎮州石邑縣韓信山條引隋圖經，稱「土門口西入井陘，卽向太原路是也」。土門是河北通向山西的井陘道之口，胡太后從北朔州（今山西朔縣）還鄴（今河北磁縣），通過井陘，作「土門」是，今據改。

北齊書卷十四

列傳第六

廣平公盛 陽州公永樂 弟長弼 襄樂王顯國

上洛王思宗 子元海 弟思好 平秦王歸彥

武興王普 長樂太守靈山 嗣子伏護

廣平公盛，神武從叔祖也。寬厚有長者風。神武起兵於信都，以盛爲中軍大都督，封廣平郡公。歷位司徒、太尉。天平三年，薨於位。贈假黃鉞，太尉、太師、錄尚書事。無子，以兄子子瑗嗣。天保初，改封平昌王，卒於魏尹。

陽州公永樂，神武從祖兄子也。太昌初，封陽州縣伯，進爵爲公。累遷北豫州刺史。河陰之戰，司徒高昂失利退。永樂守河陽南城，昂走趣城，西軍追者將至，永樂不開門，昂遂

爲西軍所擒。神武大怒，杖之二百。後罷豫州，家產不立。神武問其故，對曰：「裴監爲長史，辛公正爲別駕，受王委寄，斗酒隻雞不入。」神武乃以永樂爲濟州，仍以監、公正爲長史、別駕。謂永樂曰：「爾勿大貪，小小義取莫復畏。」永樂至州，監、公正諫不見聽，以狀啓神武。神武封啓以示永樂。然後知二人清直，並擢用之。永樂卒於州。贈太師、太尉、錄尚書事，諡曰武昭。無子，從兄思宗以第二子孝緒爲後，襲爵。天保初，改封脩城郡王。

永樂弟長弼，小名阿伽。性粗武，出入城市，好毆擊行路，時人皆呼爲阿伽郎君。以宗室封廣武王。時有天恩道人，至兇暴，橫行閭肆，後入長弼黨，專以鬪爲事。文宣並收掩付獄，天恩黨十餘人皆棄市，長弼鞭一百。尋爲南營州刺史，在州無故自驚走，叛亡入突厥，竟不知死所。

襄樂王顯國，神武從祖弟也。無才伎，直以宗室謹厚，天保元年，封襄樂王，位右衛將軍。卒。

上洛王思宗，神武從子也。性寬和，頗有武幹。天保初，封上洛郡王。歷位司空、太傅。薨於官。

子元海，累遷散騎常侍。願處山林，脩行釋典。文宣許之。乃入林慮山，經二年，絕棄人事，志不能固，啓求歸。徵復本任，便縱酒肆情，廣納姬侍。又除領軍，器小志大，頗以智謀自許。

皇建末，孝昭幸晉陽，武成居守，元海以散騎常侍留典機密。初孝昭之誅楊愔等，謂武成云「事成以爾爲皇太弟」。及踐祚，乃使武成在鄴主兵，立子百年爲皇太子，武成甚不平。先是，恒留濟南於鄴，除領軍庾伏連爲幽州刺史，以斛律豐樂爲領軍，以分武成之權。武成留伏連而不聽豐樂視事。乃與河南王孝瑜僞獵，謀於野，暗乃歸。先是童謠云：「中興寺內白鳧翁，四方側聽聲雍雍，道人聞之夜打鐘。」時丞相府在北城中，卽舊中興寺也。鳧翁，謂雄雞，蓋指武成小字步落稽也。道人，濟南王小名。打鐘，言將被擊也。旣而太史奏言北城有天子氣。昭帝以爲濟南應之，乃使平秦王歸彥之鄴，迎濟南赴并州。武成先咨元海，並問自安之計。元海曰：「皇太后萬福，至尊孝性非常，殿下不須別慮。」武成曰：「豈我推誠之意耶？」元海乞還省一夜思之。武成卽留元海後堂。元海達旦不眠，唯遶牀徐步。夜漏未曙，武成遽出，曰：「神算如何？」答云：「夜中得三策，恐不堪用耳。」因說梁孝王懼誅入關事，請乘數騎入晉陽，先見太后求哀，後見主上，請去兵權，以死爲限，求不干朝政，必保太山之安。此上策也。若不然，當具表，云「威權大盛，恐取謗衆口」，請青、齊二

州刺史。沉靜自居，必不招物議。此中策也。」更問下策。曰：「發言卽恐族誅。」因逼之，答曰：「濟南世嫡，主上假太后令而奪之。今集文武，示以此勅，執豐樂，斬歸彥，尊濟南，號令天下，以順討逆，此萬世一時也。」武成大悅，狐疑，竟未能用。乃使鄭道謙卜之，皆曰：「不利舉事，靜則吉。」又召曹魏祖，問之國事。對曰：「當有大凶。」又時有林慮令姓潘，知占候，密謂武成曰：「宮車當晏駕，殿下爲天下主。」武成拘之於內以候之。又令巫覡卜之，多云不須舉兵，自有大慶。武成乃奉詔，令數百騎送濟南於晉陽。

及孝昭崩，武成卽位，除元海侍中、開府儀同三司、太子詹事。河清二年，元海爲和士開所譖，被捶馬鞭六十。責云：「爾在鄴城，說我以弟反兄，幾許不義！鄴城兵馬抗并州，幾許無智！不義無智，若爲可使？」出爲兗州刺史。元海後妻，陸太姬甥也，故尋被追任使。武平中，與祖珽共執朝政。元海多以太姬密語告珽。珽求領軍，元海不可，珽乃以其所告報太姬。姬怒，出元海爲鄭州刺史。鄴城將敗，徵爲尙書令。周建德七年，於鄴城謀逆，伏誅。

元海好亂樂禍，然詐仁慈，不飲酒噉肉。文宣天保末年敬信內法，乃至宗廟不血食，皆元海所謀。及爲右僕射，又說後主禁屠宰，斷酤酒。然本心非靖，故終致覆敗。思宗弟思好。

思好本浩氏子也，思宗養以爲弟，遇之甚薄。少以騎射事文襄。及文宣受命，爲左衛大將軍。本名思孝，天保五年，討蠕蠕，文宣悅其驍勇，謂曰：「爾擊賊如鶻入鴉羣，宜思好事。」故改名焉。累遷尙書令、朔州道行臺、朔州刺史、開府、南安王，甚得邊朔人心。

後主時，斫胥光弁奉使至州，思好迎之甚謹，光弁倨敖，思好因心銜恨。武平五年，遂舉兵反。與并州諸貴書曰：「主上少長深宮，未辨人之情僞，昵近凶狡，疏遠忠良。遂使刀鋸刑餘，貴溢軒階，商胡醜類，擅權帷幄，剝削生靈，劫掠朝市。聞於聽受，專行忍害。幽母深宮，無復人子之禮；二弟殘戮，頓絕孔懷之義。仍縱子立奪馬於東門，光弁擊鷹於西市，駁龍得儀同之號，逍遙受郡君之名，犬馬班位，榮冠軒冕。人不堪役，思長亂階。趙郡王叡實曰宗英，社稷惟寄；左丞相斛律明月，世爲元輔，威著隣國。無罪無辜，奄見誅殄。孤旣忝預皇枝，實蒙殊獎，今便擁率義兵，指除君側之害。幸悉此懷，無致疑惑。」行臺郎王行思之辭也。

思好至陽曲，自號大丞相，置百官，以行臺左丞王尙之爲長史。武衛趙海在晉陽掌兵，時倉卒不暇奏，矯詔發兵拒之。軍士皆曰：「南安王來，我輩唯須唱萬歲奉迎耳。」帝聞變，使唐邕、莫多婁敬顯、劉桃枝、中領軍庫狄士文馳之晉陽，帝勒兵續進。思好軍敗，與行思投水而死。其麾下二千人，桃枝圍之，且殺且招，終不降以至盡。時帝在道，叱奴世安自晉

陽送露布於平都，遇斛斯孝卿。〔六〕孝卿誘使食，因馳詣行宮，叫已了。帝大歡，左右呼萬歲。良久，世安乃以狀自陳。帝曰：「告示何物事，〔七〕乃得坐食。」於是賞孝卿而免世安罪。暴思好屍七日，然後屠剝焚之，烹尚之於鄴市，令內參射其妃於宮內，仍火焚殺之。思好反前五旬，有人告其謀反。韓長鸞女適思好子，故奏有人誣告諸貴，事相擾動，不殺無以息後，乃斬之。思好既誅，死者弟伏闕下訴求贈兄，長鸞不爲通也。

平秦王歸彥，字仁英，神武族弟也。父徽，魏末坐事當徙涼州，行至河、渭間，遇賊，以軍功得免流。因於河州積年。以解胡言，爲西域大使，得胡師子來獻，以功得河東守。〔八〕尋遂死焉。徽於神武舊恩甚篤。及神武平京洛，迎喪以穆同營葬。〔九〕贈司徒，諡曰文宣。

初徽嘗過長安市，與婦人王氏私通而生歸彥，至是年已九歲。神武追見之，撫對悲喜。稍遷徐州刺史。歸彥少質朴，後更改節，放縱好聲色，朝夕酣歌。妻魏上黨王元天穆女也，貌不美而甚嬌妬，數忿爭，密啓文宣求離，事寢不報。天保元年，封平秦王。嫡妃康及所生母王氏並爲太妃。善事二母，以孝聞。徽爲兼侍郎，稍被親寵。以討侯景功，別封長樂郡公，除領軍大將軍，領軍加大，自歸彥始也。文宣誅高德正，金寶財貨悉以賜之。乾明初，拜司徒，仍總知禁衛。

初濟南自晉陽之鄴，楊愔宣勅，留從駕五千兵於西中，陰備非常。至鄴數日，歸彥乃知之，由是陰怨楊、燕。楊、燕等欲去二王，問計於歸彥。歸彥詐喜，請共元海量之。元海亦口許心違，馳告長廣。長廣於是誅楊、燕等。孝昭將入雲龍門，都督成休寧列仗拒而不內，歸彥諭之，然後得入，進向柏閣、永巷亦如之。孝昭踐祚，以此彌見優重，每入常在平原王段韶上。以爲司空，兼尙書令。（一）齊制，宮內唯天子紗帽，臣下皆戎帽，特賜歸彥紗帽以寵之。

孝昭崩，歸彥從晉陽迎武成於鄴。及武成卽位，進位太傅，領司徒，常聽將私部曲三人帶刀入仗。從武成還都，諸貴戚等競要之，其所往處，一坐盡傾。歸彥既地居將相，志意盈滿，發言陵侮，旁若無人。議者以威權震主，必爲禍亂。上亦尋其前翻覆之跡，漸忌之。高元海、畢義雲、高乾和等咸數言其短。上幸歸彥家，召魏收對御作詔草，（二）欲加右丞相。收謂元海曰：「至尊以右丞相登位，今爲歸彥威名太盛，故出之，豈可復加此號。」乃拜太宰、冀州刺史，卽乾和繕寫。晝日，仍勅門司不聽輒入內。時歸彥在家縱酒，經宿不知，至明欲參，至門知之，大驚而退。及通名謝，勅令早發，別賜錢帛、鼓吹、醫藥，事事周備。又勅武職督將悉送至青陽宮，拜而退，莫敢共語。唯與趙郡王叡久語，時無聞者。

至州，不自安，謀逆，欲待受調訖，班賜軍士，望車駕如晉陽，乘虛入鄴。爲其郎中令呂

思禮所告，詔平原王段韶襲之。歸彥舊於南境置私驛，聞軍將逼，報之，便嬰城拒守。先是，冀州長史宇文仲鸞、司馬李祖挹、別駕陳季璩、中從事房子弼、長樂郡守尉普興等疑歸彥有異，使連名密啓，歸彥追而獲之，遂收禁仲鸞等五人，仍並不從，皆殺之。軍已逼城，歸彥登城大叫云：「孝昭皇帝初崩，六軍百萬衆悉由臣手，投身向鄴迎陛下，當時不反，今日豈有異心。正恨高元海、畢義雲、高乾和誑惑聖上，疾忌忠良。但爲殺此三人，卽臨城自刎。」其後城破，單騎北走，至交津見獲，鎖送鄴。帝令趙郡王叡私問其故。歸彥曰：「使黃頴小兒牽挽我，何可不反。」曰：「誰耶？」歸彥曰：「元海、乾和豈是朝廷老宿。如趙家老公時，又詎懷怨。」於是帝又使讓焉。對曰：「高元海受畢義雲宅，用作本州刺史，給後部鼓吹。臣爲藩王、太宰，仍不得鼓吹。正殺元海、義雲而已。」上令都督劉桃枝牽入，歸彥猶作前語望活。帝命議其罪，皆云不可赦。乃載以露車，銜枚面縛，劉桃枝臨之以刃，擊鼓隨之，並子孫十五人皆棄市。贈仁州刺史。

魏時山崩，得石角二，藏在武庫。文宣入庫，賜從臣兵器，特以二石角與歸彥。謂曰：「爾事常山不得反，事長廣得反，反時，將此角嚇漢。」歸彥額骨三道，着幘不安。文宣嘗見之，怒，使以馬鞭擊其額，血被面，曰：「爾反時當以此骨嚇漢。」其言反竟驗云。

武興王普，字德廣，歸彥兄歸義之子也。性寬和有度量。九歲，歸彥自河州俱入洛，神武使與諸子同遊處。天保初，封武興郡王。武平二年，累遷司空。六年，爲豫州道行臺、尙書令。後主奔鄴，就加太宰。周師逼，乃降。卒於長安。贈上開府、豫州刺史。

長樂太守靈山，字景嵩，神武族弟也。從神武起兵信都，終於長樂太守。贈大將軍、司空，諡曰文宣。子懿，卒於武平鎮將，無子，文宣帝以靈山從父兄齊州刺史建國子伏護爲靈山後。

伏護，字臣援，粗有刀筆。天統初，累遷黃門侍郎。伏護歷事數朝，恒參機要，而性嗜酒，每多醉失，末路逾劇，乃至連日不食，專事酣酒，神識恍惚，遂以卒。贈兗州刺史。建國侯孫又襲。〔三〕又少謹。武平末，給事黃門侍郎。隋開皇中，爲太府少卿，坐事卒。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十四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五一齊宗室諸王傳上相同諸傳補。三朝本卷末有宋人校語「此卷與北史同」。

〔二〕從兄思宗以第二子孝緒爲後 諸本「思宗」作「恩」，冊府卷二八四 三三四八頁作「恩宗」，北史卷

五一作「思宗」。按北齊宗室無名「恩」者。思宗本卷有傳，册府「思」字已訛「恩」，但「宗」字未脫，足證北史是對的，今據改。

〔三〕乃與河南王孝瑜偽獵。諸本及北史卷五一「河南」都作「河陽」，唯南本作「河南」。按孝瑜封河南王，見本書卷四文宣紀天保元年七月、卷一一孝瑜傳補。今從南本。

〔四〕武成先咨元海。諸本「武成」下衍「王」字，今據北史卷五七刪。

〔五〕斫胥光弁奉使至州。諸本及北史卷五一「胥」作「骨」。錢氏考異卷四〇云：「廣韻入聲十八藥『漢復姓有斫胥氏』，何氏姓苑云：『今平陽人。』此作『骨』字，相似而譌也。恩倖傳北史卷九二作『研胥光弁』，『研』又『斫』之譌，卽一人。」按錢說是，今據改。

〔六〕遇斛斯孝卿。按本書卷二〇有斛律孝卿傳附其父羌舉傳後，他是後主時「朝臣典機密者」之一，應卽此人，「斯」字疑是「律」之訛。

〔七〕帝曰告示何物事。北史卷五一「示」作「爾」，通志卷八五齊宗室傳作「爾告何物事」。按告示是後世才有的名稱，後主豈能作此語。「爾」簡寫作「尔」，與「示」字形近而訛，疑通志是，意謂爾所告者是何等事。北史「爾告」作「告爾」當是傳本倒誤。

〔八〕以功得河東守。北史卷五一作「以功行河東事」。按高徽事見魏書卷九肅宗紀孝昌元年十月和卷三二高湖傳後，他沒有任過河東守或行河東事。傳稱莫折念生起義後，他被河州一些官

員推爲「行河州事」，抗拒起義軍，不久城破受誅。北史「行河東事」，「東」乃「州」之訛，補此傳者又改作「得河東守」。

〔九〕迎喪以穆同營葬。按「穆」不知何人，這裏必有脫誤。

〔一〇〕以爲司空兼尙書令。按歸彥先已由司空遷司徒，這時皇建元年五六〇正以擁戴高演受演重用，豈有降退之理。據卷七武成紀補大寧元年五六一十一月乙卯稱「以司徒平秦王歸彥爲太傅」，則以先仍是「司徒」可知。這裏「司空」乃「司徒」之訛。

〔一一〕上幸歸彥家召魏收對御作詔草。按「對御作詔草」，極言其機密。觀下文說「晝日，仍勅門司不聽輒入內，時歸彥在家縱酒，經宿不知」。可見作詔本不欲歸彥得知，事實上也沒有知道。豈有「幸歸彥家」，卽在其家作詔之事。通鑑卷一六八五三一九頁云：「伺歸彥還家，召魏收於帝前作詔草。」疑當作「上幸歸彥還家」，意謂高湛以歸彥還家爲幸，乘機作詔解除其中樞要職。

〔一二〕建國侯孫父襲。按此語不可解。「侯」字疑是「從」之訛。

北齊書卷十五

列傳第七

竇泰 尉景 婁昭 庫狄干 韓軌 潘樂

兄子叡

子士文

竇泰，字世寧，大安捍殊人也。本出清河觀津胄，祖羅，魏統萬鎮將，因居北邊。父樂，魏末破六韓拔陵爲亂，與鎮將楊鈞固守，遇害。泰貴，追贈司徒。初，泰母夢風雷暴起，若有雨狀，出庭觀之，見電光奪目，駛雨霑灑，寤而驚汗，遂有娠。期而不產，大懼。有巫曰：「渡河湔裙，產子必易。」便向水所，忽見一人，曰：「當生貴子，可徙而南。」泰母從之。俄而生泰。及長，善騎射，有勇略。泰父兄戰歿於鎮，泰身負骸骨歸，朱榮以從討邢杲功，賜爵廣阿子。神武之爲晉州，請泰爲鎮城都督，參謀軍事。累遷侍中、京畿大都督，尋領御史中尉。泰以勳戚居臺，雖無多糾舉，而百僚畏懼。

天平三年，神武西討，令泰自潼關入。四年，泰至小關，爲周文帝所襲，衆盡沒，泰自

殺。初泰將發鄴，鄴有惠化尼謠云：「竇行臺，去不回。」未行之前，夜三更，忽有朱衣冠幘數千人入臺，云「收竇中尉」，宿直兵吏皆驚，其人入數屋，俄頃而去。旦視關鍵不異，方知非人。皆知其必敗。贈大司馬、太尉、錄尚書事，諡曰武貞。泰妻，武明婁后妹也。泰雖以親見待，而功名自建。齊受禪，祭告其墓。皇建初，配享神武廟庭。子孝敬嗣。位儀同三司。

尉景，字士真，善無人也。秦、漢置尉候官，其先有居此職者，因以氏焉。景性溫厚，頗有俠氣。魏孝昌中，北鎮反，景與神武入杜洛周中，仍共歸尔朱榮。以軍功封博野縣伯。後從神武起兵信都。韓陵之戰，唯景所統失利。神武入洛，留景鎮鄴。尋進封爲公。

景妻常山君，神武之姊也。以勳戚，每有軍事，與厓狄干常被委重，而不能忘懷射利，神武每嫌責之。轉冀州刺史，又大納賄，發夫獵，死者三百人。厓狄干與景在神武坐，請作御史中尉。神武曰：「何意下求卑官。」干曰：「欲捉尉景。」神武大笑，令優者石董桶戲之。董桶剝景衣，曰：「公剝百姓，董桶何爲不剝公？」神武誠景曰：「可以無貪也。」景曰：「與爾計生活孰多，我止人上取，爾割天子調。」神武笑不答。改長樂郡公。歷位太保、太傅，坐匿亡人見禁止。使崔暹謂文襄曰：「語阿惠兒，富貴欲殺我耶！」神武聞之泣，詣闕曰：「臣非尉

景，無以至今日。」三請，帝乃許之。於是黜爲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神武造之，景恚臥不動，叫曰：「殺我時趣耶！」常山君謂神武曰：「老人去死近，何忍煎迫至此。」又曰：「我爲爾汲水舐生。」因出其掌。神武撫景，爲之屈膝。先是，景有果下馬，文襄求之，景不與，曰：「土相扶爲牆，人相扶爲王，一馬亦不得畜而索也。」神武對景及常山君責文襄而杖之。常山君泣救之。景曰：「小兒慣去，放使作心腹，何須乾啼濕哭不聽打耶！」尋授青州刺史，「三」操行頗改，百姓安之。徵授大司馬。遇疾，薨於州。贈太師、尚書令。齊受禪，以景元勳，詔祭告其墓。皇建初，配享神武廟庭，追封長樂王。

子粲，少歷顯職，性粗武。天保初，封庫狄干等爲王，粲以父不預王爵，大恚恨，十餘日閉門不朝。帝怪，遣使就宅問之。「四」隔門謂使者曰：「天子不封粲父爲王，粲不如死。」使云：「須開門受勅。」粲遂彎弓隔門射使者。使者以狀聞之，文宣使段韶諭旨。粲見韶，唯撫膺大哭，不答一言。文宣親詣其宅慰之，方復朝請。尋追封景長樂王。粲襲爵。位司徒、太傅薨。子世辯嗣。周師將入鄴，令辯出千餘騎覘候，出滏口，登高阜西望，遙見羣鳥飛起，「五」謂是西軍旗幟，卽馳還，比至紫陌橋，不敢回顧。「六」隋開皇中，卒於浙州刺史。「七」

婁昭，字菩薩，代郡平城人也，武明皇后之母弟也。祖父提，雄傑有識度，家僮千數，牛馬以谷量。性好周給，士多歸附之。魏太武時，以功封真定侯。父內干，有武力，未仕而卒。昭貴，魏朝贈司徒。齊受禪，追封太原王。昭方雅正直，有大度深謀，腰帶八尺，弓馬冠世。神武少親重之。昭亦早識人，恒曲盡禮敬。數隨神武獵，每致請不宜乘危歷險。

神武將出信都，昭贊成大策，卽以爲中軍大都督。從破尒朱兆於廣阿，封安喜縣伯，改濟北公，〔八〕又徙濮陽郡公，授領軍將軍。魏孝武將貳於神武，昭以疾辭還晉陽。從神武入洛，兗州刺史樊子鵠反，以昭爲東道大都督討之。子鵠旣死，諸將勸昭盡捕誅其黨。昭曰：「此州無狀，橫被殘賊，其君是怨，其人何罪。」遂皆捨焉。後轉大司馬，仍領軍。遷司徒，出爲定州刺史。昭好酒，晚得偏風，雖愈，猶不能處劇務，在州事委僚屬，昭舉其大綱而已。薨於州。贈假黃鉞、太師、太尉，諡曰武。齊受禪，詔祭告其墓，封太原王。皇建初，配享神武廟庭。長子仲達嗣。改封濮陽王。

次子定遠，少歷顯職，外戚中偏爲武成愛狎。別封臨淮郡王。武成大漸，與趙郡王等同受顧命，位司空。趙郡王之奏黜和士開，定遠與其謀，遂納士開賄賂，成趙郡之禍，其貪鄙如此。尋除瀛州刺史。初定遠弟季略，穆提婆求其伎妾，定遠不許。因高思好作亂，提婆令臨淮國郎中令告定遠陰與思好通。後主令開府段暢率三千騎掩之，令侍御史趙秀通

至州，以贓貨事劾定遠。定遠疑有變，遂縊而死。

昭兄子叡。〔五〕叡字佛仁，父拔，魏南部尚書。叡幼孤，被叔父昭所養。爲神武帳內都督，封掖縣子，累遷光州刺史，在任貪縱，深爲文襄所責。後改封九門縣公。齊受禪，得除領軍將軍，別封安定侯。叡無他器幹，以外戚貴幸，縱情財色。爲瀛州刺史，聚斂無厭。皇建初，封東安王。大寧元年，進位司空。平高歸彥於冀州，還拜司徒。河清三年，濫殺人，爲尚書左丞宋仲羨彈奏，經赦乃免。尋爲太尉，以軍功進大司馬。武成至河陽，仍遣總偏師赴懸瓠。叡在豫境留停百餘日，專行非法，詔免官，以王還第。尋除太尉，薨。贈大司馬。子子彥嗣。〔二〇〕位開府儀同三司。

厓狄干，善無人也。曾祖越豆眷，魏道武時以功割善無之西臘汗山地方百里以處之，後率部落北遷，因家朔方。干梗直少言，有武藝。魏正光初，除掃逆黨，授將軍，宿衛於內。以家在寒鄉，不宜毒暑，冬得入京師，夏歸鄉里。孝昌元年，北邊擾亂，奔雲中，爲刺史費穆送于尔朱榮。以軍主隨榮入洛。〔二二〕

後從神武起兵，破四胡於韓陵，封廣平縣公，尋進郡公。河陰之役，諸將大捷，唯干兵退。神武以其舊功，竟不責黜。尋轉太保、太傅。及高仲密以武牢叛，神武討之，以干爲大都督前驅。干上道不過家，見侯景不遑食，景使騎追饋之。時文帝自將兵至洛陽，軍容甚盛。諸將未欲南度，干決計濟河。神武大兵繼至，遂大破之。還爲定州刺史，不閑吏事，事多擾煩，然清約自居，不爲吏人所患。遷太師。天保初，以天平元勳佐命，封章武郡王，轉太宰。

干尙神武妹樂陵長公主，以親地見待。自預勤王，常總大衆，威望之重，爲諸將所伏。而最爲嚴猛，曾詣京師，魏譙王元孝友於公門言戲過度，〔一〕諸公無能面折者，干正色責之，孝友大慚，時人稱善。薨，贈假黃鉞，太宰，給輜輶車，諡曰景烈。干不知書，署名爲「干」字，逆上畫之，時人謂之穿錐。又有武將王周者，署名先爲「吉」而後成其外，二人至子孫始並知書。干，皇建初配享神武廟庭。子敬伏，位儀同三司，卒。子士文嗣。〔二〕

士文性孤直，雖隣里至親，莫與通狎。在齊，襲封章武郡王，位領軍將軍。周武帝平齊，山東衣冠多來迎，唯士文閉門自守。帝奇之，授開府儀同三司，隨州刺史。〔三〕隋文受禪，加上開府，封湖陂縣子。

尋拜貝州刺史。性清苦，不受公料，家無餘財。其子嘗噉官廚餅，士文枷之於獄累日，杖之二百，步送還京。僮隸無敢出門。所買鹽菜，必於外境。凡有出入，皆封署其門，親故絕迹，慶弔不通。法令嚴肅，吏人貼服，道不拾遺。凡有細過，士文必陷害之。嘗入朝，遇上賜公卿入左藏，任取多少。人皆極重，士文獨口銜絹一匹，兩手各持一匹。上問其故，士文曰：「臣口手俱足，餘無所須。」上異之，別齎遺之。〔士文至州，發摘姦吏，尺布斗粟之贓，無所寬貸，得千人奏之，悉配防嶺南。親戚相送，哭聲遍於州境。至嶺南，遇瘴厲死者十八九，於是父母妻子唯哭士文。〕士文聞之，令人捕擄，捶楚盈前，而哭者彌甚。司馬京兆韋焜、清河令河東趙達二人並苛刻，唯長史有惠政。時人語曰：「刺史羅剎政，司馬蝮蛇瞋，長史含笑判，清河生喫人。」上聞，歎曰：「士文暴過猛獸。」竟坐免。未幾爲雍州長史，謂人曰：「我向法深，不能窺候要貴，無乃必死此官。」及下車，執法嚴正，不避貴戚，賓客莫敢至門。人多怨望。士文從妹爲齊氏嬪，有色，齊滅後，賜薛公長孫覽。覽妻鄭氏妬，譖之文獻后，后令覽離絕。士文恥之，不與相見。後應州刺史唐君明居母憂，娉以爲妻，由是君明、士文並爲御史所劾。士文性剛，在獄數日，憤恚而死。家無餘財，有三子，朝夕不繼，親賓無贍之者。

韓軌，字百年，太安狄那人也。少有志操，性深沉，喜怒不形於色。神武鎮晉州，引爲鎮城都督。及起兵於信都，軌贊成大策。從破尒朱兆於廣阿，又從韓陵陣，封平昌縣侯。仍督中軍，從破尒朱兆於赤碭嶺。〔二七〕再遷泰州刺史，〔二八〕甚得邊和。神武巡泰州，欲以軌還，仍賜城人戶別絹布兩匹。州人田昭等七千戶皆辭不受，唯乞留軌。神武嘉歎，乃留焉。頻以軍功，進封安德郡公。遷瀛州刺史，在州聚斂，爲御史糾劾，削除官爵。未幾，復其安德郡公。歷位中書令、司徒。齊受禪，封安德郡王。軌妹爲神武所納，生上黨王渙，復以勳庸，歷登台鉉。常以謙恭自處，不以富貴驕人。後拜大司馬，從文宣征蠕蠕，在軍暴疾薨。贈假黃鉞，太宰、太師，諡曰肅武。皇建初，配饗文襄廟庭。

子晉明嗣。天統中，改封東萊王。晉明有俠氣，諸勳貴子孫中最留心學問。好酒誕縱，招引賓客，一席之費，動至萬錢，猶恨儉率。朝庭處之貴要之地，必以疾辭。告人云：「廢人飲美酒、對名勝，安能作刀筆吏返披故紙乎？」武平末，除尙書左僕射，百餘日便謝病解官。

潘樂，字相貴，廣寧石門人也。本廣宗大族，魏世分鎮北邊，因家焉。父永，有技藝，襲爵廣宗男。樂初生，有一雀止其母左肩，占者咸言富貴之徵，因名相貴，後始爲字。及長，寬厚有膽略。初歸葛榮，授京兆王，時年十九。榮敗，隨尔朱榮，爲別將討元顥，以功封敷城縣男。

齊神武出牧晉州，引樂爲鎮城都將。從破尔朱兆於廣阿，進爵廣宗縣伯。累以軍功拜東雍州刺史。神武嘗議欲廢州，樂以東雍地帶山河，境連胡、蜀，形勝之會，不可棄也。遂如故。後破周師於河陰，議欲追之，令追者在西，不願者東，唯樂與劉豐居西。神武善之，以衆議不同而止。改封金門郡公。文宣嗣事，鎮河陽，破西將楊擲等。時帝以懷州刺史平鑿等所築城深入敵境，欲棄之。樂以軹關要害，必須防固，乃更修理，增置兵將，而還鎮河陽。拜司空。齊受禪，樂進璽綬。進封河東郡王，遷司徒。周文東至崤、陝，遣其行臺侯莫陳崇自齊子嶺趣軹關，儀同楊擲從鼓鐘道出建州，陷孤公戍。詔樂總大衆禦之。樂晝夜兼行，至長子，遣儀同韓永興從建州西趣崇，崇遂遁。又爲南道大都督，討侯景。樂發石龍，南度百餘里，至梁涇州。涇州舊在石梁，侯景改爲懷州，樂獲其地，仍立涇州。又克安州。除瀛州刺史，仍略淮、漢。天保六年，薨於懸瓠。贈假黃鉞，太師、大司馬、尙書令。

子子晃嗣。諸將子弟，率多驕縱，子晃沉密謹慤，以清淨自居。尙公主，拜駙馬都尉。武平末，爲幽州道行臺右僕射、幽州刺史。周師將入鄴，子晃率突騎數萬赴援。至博陵，知鄴城不守，詣冀州降。周授上開府。隋大業初卒。

校勘記

〔一〕北齊書卷十五 按此卷原缺，後人以北史卷五三、卷五四中相同諸人傳補。三朝本、南本、局本卷末有宋人校語「此卷與北史同」。

〔二〕參謀軍事 通志卷一五二此下有：「從起義信都，封廣阿伯，從破四胡。及神武入洛，以預謀定策，除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進爵爲公。尙朱兆敗保秀容，分兵守嶮。神武每揚聲云欲討之，師出復止，如是數四。神武揣兆歲首必應會飲，使泰率精騎先驅，一日一夜五百里。兆軍人因宴休惰，忽見泰軍，莫不奪氣，神武因而剋之。」凡一百十一字不見此傳和北史卷五四本傳。按通志北齊諸傳，凡溢出北史字句，大抵出於北齊書原文，如斛律金父子、段榮父子傳都是這情況。今以此卷竇泰等六人傳和通志核對，通志都有多少不等的溢出字句。疑南宋時北齊書此卷原文，還沒有完全絕跡，鄭樵偶得見之，得以用來補上一些文句。如此段所說竇泰從高歡起兵後，加官進爵，和竇泰墓誌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圖版二〇五基本符合，又如下文竇泰死後贈官，通志

多「定州刺史」，也和墓誌相同。鄭樵不見墓誌，所增却與之相合，也可推知所據爲較原始的材
料，當卽北齊書原文。其進攻尔朱兆一事今見本書卷一和北史卷六的神武紀，或李延壽截取
傳中語入紀。由寶泰傳所增之情況看來，則以下五人傳中通志溢出北史字句也可能是北齊書
佚文。但這些多半是歷官和其他無關重要語句，今不一一列舉。

〔三〕尋授青州刺史。通志卷一五二此句上有「元象初，周文遣金祚、皇甫知達入據東雍，景督諸軍
討擒之」二十三字。按此事又見本書卷二七可朱渾元傳補，但沒有提到尉景，北史卷五三可朱
渾元傳不載，而同卷金祚傳稱祚「入據東雍州，神武遣尉景攻降之」。此段所增二十三字疑出
北齊書原文。

〔四〕遣使就宅問之。諸本脫「使」字，據北史卷五四補。

〔五〕遙見羣鳥飛起。諸本及北史卷五四「鳥」作「烏」。御覽卷九二〇四〇八一頁引北史、通鑑卷一七
三五三六九頁作「鳥」。胡注：「西軍旗幟皆黑，齊人時懼，望見鳥飛，以爲周師已至。」按胡注很
清楚。御覽引在羽族部鳥類，可知宋人所見北史都作「鳥」，今據改。

〔六〕比至紫陌橋不敢回顧。諸本及北史卷五四無「回」字，局本有。按局本當據通鑑卷一七三五六
九頁補。冊府卷四五三三三七三頁作「迴」，御覽卷九二〇四〇八一頁作「返」。今從局本。

〔七〕卒於浙州刺史。諸本「浙」作「浙」，北史百納本卷五四作「浙」。按隋書卷三〇地理志中浙陽郡條

云：「西魏置浙州」，楊守敬以爲卽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的析州。隋書地理志考證卷三。地在東、西魏邊界，故雙方都有此州。今據北史改，以後逕改，不再出校記。

〔八〕改濟北公。通志卷一五二此下有「又從拔鄴，破四胡，累拜驃騎大將軍、開府」十六字。又下文「從神武入洛」下有「魏孝靜之立也，昭預大策」十字。疑出北齊書原文。

〔九〕昭兄子叡。按卷四八外戚傳婁叡重出。北齊書既把他列入外戚傳，這裏必不附見，這是補此傳者草率抄錄北史之故。

〔一〇〕子子彥嗣。諸本及北史卷五四「彥」作「產」，按八瓊室金石補正卷二「司徒公婁叡華嚴經碑跋引安陽金石志稱碑側名有「王世子子彥，第二子仲彥」。本書卷一一河南王孝愉傳記醜殺孝愉的人亦作婁子彥。今據改。

〔一一〕以軍主隨榮入洛。通志卷一五二此下有「授伏波將軍，神武臨晉州，請干爲都督」十五字。疑是北齊書原文所有，無此十五字，則庫狄干既在洛陽，何以又從高歡起兵，不明。

〔一二〕天保初以天平元勳佐命。南、北、殿、局四本及北史卷五四庫狄干傳「天平」作「干」。按「天平元勳佐命」當指追隨高歡擁立孝靜帝和遷鄴的人。今從三朝本。

〔一三〕魏譙王元孝友於公門言戲過度。張森楷云：「孝友始爲臨淮王，齊受禪，降臨淮公，未嘗封譙，此文疑誤。」張說據本書卷二八補、北史卷一六元孝友傳。按當是「淮」訛「譙」，後人又刪「臨」字。

〔一四〕子士文嗣。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按士文隋之酷吏，隋史已爲立傳，不應闖入齊書，蓋後人以庫狄干傳亡，取北史補之，而不知限斷之例，遂併士文傳牽入之。」

〔一五〕隨州刺史。諸本「隨州」訛「隋州」，今據北史卷五四改。

〔一六〕別齋遺之。北史卷五四「齋」作「賞」。按隋書卷七四本傳作「別加賞物，勞而遺之」。疑北史本刪節隋書作「別賞遺之」。傳本北史「遺」訛「遺」。補北齊書者又改「賞」爲「齋」。

〔一七〕從破余朱兆於赤硤嶺。通志卷一五二下有「除車騎大將軍。出爲晉州刺史，慰諭山胡，莫不綏附」二十字。按下云「再遷秦州刺史」，卽因先曾任晉州刺史，所以說「再遷」。北史刪去此段，「再遷」二字便沒有着落。

〔一八〕再遷秦州刺史。諸本及北史卷五四韓軌傳「秦州」作「秦州」。按此句下通志卷一五二多出：「軌性寬和，罕行楚撻，甚得邊民之心。西魏前後遣將東伐，又周文帝自屯鹽倉，軌身先士卒，每戰必剋」三十九字。從這段文字中，可證此處的秦州實卽治河東郡蒲坂的秦州。魏書地形志已訛作秦州。見卷二校記。其地爲東、西魏歷年爭戰之所，故云「西魏前後遣將東伐」。所謂「周文帝自屯鹽倉」。據唐書卷三八地理志陝州平陸縣條云：「西有鹽倉」，地卽北魏的河北郡，與蒲坂相接。「秦」字訛，今改正。下「神武巡秦州」句同改。

〔一九〕寬厚有膽略初歸葛榮。通志卷一五二作：「寬厚有膽略。北鎮亂，魏臨淮王彧北討至雲中，問

士人膽略者，或以樂對。或乃召爲軍主，每摧堅陷陣，轉統軍。樂以天下多事，遂歸葛榮。凡溢出四十六字。

〔二〇〕南度百餘里。通志此下有「淮南聞大軍至，所在棄城走」十一字。

〔二一〕侯景改爲懷州。北史卷五三、冊府卷四二九五—二九五頁、通志卷一五二「懷」作「淮」，疑「懷」字誤。

〔二二〕贈假黃鉞太師大司馬尚書令。通志卷一五二此下有：「神武再破周文也，樂皆先鋒摧陣。邙山之役，樂因勢追之。至其營所，仍大抄掠，樂獲周文金帶一袋。貪貨稽留，不卽東返。于時周文於陣可擒，失而不獲者，實樂貪貨之由也。神武忿之，以大捷之後，恕而不問」一段文字。按此事見於北史卷五三彭樂傳而更詳。鄭樵似不致竄改北史彭樂傳中語入潘樂傳，且今通志同卷自有彭樂傳，全同北史。如果鄭樵以彼樂爲此樂，就應刪去彭樂傳中此事，何以兩傳重出？北齊書無彭樂傳，疑北齊書本以此爲潘樂事。北史別據其他史料爲彭樂傳，則以爲彭樂事。通志兩取之，以致重複。

北齊書卷十六

列傳第八

段榮

子韶

子孝言

段榮，字子茂，姑臧武威人也。祖信，仕沮渠氏，後入魏，以豪族徙北邊，仍家於五原郡。父連，安北府司馬。榮少好曆術，專意星象。正光初，語人曰：「易云『觀於天文以察時變』，又曰『天垂象，見吉凶』，今觀玄象，察人事，不及十年，當有亂矣。」或問曰：「起於何處，當可避乎？」榮曰：「構亂之源，此地爲始，恐天下因此橫流，無所避也。」未幾，果如言。榮遇亂，與鄉舊攜妻子，南趣平城。屬杜洛周爲亂，榮與高祖謀誅之，事不捷，共奔尒朱榮。

後高祖建義山東，榮贊成大策。爲行臺右丞，西北道慰喻大使，巡方曉喻，所在下之。高祖南討鄴，留榮鎮信都，仍授鎮北將軍，定州刺史。時攻鄴未克，所須軍資，榮轉輸無闕。高祖入洛，論功封姑臧縣侯，邑八百戶。轉授瀛州刺史。榮妻，皇后姊也，榮恐高祖招私親

之議，固推諸將，竟不之州。尋行相州事，後爲濟州刺史。天平三年，轉行泰州事。〔榮性溫和，所歷皆推仁恕，民吏愛之。初高祖將圖關右，與榮密謀，榮盛稱未可。及渭曲失利，高祖悔之，曰：「吾不用段榮之言，以至於此。」四年，除山東大行臺、大都督，甚得物情。元象元年，授儀同三司。二年五月卒，年六十二。贈使持節、定冀滄瀛四州諸軍事、定州刺史、太尉、尚書左僕射，諡曰昭景。皇建初，配饗高祖廟庭。二年，重贈大司馬、尚書令，武威王。長子韶嗣。

韶，字孝先，小名鐵伐。少工騎射，有將領才略。高祖以武明皇后姊子，益器愛之，常置左右，以爲心腹。

建義初，領親信都督。中興元年，從高祖拒余朱兆，戰於廣阿。高祖謂韶曰：「彼衆我寡，其若之何。」韶曰：「所謂衆者，得衆人之死；強者，得天下之心。余朱狂狡，行路所見，裂冠毀冕，拔本塞源，邙山之會，搢紳何罪，兼殺主立君，不脫旬朔，天下思亂，十室而九。王躬昭德義，除君側之惡，何往而不克哉！」高祖曰：「吾雖以順討逆，奉辭伐罪，但弱小在強大之間，恐無天命，卿不聞之也？」答曰：「韶聞小能敵大，小道大淫，皇天無親，唯德是輔，余朱外賊天下，內失善人，知者不爲謀，勇者不爲鬪，不肖失職，賢者取之，復何疑也。」遂與兆

戰，兆軍潰。攻劉誕於鄴。及韓陵之戰，韶督率所部，先鋒陷陣。尋從高祖出晉陽，追朱兆於赤碛嶺，平之。以軍功封下洛縣男。又從襲取夏州，擒斛律彌娥突，加龍驤將軍、諫議大夫，累遷武衛將軍。後迴賜父爵姑臧縣侯，其下洛縣男啓讓繼母弟寧安。

興和四年，從高祖禦周文帝於邙山。高祖身在行間，爲西魏將賀拔勝所識，率銳來逼。韶從傍馳馬引弓反射，一箭斃其前驅，追騎懾憚，莫敢前者。西軍退，賜馬並金，進爵爲公。武定四年，從征玉壁。時高祖不豫，攻城未下，召集諸將，共論進止之宜。謂大司馬斛律金、司徒韓軌、左衛將軍劉豐等曰：「吾每與段孝先論兵，殊有英略，若使比來用其謀，亦可無今日之勞矣。吾患勢危篤，恐或不虞，欲委孝先以鄴下之事，何如？」金等曰：「知臣莫若君，實無出孝先。」仍謂韶曰：「吾昔與卿父冒涉險艱，同獎王室，建此大功。今病疾如此，殆將不濟，宜善相翼佐，克茲負荷。」卽令韶從顯祖鎮鄴，召世宗赴軍。高祖疾甚，顧命世宗曰：「段孝先忠亮仁厚，智勇兼備，親戚之中，唯有此子，軍旅大事，宜共籌之。」五年春，高祖崩於晉陽，祕不發喪。俄而侯景構亂，世宗還鄴，韶留守晉陽。世宗還，賜女樂十數人，金十斤，繒帛稱是，封長樂郡公。世宗征潁川，韶留鎮晉陽。別封眞定縣男，行并州刺史。顯祖受禪，別封朝陵縣，又封霸城縣，加位特進。啓求歸朝陵公，乞封繼母梁氏爲郡君。顯祖嘉之，別以梁氏爲安定郡君。又以霸城縣侯讓其繼母弟孝言。論者美之。

天保三年，爲冀州刺史、六州大都督，有惠政，得吏民之心。四年十二月，梁將東方白額潛至宿預，招誘邊民，殺害長吏，淮、泗擾動。五年二月，詔徵韶討之。既至。會梁將嚴超達等軍逼涇州；又陳武帝率衆將攻廣陵，刺史王敬寶遣使告急；復有尹思令，衆萬餘人，謀襲盱眙。三軍咸懼。韶謂諸將曰：「自梁氏喪亂，國無定主，人懷去就，強者從之。霸先等智小謀大，政令未一，外託同德，內有離心，諸君不足憂，吾揣之熟矣。」乃留儀同敬顯儁、堯難宗等圍守宿預，韶自將步騎數千人倍道赴涇州。塗出盱眙，思令不虞大軍卒至，望旗奔北。進與超達合戰，大破之，盡獲其舟艦器械。謂諸將士曰：「吳人輕躁，本無大謀，今破超達，霸先必走。」卽迴赴廣陵。陳武帝果遁去。追至楊子柵，望揚州城乃還，大獲其軍資器物，旋師宿預。六月，韶遣辯士喻白額禍福，白額於是開門請盟。韶與行臺辛術等議，且爲受盟。盟訖，度白額終不爲用，因執而斬之，並其諸弟等並傳首京師。江淮帖然，民皆安輯。顯祖嘉其功，詔賞吳口七十人，封平原郡王。清河王岳之克郢州，執司徒陸法和，韶亦豫行，築魯城，〔言〕於新蔡立郭默戍而還。皇建元年，領太子太師。

大寧二年，除并州刺史。高歸彥作亂冀州，韶與東安王婁叡率衆討平之。遷太傅，賜女樂十人，並歸彥果園一千畝。仍蒞并州，爲政舉大綱，不存小察，甚得民和。

十二月，周武帝遣將率羌夷與突厥合衆逼晉陽，〔言〕世祖自鄴倍道兼行赴救。突厥從

北結陣而前，東距汾河，西被風谷。時事既倉卒，兵馬未整，世祖見如此，亦欲避之而東。尋納河間王孝琬之請，令趙郡王盡護諸將。時大雪之後，周人以步卒爲前鋒，從西山而下，去城二里。諸將咸欲逆擊之。詔曰：「步人氣勢自有限，今積雪既厚，逆戰非便，不如陣以待之。彼勞我逸，破之必矣。」既而交戰，大破之，敵前鋒盡殪，無復孑遺，自餘通宵奔遁。仍令詔率騎追之，出塞不及而還。世祖嘉其功，別封懷州武德郡公，進位太師。

周冢宰宇文護母閻氏先配中山宮，護聞閻尚存，乃因邊境移書，請還其母，並通鄰好。時突厥屢犯邊，詔軍於塞下。世祖遣黃門徐世榮乘傳齎周書問詔。詔以周人反覆，本無信義，比晉陽之役，其事可知。護外託爲相，其實王也。既爲母請和，不遣一介之使申其情理，乃據移書，卽送其母，恐示之弱。如臣管見，且外許之，待後放之未晚。不聽。遂遣使以禮將送。

護既得母，仍遣將尉遲迴等襲洛陽。詔遣蘭陵王長恭、大將軍斛律光率衆擊之，軍於邙山之下，逗留未進。世祖召謂曰：「今欲遣王赴洛陽之圍，但突厥在此，復須鎮禦，王謂如何？」詔曰：「北虜侵邊，事等疥癬，今西羌窺逼，便是膏肓之病，請奉詔南行。」世祖曰：「朕意亦爾。」乃令詔督精騎一千，發自晉陽。五日便濟河，與大將共量進止。詔且將帳下二百騎與諸軍共登邙阪，聊觀周軍形勢。至大和谷，便值周軍，卽遣馳告諸營，追集兵馬。仍與諸

將結陣以待之。韶爲左軍，蘭陵王爲中軍，斛律光爲右軍，與周人相對。韶遙謂周人曰：「汝宇文護幸得其母，不能懷恩報德，今日之來，竟何意也？」周人曰：「天遣我來，有何可問。」韶曰：「天道賞善罰惡，當遣汝送死來耳。」周軍仍以步人在前，上山逆戰。韶以彼徒我騎，且却且引，待其力弊，乃遣下馬擊之。短兵始交，周人大潰。其中軍所當者，亦一時瓦解，投墜溪谷而死者甚衆。洛城之圍，亦卽奔遁，盡棄營幕，從邙山至穀水三十里中，軍資器物彌滿川澤。車駕幸洛陽，親勞將士，於河陰置酒高會，策勳命賞，除太宰，封靈武縣公。天統三年，除左丞相，永昌郡公，食滄州幹。

武平二年正月，出晉州道，到定隴，築威敵、平寇二城而還。二月，周師來寇，遣韶與右丞相斛律光、太尉蘭陵王長恭同往捍禦。以三月暮行達西境。有栢谷城者，乃敵之絕險，石城千仞，諸將莫肯攻圍。韶曰：「汾北、河東，勢爲國家之有，若不去栢谷，事同痼疾。計彼援兵，會在南道，今斷其要路，救不能來。且城勢雖高，其中甚狹，火弩射之，一旦可盡。」諸將稱善，遂鳴鼓而攻之，城潰，獲儀同薛敬禮，大斬獲首虜，仍城華谷，置戍而還。封廣平郡公。

是月，周又遣將寇邊。右丞相斛律光先率師出討，韶亦請行。五月，攻服秦城。周人於姚襄城南更起城鎮，東接定陽，又作深塹，斷絕行道。韶乃密抽壯士，從北襲之。又遣人

潛渡河，告姚襄城中，令內外相應，渡者千有餘人，周人始覺。於是合戰，大破之，獲其儀同若干顯寶等。諸將咸欲攻其新城。韶曰：「此城一面阻河，三面地險，不可攻，就令得之，一城地耳。」不如更作一城壅其路，破服秦，併力以圖定陽，計之長者。」將士咸以爲然。六月，徙圍定陽，其城主開府儀同楊範固守不下。韶登山望城勢，乃縱兵急攻之。七月，屠其外城，大斬獲首級。時韶病在軍中，以子城未克，謂蘭陵王長恭曰：「此城三面重澗險阻，並無走路，唯恐東南一處耳。賊若突圍，必從此出，但簡精兵專守，自是成擒。」長恭乃令壯士千餘人設伏於東南澗口。其夜果如所策，賊遂出城，伏兵擊之，大潰，範等面縛，盡獲其衆。

韶疾甚，先軍還。以功別封樂陵郡公。竟以疾薨。上舉哀東堂，贈物千段、溫明祕器、輜輶車，軍校之士陳衛送至平恩墓所，發卒起冢。贈假黃鉞、使持節、都督朔并定趙冀滄齊兗梁洛晉建十二州諸軍事，相國、太尉、錄尚書事、朔州刺史，諡曰忠武。

韶出總軍旅，入參帷幄，功既居高，重以婚媾，望傾朝野。長於計略，善於御衆，得將士之心，臨敵之日，人人爭奮。又雅性溫慎，有宰相之風。教訓子弟，閨門雍肅，事後母以孝聞，齊世勳貴之家罕有及者。然僻於好色，雖居要重，微服間行。有皇甫氏，魏黃門郎元瑀之妻，弟謹謀逆，皇甫氏因沒官。韶美其容質，上啓固請，世宗重違其意，因以賜之。尤嗇

於財，雖親戚故舊略無施與。其子深尙公主，並省丞郎在家佐事十餘日，事畢辭還，人唯賜一盃酒。長子懿嗣。

懿，字德猷，有姿儀，頗解音樂，又善騎射。天保初，尙潁川長公主。累遷行臺右僕射，兼殿中尙書，出除兗州刺史。卒。子寶鼎嗣。尙中山長公主，武平末，儀同三司。隋開皇中，開府儀同三司、驃騎大將軍，大業初，卒於饒州刺史。

韶第二子深，字德深。美容貌，寬謹有父風。天保中，受父封姑臧縣公。大寧初，拜通直散騎侍郎。二年，韶尙永昌公主，未婚，主卒。河清二年，又韶尙東安公主。以父頻著大勳，累遷侍中、將軍、源州大中正，〔二〕食趙郡幹。韶病篤，韶封深濟北王，以慰其意。武平末，徐州行臺左僕射、徐州刺史。入周，拜大將軍，郡公，坐事死。

韶第三子德舉，武平末，儀同三司。周建德七年，在鄴城與高元海等謀逆，誅。

韶第四子德衡，武平末，開府儀同三司，隆化時，濟州刺史。入周，授儀同大將軍。

韶第七子德堪，武平中，儀同三司。隋大業初，汴州刺史，卒於汝南郡守。

榮第二子孝言，少警發有風儀。魏武定末，起家司徒參軍事。齊受禪，其兄韶以別封霸城縣侯授之。累遷儀同三司、度支尙書、清都尹。

孝言本以勳戚緒餘，致位通顯，至此便驕奢放逸，無所畏憚。曾夜行，過其賓客宋孝王家宿，^{〔三〕}喚坊民防援，不時應赴，遂拷殺之。又與諸淫婦密遊，爲其夫覺，復恃官勢，拷掠而殞。時苑內須果木，科民間及僧寺備輸，悉分向其私宅種植。又殿內及園須石，差車牛從漳河運載，復分車迴取。事悉聞徹，出爲海州刺史。尋以其兄故，徵拜都官尚書，食陽城郡幹，仍加開府。遷太常卿，除齊州刺史，以贓賄爲御史所劾。屬世祖崩，遇赦免。拜太常卿，轉食河南郡幹，遷吏部尚書。

祖珽執政，將廢趙彥深，引孝言爲助。除兼侍中，入內省，典機密，尋卽正，仍吏部尚書。孝言旣無深鑒，又待物不平，抽擢之徒，非賄則舊。有將作丞崔成，忽於衆中抗言曰：「尚書天下尚書，豈獨段家尚書也！」孝言無辭以答，惟厲色遣下而已。尋除中書監，加特進。又託韓長鸞，共構祖珽之短。及祖出後，孝言除尚書右僕射，仍掌選舉，恣情用捨，請謁大行。勅濬京城北隍，孝言監作，儀同三司崔士順、將作大匠元士將、太府少卿酈孝裕、尚書左民郎中薛叔昭、司州治中崔龍子、清都尹丞李道隆、鄴縣令尉長卿、臨漳令崔象、成安令高子徹等並在孝言部下。典作日，別置酒高會，諸人膝行跪伏，稱觴上壽，或自陳屈滯，更請轉官，孝言意色揚揚，以爲己任，皆隨事報答，許有加授。富商大賈多被銓擢，縱令進用人士，咸是粗險放縱之流。尋遷尚書左僕射，特進、侍中如故。

孝言富貴豪侈，尤好女色。後娶婁定遠妾董氏，大耽愛之，爲此內外不和，更相糾列，坐爭免官徙光州。隆化敗後，有勅追還。孝言雖黷貨無厭，恣情酒色，然舉止風流，招致名士，美景良辰，未嘗虛棄，賦詩奏伎，畢盡歡洽。雖草萊之士，粗閑文藝，多引入賓館，與同興賞，其貧躋者亦時有乞遺。世論復以此多之。齊亡入周，授開府儀同大將軍，後加上開府。

史臣曰：段榮以姻戚之重，遇時來之會，功伐之地，亦足稱焉。韶光輔七君，克隆門業，每出當閫外，或任以留臺，以猜忌之朝，終其眉壽。屬亭候多警，爲有齊上將，豈其然乎？當以志謝矜功，名不逾實，不以威權御物，不以智數要時，欲求覆餗，其可得也？語曰「率性之謂道」，此其効歟？

贊曰：榮發其原，韶大其門。位因功顯，望以德尊。

校勘記

〔一〕天平三年轉行秦州事 三朝本、汲本「秦」作「恭」，他本作「秦」。按當時無「恭州」，秦州屬西

魏。「恭」和「秦」都是「泰」之訛參卷二校記，今改正。

〔二〕斛律彌娥突 按「律」是「拔」之訛，詳卷二校記。

〔三〕後迴賜父爵姑臧縣侯 三朝本、殿本「迴」作「恩」。南、北、局三本及北史卷五四段韶傳作「迴」，今從之。又諸本「爵」都作「榮」，北史作「爵」。按上文稱段榮封姑臧縣侯，這時是把段榮封爵迴賜給韶。諸本皆誤，今據北史改。

〔四〕乃留儀同敬顯儁堯難宗等圍守宿預 三朝本及冊府卷三五四四二〇七頁「難宗」作「難示」，南本單作「雄」，北、汲、殿、局四本作「雄示」。按堯雄死於東魏興和四年五四二，見本書卷二〇、北史卷二七本傳，這裏是說天保五年五五四以後的事，雄已久死，南本顯誤。陳書卷一武帝紀紹泰二年北齊天保七年五五六三月載北齊南侵諸將中有堯難宗，通鑑卷一六六五一四二頁同。北史卷三一年高德正傳說高洋稱帝，堯難宗染赤雀以獻，亦卽此人。三朝本「難」字不誤，「宗」已訛作「示」，今據改。

〔五〕築魯城 諸本「魯」作「層」。冊府卷四一〇四八七三頁作「魯」。按通典卷一七七臨汝郡魯山縣條云：「高齊則於縣東北一十七里築魯城以禦周。」作「魯」是，今據冊府改。

〔六〕十二月周武帝遣將率羌夷與突厥合衆逼晉陽 按周與突厥合攻晉陽，事在北齊河清二年十二月至三年正月間五六四，歷見本書卷七武成紀補、周書卷五武帝紀保定三年和相關諸傳。這裏承

上文則在大寧二年五六二—三，誤。疑上脫「河清二年」四字。

〔七〕就令得之一城地耳 諸本無「一」字，語氣不完，今據御覽卷三〇二—三九一頁、通典卷一五四補。

〔八〕徙圍定陽 諸本「徙」作「從」，北史卷五四作「徙」。按段韶是主將，「從圍」不可通。當時諸將

欲攻新城，以段韶言轉而攻定陽，作「徙」是，今據北史改。

〔九〕其城主開府儀同楊範固守不下 按本書卷八後主紀補武平二年五七一六月記此事稱「獲刺史楊

敷。」楊敷，周書卷三四有傳，記他守汾州被俘事甚詳，似作「範」誤。但諸本和冊府卷三六九四

三八四頁，通典卷一五四都作「楊範」，今不改。

〔一〇〕軍校之士陳衛送至平恩墓所 諸本及北史卷五四「陳」作「陣」，據冊府卷三八—四五四三頁改。

〔一一〕源州大中正 按「源州」不見地志。段氏郡望是涼州姑臧，疑「源」是「涼」之訛。

〔一二〕過其賓客宋孝王家宿 諸本「宋」作「宗」，冊府卷三〇六三六一頁、北史卷五四段孝言傳作

「宋」。按本書卷四六宋世良傳附見從子孝王，記他曾爲段孝言的開府參軍。「宗」字誤，今據

改。

北齊書卷十七

列傳第九

斛律金 子光 羨

斛律金，字阿六敦，朔州勅勒部人也。高祖倍侯利，〔一〕以壯勇有名塞表，道武時率戶內附，賜爵孟都公。祖幡地斤，殿中尚書。父大那瓌，光祿大夫、第一領民酋長。天平中，金貴，贈司空公。

金性敦直，善騎射，行兵用匈奴法，望塵識馬步多少，嗅地知軍度遠近。初爲軍主，與懷朔鎮將楊鈞送茹茹主阿那瓌還北。瓌見金射獵，深歎其工。後瓌入寇高陸，金拒擊破之。正光末，破六韓拔陵構逆，金擁衆屬焉，陵假金王號。金度陵終敗滅，乃統所部萬戶詣雲州請降，卽授第二領民酋長。稍引南出黃瓜堆，爲杜洛周所破，部衆分散，金與兄平二人脫身歸尔朱榮。榮表金爲別將，累遷都督。孝莊立，賜爵阜城縣男，加寧朔將軍、屯騎校

尉。從破葛榮、元顥，頻有戰功，加鎮南大將軍。

及余朱兆等逆亂，高祖密懷匡復之計，金與婁昭、庫狄干等贊成大謀，仍從舉義。高祖南攻鄴，留金守信都，領恒、雲、燕、朔、顯、蔚六州大都督，〔三〕委以後事。別討李脩，破之，加右光祿大夫。會高祖於鄴，仍從平晉陽，追滅余朱兆。太昌初，以金爲汾州刺史、當州大都督，進爵爲侯。從高祖破紇豆陵於河西。天平初，遷鄴，使金領步騎三萬鎮風陵以備西寇，軍罷，還晉陽。從高祖戰於沙苑，不利班師，因此東雍諸城復爲西軍所據，遣金與尉景、庫狄干等討復之。元象中，周文帝復大舉向河陽。高祖率衆討之，使金徑往太州，爲掎角之勢。金到晉州，以軍退不行，仍與行臺薛脩義共圍喬山之寇。俄而高祖至，仍共討平之，因從高祖攻下南絳、邵郡等數城。武定初，北豫州刺史高仲密據城西叛，周文帝入寇洛陽。高祖使金統劉豐、步大汗薩等步騎數萬守河陽城以拒之。〔三〕高祖到，仍從破密。軍還，除大司馬，改封石城郡公，邑一千戶，轉第一領民酋長。三年，高祖出軍襲山胡，〔四〕分爲二道。以金爲南道軍司，由黃櫨嶺出。高祖自出北道，度赤嶺，會金於烏突戍，合擊破之。軍還，出爲冀州刺史。四年，詔金率衆從烏蘇道會高祖於晉州，仍從攻玉壁。軍還，高祖使金總督大衆，從歸晉陽。

世宗嗣事，侯景據潁川降於西魏，詔遣金帥潘樂、薛孤延等固守河陽以備。西魏使其

大都督李景和、若干寶領馬步數萬，欲從新城赴援侯景。金率衆停廣武以要之，景和等聞而退走。還爲肆州刺史，仍率所部於宜陽築楊志、百家、呼延三戍，置守備而還。侯景之走南豫，西魏儀同三司王思政入據潁川。世宗遣高岳、慕容紹宗、劉豐等率衆圍之。復詔金督彭樂、可朱渾道元等出屯河陽，斷其奔救之路。又詔金率衆會攻潁川。事平，復使金率衆從嶧坂送米宜陽。西魏九曲戍將馬紹隆據險要鬪，金破之。以功別封安平縣男。

顯祖受禪，封咸陽郡王，刺史如故。其年冬，朝晉陽宮。金病，帝幸其宅臨視，賜以醫藥，中使不絕。病愈還州。三年，就除太師。帝征奚賊，金從帝行。軍還，帝幸肆州，與金宴射而去。四年，解州，以太師還晉陽。車駕復幸其第，六宮及諸王盡從，置酒作樂，極夜方罷。帝忻甚，詔金第二子豐樂爲武衛大將軍，因謂金曰：「公元勳佐命，父子忠誠，朕當結以婚姻，永爲蕃衛。」仍詔金孫武都尙義寧公主。成禮之日，帝從皇太后幸金宅，皇后、太子及諸王等皆從，其見親待如此。

後以茹茹爲突厥所破，種落分散，慮其犯塞，驚撓邊民，乃詔金率騎二萬屯白道以備之。而虜帥豆婆吐久備將三千餘戶密欲西過，候騎還告，金勒所部追擊，盡俘其衆。茹茹但鉢將舉國西徙，金獲其候騎送之，並表陳虜可擊取之勢。顯祖於是率衆與金共討之於吐賴，獲二萬餘戶而還。進位右丞相，食齊州幹，遷左丞相。

肅宗踐阼，納其孫女爲皇太子妃。又詔金朝見，聽步挽車至階。世祖登極，禮遇彌重，又納其孫女爲太子妃。金長子光大將軍，次子羨及孫武都並開府儀同三司，出鎮方岳，其餘子孫皆封侯貴達。一門一皇后，二太子妃，三公主，尊寵之盛，當時莫比。金嘗謂光曰：「我雖不讀書，聞古來外戚梁冀等無不傾滅。女若有寵，諸貴妬人；女若無寵，天子嫌人。我家直以立勳抱忠致富貴，豈可藉女也？」辭不獲免，常以爲憂。天統三年薨，年八十。世祖舉哀西堂，後主又舉哀於晉陽宮。贈假黃鉞、使持節、都督朔定冀并瀛青齊滄幽肆晉汾十二州諸軍事、相國、太尉公、錄尚書、朔州刺史，曾長、王如故，贈錢百萬，諡曰武子光嗣。

光，字明月，少工騎射，以武藝知名。魏末，從金西征，周文帝長史莫者暉時在行間，光馳馬射中之，因擒於陣，光時年十七。高祖嘉之，卽擢爲都督。世宗爲世子，引爲親信都督，稍遷征虜將軍，累加衛將軍。武定五年，封永樂縣子。嘗從世宗於洹橋校獵，見一大鳥，雲表飛颺，光引弓射之，正中其頸。此鳥形如車輪，旋轉而下，至地乃大鵬也。世宗取而觀之，深壯異焉。丞相屬邢子高見而歎曰：「此射鵬手也。」當時傳號落鵬都督。尋兼左衛將軍，進爵爲伯。

齊受禪，加開府儀同三司，別封西安縣子。天保三年，從征出塞，光先驅破敵，多斬首虜，並獲雜畜。還，除晉州刺史。東有周天柱、新安、牛頭三戍，招引亡叛，屢爲寇竊。七年，光率步騎五千襲破之，又大破周儀同王敬儁等，獲口五百餘人，雜畜千餘頭而還。九年，又率衆取周絳川、白馬、滄交、翼城等四戍。〔五〕除朔州刺史。十年，除特進、開府儀同三司。二月，率騎一萬討周開府曹迴公，斬之。栢谷城主儀同薛禹生棄城奔遁，遂取文侯鎮，立戍置柵而還。乾明元年，除并州刺史。皇建元年，進爵鉅鹿郡公。〔六〕時樂陵王百年爲皇太子，肅宗以光世載醇謹，兼著勳王室，納其長女爲太子妃。大寧元年，除尙書右僕射，食中山郡幹。二年，除太子太保。河清二年四月，光率步騎二萬築勳掌城於軹關西，仍築長城二百里，置十三戍。三年正月，周遣將達奚成興等來寇平陽，詔光率步騎三萬禦之，興等聞而退走。光逐北，遂入其境，獲二千餘口而還。其年三月，遷司徒。四月，率騎北討突厥，獲馬千餘匹。是年冬，周武帝遣其柱國大司馬尉遲迴、齊國公宇文憲、柱國庸國公可叱雄等，衆稱十萬，寇洛陽。〔七〕光率騎五萬馳往赴擊，戰於邙山，迴等大敗。光親射雄，殺之，斬捕首虜三千餘級，迴、憲僅而獲免，盡收其甲兵輜重，仍以死者積爲京觀。世祖幸洛陽，策勳班賞，遷太尉，又封冠軍縣公。先是世祖命納光第二女爲太子妃，天統元年，拜爲皇后。其年，光轉大將軍。三年六月，父喪去官，其月，詔起光及其弟羨並復前任。秋，除太

保，襲爵咸陽王，並襲第一領民酋長，別封武德郡公，徙食趙州幹，遷太傅。

十二月，周遣將圍洛陽，壅絕糧道。武平元年正月，詔光率步騎三萬討之。軍次定隴，周將張掖公宇文桀、中州刺史梁士彥、開府司水大夫梁景興等又屯鹿盧交道，光擐甲執銳，身先士卒，鋒刃纔交，桀衆大潰，斬首二千餘級。直到宜陽，與周齊國公宇文憲、申國公搆跋顯敬相對十旬。光置築統關、豐化二城，以通宜陽之路。軍還，行次安鄴，憲等衆號五萬，仍躡軍後。光縱騎擊之，憲衆大潰，虜其開府宇文英、都督越勤世良、韓延等，又斬首三百餘級。憲仍令桀及其大將軍中部公梁洛都與景興、士彥等步騎三萬於鹿盧交塞斷要路。光與韓貴孫、呼延族、王顯等合擊，大破之，斬景興，獲馬千匹。詔加右丞相，并州刺史。其冬，光又率步騎五萬於玉壁築華谷、龍門二城，與憲、顯敬等相持，憲等不敢動。光乃進圍定陽，仍築南汾城，置州以逼之，夷夏萬餘戶並來內附。

二年，率衆築平隴、衛壁、統戎等鎮戍十有三所。周柱國枹罕公普屯威、柱國韋孝寬等，步騎萬餘，來逼平隴，與光戰於汾水之北，光大破之，俘斬千計。又封中山郡公，增邑一千戶。軍還，詔復令率步騎五萬出平陽道，攻姚襄、白亭城戍，皆克之，獲其城主儀同、大都督等九人，捕虜數千人。又別封長樂郡公。是月，周遣其柱國紇干廣略圍宜陽。光率步騎五萬赴之，大戰於城下，乃取周建安等四戍，捕虜千餘人而還。軍未至鄴，勅令便放兵散。

光以爲軍人多有勳功，未得慰勞，若即便散，恩澤不施，乃密通表請使宣旨，軍仍且進。朝廷發使遲留，軍還，將至紫陌，光仍駐營待使。帝聞光軍營已逼，心甚惡之，急令舍人追光入見，然後宣勞散兵。拜光左丞相，又別封清河郡公。

光入，常在朝堂垂簾而坐。祖珽不知，乘馬過其前。光怒，謂人曰：「此人乃敢爾！」後珽在內省，言聲高慢，光適過，聞之，又怒。珽知光忿，而賂光從奴而問之曰：「相王瞋孝徵耶？」曰：「自公用事，相王每夜抱膝歎曰：『盲人入，國必破矣！』」穆提婆求娶光庶女，不許。帝賜提婆晉陽之田，光言於朝曰：「此田，神武帝以來常種禾，飼馬數千匹，以擬寇難，今賜提婆，無乃闕軍務也？」由是祖、穆積怨。

周將軍韋孝寬忌光英勇，乃作謠言，令間諜漏其文於鄴，曰：「百升飛上天，明月照長安」，又曰：「高山不推自崩，榑樹不扶自豎」。祖珽因續之曰：「盲眼老公背上下大斧，饒舌老母不得語。」令小兒歌之於路。提婆聞之，以告其母令萱。萱以饒舌，斥己也，盲老公，謂珽也，遂相與協謀，以謠言啓帝曰：「斛律累世大將，明月聲震關西，豐樂威行突厥，女爲皇后，男尙公主，謠言甚可畏也。」帝以問韓長鸞，鸞以爲不可，事寢。祖珽又見帝請間，唯何洪珍在側。帝曰：「前得公啓，卽欲施行，長鸞以爲無此理。」珽未對，洪珍進曰：「若本無意則可，既有此意而不決行，萬一泄露如何？」帝曰：「洪珍言是也。」猶豫未決。會丞相府佐封士讓

密啓云：「光前西討還，勅令放兵散，光令軍逼帝京，將行不軌，事不果而止。家藏弩甲，奴僅千數，每遣使豐樂、武都處，陰謀往來。若不早圖，恐事不可測。」啓云「軍逼帝京」，會帝前所疑意，謂何洪珍云：「人心亦大聖，我前疑其欲反，果然。」帝性至怯懦，恐卽變發，令洪珍馳召祖珽告之。又恐追光不從命。珽因云：「正爾召之，恐疑不肯入。宜遣使賜其一駿馬，語云『明日將往東山遊觀，王可乘此馬同行』，光必來奉謝，因引入執之。」帝如其言。頃之，光至，引入涼風堂，劉桃枝自後拉而殺之，時年五十八。於是下詔稱光謀反，今已伏法，其餘家口並不須問。尋而發詔，盡滅其族。

光性少言剛急，嚴於御下，治兵督衆，唯仗威刑。版築之役，鞭撻人士，頗稱其暴。自結髮從戎，未嘗失律，深爲隣敵所懾憚。罪既不彰，一旦屠滅，朝野痛惜之。周武帝聞光死，大喜，赦其境內。後入鄴，追贈上柱國、崇國公。〔三〕指詔書曰：「此人若在，朕豈能至鄴。」

光有四子。長子武都，歷位特進、太子太保、開府儀同三司、梁亮二州刺史。所在並無政績，唯事聚斂，侵漁百姓。光死，遣使於州斬之。次須達，中護軍、開府儀同三司，先光卒。次世雄，開府儀同三司。次恒伽，假儀同三司。並賜死。光小子鍾，年數歲，獲免。周朝襲封崇國公。隋開皇中卒於驃騎將軍。

羨，字豐樂，少有機警，尤善射藝，高祖見而稱之。世宗擢爲開府參軍事。遷征虜將軍、中散大夫，加安西將軍，進封大夏縣子，除通州刺史。顯祖受禪，進號征西，別封顯親縣伯。河清三年，轉使持節，都督幽、安、平、南、北營、東燕六州諸軍事，幽州刺史。其年秋，突厥衆十餘萬來寇州境，羨總率諸將禦之。突厥望見軍威甚整，遂不敢戰，卽遣使求款。慮其有詐，且喻之曰：「爾輩此行，本非朝貢，見機始變，未是宿心。若有實誠，宜速歸巢穴，別遣使來。」於是退走。天統元年夏五月，突厥木汗遣使請朝獻，羨始以聞，自是朝貢歲時不絕，羨有力焉。詔加行臺僕射。羨以北虜屢犯邊，須備不虞，自庫堆戍東拒於海，隨山屈曲二千餘里，其間二百里中凡有險要，或斬山築城，或斷谷起障，並置立戍邏五十餘所。又導高梁水北合易京，東會於潞，因以灌田，邊儲歲積，轉漕用省，公私獲利焉。其年六月，丁父憂去官，與兄光並被起復任，還鎮燕薊。三年，加位特進。四年，遷行臺尙書令，別封高城縣侯。

武平元年，加驃騎大將軍。時光子武都爲兗州刺史。羨歷事數帝，以謹直見推，雖極榮寵，不自矜尙，至是以合門貴盛，深以爲憂。乃上書推讓，乞解所職，優詔不許。其年秋，進爵荊山郡王。

三年七月，光誅，勅使中領軍賀拔伏恩等十餘人驛捕之。遣領軍大將軍鮮于桃枝、洛州行臺僕射獨孤永業便發定州騎卒續進，仍以永業代羨。伏恩等既至，門者白使人衷甲馬汗，宜閉城門。羨曰：「勅使豈可疑拒？」出見之，伏恩把手，遂執之，死於長史廳事。臨終歎曰：「富貴如此，女爲皇后，公主滿家，常使三百兵，何得不敗！」及其五子世達、世遷、世辨、世會、伏護，餘年十五已下者宥之。羨未誅前，忽令其在州諸子自伏護以下五六人，鎖頸乘驢出城，合家皆泣送之至門，日晚而歸。吏民莫不驚異。行燕郡守馬嗣明醫術之士，爲羨所欽愛，乃竊問之，答曰：「須有禳厭。」數日而有此變。

羨及光並少工騎射，其父每日令其出畝，「四還卽較所獲禽獸。光所獲或少，必麗龜達腋。羨雖獲多，非要害之所。光常蒙賞，羨或被捶撻。人問其故，金答云：「明月必背上着箭，豐樂隨處卽下手，其數雖多，去兄遠矣。」聞者咸服其言。

金兄平，便弓馬，有幹用。魏景明中，釋褐殿中將軍，遷襄威將軍。正光末，六鎮擾亂，隸大將軍尉賓北討。軍敗，爲賊所虜。後走奔其弟金於雲州，進號龍驤將軍。與金擁衆南出，至黃瓜堆，爲杜洛周所破，部落離散。及歸尔朱榮，待之甚厚，以平襲父爵第一領民酋長。

高祖起義，以都督從。稍遷平北將軍、顯州刺史，加鎮南將軍，封固安縣伯。尋進爲侯，行肆州刺史。周文帝遣其右將軍李小光據梁州，平以偏師討擒之。出爲燕州刺史。入兼左衛將軍，領衆一萬討北徐賊，破之，除濟州刺史。侯景度江，詔平爲大都督，率青州刺史敬顯儁、左衛將軍庫狄伏連等略定壽陽、宿預三十餘城。事罷還州，加開府，進位驃騎大將軍，進爵爲公。顯祖受禪，別封羨陽侯。行兗州刺史，以贖貨除名。後除開府儀同三司。廢帝卽位，拜特進，食滄州樂陵郡幹。皇建初，封定陽郡公，拜護軍。後爲青州刺史，卒。贈太尉。

史臣曰：斛律金以高祖撥亂之始，翼成王業，忠欵之至，成此大功，故能終享遐年，位高百辟。觀其盈滿之戒，動之微也，纔及後嗣，遂至誅夷，雖爲威權之重，蓋符道家所忌。光以上將之子，有沈毅之姿，戰術兵權，暗同韜略，臨敵制勝，變化無方。自關、河分隔，年將四紀。以高祖霸王之期，屬宇文草創之日，出軍薄伐，屢挫兵鋒。而大寧以還，東隣浸弱，關西前收巴蜀，又殄江陵，叶建瓴而用武，成并吞之壯氣。斛律治軍誓衆，式遏邊鄙，戰則前無完陣，攻則罕有全城，齊氏必致拘原之師，秦人無復啓關之策。而世亂讒勝，詐以震主

之威；主暗時艱，自毀藩籬之固。昔李牧之爲趙將也，北翦胡寇，西却秦軍，郭開譖之，牧死趙滅。其議誅光者，豈秦之反間歟，何同術而同亡也！內令諸將解體，外爲強鄰報讐。嗚呼！後之君子可爲深戒。

贊曰：趙赴咸陽，邦家之光。明月忠壯，仍世將相。聲振關右，勢高時望。迫此威名，易興讒謗。始自工言，終斯交喪。

校勘記

〔一〕高祖倍侯利 諸本「侯」作「俟」，北史卷五四斛律金傳、卷九八高車傳作「侯」。張森楷云：「據高車傳載歌謠云『求良夫，當如倍侯』，『夫』『侯』古韻通用，『俟』字則失韻。」按張說是，今據北史改。

〔二〕領恒雲燕朔顯蔚六州大都督 諸本無「蔚」字。錢氏考異卷三一以爲當脫「蔚州」。按錢說是。本書卷二四孫搴傳稱「時又大括燕、恒、雲、朔、顯、蔚、二夏州、高平、平涼之民以爲軍士」。「蔚州」和上五州連稱。這六州都是北魏以北邊軍鎮改置的州，魏末僑置在幽、肆、并、汾等州境內，是北鎮流民聚居之地。今補「蔚」字。

〔三〕高祖使金統劉豐步大汗薩等步騎數萬守河陽城以拒之 諸本「步大汗」倒作「大步汗」；又

「薩」字三朝本作「薛」，汲本、局本及册府卷三五四四二〇五頁作「薛」。按步大汗薩，本書卷二〇有傳，「大步汗」乃誤倒；「薩」字是「薛」的別體，錢氏考異卷三一有說。今從本傳作「步大汗薩」。

〔四〕三年高祖出軍襲山胡。按本書卷二神武紀補、魏書卷一二孝靜紀，事在武定二年五四四十一月。「三年」當作「二年」。

〔五〕天統三年薨。諸本「三」作「二」，殿本依北史卷五四改作「三」。按斛律金死於天統三年五六七，見下文斛律光傳和本書卷八後主紀補。今從殿本。

〔六〕贈假黃鉞使持節都督朔定冀并瀛青齊滄幽肆晉汾十二州諸軍事。諸本「贈」作「賜」，北史卷五四作「贈」，按死後例稱贈官，今據改。又諸本無「晉」字，十二州缺了一州，今據册府卷三八二四五四一頁補。

〔七〕周文帝長史莫者暉時在行間。諸本「者」作「孝」，三朝本作「者」，百衲本依他本改作「孝」，册府卷三九五四六八七頁倒作「莫暉者」。按「莫者」複姓，見元和姓纂輯本卷一四、廣韻卷五鐸韻、通志氏族略。今從三朝本。

〔八〕世宗爲世子。諸本「宗」作「祖」。按「世祖」是高湛，他從未爲「世子」。「世祖」乃「世宗」之訛，指高澄。高歡爲渤海王，立澄爲世子，見本書卷三文襄紀補，且下文明云武定五年「嘗從世宗於

涇橋校獵」。「祖」字誤，今改正。

〔九〕又率衆取周絳川白馬澮交翼城等四戍。諸本「澮交」作「澮文」。按水經注卷六云：「澮水出河東絳縣東高山。」酈注：「澮水又西南，與諸水合，謂之『澮交』。」澮交在翼城東，東南有白馬山、白馬川，西有涇水，四戍鄰接，都因地立名。今據水經注改。

〔一〇〕進爵鉅鹿郡公。諸本脫「公」字，從北史卷五四、通志卷一五二補。

〔一一〕是年冬周武帝遣其柱國大司馬尉遲迴齊國公宇文憲柱國庸國公可叱雄等衆稱十萬寇洛陽。諸本「周武帝」作「周文帝」。按是年指河清三年，即周武帝保定四年五六四，「文」字顯爲「武」字之誤，今改正。

〔一二〕追贈上柱國崇國公。諸本無「崇國」二字。張森楷云：「據北史是『上柱國崇國公』，此誤脫文，下文『襲封崇國公』，亦其一證。」按張說是，今據北史補。

〔一三〕其年六月丁父憂去官。至三年加位特進。按「其年」承上文是天統元年五六五。據上斛律金傳金死在天統三年，斛律光傳也說光於天統三年六月丁父憂，與卷八後主紀補合。這裏「其年」當作「三年」，「加位特進」之「三年」當作「其年」，紀年誤倒。

〔一四〕其父每日令其出畝。諸本「每」作「母」，今從北史卷五四、冊府卷八四六一〇〇四頁改。

北齊書卷十八

列傳第十

孫騰 高隆之 司馬子如

孫騰，字龍雀，咸陽石安人也。祖通，仕沮渠氏爲中書舍人，沮渠滅，入魏，因居北邊。及騰貴，魏朝贈通使持節、侍中、都督雍華岐豳四州諸軍事、驃騎大將軍、司徒公、尚書左僕射、雍州刺史，贈騰父機使持節、侍中、都督冀定滄瀛殷五州諸軍事、太尉公、尚書令、冀州刺史。

騰少而質直，明解吏事。魏正光中，北方擾亂，騰間關危險，得達秀容。屬尔朱榮建義，騰隨榮入洛，例除冗從僕射。尋爲高祖都督府長史，從高祖東征邢杲。師次齊城，有撫宜鎮軍人謀逆，騰知之，密啓高祖。俄頃事發，高祖以有備，擒破之。高祖之爲晉州，騰爲長史，加後將軍，封石安縣伯。高祖自晉陽出滏口，行至襄垣，尔朱兆率衆

追。高祖與兆宴飲於水湄，誓爲兄弟，各還本營。明日，兆復招高祖，高祖欲安其意，將赴之，臨上馬，騰牽衣止之。兆乃隔水肆罵，馳還晉陽。高祖遂東。

及起義信都，騰以誠款，常預謀策。騰以朝廷隔絕，號令無所歸，不權有所立，則衆將沮散，苦請於高祖，高祖從之，遂立中興主。除侍中，尋加使持節、六州流民大都督、北道大行臺。高祖進軍於鄴，初留段榮守信都，尋遣榮鎮中山，仍令騰居守。及平鄴，授相州刺史，改封咸陽郡公，增邑通前一千三百戶。入爲侍中。時魏京兆王愉女平原公主寡居，騰欲尙之，公主不許。侍中封隆之無婦，公主欲之，騰妬隆之，遂相間構。高祖啓免騰官，請除外任，俄而復之。

騰以高祖腹心，入居門下，與斛斯椿同掌機密。椿旣生異端，觸塗乖謬。騰深見猜忌，慮禍及己，遂潛將十餘騎馳赴晉陽。高祖入討斛斯椿，留騰行并州事，又使騰爲冀相殷定滄瀛幽安八州行臺僕射、行冀州事，復行相州事。

天平初，入爲尙書左僕射，內外之事，騰咸知之，兼司空、尙書令。時西魏遣將寇南兗，詔騰爲南道行臺，率諸將討之。騰性阨怯，無威略，失利而還。又除司徒。初北境亂離，亡一女，及貴，遠加推訪，終不得，疑其爲人婢賤。及爲司徒，奴婢訴良者，不研虛實，率皆免之，願免千人，冀得其女。時高祖入朝，左右有言之者，高祖大怒，解其司徒。武定中，使於

青州，括浮逃戶口，遷太保。初博陵崔孝芬養貧家子賈氏以爲養女，孝芬死，其妻元更適鄭伯猷，攜賈於鄭氏。賈有姿色，騰納之。始以爲妾，其妻袁氏死，騰以賈有子，正以爲妻，詔封丹陽郡君，復請以袁氏爵迴授其女。違禮肆情，多此類也。

騰早依附高祖，契闊艱危，勤力恭謹，深見信待。〔三〕及高祖置之魏朝，寄以心腹，遂志氣驕盈，與奪由己，求納財賄，不知紀極，生官死贈，非貨不行，餽藏銀器，盜爲家物，〔四〕親狎小人，專爲聚斂。在鄴，與高岳、高隆之、司馬子如號爲四貴，非法專恣，騰爲甚焉。高祖屢加譴讓，終不悛改，朝野深非笑之。武定六年四月薨，時年六十八。贈使持節、都督冀定等五州諸軍事、冀州刺史、太師、開府、錄尚書事，謚曰文。天保初，以騰佐命，詔祭告其墓。皇建中，配享高祖廟庭。子鳳珍嗣。鳳珍庸暗，武平中，卒於開府儀同三司。

高隆之，字延興，本姓徐氏，云出自高平金鄉。父幹，魏白水郡守，爲姑壻高氏所養，因從其姓。隆之貴，魏朝贈司徒公、雍州刺史。隆之後有參議之功，高祖命爲從弟，仍云渤海人。

隆之身長八尺，美鬚髯，深沉有志氣。魏汝南王悅爲司州牧，以爲戶曹從事。建義初，釋褐員外散騎常侍，與行臺于暉出討羊侃於太山，暉引隆之爲行臺郎中，又除給事中。與

高祖深自結託。高祖之臨晉州，引爲治中，行平陽郡事。

從高祖起義山東，以爲大行臺右丞。魏中興初，除御史中尉，領尚食典御。從高祖平鄴，行相州事。從破四胡於韓陵，太昌初，除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西魏文帝曾與隆之因酒忿競，文帝坐以黜免。高祖責隆之不能協和，乃啓出爲北道行臺，轉并州刺史，封平原郡公，邑一千七百戶。隆之請減戶七百，並求降己四階讓兄騰，並加優詔許之，仍以騰爲滄州刺史。高祖之討斛斯椿，以隆之爲大行臺尚書。及大司馬、清河王亶承制，拜隆之侍中、尚書右僕射，領御史中尉。廣費人工，大營寺塔，爲高祖所責。

天平初，丁母艱解任，尋詔起爲并州刺史，入爲尚書右僕射。時初給民田，貴勢皆占良美，貧弱咸受瘠薄。隆之啓高祖，悉更反易，乃得均平。又領營構大將，京邑製造，莫不由之。增築南城，周迴二十五里。以漳水近於帝城，起長隄以防汎溢之患。又鑿渠引漳水周流城郭，造治水碾磴，並有利於時。

魏自孝昌已後，天下多難，刺史太守皆爲當部都督，雖無兵事，皆立佐僚，所在頗爲煩擾。隆之表請自非實在邊要，見有兵馬者，悉皆斷之。又朝貴多假常侍以取貂蟬之飾，隆之自表解侍中，並陳諸假侍中服用者，請亦罷之。詔皆如表。自軍國多事，冒名竊官者不可勝數，隆之奏請檢括，向五萬餘人，而羣小誼囂，隆之懼而止。詔監起居事，進位司徒公。

武定中，爲河北括戶大使。追還，授領軍將軍、錄尚書事，尋兼侍中。續出行青州事。追還，拜太子太師、兼尚書左僕射、吏部尚書，遷太保。時世宗作宰，風俗肅清，隆之時有受納，世宗於尚書省大加責辱。

齊受禪，進爵爲王。尋以本官錄尚書事，領大宗正卿，監國史。隆之性小巧，至於公家羽儀、百戲、服制時有改易，不循典故，時論非之。於射棚上立三像人爲壯勇之勢。顯祖曾至東山，因射謂隆之曰：「射棚上可作猛獸，以存古義，何爲置人？終日射人，朕所不取。」隆之無以對。

初世宗委任兼右僕射崔暹、黃門郎崔季舒等，及世宗崩，隆之啓顯祖並欲害之，不許。顯祖以隆之舊齒，委以政事，季舒等仍以前隙，乃譖云：「隆之每見訴訟者，輒加哀矜之意，以示非己能裁。」顯祖以其受任既重，知有冤狀，便宜申滌，何得委過要名，非大臣義。天保五年，禁止尚書省。隆之曾與元昶宴飲，酒酣，語昶曰：「與王交遊，當生死不相背。」人有密言之者。又帝未登庸之日，隆之意常侮帝。帝將受魏禪，大臣咸言未可，隆之又在其中。帝深銜之。因此，遂大發怒，令壯士築百餘下。放出，渴將飲水，人止之，隆之曰：「今日何在！」遂飲之。因從駕，死於路中，年六十一。贈冀定瀛滄幽五州諸軍事、大將軍、太尉、太保、冀州刺史，陽夏王。竟不得諡。

隆之雖不涉學，而欽尚文雅，縉紳名流，必存禮接。寡姊爲尼，事之如母，訓督諸子，必先文義。世甚以此稱之。顯祖末年，旣多猜害，追忿隆之，誅其子德樞等十餘人，並投漳水。又發隆之冢，出其屍，葬已積年，其貌不改，斬截骸骨，亦棄於漳流，遂絕嗣。乾明中，詔其兄子子遠爲隆之後，襲爵陽夏王，還其財產。初，隆之見信高祖，性多陰毒，睚眦之忿，無不報焉。儀同三司崔孝芬以結婚姻不果，太府卿任集同知營構，頗相乖異，瀛州刺史元晏請託不遂，前後構成其罪，並誅害之。終至家門殄滅，論者謂有報應焉。

司馬子如，字遵業，河內溫人也。八世祖模，晉司空、南陽王。模世子保，晉亂出奔涼州，〔一〕因家焉。魏平姑臧，徙居於雲中，其自序云爾。父興龍，魏魯陽太守。

子如少機警，有口辯，好交遊豪傑，與高祖相結託，分義甚深。孝昌中，北州淪陷，子如攜家口南奔肆州，爲尔朱榮所禮遇，假以中軍。〔二〕榮之向洛也，以子如爲司馬，持節、假平南將軍，監前軍。次高都，榮以建興險阻，往來衝要，有後顧之憂，以子如行建興太守、當郡都督。永安初，封平遙縣子，邑三百戶，仍爲大行臺郎中。榮以子如明辯，能說時事，數遣奉使詣闕，多稱旨，孝莊亦接待焉。葛榮之亂，相州孤危，榮遣子如間行入鄴，助加防守。葛榮平，進爵爲侯。元顥入洛，人情離阻，以子如曾守鄴城，頗有恩信，乃令行相州事。顥

平，徵爲金紫光祿大夫。

余朱榮之誅，子如知有變，自宮內突出，至榮宅，棄家隨榮妻子與余朱世隆等走出京城。世隆便欲還北。子如曰：「事貴應機，兵不厭詐，天下恟恟，唯強是視，於此際會，不可以弱示人。若必走北，卽恐變故隨起，不如分兵守河橋，迴軍向京，出其不意，或可離潰。假不如心，猶足示有餘力，使天下觀聽，懼我威強。」於是世隆還逼京城。魏長廣王立，兼尙書右僕射。前廢帝以爲侍中、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進爵陽平郡公，邑一千七百戶。固讓儀同不受。高祖起義信都，世隆等知子如與高祖有舊，疑慮，出爲南岐州刺史。子如憤恨，泣涕自陳，而不獲免。

高祖入洛，子如遣使啓賀，仍敘平生舊恩。尋追赴京，以爲大行臺尙書，朝夕左右，參知軍國。天平初，除左僕射，與侍中高岳、侍中孫騰、右僕射高隆之等共知朝政，甚見信重。高祖鎮晉陽，子如時往謁見，待之甚厚，並坐同食，從旦達暮，及其當還，高祖及武明后俱有賚遺，率以爲常。

子如性旣豪爽，兼恃舊恩，簿領之務，與奪任情，公然受納，無所顧憚。興和中，以爲北道行臺，巡檢諸州，守令已下，委其黜陟。子如至定州，斬深澤縣令；至冀州，斬東光縣令。皆稽留時漏，致之極刑。若言有進退，少不合意，便令武士頓曳，白刃臨項。士庶惶懼，不

知所爲。轉尙書令。子如義旗之始，身不參預，直以高祖故舊，遂當委重，意氣甚高，聚斂不息。時世宗入輔朝政，內稍嫌之，尋以贓賄爲御史中尉崔暹所劾，禁止於尙書省。詔免其大罪，削官爵。未幾，起行冀州事。子如能自厲改，甚有聲譽，發摘姦僞，僚吏畏伏之。轉行并州事。詔復官爵，別封野王縣男，邑二百戶。

齊受禪，以有翼贊之功，別封須昌縣公，尋除司空。子如性滑稽，不治檢裁，言戲穢褻，識者非之。而事姊有禮，撫諸兄子慈篤，當時名士並加欽愛，世以此稱之。然素無鯁正，不能平心處物。世宗時，中尉崔暹、黃門郎崔季舒俱被任用。世宗崩，暹等赴晉陽。子如乃啓顯祖，言其罪惡，仍勸誅之。其後子如以馬度關，爲有司所奏。顯祖引子如數讓之曰：「崔暹、季舒事朕先世，有何大罪，卿令我殺之？」因此免官。久之，猶以先帝之舊，拜太尉。尋以疾薨，時年六十四。贈使持節、都督冀定瀛滄懷五州諸軍事、太師、太尉、懷州刺史，贈物一千段，諡曰文明。

子消難嗣。尙高祖女，以主婿、貴公子，頻歷中書、黃門郎，光祿少卿。出爲北豫州刺史，鎮武牢。消難博涉史傳，有風神，然不能廉潔，在州爲御史所劾。又於公主情好不睦，公主譖訴之，懼罪，遂招延隣敵，走關西。

子如兄纂，先卒，子如貴，贈岳州刺史。纂長子世雲，輕險無行，累遷衛將軍、潁州刺

史。世雲本無勳業，直以子如故，頻歷州郡。恃叔之勢，所在聚斂，仍肆姦穢。將見推治，內懷驚懼，侯景反，遂舉州從之。時世雲母弟在鄴，便傾心附景，無復顧望。諸將圍景於潁川，世雲臨城遙對諸將，言甚不遜。世宗猶以子如恩舊，免其諸弟死罪，徙於北邊。侯景於渦陽敗後，世雲復有異志，爲景所殺。

世雲弟膺之，字仲慶。少好學，美風儀。天平中，子如貴盛，膺之自尙書郎歷中書、黃門郎。子如別封須昌縣公，迴授膺之。膺之家富於財，厚自封殖。王元景、邢子才之流以夙素重之。以其疏簡傲物，竟天保世，淪滯不齒。乾明中，王晞白肅宗，除衛尉少卿。河清末，光祿大夫。患泄利，積年不起，至武平中，猶不堪朝謁，就家拜儀同三司。好讀太玄經，注揚雄蜀都賦。每云：「我欲與揚子雲周旋。」齊亡歲，以利疾終，時年七十一。

膺之弟子瑞，天保中爲定州長史，遷吏部郎中。舉清勤平約。遷司徒左長史，兼廷尉卿，以平直稱。乾明初，領御史中丞，正色舉察，爲朝廷所許。以疾去職，就拜祠部尙書。卒，贈瀛州刺史，謚曰文節。

子瑞弟幼之，清貞有素行，少歷顯位。隋開皇中，卒於眉州刺史。子瑞妻，令萱之妹，及令萱得寵於後主，重贈子瑞懷州刺史，諸子亦並居顯職。同遊，武平末給事黃門侍郎。同迴，太府卿。同憲，通直常侍。然同遊終爲嘉吏，隋開皇中尙書民部侍郎，卒於遂州。

刺史。

史臣曰：高祖以晉陽戎馬之地，霸圖攸屬，治兵訓旅，遙制朝權，京臺機務，情寄深遠。孫騰等俱不能清貞守道，以治亂爲懷，厚斂貨財，填彼溪壑。昔蕭何之鎮關中，荀彧之居許下，不亦異於是乎！賴世宗入輔，責以驕縱，厚遇崔暹，奮其霜簡，不然則君子屬厭，豈易間焉。孫騰牽裾之誠，有足稱美。隆之勞其志力，經始鄴京，又並是潛德僚案，早申任遇，崇其名器，未失朝序。子如徒以少相親重，情深昵狎，義非草昧，恩結寵私，勳德莫聞，坐致台輔。猶子之愛，訓以義方，膺之風素可重，幼之清簡自立，有足稱也。

贊曰：閔、散胥附，蕭、曹扶翼。齊運動興，孫、高陳力。黷貨無厭，多慚袞職。司馬滑稽，巧言令色。

校勘記

〔一〕有撫宜鎮軍人謀逆 按「撫宜鎮」不見他處，疑爲撫冥鎮之訛。

〔二〕觸塗乖謬 三朝本「觸塗」作「解塗」，他本作「漸至」，册府卷三四五四〇八五頁作「觸塗」。按「觸塗

乖謬」猶言隨處不能協調。三朝本「觸」訛「解」，後人以不可通臆改爲「漸至」，今從册府改。

〔三〕深見信待 諸本「信待」倒作「待信」，今從北史卷五四孫騰傳、册府卷三四五四〇八五頁乙正。

〔四〕餽藏銀器盜爲家物 南、北、殿、局四本「餽藏」作「府藏」，三朝本、汲本及北史卷五四作「餽藏」。按北齊光祿寺有「餽藏署」，見隋書卷二七〇百官志中，今從三朝本。

〔五〕入爲尙書右僕射 諸本「尙書」下衍「令」字，今據册府卷一九六二三五八頁刪。

〔六〕又領營構大將 三朝本、北本、殿本「將」下有「軍」字，南本、局本有「作」字。北史卷五四高隆之傳、册府卷一九六宋本作「營構大將」。按當時主持大建築的官僚稱「大將」。魏書卷六七崔光附子勳傳、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元公墓誌圖版七八之二記元又曾充當建築明堂的「明堂大將」。又魏書卷一二孝靜紀興和二年見「營構主將」，卷四五韋閔附姜儉傳見「營構都將」。「大將」或「主將」「都將」是主持「營構」的大官。「軍」或「作」皆衍文，今據北史及册府刪。

〔七〕造治水碾磴 諸本無「水」字，北史卷五四無「治」字，册府卷一九六二三五八頁作「造水治碾磴」。按上文說「鑿渠引漳水周流城郭」，可知造治的必是水碾磴。北史避唐高宗諱刪「治」字。北齊書較早的本子當同册府，「治水」二字誤倒，後人以不可通刪「水」字，今補正。

〔八〕隆之曾與元昶宴飲 通鑑卷一六五五一二六頁「昶」作「旭」。按元昶見魏書卷二二咸陽王禧傳，死於天平二年五二五，下距天保五年五五四高隆之死時已十九年。元旭見魏書卷一九城陽王長

壽傳，其人齊初尚存。本書卷四文宣紀天保五年八月乙亥稱元旭「以罪賜死」，隔四天己卯，高隆之亦死。通鑑以爲賜死的元旭便是和高隆之宴飲的人，疑是。

〔九〕晉亂出奔涼州 諸本「涼」作「梁」。按下云「魏平姑臧，徙居於雲中」，姑臧是涼州治所，「梁」乃「涼」之訛，今改正。

〔一〇〕假以中軍 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司馬遵業 卽子如墓誌云：「卽假中堅將軍。」按「中軍」是中軍將軍的簡稱，「中堅將軍」不能省作「中軍」。李百藥北齊書乃承其父德林舊稿，疑德林避隋諱以「中堅」爲「中軍」，百藥因而未改。

北齊書卷十九

列傳第十一

賀拔允 蔡儁 韓賢 尉長命 王懷 劉貴 任延敬

莫多婁貸文 高市貴 庫狄迴洛 庫狄盛 薛孤延

張保洛 侯莫陳相

賀拔允，字可泥，〔一〕神武尖山人也。祖爾頭，父度拔，俱見魏史。允便弓馬，頗有膽略，與弟岳殺賊帥衛可肱，仍奔魏。廣陽王元深上允爲積射將軍，持節防滏口。深敗，歸尔朱榮。允父子兄弟並以武藝知名，榮素聞之。見允，待之甚厚。建義初，除征東將軍、光祿大夫，封壽陽縣侯，邑七百戶。永安中，除征北將軍、蔚州刺史，進爵爲公。魏長廣王立，改封燕郡公，兼侍中。使茹茹，還至晉陽，值高祖將出山東，允素知高祖非常人，早自結託。高祖以其北士之望，尤親禮之。遂與允出信都，參定大策。魏中興初，轉司徒，領尚書令。高

祖入洛，進爵爲王，轉太尉，加侍中。

魏武帝之猜忌高祖也，以允弟岳深相委託，潛使來往。當時咸慮允爲變。及岳死，武帝又委岳弟勝心腹之寄。高祖重其舊，久全護之。天平元年乃賜死，時年四十八，高祖親臨哭。贈定州刺史、五州軍事。

允有三子，長子世文，次世樂，次難陀。興和末，高祖並召與諸子同學。武定中，勅居定州，賜其田宅。

蔡儁，字景彥，廣寧石門人也。父普，北方擾亂，奔走五原，守戰有功。拜寧朔將軍，封安上縣男，邑二百戶。尋卒，贈輔國將軍、燕州刺史。

儁豪爽有膽氣，高祖微時，深相親附。與遼西段長、太原龐蒼鷹俱有先知之鑒。長爲魏懷朔鎮將，嘗見高祖，甚異之，謂高祖云：「君有康世之才，終不徒然也，請以子孫爲託。」興和中，啓贈司空公。子寧，相府從事中郎，天保初，兼南中郎將。蒼鷹交遊豪俠，厚待賓旅，居於州城。高祖客其舍，初居處於蝸牛廬中，蒼鷹母數見廬上赤氣屬天。蒼鷹亦知高祖有霸王之量，每私加敬，割其宅半以奉高祖，由此遂蒙親識。高祖之牧晉州，引爲兼治中從事史，行義寧郡事。及義旗建，蒼鷹乃棄家間行歸高祖，高祖以爲兼行臺倉部郎中。卒

於安州刺史。

儁初爲杜洛周所虜，時高祖亦在洛周軍中，高祖謀誅洛周，儁預其計。事泄，走奔葛榮，仍背葛榮歸尔朱榮。榮入洛，爲平遠將軍、帳內別將。從破葛榮，除諫議大夫。又從平元顥，封烏洛縣男。隨高祖舉義，爲都督。高祖平鄴，及破四胡於韓陵，儁並有戰功。太昌中，出爲濟州刺史，爲治嚴暴，又多受納，然亦明解有部分，吏民畏服之。性好賓客，頗稱施與。後胡遷等據兗州作逆，儁與齊州刺史尉景討平之。

魏武帝貳於高祖，以濟州要重，欲令腹心據之。陰詔御史構儁罪狀，欲以汝陽王代儁，由是轉行兗州事。高祖以儁非罪，啓復其任。武帝不許，除賈顯智爲刺史，率衆赴州。儁防守嚴備，顯智憚之，至東郡，不敢前。

天平中，爲都督，隨領軍婁昭攻樊子鵠於兗州，又與行臺元子思討元慶和，俱平之。侯深反，復以儁爲大都督，率衆討之，深敗走。又轉揚州刺史。天平三年秋，卒於州，時年四十二。贈持節、侍中、都督、冀州刺史、尚書令、司空公，諡曰威武。齊受禪，詔祭告其墓。皇建初，配享高祖廟庭。

韓賢，字普賢，廣寧石門人也。壯健有武用。初隨葛榮作逆，榮破，隨例至并州，尔朱榮

擢充左右。榮妻子北走，世隆等立魏長廣王曄爲主，除賢鎮遠將軍、屯騎校尉。先是，世隆等攻建州及石城，賢並有戰功。余朱度律用爲帳內都督，封汾陽縣伯，邑四百戶。

普泰初，除前將軍、廣州刺史。屬高祖起義，度律以賢素爲高祖所知，恐其有變，遣使徵之。賢不願應召，乃密遣羣蠻，多舉烽火，有如寇難將至。使者遂爲啓，得停。賢仍潛遣使人通誠於高祖。高祖入洛，余朱官爵例皆削除，以賢遠送誠款，令其復舊。太昌初，累遷中軍將軍、光祿大夫，出爲建州刺史。武帝西入，轉行荊州事。

天平初，爲洛州刺史。民韓木蘭等率土民作逆，賢擊破之，親自按檢，欲收甲仗。有一賊窘迫，藏於死屍之間，見賢將至，忽起斫之，斷其脛而卒。賢雖武將，性和直，不甚貪暴，所歷雖無善政，不爲吏民所苦。昔漢明帝時，西域以白馬負佛經送洛，因立白馬寺，其經函傳在此寺，形制淳朴，世以爲古物，歷代藏寶。賢無故斫破之，未幾而死，論者或謂賢因此致禍。贈侍中、持節、定營安平四州軍事、大將軍、尚書令、司空公、定州刺史。子裔嗣。

尉長命，太安狄那人也。父顯，魏鎮遠將軍、代郡太守。長命性和厚，有器識。扶陽之亂，^{〔四〕}寄居太原。及高祖將建大義，長命參計策，從高祖破四胡於韓陵，拜安南將軍。樊子鵠據兗州反，除東南道大都督，與諸軍討平之。轉鎮范陽城，就拜幽州刺史，督安、平二

州事。州居北垂，土荒民散，長命雖多聚斂，然以恩撫民，少得安集。尋以疾去職。未幾，復徵拜車騎大將軍、都督西燕幽滄瀛四州諸軍事、幽州刺史。卒於州。贈以本官，加司空，諡曰武壯。

子興敬，便弓馬，有武藝，高祖引爲帳內都督。出爲常山公府參軍事，賜爵集中縣伯。晉州民李小興羣聚爲賊，興敬隨司空韓軌討平之，進爵爲侯。高祖攻周文帝於邙山，興敬因戰爲流矢所中，卒。贈涇、岐、豳三州軍事，爵爲公，諡曰閔莊。高祖哀惜之，親臨弔，賜其妻子祿如興敬存焉。子士林嗣。

王懷，字懷周，不知何許人也。少好弓馬，頗有氣尚，值北邊喪亂，早從戎旅。韓樓反於幽州，懷知其無成，陰結所親，以中興初叛樓歸魏，拜征虜將軍、第一領民會長、武周縣侯。〔五〕

高祖東出，懷率其部人三千餘家，隨高祖於冀州。義旗建，高祖以爲大都督，從討尒朱兆於廣阿，破之，除安北將軍，蔚州刺史。又隨高祖攻鄴，克之，從破四胡於韓陵，進爵爲侯。仍從入洛，拜車騎將軍，改封盧鄉縣侯。

天平中，除使持節、廣州軍事。梁遣將湛僧珍、楊暕來寇，懷與行臺元晏擊項城，拔之，

擒陳。〔六〕又從高祖襲克西夏州。還，爲大都督，鎮下館，除儀同三司。元象初，爲大都督，與諸將西討，遇疾卒於建州。贈定幽恒肆四州諸軍事、刺史、司徒公、尚書僕射。懷以武藝，勳誠爲高祖所知，志力未申，論者惜其不遂。皇建初，配饗高祖廟庭。

劉貴，秀容陽曲人也。父乾，魏世贈前將軍、肆州刺史。貴剛格有氣斷，歷尔朱榮府騎兵參軍。建義初，以預定策勳，封敷城縣伯，邑五百戶。除左將軍、太中大夫，尋進爲公。榮性猛急，貴尤嚴峻，每見任使，多愜榮心，遂被信遇，位望日重，加撫軍將軍。永安三年，除涼州刺史。建明初，尔朱世隆專擅，以貴爲征南將軍、金紫光祿、兼左僕射、西道行臺，使抗孝莊行臺元顯恭於正平。貴破顯恭，擒之，並大都督裴儁等，復除晉州刺史。普泰初，轉行汾州事。高祖起義，貴棄城歸高祖於鄴。太昌初，以本官除肆州刺史，轉行建州事。天平初，除陝州刺史。四年，除御史中尉、肆州大中正。其年，加行臺僕射，與侯景、高昂等討獨孤如願於洛陽。

貴凡所經歷，莫不肆其威酷。修營城郭，督責切峻，非理殺害，視下如草芥。然以嚴斷濟務，有益機速。性峭直，攻訐無所迴避，故見賞於時。雖非佐命元功，然與高祖布衣之舊，特見親重。興和元年十一月卒。贈冀定并殷瀛五州軍事、太保、太尉公、錄尚書事、冀

州刺史，諡曰忠武。齊受禪，詔祭告其墓。皇建中，配享高祖廟庭。長子元孫，員外郎、肆州中正，早卒。贈肆州刺史。次子洪徽嗣。武平末，假儀同三司，奏門下事。

任延敬，廣寧人也。伯父桃，太和初爲雲中軍將，延敬隨之，因家焉。延敬少和厚，有器度。初從葛榮爲賊，榮署爲王，甚見委任。榮敗，延敬擁所部先降，拜鎮遠將軍、廣寧太守，賜爵西河縣公。

後隨高祖建義，中興初，累遷光祿大夫。太昌初，累轉尚書左僕射，進位開府儀同三司。延敬位望既重，能以寬和接物，人士稱之。及斛斯椿釁發，延敬棄家北走，至河北郡，因率土民據之，以待高祖。

魏武帝入關，荆蠻不順，以延敬爲持節南道大都督，討平之。天平初，復拜侍中。時范陽人盧仲延率河北流人反於陽夏，〔七〕西兗州民田龍聚衆應之，以延敬爲大都督、東道軍司，率都督元整、叱列陀等討之。尋爲行臺僕射，除徐州刺史。時梁遣元慶和及其諸將寇邊，延敬破梁仁州刺史黃道始於北濟陰，又破梁儁於單父，俘斬萬人。又拜侍中。在州大有受納，然爲政不殘，禮敬人士，不爲民所疾苦。

潁州長史賀若徽執刺史田迅據城降西魏，〔八〕復令延敬率豫州刺史堯雄等討之。西魏

遣其將怡鋒率衆來援，延敬等與戰失利，收還北豫，仍與行臺侯景、司徒高昂等相會，共攻潁川，拔之。元象元年秋，卒於鄴，時年四十五。贈使持節、太保、太尉公、錄尚書事、都督冀定瀛幽安五州諸軍事、冀州刺史。子胄嗣。

胄輕俠，頗敏惠。少在高祖左右，天平中，擢爲東郡太守。家本豐財，又多聚斂，動極豪華，賓客往來，將迎至厚。尋以贓污爲有司所劾，高祖捨之。及解郡，高祖以爲都督。興和末，高祖攻玉壁還，以晉州西南重要，留清河公岳爲行臺鎮守，以胄隸之。胄飲酒遊縱，不勤防守，高祖責之。胄懼，遂潛遣使送款於周。爲人糾列，窮治未得其實，高祖特免之，謂胄曰：「我推誠於物，謂卿必無此理。且黑獺降人，首尾相繼，卿之虛實，於後何患不知。」胄內不自安。是時，儀同朱文暢及參軍房子遠、鄭仲禮等並險薄無賴，胄厚與交結，乃陰圖殺逆。武定三年正月十五日，因高祖夜戲，謀將竊發。有人告之，令捕窮治，事皆得實。胄及子弟並誅。

莫多婁貸文，太安狄那人也。驍果有膽氣。從高祖舉義。中興初，除伏波將軍、武賁中郎將、虞候大都督。從擊朱兆於廣阿，有功，加前將軍，封石城縣子，邑三百戶。又從破四胡於韓陵，進爵爲侯。從平朱兆於赤嶺。兆窮迫自經，貸文獲其屍。遷左廂大都

督。斛斯椿等釁起，魏武帝遣賈顯智據守石濟。高祖令貸文率精銳三萬，與竇泰等於定州相會，同趣石濟，擊走顯智。天平中，除晉州刺史。汾州胡賊爲寇竊，高祖親討焉，以貸文爲先鋒，每有戰功。還，賚奴婢三十人、牛馬各五十匹、布一千疋，仍爲汾、陝、東雍、晉、秦五州大都督。後與太保尉景攻東雍、南汾二州，克之。

元象初，除車騎大將軍、儀同、南道大都督，與行臺侯景攻獨孤如願於金墉城。周文帝軍出函谷，景與高昂議整旅厲卒，〔五〕以待其至。貸文請率所部，擊其前鋒，景等固不許。貸文性勇而專，不肯受命，以輕騎一千軍前斥候，西過瀍澗，〔六〕遇周軍，戰沒。贈并肆恒雲朔五州軍事、并州刺史、尚書右僕射、司徒公。

子敬顯，強直勤幹，少以武力見知。恒從斛律光征討，數有戰功。光每命敬顯前驅，安置營壘，夜中巡察，或達旦不睡。臨敵置陳，亦令敬顯部分將士，造次之間，行伍整肅。深爲光所重。位至領軍將軍，恒檢校虞候事。武平中，車駕幸晉陽，每令敬顯督留臺兵馬，糾察盜賊，京師肅然。七年，從後主平陽，敗歸并州，與唐邕等推立安德王稱尊號。安德敗，文武羣官皆投周軍，〔七〕唯敬顯走還鄴。授司徒。周武帝平鄴城之明日，執敬顯斬於閭闔門外，責其不留晉陽也。〔八〕

高市貴，善無人也。少有武用。孝昌初，恒州內部勅勒劉崙等聚衆反，市貴爲都督，率衆討崙，一戰破之。累遷撫軍將軍、諫議大夫。及尒朱榮立魏莊帝，市貴預翼戴之勳。遷衛將軍、光祿大夫、秀容大都督、第一領民酋長，賜爵上洛縣伯。尒朱榮擊葛榮於滏口，以市貴爲前鋒都督。榮平，除使持節、汾州刺史，尋爲晉州刺史。紇豆陵步藩之侵亂并州也，高祖破之，市貴亦從行有功，除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封常山郡公，邑一千五百戶。

高祖起義，市貴預其謀。及樊子鵠據州反，隨大都督婁昭討之。子鵠平，除西兗州刺史，不之州。天平初，復除晉州刺史。高祖尋以洪峒要險，遣市貴鎮之。

高祖沙苑失利，晉州行事封祖業棄城而還，州民柴覽聚衆作逆。高祖命市貴討覽，覽奔柴壁，市貴破斬之。是時，東雍、南汾二州境多羣賊，聚爲盜，因市貴平覽，皆散歸復業。後秀容人五千戶叛應山胡，復以市貴爲行臺，統諸軍討平之。元象中，從高祖破周文帝於邙山。重除晉州刺史、西道軍司，率衆擊懷州逆賊潘集。未至，遇疾道卒。贈并汾懷建東雍五州軍事、太尉公、并州刺史。子阿那肱貴寵，封成臯王。勅令其第二子孔雀承襲。

庫狄迴洛，代人也。少有武力，儀貌魁偉。初事尒朱榮爲統軍，預立莊帝，轉爲別將，賜爵毋極伯。從破葛榮，轉都督。榮死，隸尒朱兆。高祖舉兵信都，迴洛擁衆歸義。從破

四胡於韓陵，以軍功補都督，加後將軍、太中大夫，封順陽縣子、邑四百戶。遷右廂都督。從征山胡，先鋒斬級，除朔州刺史。破周文於河陽，轉授夏州刺史。邙山之役，力戰有功，增邑通前七百戶。世宗嗣事，從平潁川。天保初，除建州刺史。肅宗卽位，封順陽郡王。大寧初，轉朔州刺史，食博陵郡幹。轉太子太師，遇疾卒。贈使持節、都督定瀛恒朔雲五州軍事、大將軍、太尉公，定州刺史，贈物一千段。

庫狄盛，懷朔人也。性和柔，少有武用。初爲高祖親信都督，除伏波將軍，每從征討。以功封行唐縣伯，復累加安北將軍，幽州刺史，加中軍將軍，爲豫州鎮城都督。以勳舊進爵爲公，世宗減封二百戶，以增其邑。除征西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朔州刺史。齊受禪，改封華陽縣公。又除北朔州刺史，以華陽封邑在遠，隨例割并州之石艾縣、肆州之平寇縣、原平之馬邑縣各數十戶，合二百戶爲其食邑。未幾，例罷，拜特進，卒。贈使持節、都督朔瀛趙幽安五州諸軍事、太尉公、朔州刺史。

薛孤延，代人也。少驍果，有武力。韓樓之反，延隨衆屬焉。後與王懷等密計討樓，爲樓尉帥乙弗醜所覺，力戰破醜，遂相率歸。行臺劉貴表爲都督，加征虜將軍，賜爵永固縣

侯。後隸高祖爲都督，仍從起義。破尔朱兆於廣阿，因從平鄴，以功進爵爲公，轉大都督。從破四胡於韓陵，加金紫光祿大夫。從追尔朱兆於赤碭嶺，除第一領民酋長。孝靜立，拜顯州刺史，累加車騎將軍。天平四年，從高祖西伐。至蒲津，竇泰於河南失利，高祖班師，延殿後，且戰且行，一日斫折刀十五口。還，轉梁州刺史。從征玉壁，又轉恒州刺史。從破周文帝於邙山，進爵爲縣公，邑一千戶。

高祖嘗閱馬於北牧，道逢暴雨，大雷震地。前有浮圖一所，高祖令延視之。延乃馳馬按稍直前，未至三十步，雷火燒面，延唱殺，繞浮圖走，火遂滅。延還，眉鬢及馬鬣尾俱焦。高祖歎曰：「薛孤延乃能與霹靂鬪。」其勇決如此。

又頻從高祖討破山胡，西攻玉壁。入爲左衛將軍，改封平秦郡公。爲左廂大都督，與諸軍將討潁州。延專監造土山，以酒醉爲敵所襲據。潁州平，諸將還京師，讌於華林園。世宗啓魏帝，坐延於階下以辱之。後兼領軍將軍，出爲滄州刺史，別封溫縣男，邑三百戶。齊受禪，別賜爵都昌縣公。性好酒，率多昏醉。而以勇決善戰，每大軍征討，常爲前鋒，故與彭、劉、韓、潘同列。天保二年，爲太子太保，轉太子太傅。八年，除肆州刺史，加開府儀同三司，食洛陽郡幹，尋改食河間郡幹。

張保洛，代人也，自云本出南陽西鄂。家世好賓客，尙氣俠，頗爲北土所知。保洛少率健，善弓馬。魏孝昌中，北鎮擾亂，保洛亦隨衆南下。葛榮僭逆，以保洛爲領左右。榮敗，仍爲尒朱榮統軍，累遷揚烈將軍、奉車都尉。後隸高祖爲都督，從討步蕃。

及高祖起義，保洛爲帳內，從破尒朱兆於廣阿。尋遷右將軍、中散大夫，仍以帳內從高祖圍鄴城，旣拔，除平南將軍、光祿大夫。從破尒朱兆等於韓陵，因隨高祖入洛，加安東將軍。後高祖啓減國邑，分授將士。保洛隨例封昌平縣薄家城鄉男一百戶。

魏出帝不協於高祖，令儀同賈顯智率豫州刺史斛斯壽東趣濟州。高祖遣大都督竇泰濟自滑臺拒顯智，保洛隸泰前驅。事定，轉都督。

從高祖襲夏州，剋之。万俟受洛干之降也，高祖遣保洛與諸將於路接援。元象初，除西夏州刺史、當州大都督，又以前後功，封安武縣伯，邑四百戶。轉行蔚州刺史。從高祖攻周文帝於邙山，圍玉壁，攻龍門。還，留鎮晉州。

世宗卽位，以保洛爲左廂大都督。後出晉州，加征西將軍。王思政之援潁州，攻圍未克。世宗仍令保洛鎮楊志塢，使與陽州爲犄角之勢。潁川平，尋除梁州刺史。

顯祖受禪，仍爲刺史，所在聚斂爲務，民吏怨之。濟南初，出爲滄州刺史，封敷城郡王。爲在州聚斂，免官，削奪王爵。及卒，贈以前官，追復本封。子默言嗣。武平末，衛將軍。

以帳內從高祖出山東，有麴珍、段琛、牒舍樂、尉標、乞伏貴和及弟令和、王康德，並以軍功至大官。

麴珍字舍洛，西平酒泉人也。壯勇善騎射。以帳內從高祖晉州，仍起義，所在征討。武定末，封富平縣伯。天保初，食黎陽郡幹，除晉州刺史。武平初，遷豫州道行臺、尚書令、豫州刺史，卒，贈太尉。

段琛字懷寶，代人也。少有武用。從高祖起義信都。天保中，光州刺史。

牒舍樂，武成開府儀同三司、營州刺史，封漢中郡公。戰歿關中。

尉標，代人也。大寧初，封海昌王。子相貴嗣，武平末，晉州道行臺尚書僕射、晉州刺史。爲行臺左丞侯子欽等密啓周武請師，欽等爲內應。周武自率衆至城下，欽等夜開城門引軍入，鎖相貴送長安。尋卒。弟相願，強幹有膽略。武平末，領軍大將軍。自平陽至并州，及到鄴，每立計將殺高阿那肱，廢後主，立廣寧王，事竟不果。及廣寧被出，相願拔佩刀斫柱而歎曰：「大事去矣，知復何言！」

貴和及令和兄弟，武平末，並開府儀同三司。令和，領軍將軍。并州未敗前，與領軍大將軍韓建業、武衛大將軍封輔相相繼投周軍。令和授柱國，封西河郡公。隋大業初，卒於秦州總管。

建業、輔相，俱不知所從來。建業授上柱國，封郇國公，隋開皇中卒。輔相，上柱國，封郡公。周武平并州，卽以爲朔州總管。康德，代人也。歷數州刺史、并省尙書，封新蔡郡王。

侯莫陳相，代人也。祖伏頽，魏第一領民酋長。父斛古提，朔州刺史、白水郡公。

尋除蔚州刺史，仍爲大行臺，節度西道諸軍事。又遷車騎將軍，顯州刺史。入除太僕卿。頃之，出爲汾州刺史。別封安次縣男，又別封始平縣公。天保初，除太師，轉司空公，進爵爲白水王，邑一千一百戶。累授太傅，進食建州幹，別封義寧郡公。武平二年四月，薨於州，年八十三。贈假黃鉞，使持節，督冀定瀛滄濟趙幽并朔恒十州軍事、右丞相、太宰、太尉公、朔州刺史。有二子。長子貴樂，尙公主，駙馬都尉。次子晉貴，武衛將軍、梁州刺史。隆化時，并州失守，晉貴遣使降周，授上大將軍，封信安縣公。

史臣曰：高祖世居雲代，以英雄見知。後遇余朱，武功漸振，鄉邑故人，彌相推重。賀拔允以昆季乖離，處猜嫌之地，初以舊望矜護，而竟不獲令終，比於吳、蜀之安瑾、亮，方知

器識之淺深也。劉貴、蔡儁有先見之明，霸業始基，義深匡贊，配饗清廟，豈徒然哉。韓賢等及聞義舉，競趣戎行，憑附末光，申其志力，化爲公侯，固其宜矣。

贊曰：帝鄉之親，世有其人。降靈雲朔，載挺良臣。功名之地，望古爲隣。

校勘記

〔一〕字可泥 按周書卷一四賀拔勝傳末云：「兄允，字阿泥」，本書卷一神武紀上補說高歡稱允爲阿鞠泥。則阿泥是阿鞠泥的簡稱，疑此傳「可」字爲「阿」之訛。

〔二〕武帝又委岳弟勝心腹之寄 北史卷四九賀拔允傳「弟」作「兄」。按魏書卷八〇、周書卷一四賀拔勝傳都說勝是岳兄，此傳作「弟」誤。

〔三〕又從平元顥 諸本「顥」作「顯」。按元顥事見魏書卷十孝莊紀、卷二十一本傳，今據北史卷五三蔡儁傳改。

〔四〕扶陽之亂 按「扶陽」無考，疑是「拔陵」之訛，指破落韓拔陵領導的北鎮起義。

〔五〕武周縣侯 張森楷云：「據下文進爵爲侯，則此不得已是侯也。疑『侯』字誤。」

〔六〕天平中除使持節廣州軍事梁遣將湛僧珍楊暕來寇懷與行臺元晏擊項城拔之擒暕 諸本「元晏」作「元景」，「項城」作「須城」。魏書卷九八蕭衍傳，「天平二年五三五正月，衍將湛僧珍寇南兗

州，州軍擊破之。行臺元晏又破湛僧珍等於項城，虜其刺史楊暉，和此傳所述顯然是一事，唯「元景」作「元晏」，「須城」作「項城」，「楊暉」作「楊暉」。按魏書卷一二孝靜紀天平元年五三四閏十二月云，「蕭衍以元慶和爲鎮北將軍、魏王，入據平瀨鄉」，二年正月乙亥又云，「兼尙書右僕射、東南道行臺元晏討元慶和，破走之」，魏書卷一九元慶和傳附汝陰王天賜傳、北史卷一七同稱，「蕭衍以爲北道總督、魏王，至項城，朝廷出師討之，望風退走」。凡上引紀載和蕭衍傳合，也卽和此傳所載是一回事。湛僧珍等當是護送元慶和的梁將。據上引，這次東魏方面的主將是元晏，擊敗梁軍的地點是項城，「景」和「須」字都是訛文，今改正。唯「楊暉」和「楊暉」不知孰是。

〔七〕時范陽人盧仲延率河北流人反於陽夏。諸本「陽」作「楊」。按魏書卷一二孝靜紀天平三年五三六二月稱「陽夏太守盧公纂據郡南叛，大都督元整破之」，與此傳所載爲一事。當時地名雖多用同音字，但地志陽夏從沒有作「楊」的，今據改。

〔八〕潁州長史賀若徽執刺史田迅據城降西魏。諸本「州」作「川」。張森楷云：「『川』字是『州』之誤，州有長史，郡不得有長史也。」按賀若徽卽賀若敦之父統，其事歷見本書卷二〇堯雄傳、周書卷二八賀若敦傳、魏書卷一二孝靜紀天平四年五三七十月條徽訛微，都作「潁州長史」。張說是，今據各史紀傳改。

〔九〕景與高昂議整旅厲卒。諸本脫「景」字，今據北史卷五三莫多婁貸文傳、冊府卷四四七五三〇八

頁補。

〔一〇〕西過灑澗遇周軍戰沒。諸本「灑」作「源」。冊府卷四四七五三〇八頁作「灑」。按周書卷二文帝紀大統四年五三八記此事稱進軍「灑東」。灑澗是當時常見地名，魏書卷一一出帝紀太昌元年九月乙巳稱「南過洛汭，遂至灑澗」。「源」乃「灑」之訛，今據冊府改。

〔一一〕文武羣官皆投周軍。諸本「武」訛作「帝」，不可通，今據冊府卷三七二四四三一頁改。

〔一二〕責其不留晉陽也。諸本「晉」作「平」，北史卷五三作「晉」。按上文說他敗歸并州，後又走還鄴。周書卷六武帝紀下建德六年正月記周武帝責他三罪，第一條就是「從并走鄴，攜妾棄母」。并州治晉陽，北史是，今據改。

〔一三〕是時東雍南汾二州境多羣賊聚爲盜。冊府卷三五四四二〇四頁無「賊」字。按文義疑「賊」字衍。

〔一四〕隨例割并州之石艾縣肆州之平寇縣原平之馬邑縣各數十戶合二百戶爲其食邑。諸本「原平」作「原州」，三朝本作「原平」。按原州地屬北周，北齊豈能割其領戶以封人，且馬邑與原州也相去絕遠。作「原州」顯誤。原平是縣名，屬肆州雁門郡，見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馬邑縣不見魏志，隋書卷三〇地理志中有馬邑郡而無馬邑縣。或北齊有此縣，隋志失載。但「原平之馬邑」也不可通，此「之」字當是「縣」字之誤。原文當作「割并州之石艾縣，肆州之平寇縣、原平縣、馬邑縣各數十戶，合二百戶爲其食邑。」

〔二五〕世宗仍令保洛鎮楊志塢使與陽州爲犄角之勢。北、汲、殿、局四本「陽」作「揚」，三朝本、南本作「陽」，百衲本依他本改作「揚」。按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中，陽州治宜陽。本書卷一七斛律金傳，說在侯景以潁川降西魏後，他「仍率所部於宜陽築楊志、百家、呼延三戍，置守備而還」。張保洛之鎮楊志塢當即在置戍後不久。據水經注卷一五伊水注，塢在廣成澤西大戟水的南岸，當在今伊川縣，卽在宜陽亦卽陽州之東不遠。據守此地和陽州「爲犄角之勢」，可以控制西魏通向河南的要道。治壽春的揚州和治項城的北揚州都距楊志塢甚遠。今從三朝本。

〔二六〕武成開府儀同三司。諸本「武成」下有「初」字，三朝本無。北史卷五三張保洛傳末「武成」作「武威人」。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武成」疑是「武威」之譌。此段附出諸臣各著里居，不應舍樂獨殊其例。當云「武威人」而其下尙有脫文爾。」按本書卷二〇慕容儼傳末亦稱「武威牒舍樂」。這裏「武威」訛「武成」，又脫「人」字，諸本以不可通以意增「初」字。

〔二七〕尋除蔚州刺史。按這裏似以蔚州刺史爲斛古提官，但觀下文却是侯莫陳相自己的官。北史卷五三侯莫陳相傳在「白水郡公」下有「相七歲喪父，號慕過人。及長，性雄傑。後從神武起兵，破四胡於韓陵，力戰有功，封陽平縣伯，改封白水郡公」一段。北史中北齊紀傳卽出於北齊書，知此傳在「白水郡公」下脫去一大段敘述侯莫陳相早年事跡的文字。當因兩見「白水郡公」，抄刻時誤把後一「白水郡公」下的文字接在前一「白水郡公」下，便擠掉了這段早年事跡，以致父

子歷官混淆。

〔二八〕天保初除太師轉司空公。張森楷云：「文宣紀卷四天保五年『以太子太師侯莫陳相爲司空』，此蓋誤脫『太子』二字。」按魏齊官品，三師、二大、三公爲序。太師是三師之首，司空乃三公之末，豈有以太師轉司空之理。張說是。

北齊書卷二十

列傳第十二

張瓊 斛律羌舉 堯雄 宋顯 王則 慕容紹宗

薛脩義 叱列平 步大汗薩 慕容儼

張瓊，字連德，代人也。少壯健，有武用。魏世自盪寇將軍，爲朔州征虜府外兵參軍。隨葛榮爲亂，榮敗，余朱榮以爲都督。討元顥有功，除汲郡太守。建明初，爲東道慰勞大使，封行唐縣子，邑三百戶。轉太尉長史，出爲河內太守，除濟州刺史。余朱兆敗，歸高祖，遷汾州刺史。天平中，高祖襲克夏州，以爲慰勞大使，仍留鎮之。尋爲周文帝所陷，卒。贈使持節燕恒雲朔四州諸軍事、大將軍、司徒公、恒州刺史。有二子。長忻，次遵業。

忻，普泰中爲都督，隨余朱世隆。以功尙魏平陽公主，除駙馬都尉、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建州刺史、南鄭縣伯。瓊常憂其太盛，每語親識曰：「凡人官爵，莫若處中，忻位秩太

高，深爲憂慮。」而忻豪險放縱，遂與公主情好不協，尋爲武帝所害，時稱瓊之先見。

遵業，討元顥有功，封固安縣開國子，除寧遠將軍、雲州大中正。天平中，除清河太守，尋加安西將軍、建州刺史。武定中，隨儀同劉豐討侯景，爲景所擒。景敗，殺遵業於渦陽。喪還，世宗親自臨弔，贈并肆幽安四州軍事、開府儀同三司、并州刺史。

斛律羌舉，太安人也。世爲部落酋長。父謹，魏龍驤將軍、武川鎮將。羌舉少驍果，有膽力。永安中，從余朱兆入洛，有戰功，深爲兆所愛遇，恒從征伐。高祖破兆，方始歸誠。高祖以其忠於所事，亦加嗟賞。

天平中，除大都督，令率步騎三千導衆軍西襲夏州，剋之。後從高祖西討，大軍濟河，集諸將議進趣之計。羌舉曰：「黑獺聚兇黨，強弱可知，若欲固守，無糧援可恃。今揣其情，已同困獸，若不與其戰，而逕趣咸陽，咸陽空虛，可不戰而克。拔其根本，彼無所歸，則黑獺之首懸於軍門矣。」諸將議有異同，遂戰於渭曲，大軍敗績。

天平末，潁川人張儉聚衆反叛，西通關右，羌舉隨都督侯景、高昂等討破之。元象中，除清州刺史，封密縣侯。興和初，高祖以爲中軍大都督，尋轉東夏州刺史。時高祖欲招懷遠夷，令羌舉使於阿至羅，宣揚威德，前後稱旨，甚被知賞。卒於州，時年三十六。高祖深

悼惜之。贈并恒二州軍事、恒州刺史。

子孝卿，少聰敏幾悟，有風檢，頻歷顯職。武平末，侍中、開府儀同三司，封義寧王，知內省事，典外兵、騎兵機密。是時，朝綱日亂，政由羣豎。自趙彥深死，朝貴典機密者，唯孝卿一人差居雅道，不至貪穢。後主至齊州，以孝卿爲尙書令。又以中書侍郎薛道衡爲侍中，封北海王。二人勸後主作承光主詔，禪位任城王，令孝卿齎詔策及傳國璽往瀛州。孝卿便詣鄴城，歸於周武帝，仍從入長安，授納言上士。隋開皇中，位太府卿，卒於民部尙書。代人劉世清，祖拔，魏燕州刺史；父魏，金紫光祿大夫。世清，武平末，侍中、開府儀同三司，任遇與孝卿相亞。情性甚整，周慎謹密，在孝卿之右。能通四夷語，爲當時第一。後主命世清作突厥語翻涅盤經，以遺突厥可汗，勅中書侍郎李德林爲其序。世清，隋開皇中，卒於開府、親衛驃騎將軍。

堯雄，字休武，上黨長子人也。祖暄，魏司農卿。父榮，員外侍郎。雄少驍果，善騎射，輕財重氣，爲時輩所重。永安中，拜宣威將軍、給事中、持節慰勞恒燕朔三州大使。仍爲都督，從叱列延討劉靈助，平之，拜鎮東將軍、燕州刺史，封城平縣伯，邑五百戶。

義旗初建，雄隨尔朱兆敗於廣阿，遂率所部據定州以歸高祖。時雄從兄傑，尔朱兆用

爲滄州刺史，至瀛州，知兆敗，亦遣使歸降。高祖以其兄弟俱有誠款，便留傑行瀛州事。尋以雄爲車騎大將軍、瀛州刺史以代傑，進爵爲公，增邑五百戶。于時禁網疏闊，官司相與聚斂，唯雄義然後取，復能接下以寬恩，甚爲吏民所懷附。

魏武帝入關，雄爲大都督，隨高昂破賀拔勝於穰城。周旋征討三荆，仍除二豫、揚、郢四州都督，豫州刺史。元洪威據潁州叛，民趙繼宗殺潁川太守邵招，據樂口，自稱豫州刺史，北應洪威。雄率衆討之，繼宗敗走。民因雄之出，遂推城人王長爲刺史，據州引西魏。雄復與行臺侯景討平之。梁將李洪芝、王當伯襲破平鄉城，侵擾州境。雄設伏要擊，生擒洪芝、當伯等，俘獲甚衆。梁司州刺史陳慶之復率衆逼州城，雄出與戰，所向披靡，身被二創，壯氣益厲，慶之敗，棄輜重走。後慶之復圍南荊州，雄曰：「白苟堆，梁之北面重鎮，因其空虛，攻之必剋，彼若聞難，荆圍自解，此所謂機不可失也。」遂率衆攻之，慶之果棄荊州來。未至，雄陷其城，擒梁鎮將苟元廣，兵二千人。梁以元慶和爲魏王，侵擾南境。雄率衆討之，大破慶和於南頓。尋與行臺侯景破梁楚城。豫州民上書，「更乞雄爲刺史，復行豫州事。」

潁州長史賀若徽執刺史田迅據州降西魏，詔雄與廣州刺史趙育、揚州刺史是云寶等各總當州士馬，「隨行臺任延敬並勢攻之。西魏遣其將怡鋒率衆援之，延敬等與戰失利。」

育，寶各還本州，據城降敵。雄收集散卒，保大梁。〔四〕周文帝因延敬之敗，遣其右丞韋孝寬等攻豫州。雄都督郭丞伯、程多寶等舉豫州降敵，執刺史馮邕並家屬及部下妻子數千口，欲送之長安。至樂口，雄外兵參軍王恒伽、都督赫連儁等數十騎從大梁邀之，斬多寶，拔雄等家口還大梁。西魏以丞伯爲潁川太守，雄仍與行臺侯景討之。雄別攻破樂口，擒丞伯。進討懸瓠，逐西魏刺史趙繼宗、韋孝寬等。復以雄行豫州事。西魏以是云寶爲揚州刺史，據項城；義州刺史韓顯據南頓。雄復率衆攻之，一日拔其二城，擒顯及長史丘岳，寶遁走，獲其妻妾將吏二千人，皆傳送京師。加驃騎大將軍。仍隨侯景平魯陽，除豫州刺史。

雄雖武將，而性質寬厚，治民頗有誠信，爲政去煩碎，舉大綱而已。撫養兵民，得其力用，在邊十年，屢有功績，豫人於今懷之。又愛人物，多所施與，賓客往來，禮遺甚厚，亦以此見稱。興和三年，徵還京師，尋領司、冀、瀛、定、齊、青、膠、兗、殷、滄十州士卒十萬人，巡行西南，分守險要。四年，卒於鄴，時年四十四。贈使持節、都督青徐膠三州軍事、大將軍、司徒公、徐州刺史，諡武恭。子師嗣。

雄弟奮，字彥舉。解褐宣威將軍、給事中，轉中堅將軍、金紫光祿大夫，賜爵安夷縣子。從高祖平鄴，破尔朱兆等，進爵爲伯。出爲南汾州刺史，胡夷畏憚之。西魏行臺薛崇禮舉衆攻奮，與戰，大破之，崇禮兄弟乞降，送於相府。轉奮驃騎將軍、左光祿大夫、潁州刺史，

卒。贈兗豫梁三州諸軍事、司空、兗州刺史。

雄從父兄傑，字壽。性輕率，嗜酒，頗有武用。歷給事中、羽林監。從高祖破紇豆陵步，藩有功，除鎮東將軍，封樂城縣伯，邑百戶。出爲滄州刺史。屬義兵起，歸高祖。從平鄴及破尒朱兆，進爵爲侯。後爲都督，率衆隨樊子鵠討元樹於譙城，平之。仍除南兗州，多所取受，然性果決，吏民畏之。尋加行兗州事。元象初，拜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進爵爲公。出爲磨城鎮大都督，轉安州刺史，卒於州。贈使持節、滄瀛二州諸軍事、尚書右僕射，滄州刺史，諡曰闕。

宋顯，字仲華，燉煌劼穀人也。性果敢，有幹用。初事尒朱榮爲軍主，擢爲長流參軍。永安中，除前軍、襄垣太守，轉榮府記室參軍。從平元顯，加平東將軍。榮死，世隆等向洛，復以顯爲襄垣太守。普泰初，遷使持節、征北將軍、晉州刺史。後歸高祖，以爲行臺右丞。樊子鵠據兗州反，前西兗州刺史乙瑗、譙郡太守辛景威屯據五梁，以應子鵠。高祖以顯行西兗州事，率衆討破之，斬瑗，景威遁走。拜西兗州刺史。時梁州刺史鹿永吉據州外叛，西魏遣博陵王元約、趙郡王元景神率衆迎接。顯勒當州士馬邀破之，斬約等，仍與左衛將軍斛律平共會大梁。拜儀同三司。在州多所受納，然勇決有氣幹，檢御左右，威能得其心力。

及河陰之戰，深入赴敵，遂沒于行陣。贈司空公。

顯從祖弟繪，少勤學，多所博覽，好撰述。魏時，張緬晉書未入國，繪依准裴松之注國志體，注王隱及中興書。〔三〕又撰中朝多士傳十卷，姓系譜錄五十篇。以諸家年歷不同，多有紕繆，乃刊正異同，撰年譜錄，未成。河清五年並遭水漂失。〔四〕繪雖博聞強記，而天性恍惚，晚又遇風疾，言論遲緩。及失所撰之書，乃撫膺慟哭曰：「可謂天喪予也！」天統中卒。

王則，字元軌，自云太原人也。少驍果，有武藝。初隨叔父魏廣平內史老生征討，〔五〕每有戰功。老生爲朝廷所知，則頗有力。初以軍功除給事中，賜爵白水子。後從元天穆討邢杲，輕騎深入，爲杲所擒。元顯入洛，則與老生俱降顯，顯疑老生，遂殺之。則奔廣州刺史鄭先護，與同拒顯。顯敗，遷征虜將軍，出爲東徐州防城都督。

尔朱榮之死也，東徐州刺史斛斯椿其枝黨，內懷憂怖。時梁立魏汝南王悅爲魏主，資其士馬，送境上，椿遂翻城降悅。則與蘭陵太守李義擊其偏師，破之。魏因以則行北徐州事。後隸尔朱仲遠，仲遠敗，始歸高祖。仍加征南將軍、金紫光祿大夫。初隨荊州刺史賀拔勝，後從行臺侯景，周旋征討，屢有功績。

天平初，行荊州事，都督三荆、二襄、南雍六州軍事，荊州刺史。則有威武，邊人畏服。

之。渭曲之役，則爲西師圍逼，遂棄城奔梁，梁尋放還，高祖恕而不責。元象初，除洛州刺史。則性貪恣，在州取受非法，舊京取像，毀以鑄錢，于時世號河陽錢，皆出其家。武定中，復隨侯景西討。景於潁川作逆，時則鎮栢崖戍，世宗以則有武用，徵爲徐州刺史。景旣南附，梁遣貞陽侯蕭明率大衆向徐州，以爲影響，堰清水灌州城。〔八〕則固守歷時，而取受狼藉，鎖送晉陽，世宗恕其罪。武定七年春，卒，時年四十八。贈青齊二州軍事、司空、青州刺史，諡曰烈懿。

則弟敬寶，少歷顯位。後爲東廣州刺史，與蕭軌等攻建業，不克，沒焉。

慕容紹宗，慕容晃第四子太原王恪後也。曾祖騰，歸魏，遂居於代。祖都，岐州刺史。父遠，恒州刺史。紹宗容貌恢毅，少言語，深沉有膽略。尒朱榮卽其從舅子也。值北邊撓亂，紹宗攜家屬詣晉陽以歸榮，榮深待之。及榮稱兵入洛，私告紹宗曰：「洛中人士繁盛，驕侈成俗，若不加除剪，恐難制馭。吾欲因百官出迎，仍悉誅之，謂可爾不？」紹宗對曰：「太后臨朝，淫虐無道，天下憤惋，共所棄之。公旣身控神兵，心執忠義，忽欲殲夷多士，謂非長策，深願三思。」榮不從。後以軍功封索盧縣子，尋進爵爲侯。從高祖破羊侃，又與元天穆平邢杲，累遷并州刺史。

紇豆陵步藩逼晉陽，余朱兆擊之，累爲步藩所破，欲以晉州徵高祖，共圖步藩。〔九〕紹宗諫曰：「今天下擾擾，人懷覬覦，正是智士用策之秋。高晉州才雄氣猛，英略蓋世，譬諸蛟龍，安可借以雲雨。」兆怒曰：「我與晉州推誠相待，何忽輒相猜阻，橫生此言！」便禁止紹宗，數日方釋。遂割鮮卑隸高祖。高祖共討步藩，滅之。及高祖舉義信都，兆以紹宗爲長史，又命爲行臺，率軍壺關，以抗高祖。及廣阿、韓陵之敗，兆乃撫膺自咎，謂紹宗曰：「比用卿言，今豈至此。」

兆之敗於韓陵也，士卒多奔，兆懼，將欲潛遁。紹宗建旗鳴角，招集義徒，軍容旣振，與兆徐而上馬。後高祖從鄴討兆於晉陽，兆窘急，走赤洪嶺，自縊而死。紹宗行到烏突城，〔一〇〕見高祖追至，遂攜榮妻子及兆餘衆自歸。高祖仍加恩禮，所有官爵並如故，軍謀兵略，時參預焉。

天平初，遷都鄴，庶事未周，乃令紹宗與高隆之共知府庫圖籍諸事。二年，宜陽民李延孫聚衆反，乃以紹宗爲西南道軍司，率都督庠狄安盛等討破之。軍還，行揚州刺史，尋行青州刺史。丞相府記室孫搴屬紹宗以兄爲州主簿，〔一一〕紹宗不用。搴譖之於高祖，云：「慕容紹宗嘗登廣固城長歎，謂其所親云『大丈夫有復先業理不』。」由是徵還。元象初，西魏將獨孤如願據洛州，梁、潁之間，寇盜鋒起。高祖命紹宗率兵赴武牢，與行臺劉貴等平之。進爵

爲公，除度支尙書。後爲晉州刺史、西道大行臺，還朝，遷御史中尉。屬梁人劉烏黑入寇徐方，^{二二}令紹宗率兵討擊之，大破，因除徐州刺史。烏黑收其散衆，復爲侵竊，紹宗密誘其徒黨，數月間，遂執烏黑殺之。

侯景反叛，命紹宗爲東南道行臺，加開府，轉封燕郡公，與韓軌等詣瑕丘，以圖進趣。梁武帝遣其兄子貞陽侯淵明等率衆十萬，^{二三}頓軍寒山，與侯景犄角，擁泗水灌彭城。仍詔紹宗爲行臺，節度二徐、二兗州軍事，與大都督高岳等出討，大破之，擒淵明及其將帥等，俘虜甚衆。乃迴軍討侯景於渦陽。于時景軍甚衆，前後諸將往者莫不爲其所輕。及聞紹宗與岳將至，深有懼色，謂其屬曰：「岳所部兵精，紹宗舊將，宜共慎之。」於是與景接戰，諸將持疑，無肯先者，紹宗麾兵徑進，諸將從之，因而大捷，景遂奔遁。軍還，別封永樂縣子。初高祖末命世宗云：「侯景若反，以慕容紹宗當之。」至是，竟立功效。

西魏遣其大將王思政入據潁州，又以紹宗爲南道行臺，與太尉高岳、儀同劉豐等率軍圍擊，堰洧水以灌之。時紹宗頻有凶夢，意每惡之。乃私謂左右曰：「吾自年二十已還，恒有蒜髮，昨來蒜髮忽然自盡。以理推之，蒜者算也，吾算將盡乎？」未幾，與豐臨堰，見北有塵氣，乃入艦同坐。暴風從東北來，遠近晦冥，舟纜斷，飄艦徑向敵城。紹宗自度不免，遂投水而死，時年四十九。三軍將士莫不悲惋，朝廷嗟傷。贈使持節二青、二兗、齊、濟、光七

州軍事，尚書令，太尉，青州刺史，諡曰景惠。除其長子士肅爲散騎常侍。尋以謀反，伏誅。朝廷以紹宗功，罪止士肅身。皇建初，配饗世宗廟庭。士肅弟建中，襲紹宗爵。武平末，儀同三司。隋開皇中，大將軍、疊州總管。

薛脩義，字公讓，河東汾陰人也。曾祖紹，魏七兵尚書、太子太保。祖壽仁，河東河北二郡守、秦州刺史、汾陰公。父寶集，定陽太守。

脩義少而姦俠，輕財重氣，招召豪猾，時有急難相奔投者，多能容匿之。魏咸陽王爲司州牧，用爲法曹從事。魏北海王顥鎮徐州，引爲墨曹參軍。正光末，天下兵起，顥爲征西將軍，都督華、幽、東秦諸軍事，兼左僕射、西道行臺，以脩義爲統軍。時有詔，能募得三千人者用爲別將。於是脩義還河東，仍歷平陽、弘農諸郡，合得七千餘人，卽假安北將軍、西道別將。俄而東西二夏、南北兩華及幽州等反叛，顥進討之。脩義率所部，頗有功。絳蜀賊陳雙熾等聚汾曲，詔脩義爲大都督，與行臺長孫稚共討之。脩義以雙熾是其鄉人，遂輕詣壘下，曉以利害，熾等遂降。拜脩義龍門鎮將。

後脩義宗人鳳賢等作亂，圍鎮城。脩義亦以天下紛擾，規自縱擅，遂與鳳賢聚衆爲逆，自號黃鉞大將軍。詔都督宗正珍孫討之。軍未至，脩義慚悔，乃遣其帳下孫懷彥奉表自

陳，乞一大將招慰。魏孝明遣西北道大行臺胡元吉奉詔曉諭，脩義降。鳳賢等猶據險屯結，長孫稚軍於弘農，珍孫軍靈橋，未能進。脩義與其從叔善樂、從弟嘉族等各率義勇爲攻取之勢，與鳳賢書示其禍福。鳳賢降，拜鳳賢龍驤將軍、假節、稷山鎮將，夏陽縣子，邑三百戶。封脩義汾陰縣侯，邑八百戶。

尔朱榮以脩義豪猾反覆，錄送晉陽，與高昂等並見拘防。榮赴洛，以脩義等自隨，置於駝牛署。榮死，魏孝莊以脩義爲弘農、河北、河東、正平四郡大都督。時高祖爲晉州刺史，見脩義，待之甚厚。及尔朱兆立魏長廣王爲主，除脩義右將軍、陝州刺史，假安南將軍。魏前廢帝初，以脩義爲持節、後將軍、南汾州刺史。

高祖起義信都，破四胡於韓陵，遣徵脩義，從至晉陽，以脩義行并州事。又從高祖平尔朱兆。武帝之入關也，高祖奉迎臨潼關，以脩義爲關右行臺，自龍門濟河。西魏北華州刺史薛崇禮屯楊氏壁，^{〔一〕}脩義以書招之，崇禮率萬餘人降。樊子鵠之據兗州，脩義從大司馬婁昭破平之。天平中，除衛將軍、南中郎將，帶汲郡太守，頓丘、淮陽、東郡、黎陽五郡都督。^{〔二〕}遷東徐州。

元象初，拜儀同。沙苑之役，從諸軍退。還，行晉州事封祖業棄城走，脩義追至洪洞，說祖業還守，而祖業不從。脩義還據晉州，安集固守。西魏儀同長孫子彥圍逼城下，脩義

開門伏甲以待之，子彥不測虛實，於是遁去。高祖甚嘉之，就拜晉州刺史、南汾、東雍、陝四州行臺，賞帛千疋。脩義在州，擒西魏所署正平太守段榮顯。招降胡酋胡垂黎等部落數千口，表置五城郡以安處之。高仲密之叛，以脩義爲西南道行臺，爲掎角聲勢，不行。尋除齊州刺史，以黷貨除名。追其前守晉州功，復其官爵，仍拜衛尉卿。時山胡侵亂晉州，遣脩義追討，破之。進爵正平郡公，加開府。世宗以高祖遺旨，減封二百戶，別封脩義爲平鄉男。天保初，除護軍，別封藍田縣公，又拜太子太保。五年七月卒，時年七十七。贈晉太華三州諸軍事、司空、晉州刺史，贈物三百段。子文殊嗣。

脩義從弟嘉族，性亦豪爽。釋褐員外散騎侍郎，稍遷正平太守。屬高祖在信都，嘉族聞而赴義。從平四胡於韓陵，除華州刺史。及賀拔岳拒命，令嘉族置騎河上，以禦大軍。嘉族遂棄其乘馬，浮河而度，歸於高祖。由是拜揚州刺史，卒於官。子震，字文雄。天平初，受旨鎮守龍門，陷於西魏。元象中，方得逃還。高祖嘉其至誠，除廣州刺史。後從慕容紹宗討侯景，以功別封膚施縣男。天保四年，從討山胡，破茹茹，並有功績，累遷譙州刺史。脩義從子元穎，父光熾，東雍州刺史、太常卿。元穎廉謹有信義，起家永安王參軍。行秀容縣事，有清名。累轉定州別駕，舉清平勤幹，除漁陽太守。

叱列平，字殺鬼，代郡西部人也，世爲酋帥。平有容貌，美鬚髯，善騎射。襲第一領民酋長，臨江伯。孝昌末，拔陵反叛，茹茹餘衆入寇馬邑，平以統軍屬，有戰功，補別將。後牧子作亂，劉胡崙、斛律可那律俱時構逆，以平爲都督，討定胡崙等。魏孝莊初，除武衛將軍。隨尔朱榮破葛榮，平元顥，遷中軍都督、右衛將軍，封慶陶縣伯，邑七百戶。榮死，平與榮妻及尔朱世隆等北走。長廣王曄立，授右衛將軍，加京畿大都督。

時尔朱氏凌僭，平常慮危禍，會高祖起義，平遂歸誠。從平鄴，破四胡於韓陵。仲遠既走，以平爲東郡大行臺。軍還，從高祖平尔朱兆。復從領軍婁昭討樊子鵠平之。授使持節、華州刺史。高仲密之叛，平從高祖破周文帝於邙山。武定初，除廓州刺史。五年，加儀同三司，鎮河陽。八年，進爵爲侯。天保初，授兗州刺史，尋加開府，別封臨洮縣子。三年，與諸將南討江淮，克陽平郡。陳人攻圍廣陵，詔平統河南諸軍赴援，陳人退，乃還。五年夏，卒於州，時年五十一。贈瀛滄幽三州軍事、瀛州刺史、中書監，諡曰莊惠。子孝中嗣。弟長叉。武平末，侍中、開府儀同三司，封新寧王。隋開皇中，上柱國，卒於涇州長史。雖無他伎，前在官以清幹著稱。

步大汗薩，太安狄那人也。會祖榮，仕魏歷金門、化正二郡太守。父居，龍驤將軍、領

民別將。正光末，六鎮反亂，薩乃將家避難南下，奔尔朱榮於秀容。後從榮入洛，以軍功除揚武軍帳內統軍，三賜爵江夏子。從平葛榮，累前後功，加鎮南將軍。榮死後，從尔朱兆入洛，補帳內大都督，從兆拒戰於韓陵。兆敗，薩以所部降。高祖以爲第三領民酋長，累遷秦州鎮城都督、北雍州刺史。天平中，轉東壽陽三泉都督。元象中，行燕州，累遷臨川領民大都督，賜爵長廣伯。時茹茹寇鈔，屢爲邊害，高祖撫納之，遣薩將命。還，拜儀同三司。出爲五城大都督，鎮河陽。又加車騎大將軍、開府，進封行唐縣公，減勃海三百戶以增其封。仍授晉州刺史，別封安陵縣男，邑二百戶，加驃騎大將軍。齊受禪，改封義陽郡公。

慕容儼，字恃德，清都成安人，慕容廆之後也。父叱頭，魏南頓太守，身長一丈，腰帶九尺。武平初，追贈開府儀同三司、尚書左僕射、持節、都督滄恒二州軍事、恒州刺史。

儼容貌出羣，衣冠甚偉，不好讀書，頗學兵法，工騎射。正光中，魏河間王元琛率衆救壽春，辟儼左廂軍主，以戰功賞帛五十疋。軍次西硤石，因解渦陽之圍，平倉陵城、荆山戍。梁遣將鄭僧等要戰，儼擊之，斬其將蕭喬，梁人奔遁。又襲破王神念等軍，擒二百餘人，神念僅以身免。三年，梁遣將攻東豫州，大都督元寶掌討之。儼爲別將。鄭海珍與戰，三斬其軍主朱僧珍、軍副秦太。又擊賊王苟於陽夏，平之。

孝昌中，余朱榮入洛，授儼京畿南面都督。永安中，西荊州爲梁將曹義宗所圍，儼應募赴之。時北育太守宋帶劍謀叛，儼乃輕騎出其不意，直至城下，語云：「大軍已到，太守何不迎？」帶劍造次惶恐不知所爲，便出迎，儼卽執之，一郡遂定。又破梁將馬元達、蔡天起、柳白嘉等，累有功。除強弩將軍。與梁將王玄真、董當門等戰，並破之，解穰城圍，克復南陽、新鄉。轉積射將軍，持節、豫州防城大都督。

余朱敗，與豫州刺史李恩歸高祖。以勳累遷安東將軍、高梁太守，〔三〕轉五城太守、東雍州刺史。沙苑之敗，西魏荊州刺史郭鸞率衆攻儼，拒守二百餘日，晝夜力戰，大破鸞軍，追斬三百餘級，又擒西魏刺史郭他。時諸州多有翻陷，唯儼獲全。進號鎮南將軍。武定三年，率師解襄州圍。頻使茹茹。又從攻玉壁，賜帛七百疋並衣帽等。五年，鎮河橋五城。侯景叛，儼擊陳郡賊，獲景麾下庫狄曷賴及僞署太守鄭道合、兗州刺史王彥夏、行臺狄暢等，擒斬百餘級。旋軍項城，又擒景僞署刺史辛光及蔡遵，並其部下二千人。六年，除譙州刺史，屢有戰功，多所降附。七年，又除膠州刺史。

天保初，除開府儀同三司。六年，梁司徒陸法和、儀同宋蒞等率其部下以郢州城內附。〔三〕時清河王岳帥師江上，乃集諸軍議曰：「城在江外，人情尙梗，必須才略兼濟，忠勇過人，可受此寄耳。」衆咸共推儼。岳以爲然，遂遣鎮郢城。始入，便爲梁大都督侯瑱、任約率

水陸軍奄至城下。儼隨方禦備，瑱等不能克。又於上流鸚鵡洲上造荻洪，竟數里，以塞船路。人信阻絕，城守孤懸，衆情危懼，儼導以忠義，又悅以安之。城中先有神祠一所，俗號城隍神，公私每有所禱。於是順士卒之心，乃相率祈請，冀獲冥祐。須臾，衝風欻起，驚濤涌激，漂斷荻洪。約復以鐵鎖連治，防禦彌切。儼還共祈請，風浪夜驚，復以斷絕，如此者再三。城人大喜，以爲神助。瑱移軍於城北，造柵置營，焚燒坊郭，產業皆盡。約將戰士萬餘人，各持攻具，於城南置營壘，南北合勢。儼乃率步騎出城奮擊，大破之，擒五百餘人。先是郢城卑下，兼土疏頽壞，儼更修繕城雉，多作大樓。又造船艦，水陸備具，工無暫闕。蕭循又率衆五萬，與瑱、約合軍，夜來攻擊。儼與將士力戰終夕，至明，約等乃退。追斬瑱驍將張白石首，瑱以千金贖之，不與。夏五月，瑱、約等又相與並力，悉衆攻圍。城中食少，糧運阻絕，無以爲計，唯煮槐楮、桑葉並紵根、水萍、葛、艾等草及靴、皮帶、觔角等物而食之。人有死者，卽取其肉，火別分噉，唯留骸骨。儼猶申令將士，信賞必罰，分甘同苦，死生以之。自正月至於六月，人無異志。

後蕭方智立，遣使請和。顯祖以城在江表，據守非便，有詔還之。儼望帝，悲不自勝。帝呼令至前，執其手，持儼鬚鬢，脫帽看髮，歎息久之。謂儼曰：「觀卿容貌，朕不復相識，自古忠烈，豈能過此！」儼對曰：「臣恃陛下威靈，得申愚節，不屈豎子，重奉聖顏。今雖夕死，

沒而無恨。」帝嗟稱不已。除趙州刺史，進伯爲公，賜帛一千疋、錢十萬。

九年，又討賊有功，賜帛一百疋、錢十萬。十年，詔除揚州行臺，與王貴顯、侯子監將兵衛送蕭莊。築郭默、若邪二城。與陳新蔡太守魯悉達戰大蛇洞，破走之。又監蕭莊、王琳軍，與陳將侯瑱、侯安都戰於蕪湖，敗歸。皇建初，別封成陽郡公。天統二年，除特進。四年十月，又別封猗氏縣公，並賜金銀酒鍾各一枚、胡馬一匹。五年四月，進爵爲義安王。武平元年，出爲光州刺史。儼少任俠，交通輕薄，遨遊京洛間。及從征討，每立功効，經略雖非所長，而有將帥之節。所歷諸州，雖不能清白守道，亦不貪殘。卒，贈司徒、尚書令。子子顥，給事黃門侍郎。

余朱將帥，義旗建後歸順立功者，武威牒舍樂、代郡范舍樂亦致通顯。

牒舍樂，少從余朱榮爲軍主、統軍，後西河領民都督。余朱兆敗，率衆歸高祖，拜鎮西將軍、金紫光祿大夫。以都督隸侯景，破賀拔勝於穰城。又與諸將討平青、兗、荆三州，拜鎮西將軍、營州刺史。天保初，封漢中郡公。後因戰，沒於關中。

范舍樂，有武藝，筋力絕人。魏末，從崔暹、李崇等征討有功，授統軍。後入余朱榮軍中，頻有戰功，授都督。後隨余朱兆破步藩於梁郡。高祖義旗舉，棄兆歸信都。從高祖破兆於廣阿、韓陵，並有功，賜爵平舒男。每從征役，多有克捷。除相府左廂大都督。尋出爲

東雍州刺史。世宗嗣事，封平舒縣侯，拜儀同。天保中，進位開府。

又有代人庫狄伏連，字仲山，少以武幹事朱榮，至直閣將軍。後從高祖建義，賜爵蛇丘男。世宗輔政，遷武衛將軍。天保初，儀同三司。四年，除鄭州刺史，尋加開府。伏連質朴，勤於公事，直衛官闕，曉夕不離帝所，以此見知。鄙吝愚狠，無治民政術。及居州任，專事聚斂。性又嚴酷，不識士流。開府參軍多是衣冠士族，伏連加以捶撻，逼遣築牆。武平中，封宜都郡王，除領軍大將軍。尋與瑯琊王儼殺和士開，伏誅。伏連家口有百數，盛夏之日，料以倉米二升，不給鹽菜，常有饑色。冬至之日，親表稱賀，其妻爲設豆餅。伏連問此豆因何而得，妻對向於食馬豆中分減充用。伏連大怒，典馬、掌食之人並加杖罰。積年賜物，藏在別庫，遣侍婢一人專掌管籩。每入庫檢閱，必語妻子云：「此是官物，不得輒用。」至是簿錄，並歸天府。

史臣曰：高祖霸業始基，招集英勇。張瓊等雖識非先覺，而運屬時來，驅馳戎旅，日不暇給，義宣禦侮，契協宏圖，臨敵制勝，有足稱也。慕容紹宗兵機武略，在世見推。昔事朱，固執忠義，不用范增之言，終見烏江之禍。侯景狼戾，固非後主之臣，末命緒言，實表知人之鑒。寒山、渦水，往若摧枯，算盡數奇，逢斯厄運。悲夫！

贊曰：霸圖立肇，王業是因。偉哉諸將，實曰功臣。永懷耿、賈，無累清塵。

校勘記

〔一〕封城平縣伯 諸本「城平」倒作「平城」。唯三朝本作「城平」。按魏書卷四二堯暄傳附見堯雄，稱堯雄爵是城平縣開國公，由伯進公，邑名仍舊。今從三朝本。

〔二〕尋與行臺侯景破梁楚城豫州民上書 諸本無「城」字，「豫」字作「二」，成爲「破梁楚二州」。冊府卷三五四四二〇四頁亦無「城」字，但「豫」字不作「二」。按北史卷二七堯雄傳作「破梁楚城，豫州民上書」云云。梁指梁朝，楚城是西楚州治所。魏書卷一〇六六地形志中。天平三年五三六侯景攻取梁的楚州歷見魏書卷一二、北史卷五孝靜紀，梁書卷三二陳慶之傳，而魏書卷九八蕭衍傳卽作「楚城」。這裏先脫「城」字，後人又妄改「豫」爲「二」。今從北史、冊府補改。

〔三〕詔雄與廣州刺史趙育揚州刺史是云寶等各總當州士馬 諸本「云」作「育」，北史卷二七但作「是寶」，周書卷二文帝紀下大統三年、通鑑卷一五七四八八九頁作「是云寶」。按魏書卷一一三官氏志：「是云氏後改是氏」。北史從改姓去「云」字。諸本「育」字乃涉上趙育而誤，今改正。

〔四〕雄收集散卒保大梁 諸本「梁」下有「州」字，北史卷二七無。按下文兩見「大梁」，魏書卷一〇六六地形志中，梁州「治大梁城」。「州」字衍，今據北史刪。

〔五〕注王隱及中興書 這裏疑有脫文，當云「注王隱晉書及何法盛晉中興書」，如求簡省，也可作「注王隱及何法盛書」。今上舉王隱而無書名，下舉書名，又不出何法盛姓名，又「中興書」上無「晉」字，都不妥。

〔六〕河清五年並遭水漂失 張森楷云：「河清四年四月即改天統，無五年，此『五』字誤。」

〔七〕初隨叔父魏廣平內史老生征討 諸本「廣平」下有「王」字，北史卷五三王則傳無「王」字。按郡爲王國，則太守稱內史，無於國名下又加「王」字之例。「王」字衍，今據北史刪。

〔八〕堰清水灌州城 諸本「清水」作「泗水」，三朝本及冊府 宋本卷四〇〇作「清水」。按魏書卷一二孝靜紀、卷九八蕭衍傳，本書卷一三清河王岳傳、卷二〇慕容儼傳記此事都作「泗水」，但南史卷五一蕭明傳載梁武帝與明勅却說「引清水以灌彭城」。以後陳太建九年五七七陳將吳明徹又曾堰清水灌彭城，見陳書卷九吳明徹傳、周書卷四〇王軌傳。通鑑卷一七三三五三八四頁太建十年，胡注云：「酈道元曰，『清水即泗水之別名』。」今戴震校水經注改作「清水即泗水之別名也」，誤。所以諸史「清」「泗」互見。這裏本當作「清」，後人改作「泗」。今從三朝本。

〔九〕欲以晉州徵高祖共圖步藩 按高歡這時正在晉州刺史任上，故下文慕容紹宗稱之爲高晉州，哪有又以晉州徵之的事。據魏書卷一一前廢帝紀普泰元年五三一四月載以高歡爲冀州刺史。高歡自晉州東出，在信都起兵，即因自晉州赴任冀州之故。這裏「晉州」當是「冀州」之誤。

否則「以」字爲「从」之訛。

〔一〇〕紹宗行到烏突城 諸本「烏」訛「馬」，今據北史卷五三慕容紹宗傳改。詳見卷一校記。

〔一一〕尋行青州刺史丞相府記室孫奉屬紹宗以兄爲州主簿 諸本「青」作「豫」，北史卷五三作「青」。
張森楷云：「案奉是樂安人，本書卷二四本傳，屬青州，不屬豫州，疑北史是。」按州主簿例用本州人。
又下文說孫奉譜紹宗於高歡，說「紹宗嘗登廣固城長歎」。廣固城在青州之益都，卽紹宗先世南燕的故都，可證北史作「青州」是，今據改。

〔一二〕屬梁人劉烏黑入寇徐方 諸本無「人」字，三朝本「梁」下空一格。今據册府卷三五四四二〇六頁補。

〔一三〕梁武帝遣其兄子貞陽侯淵明等率衆十萬 三朝本「淵明」作「深明」，諸本作「淵明」。按其人本名「淵明」。唐人避諱，梁書百衲本作「深明」，本書和南、北史單稱「明」。這裏三朝本作「深明」，和此傳下文及其他紀傳單作「明」不同，疑「深」字亦後人所加，又再改作「淵明」。「淵明」是本名，今從諸本。今後不再出校記。

〔一四〕薛脩義 諸本「脩義」都作「循義」。北史卷五三本傳作「脩義」，他處多同本傳。本書以北史補的部分同作「脩義」，本傳是原文，則作「循義」。錢氏考異卷三一云：「魏齊碑刻『人』旁多从『彳』旁，故『脩』『循』二字多相混。」按魏書卷一〇孝莊紀永安三年五三〇十月作「修義」。今一

律作「脩義」，今後不再出校記。

〔二五〕西魏北華州刺史薛崇禮屯楊氏壁。諸本「楊」作「陽」。按周書卷三五薛端傳記薛崇禮降東魏後，東魏曾派兵據楊氏壁。楊氏壁是黃河西岸的險要，屢見魏書卷四一源子雍傳、周書卷二文帝紀大統三年、卷一五于謹傳等。這裏「陽」字誤，今據改。

〔二六〕頓丘淮陽東郡黎陽五郡都督。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淮陽與汲郡回遠，恐是『濮陽』之譌。」按錢說是，薛脩義以南中郎將帶職，五郡應該都屬司州。

〔二七〕孝昌末拔陵反叛茹茹餘衆入寇馬邑。按魏書卷九肅宗紀「茹茹主阿那瓌率衆犯塞」，在正光四年五三二二月，破落汗拔陵起義在次年三月。孝昌元年五二五北魏勾結茹茹主阿那瓌入塞鎮壓起義軍。前一次和起義軍無關，這裏所說孝昌末的一次，則是北魏政權勾結來的。史文敘事牽連不清，企圖以「茹茹入塞」駕罪破落汗拔陵的起義，故爲辯之。

〔二八〕三年與諸將南討江淮克陽平郡陳人攻圍廣陵。按天保三年卽梁元帝承聖元年五五二。據陳書卷一高祖紀，這一年陳霸先曾二次統兵到廣陵。統兵的雖是陳霸先，改梁爲陳，還在其後五年。這裏「陳人」應作「梁人」。

〔二九〕弟長叉。諸本「叉」作「父」，今據北史卷五三叱列平傳改。參卷八校記。

〔三〇〕以軍功除揚武軍帳內統軍。張森楷云：「『揚武』下疑當有『將』字。」

〔三〕儼爲別將鄭海珍與戰。諸本「爲」作「督」，三朝本及冊府卷三五四四二〇三頁作「爲」。按慕容儼據上文只是軍主，魏時軍主一般應經由統軍一級才升別將，哪有以軍主督別將之理。「督」字原當作「爲」，但「別將」下有脫文，後人以不可解，改作「督」。今從三朝本。

〔三〕高粱太守。按魏無「高粱郡」，當是「高涼」之訛。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高涼郡屬東雍州。

〔三〕六年梁司徒陸法和儀同宋莖等率其部下以郢州城內附。諸本「六年」作「三年」，北史卷五三慕容儼傳作「六年」。按本書卷四文宣紀、卷一三清河王岳傳、卷三二陸法和傳記此事都在天保六年五五五，今據北史改。

北齊書卷二十一

列傳第十三

高乾

弟慎

弟昂

弟季式

封隆之

子子繪

從子孝琬

孝琰

高乾，字乾邕，渤海蓳人也。父翼，字次同，豪俠有風神，爲州里所宗敬。孝昌末，葛榮作亂於燕、趙，朝廷以翼山東豪右，卽家拜渤海太守。至郡未幾，賊徒愈盛，翼部率合境，徙居河、濟之間。魏因置東冀州，以翼爲刺史，加鎮東將軍、樂城縣侯。及尔朱兆弑莊帝，翼保境自守。謂諸子曰：「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今社稷阽危，人神憤怨，破家報國，在此時也。」尔朱兄弟，性甚猜忌，忌則多害，汝等宜早圖之。先人有奪人之心，時不可失也。」事未輯而卒。中興初，贈使持節、侍中、太保、錄尚書事、冀定瀛相殷幽六州諸軍事、冀州刺史，諡曰文宣。

乾性明悟，俊偉有知略，美音容，進止都雅。少時輕俠，數犯公法，長而修改，輕財重

義，多所交結。魏領軍元叉，權重當世，以意氣相得，接乾甚厚。起家拜員外散騎侍郎，領直後，轉太尉士曹、司徒中兵、遷員外。〔三〕

魏孝莊之居藩也，乾潛相託附。及余朱榮入洛，乾東奔於翼。莊帝立，遙除龍驤將軍、通直散騎常侍。乾兄弟本有從橫志，見榮殺害人士，謂天下遂亂，乃率河北流人反於河、濟之間，受葛榮官爵，屢敗齊州士馬。莊帝尋遣右僕射元羅巡撫三齊，乾兄弟相率出降。朝廷以乾爲給事黃門侍郎。余朱榮以乾前罪，不應復居近要，莊帝聽乾解官歸鄉里。於是招納驍勇，以射獵自娛。榮死，乾馳赴洛陽，莊帝見之，大喜。時余朱徒黨擁兵在外，莊帝以乾爲金紫光祿大夫、河北大使，令招集鄉閭爲表裏形援。乾垂涕奉詔，弟昂援劍起舞，請以死自効。

俄而余朱兆入洛。尋遣其監軍孫白鶴百餘騎至冀州，託言普徵民馬，欲待乾兄弟送馬，因收之。乾既宿有報復之心，而白鶴忽至，知將見圖，乃先機定策，潛勒壯士，襲據州城，傳檄州郡，殺白鶴，執刺史元仲宗。推封隆之權行州事，爲莊帝舉哀，三軍縞素。乾昇壇誓衆，辭氣激揚，涕淚交下，將士莫不哀憤。北受幽州刺史劉靈助節度，共爲影響。俄而靈助被殺。

屬高祖出山東，揚聲來討，衆情莫不惶懼。乾謂其徒曰：「吾聞高晉州雄略蓋世，其志

不居人下。且朱無道，殺主虐民，正是英雄効義之會也。今日之來，必有深計，吾當輕馬奉迎，密參意旨，諸君但勿憂懼，聽我一行。」乾乃將十數騎於關口迎謁。乾既曉達時機，閑習世事，言辭慷慨，雅合深旨。高祖大加賞重，仍同帳寢宿。時高祖雖內有遠圖，而外跡未見。余朱羽生爲殷州刺史，高祖密遣李元忠舉兵逼其城，令乾率衆僞往救之。乾遂輕騎入見羽生，與指畫軍計。羽生與乾俱出，因擒之，遂平殷州。又共定策推立中興主，拜乾侍中、司空。先是信都草創，軍國權輿，乾遭喪不得終制。及武帝立，天下初定，乾乃表請解職，行三年之禮。詔聽解侍中，司空如故，封長樂郡公，邑一千戶。乾雖求退，不謂便見從許。既去內侍，朝廷罕所關知，居常怏怏。

武帝將貳於高祖，望乾爲己用，曾於華林園讌罷，獨留乾，謂之曰：「司空奕世忠良，今日復建殊効，相與雖則君臣，實亦義同兄弟，宜共立盟約以敦情契。」殷勤逼之。乾對曰：「臣世奉朝廷，遇荷殊寵，以身許國，何敢有貳。」乾雖有此對，然非其本心。事出倉卒，又不謂武帝便有異圖，遂不固辭，而不啓高祖。及武帝置部曲，乾乃私謂所親曰：「主上不親勳賢，而招集羣豎。數遣元士弼、王思政往來關西，與賀拔岳計議。又出賀拔勝爲荊州刺史，外示疏忌，實欲樹黨，令其兄弟相近，冀據有西方。禍難將作，必及於我。」乃密啓高祖。高祖召乾詣并州，面論時事，乾因勸高祖以受魏禪。高祖以袖掩其口曰：「勿妄言。今啓司空

復爲侍中，門下之事，一以相委。」高祖屢啓，詔書竟不施行。

乾以頻請不遂，知變難將起，密啓高祖，求爲徐州，乃除使持節、都督三徐諸軍事、開府儀同三司、徐州刺史。指期將發，而帝知乾泄漏前事，乃詔高祖云：「曾與乾邕私有盟約，今復反覆兩端。」高祖便取乾前後數啓論時事者，遣使封送武帝。帝召乾邕示之，禁於門下省，對高祖使人，責乾前後之失。乾曰：「臣以身奉國，義盡忠貞，陛下旣立異圖，而乃云臣反覆。以匹夫加諸，尙或難免，况人主推惡，復何逃命。欲加之罪，其無辭乎？功大身危，自古然也。若死而有知，庶無負莊帝。」遂賜死，時年三十七。乾臨死，神色不變，見者莫不歎惜焉。時武衛將軍元整監刑，謂乾曰：「頗有書及家人乎？」乾曰：「吾兄弟分張，各在異處，今日之事，想無全者，兒子旣小，未有所識，亦恐巢傾卵破，夫欲何言。」後高祖討斛斯椿等，次盟津，謂乾弟昂曰：「若早用司空之策，豈有今日之舉也。」天平初，贈使持節、都督冀定滄瀛幽齊徐青光亮十州軍事、太師、錄尙書事、冀州刺史，諡曰文昭。長子繼叔襲祖樂城縣侯，三令弟二子呂兒襲乾爵。

乾弟慎，字仲密，頗涉文史，與兄弟志尙不同，偏爲父所愛。魏中興初，除滄州刺史、東南道行臺尙書。太昌初，遷光州刺史，加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時天下初定，聽慎以本鄉

部曲數千人自隨。慎爲政嚴酷，又縱左右，吏民苦之。兄乾死，密棄州將歸高祖，武帝勅青州斷其歸路。慎間行至晉陽，高祖以爲大行臺左丞，轉尚書，當官無所迴避，時咸畏憚之。自義旗之後，安州民恃其邊險，不賓王化，尋以慎爲行臺僕射，率衆討平之。天平末，拜侍中，加開府。

元象初，出爲兖州刺史。尋徵爲御史中尉，選用御史，多其親戚鄉閭，不稱朝望，世宗奏令改選焉。慎前妻吏部郎中崔暹妹，爲慎所棄。暹時爲世宗委任，慎謂其構己，性既狷急，積懷憤恨，因是罕有糾劾，多所縱舍。高祖嫌責之，彌不自安。出爲北豫州刺史，遂據武牢降西魏。慎先入關。周文帝率衆東出，高祖破之於邙山。慎妻子將西度，於路盡禽之。高祖以其勳家，啓慎一房配沒而已。

昂，字敖曹，乾第三弟。幼稚時，便有壯氣。長而倜儻，膽力過人，龍眉豹頸，姿體雄異。其父爲求嚴師，令加捶撻。昂不遵師訓，專事馳騁，每言男兒當橫行天下，自取富貴，誰能端坐讀書，作老博士也。與兄乾數爲劫掠，州縣莫能窮治。招聚劍客，家資傾盡，鄉閭畏之，無敢違迕。父翼常謂人曰：「此兒不滅我族，當大吾門，不直爲州豪也。」

建義初，兄弟共舉兵，旣而奉旨散衆，仍除通直散騎侍郎，封武城縣伯，邑五百戶。乾

解官歸，與昂俱在鄉里，陰養壯士。尒朱榮聞而惡之，密令刺史元仲宗誘執昂，送於晉陽。永安末，榮入洛，以昂自隨，禁於駝牛署。既而榮死，魏莊帝卽引見勞勉之。時尒朱世隆還逼宮闕，帝親臨大夏門指麾處分。昂既免繯綫，被甲橫戈，志凌勁敵，乃與其從子長命等推鋒徑進，所向披靡。帝及觀者莫不壯之。卽除直閤將軍，賜帛千疋。

昂以寇難尙繁，非一夫所濟，乃請還本鄉，招集部曲。仍除通直常侍，加平北將軍。所在義勇，競來投赴。尋值京師不守，遂與父兄據信都起義。殷州刺史尒朱羽生潛軍來襲，奄至城下，昂不暇擐甲，將十餘騎馳之，羽生退走，人情遂定。後廢帝立，除使持節、冀州刺史以終其身。仍爲大都督，率衆從高祖破尒朱兆於廣阿。及平鄴，別率所部領黎陽。又隨高祖討尒朱兆於韓陵，昂自領鄉人部曲王桃湯、東方老、呼延族等三千人。高祖曰：「高都督純將漢兒，恐不濟事，今當割鮮卑兵千餘人共相參雜，於意如何？」昂對曰：「敖曹所將部曲，練習已久，前後戰鬪，不減鮮卑，今若雜之，情不相合，勝則爭功，退則推罪，願自領漢軍，不煩更配。」高祖然之。及戰，高祖不利，軍小却，兆等方乘之。高岳、韓匈奴等以五百騎衝其前，斛律敦收散卒躡其後，昂與蔡儁以千騎自栗園出，橫擊兆軍，兆衆由是大敗。是日微昂等，高祖幾殆。

太昌初，始之冀州。尋加侍中、開府，進爵爲侯，邑七百戶。兄乾被殺，乃將十餘騎奔

晉陽，歸於高祖。及斛斯椿覺起，高祖南討，令昂爲前驅。武帝西遁，昂率五百騎倍道兼行，至於崤陝，不及而還。尋行豫州刺史，仍討三荆諸州不附者，並平之。天平初，除侍中、司空公。昂以兄乾薨於此位，固辭不拜，轉司徒公。

時高祖方有事關隴，以昂爲西南道大都督，徑趣商洛。山道峻隘，已爲寇所守險，昂轉鬪而進，莫有當其鋒者。遂攻克上洛，獲西魏洛州刺史泉企，並將帥數十人。會寶泰失利，召昂班師。時昂爲流矢所中，創甚，顧謂左右曰：「吾以身許國，死無恨矣，所可歎息者，不見季式作刺史耳。」高祖聞之，卽馳驛啓季式爲濟州刺史。

昂還，復爲軍司大都督，統七十六都督，與行臺侯景治兵於武牢。御史中尉劉貴時亦率衆在北豫州，與昂小有忿爭，昂怒，鳴鼓會兵而攻之。侯景與冀州刺史万俟受洛干救解乃止。其俠氣凌物如此。于時，鮮卑共輕中華朝士，唯憚服於昂。高祖每申令三軍，常鮮卑語，昂若在列，則爲華言。昂嘗詣相府，掌門者不納，昂怒，引弓射之。高祖知而不責。

元象元年，進封京兆郡公，邑一千戶。與侯景等同攻獨孤如願於金墉城，周文帝率衆救之。戰於邙陰，昂所部失利，左右分散，單馬東出，欲趣河梁南城，門閉不得入，遂爲西軍所害，時年四十八。昂贈使持節、侍中、都督冀定滄瀛殷五州諸軍事、太師、大司馬、太尉公、錄尚書事、冀州刺史，諡忠武。子突騎嗣，早卒。世宗復召昂諸子，親簡其第三子道豁

嗣。皇建初，追封昂永昌王。道豁襲，武平末，開府儀同三司。入周，授儀同大將軍。開皇中，卒於黃州刺史。

季式，字子通，乾第四弟也。亦有膽氣。中興初，拜鎮遠將軍、正員郎，遷衛將軍、金紫光祿大夫，尋加散騎常侍，領主衣都統。太昌初，除尙食典御。

天平中，出爲濟州刺史。山東舊賊劉盤陀、史明曜等攻劫道路，剽掠村邑，齊、兗、青、徐四州患之，歷政不能討。季式至，皆破滅之。尋有濮陽民杜靈椿等攻城剽野，聚衆將萬人，季式遣騎三百，一戰擒之。又陽平路文徒黨緒顯等立營柵爲亂，季式討平之。又有羣賊破南河郡，〔七〕季式遣兵臨之，應時斬戮。自茲以後，遠近清晏。季式兄弟貴盛，並有勳於時，自領部曲千餘人，馬八百匹，戈甲器仗皆備，故凡追督賊盜，多致克捷。有客嘗謂季式曰：「濮陽、陽平乃是畿內，既不奉命，又不侵境，而有何急，遣私軍遠戰？萬一失脫，豈不招罪？」季式曰：「君言何不忠之甚也。我與國義同安危，豈有見賊不討之理。且賊知臺軍卒不能來，又不疑外州有救，未備之間，破之必矣。兵尙神速，何得後機，若以獲罪，吾亦無恨。」

元象中，西寇大至。高祖親率三軍以禦之，陣於邙北，師徒大敗，河中流尸相繼，敗兵

首尾不絕。人情騷動，謂世事艱難。所親部曲請季式曰：「今日形勢，大事去矣，可將腹心二百騎奔梁，既得避禍，不失富貴。何爲坐受死也？」季式曰：「吾兄弟受國厚恩，與高王共定天下，一旦傾危，亡去不義。若社稷顛覆，當背城死戰，安能區區偷生苟活。」是役也，司徒歿焉。

入爲散騎常侍。興和中，行晉州事。解州，仍鎮永安戍。高慎以武牢叛，遣信報季式。季式得書驚懼，卽狼狽奔告高祖。高祖昭其至誠，待之如舊。武定中，除侍中，尋加冀州大中正。時世宗先爲此任，啓以迴授。爲都督，從清河公岳破蕭明於寒山，敗侯景於渦陽。還，除衛尉卿。復爲都督，從清河公攻王思政於潁川，拔之。以前後功加儀同三司。天保初，封乘氏縣子，仍爲都督，隨司徒潘樂征討江、淮之間。爲私使樂人於邊境交易，還京，坐被禁止，尋而赦之。四年夏，發疽卒，年三十八。贈侍中、使持節、都督滄冀州諸軍事、開府儀同三司、冀州刺史，諡曰恭穆。

季式豪率好酒，又恃舉家勳功，不拘檢節。與光州刺史李元忠生平遊款，在濟州夜飲，憶元忠，開城門，令左右乘驛持一壺酒往光州勸元忠。朝廷知而容之。兄慎叛後，少時解職。黃門郎司馬消難，左僕射子如之子，又是高祖之壻，勢盛當時。因退食暇，尋季式與之酣飲。留宿旦日，重門並閉，關籬不通。消難固請云：「我是黃門郎，天子侍臣，豈有不參朝

之理？且已一宿不歸，家君必當大怪。今若又留我狂飲，我得罪無辭，恐君亦不免譴責。」
季式曰：「君自稱黃門郎，又言畏家君怪，欲以地勢脅我邪？」高季式死自有處，初不畏此。」
消難拜謝請出，終不見許。酒至，不肯飲。季式云：「我留君盡興，君是何人，不爲我痛飲。」
命左右索車輪括消難頸，又索一輪自括頸，仍命酒引滿相勸。消難不得已，欣笑而從之，方
乃俱脫車輪，更留一宿。是時失消難兩宿，莫知所在，內外驚異。及消難出，方具言之。世
宗在京輔政，白魏帝賜消難美酒數石，珍羞十輿，並令朝士與季式親狎者，就季式宅燕集。
其被優遇如此。

翼長兄子永樂、次兄子延伯，並和厚有長者稱，俱從翼舉義。永樂官至衛將軍、右光祿
大夫、冀州大中正，出爲博陵太守，以民事不濟，自殺。贈使持節、督滄冀二州諸軍事、儀同
三司、冀州刺史。子長命，本自賤出，年二十餘始被收舉。猛暴好殺，然亦果於戰鬥。初於
大夏門拒余朱世隆，以功累遷左光祿大夫。高祖遙授長命雍州刺史，封沮陽鄉男，一百戶，
尋進封鄆陵縣伯，增二百戶。武定中，隨儀同劉豐討侯景，爲景所殺。贈冀州刺史。延伯
歷中散大夫、安州刺史，封萬年縣男，邑二百戶。天保初，加征西將軍，進爵爲子。卒，贈太
府少卿。

自昂初以豪俠立名，爲之羽翼者，呼延族、劉貴珍、劉長狄、東方老、劉士榮、成五、^{〔八〕}韓願生、劉桃棒，隨其建義者，李希光、劉叔宗、劉孟和。並仕宦顯達。

孟和名協，浮陽饒安人也。孟和少好弓馬，率性豪俠。幽州刺史劉靈助之起兵也，孟和亦聚衆附昂兄弟，昂遙應之。及靈助敗，昂乃據冀州，孟和爲其致力。會高祖起義冀州，以孟和爲都督。中興初，拜通直常侍。二年，除安東將軍，尋加征東將軍、金紫光祿。以建義勳，賜爵長廣縣伯。天平中，衛將軍、上黨內史，罷郡，除大丞相司馬。武定元年，坐事死。

叔宗字元纂，樂陵平昌人。和謹，頗有學業，舉秀才。稍遷滄州治中。永安中，加鎮遠將軍、諫議大夫。兄海寶，少輕俠，然爲州里所愛。昂之起義也，海寶率鄉閭襲滄州以應昂，^{〔九〕}昂以海寶權行滄州事。前范陽太守刁整心附尔朱，遣弟子安壽襲殺海寶。叔宗仍歸於昂。中興初，高祖除前將軍、廷尉少卿。太昌初，加鎮軍將軍、光祿大夫。天平初，除車騎將軍、左光祿大夫。二年卒。贈使持節、儀同、定州刺史。

老，安德鬲人。^{〔一〇〕}家世寒微，身長七尺，膂力過人。少粗獷無賴，結輕險之徒共爲賊盜，鄉里患之。魏末兵起，遂與昂爲部曲。義旗建，仍從征討，以軍功除殿中將軍。累遷平遠將軍，除魯陽太守。後除南益州刺史，領宜陽太守，賜爵長樂子。老頻爲二郡，出入數

年，境接羣蠻，又隣西敵，至於攻城野戰，率先士卒，屢以少制衆，西人憚之。顯祖受禪，別封陽平縣伯，遷南兗州刺史。後與蕭軌等渡江，戰沒。

希光，渤海蓀人也。父紹，魏長廣太守。希光隨高乾起義信都。中興初，除安南將軍、安德郡守。後爲世祖開府長史。武定末，從高岳平潁川，封義寧縣開國侯，歷潁、梁、南兗三州刺史。天保中，揚州刺史，與蕭軌等渡江，戰沒。贈開府儀同三司、西兗州刺史。子子令，尚書外兵郎中。武平末，通直常侍。隋開皇中，卒於易州刺史。希光族弟子貢，以與義旗之功，官至吏部郎，後爲兗州刺史。坐貪暴爲世宗所殺。

顯祖責陳武廢蕭明，命儀同蕭軌率希光、東方老、裴英起、王敬寶步騎數萬伐之。以七年三月渡江，襲剋石頭城。五將名位相侔，英起以侍中爲軍司，蕭軌與希光並爲都督，軍中抗禮，不相服御，競說謀略，動必乖張。頓軍丹陽城下，值霖雨五十餘日，及戰，兵器並不堪施用，故致敗亡。將帥俱死，士卒得還者十二三，所沒器械軍資不可勝紀。蕭軌、王敬寶事行，史闕其傳。

裴英起，河東人。其先晉末渡淮，寓居淮南之壽陽縣。祖彥先，隨薛安都入魏，官至趙郡守。父約，渤海相。英起聰慧滑稽，好劇談，不拘儀檢，仕魏至定州長史。世宗引爲行臺左丞。天保中，都官尚書，兼侍中，及戰沒，贈開府、尚書左僕射。

封隆之，字祖裔，小名皮，渤海蓊人也。父回，魏司空。隆之性寬和，有度量。弱冠，州郡主簿，起家奉朝請，領直後。汝南王悅開府，爲中兵參軍。

初，延昌中，道人法慶作亂冀方，自號「大乘」，衆五萬餘，遣大都督元遙及隆之擒獲法慶，賜爵武城子。俄兼司徒主簿、河南尹丞。時青、齊二州士民反叛，隆之奉使慰諭，咸卽降款。永安中，除撫軍府長史。尒朱兆等屯據晉陽，魏朝以河內要衝，除隆之龍驤將軍、河內太守，尋加持節、後將軍、假平北將軍、當郡都督。未及到郡，屬尒朱兆入洛，莊帝幽崩。

隆之以父遇害，常懷報雪，因此遂持節東歸，圖爲義舉。時高乾告隆之曰：「尒朱暴逆，禍加至尊，弟與兄並荷先帝殊常之眷，豈可不出身爲主，以報讐恥乎？」隆之對曰：「國恥家怨，痛入骨髓，乘機而動，今實其時。」遂與乾等定計，夜襲州城，剋之。乾等以隆之素爲鄉里所信，乃推爲刺史。隆之盡心慰撫，人情感悅。

尋高祖自晉陽東出，隆之遣子子繪奉迎於滏口，高祖甚嘉之。旣至信都，集諸州郡督將僚吏等議曰：「逆胡尒朱兆窮凶極虐，天地之所不容，人神之所捐棄，今所在蜂起，此天亡之時也。欲與諸君剪除凶羯，其計安在？」隆之對曰：「尒朱暴虐，天亡斯至，神怒民怨，衆叛

親離，雖握重兵，其強易弱。而大王乃心王室，首唱義旗，天下之人，孰不歸仰，願大王勿疑。中興初，拜左光祿大夫、吏部尚書。余朱兆等軍於廣阿，十月，高祖與戰，大破之。乃遣隆之持節爲北道大使。高祖將擊余朱兆等於韓陵，留隆之鎮鄴城。余朱兆等走，以隆之行冀州事，仍領降俘三萬餘人，分置諸州。

尋徵爲侍中。時高祖自洛還師於鄴。隆之將赴都，因過謁見，啓高祖曰：「斛斯椿、賀拔勝、賈顯智等往事余朱，中復乖阻，及討仲遠，又與之同，猜忍之人，志欲無限。又叱列延慶、侯。念賢皆在京師，王授以名位，此等必構禍隙。」高祖經宿乃謂隆之曰：「侍中昨言實是深慮。」尋封安德郡公，邑二千戶，進位儀同三司。于時朝議以余朱榮佐命前朝，宜配食明帝廟庭。隆之議曰：「榮爲人臣，親行殺逆，安有害人之母，與子對饗？考古詢今，未見其義。」從之。詔隆之參議麟趾閣，以定新制。又贈其妻祖氏范陽郡君。隆之表以先爵富城子及武城子轉授弟子孝琬等，朝廷嘉而從之。後爲斛斯椿等構之於魏帝，逃歸鄉里。高祖知其被誣，召赴晉陽。魏帝尋以本官徵之，隆之固辭不赴。仍以隆之行并州刺史。魏清河王亶爲大司馬。長史。

天平初，復入爲侍中，預遷都之議。魏靜帝詔爲侍講，除吏部尚書，加侍中，以本官行冀州事。陽平民路紹遵聚衆反，自號行臺，破定州博陵郡，虜太守高永樂，南侵冀州。隆之

令所部長樂太守高景等擊破之，生擒紹遵，送於晉陽。元象初，除冀州刺史，尋加開府。時初召募勇果，都督李八、高法雄、封子元等不願遠戍，聚衆爲亂。隆之率州軍破平之。興和元年，復徵爲侍中。隆之素得鄉里人情，頻爲本州，留心撫字，吏民追思，立碑頌德。轉行梁州事，又行濟州事，徵拜尙書右僕射。武定初，北豫州刺史高仲密將叛，遣使陰通消息於冀州豪望，使爲內應，輕薄之徒，頗相扇動。詔隆之馳驛慰撫，遂得安靜。世宗密書與隆之云：「仲密枝黨同惡向西者，」宜悉收其家累，以懲將來。」隆之以爲恩旨旣行，理無追改，今若收治，示民不信，脫或驚擾，所虧處大。乃啓高祖，事遂得停。

隆之自義旗始建，首參經略，奇謀妙算，密以啓聞，手書削藁，罕知於外。高祖嘉其忠謹，每多從之。復以本官行濟州事，轉齊州刺史。武定三年卒官，年六十一。詔遣主書監神貴就弔，賻物五百段。贈使持節、都督滄瀛二州諸軍事、驃騎大將軍、瀛州刺史、司徒公。高祖以隆之勳舊，追榮未盡，復啓贈使持節、都督冀瀛滄齊五州諸軍事、冀州刺史、太保，餘如故，諡曰宣懿。高祖後至冀州境，次於交津，追憶隆之，顧謂冀州行事司馬子如曰：「封公積德履仁，體通性達，自出納軍國，垂二十年，契闊艱虞，始終如一。以其忠信可憑，方以後事託之。何期報善無徵，奄從物化，言念忠賢，良可痛惜。」爲之流涕。令參軍宋仲羨以太牢就祭焉。長子早亡。第二子子繪嗣。

子繪，字仲藻，小名搔。性和理，有器局。釋褐祕書郎中。尒朱兆之害魏莊帝也，與父隆之舉義信都，奉使詣高祖。至信都，召署開府主簿，仍典書記。中興元年，轉大丞相主簿，加伏波將軍，從高祖征尒朱兆。及平中山，軍還，除通直常侍、左將軍，領中書舍人。母憂解職，尋復本任。太昌中，從高祖定并、汾、肆數州，平尒朱兆及山胡等，加征南將軍、金紫光祿大夫。魏武帝末，斛斯椿等佞倖用事，父隆之以猜忌，懼難潛歸鄉里，子繪亦棄官俱還。孝靜初，兼給事黃門侍郎，與太常卿李元忠等並持節出使，觀省風俗，問人疾苦。還，赴晉陽，從高祖征夏州。二年，除衛將軍、平陽太守，尋加散騎常侍。晉州北界霍太山，舊號千里徑者，山坂高峻，每大軍往來，士馬勞苦。子繪啓高祖，請於舊徑東谷別開一路。高祖從之，仍令子繪領汾、晉二州夫修治，旬日而就。高祖親總六軍，路經新道，嘉其省便，賜穀二百斛。後大軍討復東雍，平柴壁及喬山、（二）紫谷絳蜀等，子繪恒以太守前驅慰勞，徵兵運糧，軍士無乏。興和初，自郡徵補大行臺吏部郎中。

武定元年，高仲密以武牢西叛，周文帝擁衆東侵，高祖於邙山破之，乘勝長驅，遂至潼關。或諫不可窮兵極武者，高祖總命羣僚議其進止。子繪言曰：「賊帥才非人雄，偷竊名號，遂敢驅率亡叛，送死伊瀟。天道禍淫，一朝瓦解。雖僅以身免，而魂膽俱喪。混一車

書，正在今日，天與不取，反得其咎。時難遇而易失，昔魏祖之平漢中，不乘勝而取巴蜀，失在遲疑，悔無及已。伏願大王不以爲疑。」高祖深然之。但以時旣盛暑，方爲後圖，遂命班師。

三年，父喪去職。四年，高祖西討，起爲大都督，領冀州兵赴鄴，從高祖自滏口西趣晉州，會大軍於玉壁。復以子繪爲大行臺吏部郎中。及高祖病篤，師還晉陽，引入內室，面受密旨，銜命山東，安撫州郡。高祖崩，祕未發喪，世宗以子繪爲渤海太守，令馳驛赴任。世宗親執其手曰：「誠知此郡未允勳望，但時事未安，須卿鎮撫。且衣錦晝遊，古人所貴。善加經略，綏靜海隅，不勞學習常太守向州參也。」仍聽收集部曲一千人。後進秩一等，加驃騎將軍。天保二年，除太尉長史。三年，頻以本官再行南青州事。四年，坐事免。六年，行南兗州事，尋除持節海州刺史，不行。

七年，改授合州刺史。到州未幾，值蕭軌、裴英起等江東敗沒，行臺司馬恭發歷陽，徑還壽春，疆場大駭。兼在州器械，隨軍略盡，城隍樓雉，虧壞者多。子繪乃修造城隍樓雉，繕治軍器，守禦所須畢備，人情漸安。尋勅於州營造船艦，子繪爲大使，總監之。陳武帝曾遣其護軍將軍徐度等率輕舟從柵口歷東關入巢湖，徑襲合肥，規燒船舫。以夜一更潛寇城下，子繪率將士格戰，陳人奔退。

九年，轉鄭州刺史。子繪曉達政事，長於綏撫，歷宰州郡，所在安之。徵爲司徒左長史，行魏尹事。乾明初，轉大司農，尋正除魏尹。皇建中，加驃騎大將軍。大寧二年，遷都官尙書。

高歸彥作逆，召子繪入見昭陽殿。帝親詔子繪曰：「冀州密邇京甸，歸彥敢肆凶悖。已勅大司馬、平原王段孝先總勒重兵，乘機電發；司空、東安王婁叡督率諸軍，絡繹繼進。卿世載名德，恩洽彼州，故遣參贊軍事，隨便慰撫。宜善加謀略，以稱所寄。」卽以其日馳傳赴軍。子繪祖父世爲本州，百姓素所歸附。既至，巡城諭以禍福，民吏降款，日夜相繼，賊中動靜，小大必知。賊平，仍勅子繪權行州事。

尋徵還，勅與羣官議定律令，加儀同三司。後突厥入逼晉陽，詔子繪行懷州事，乘驛之任。還爲七兵尙書，轉祠部尙書。河清三年暴疾卒，年五十。世祖深歎惜之。贈使持節、瀛冀二州軍事、冀州刺史、開府儀同、尙書右僕射，諡曰簡。子寶蓋嗣。武平末，通直常侍。子繪弟子繡，武平中，渤海太守、霍州刺史。陳將吳明徹侵略淮南，子繡城陷，被送揚州。齊亡後，逃歸。隋開皇初，終於通州刺史。子繡外貌儒雅，而俠氣難忤。司空婁定遠，子繡兄之壻也，爲瀛州刺史。子繡在渤海，定遠過之，對妻及諸女讌集，言戲微有褻慢，子繡大怒，鳴鼓集衆將攻之。俄頃，兵至數千，馬將千匹。定遠免冠拜謝，久乃釋之。

隆之弟延之，字祖業。少明辨，有世用。起家員外郎。中興初，除中堅將軍。高祖以爲大行臺左光祿大夫，封邺城縣子，行渤海郡事。以都督從婁昭討樊子鵠，事平，除青州刺史。延之好財利，在州多所受納。後行晉州事，高祖沙苑失利還，延之棄州北走。高祖大怒，同罪人皆死，以隆之故，獨得免。興和二年卒，年五十四。贈使持節、都督冀殷瀛三州諸軍事、驃騎大將軍、尚書左僕射、司徒、冀州刺史，諡曰文恭。子孝纂嗣。

隆之弟子孝琬，字子蒨。父祖曹，魏冀州平北府長史。以隆之佐命之功，贈雍州刺史、殿中尚書。孝琬七歲而孤，獨爲隆之所鞠養，慈愛甚篤。年十六，本州辟主簿。魏永熙二年，隆之啓以父爵富城子授焉。三年，釋褐開府參軍事。天平中，輕車將軍、司徒主簿。武定中，爲顯祖開府主簿，遷從事中郎將，領東宮洗馬。天保二年卒，時年三十六，帝聞而歎惜焉。贈左將軍、太府少卿。孝琬性恬靜，頗好文詠。太子少師邢劭、七兵尚書王昕並先達高才，與孝琬年位懸隔，晚相逢遇，分好遂深。孝琬靈觀言歸，二人送於郊外，悲哭悽慟，有感路人。

孝琬弟孝琰，字士光。少修飾學尚，有風儀。年十六，辟州主簿，釋褐秘書郎。天保元

年，爲太子舍人，出入東宮，甚有令望。丁母憂，解任。除晉州法曹參軍。尋徵還，復除太子舍人。乾明初，爲中書舍人。皇建初，司空掾、秘書丞。散騎常侍，聘陳使主，已發道途，遙授中書侍郎。還，坐事除名。天統三年，除并省吏部郎中、南陽王友，赴晉陽典機密。

和士開母喪，託附者咸往奔哭。鄴中富商丁鄒、嚴興等並爲義孝，有一士人，亦哭在限。孝琰入弔，出謂人曰：「嚴興之南，丁鄒之北，有一朝士，號叫甚哀。」聞者傳之。士開知而大怒。其後會黃門郎李懷奏南陽王綽專恣，士開因譖之曰：「孝琰從綽出外，乘其副馬，捨離部伍，別行戲話。」時孝琰女爲范陽王妃，爲禮事因假入辭。帝遂決馬鞭百餘，放出，又遣高阿那肱重決五十，幾致於死。還京，在集書省上下，從是沉廢。士開死後，爲通直散騎常侍。後與周朝通好，趙彥深奏之，詔以爲聘周使副。祖珽輔政，又奏令入文林館，撰御覽。孝琰文筆不高，但以風流自立，善於談諧，威儀閑雅，容止進退，人皆慕之。嘗謂祖珽云：「公是衣冠宰相，異於餘人。」近習聞之，大以爲恨。

尋以本官兼尙書左丞，其所彈射，多承意旨。時有道人曇獻者，爲皇太后所幸，賞賜隆厚，車服過度。又乞爲沙門統，後主意不許，但太后欲之，遂得居任，然後主常憾焉。因有僧尼以他事訴競者，辭引曇獻。上令有司推劾。孝琰案其受納貨賄，致於極法，因搜索其家，大獲珍異，悉以沒官。由是正授左丞，仍令奏門下事。性頗簡傲，不諧時俗，恩遇漸高，

彌自矜誕，舉動舒遲，無所降屈。識者鄙之。與崔季舒等以正諫同死，時年五十一。子開府行參軍君確、君靜等二人徙北邊，少子君嚴、君贊下蠶室。南安之敗，君確二人皆坐死。

史臣曰：高、封二公，無一人尺土之資，奮臂而起河朔，將致勤王之舉，以雪莊帝之讎，不亦壯哉！既剋本藩，成其讓德，異夫韓馥、袁紹之威。然力謝時雄，才非命世，是以奉迎麾旆，用叶本圖。高祖因之，遂成霸業。重以昂之膽力，氣冠萬物，韓陵之下，風飛電擊。然則齊氏元功，一門而已。但以非潁川元從，異豐、沛故人，腹心之寄，有所未允。露其啓疏，假手天誅，枉濫之極，莫過於此。子繪才幹，可稱克荷堂構，弈世載德，斯爲美焉。

贊曰：烈烈文昭，雄圖斯契，灼灼忠武，英資冠世。門下之酷，進退惟谷。黃河之濱，蹈義亡身。封公矯矯，共濟時屯，比承明德，暉光日新。

校勘記

〔一〕及余朱兆弑莊帝 諸本「兆」作「榮」，北史卷三一高乾傳作「兆」。按魏孝莊帝爲余朱兆所殺，見魏書卷一〇孝莊紀、卷七五余朱兆傳，今據北史改。

〔二〕遷員外北史卷三一作「稍遷員外散騎常侍」。按「員外散騎常侍」不宜省稱「員外」，當是脫「散騎常侍」四字。

〔三〕長子繼叔襲祖樂城縣侯北史卷三一「洛」作「樂」。錢氏考異卷三一云：「按乾父翼封樂城縣侯，此稱『洛城』，前後互異。」按當時地名多用同音字，非由字訛，但傳內前後應一致，今改作「樂」。

〔四〕仍除通直常侍諸本「通直」下有「郎」字，冊府卷七六二九〇五三頁無。北史卷三一高昂傳作「除通直散騎常侍」。按「通直散騎常侍」省稱「通直常侍」，「郎」字衍，今據冊府刪。

〔五〕別率所部領黎陽按「領」字疑是「鎮」之訛，不則「黎陽」下脫「太守」二字。

〔六〕時年四十八按昂死於元象元年五三八，年四十八，上推生於太和十五年四九一。據上高乾傳及本書卷一神武紀，其兄高乾死於永熙二年五三三，年三十七，當生於太和二十一年四九七，這樣，高昂反比其兄大了六歲。又其胞弟季式死於天保四年五五三，年三十八，算來小於高昂二十五歲，也太懸殊。這裏四十八疑是二十八之誤。

〔七〕又有羣賊破南河郡按魏無南河郡，疑「南」下脫「清」字。南清河郡屬濟州見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中，高季式方任此州刺史。

〔八〕成五諸本及北史卷三一高季式傳「五」下有「彪」字，三朝本「五」作「王」，冊府卷八四八一〇〇

八二頁作「成五」。按其人姓名當是「成五虎」，避唐諱，北齊書去「虎」字，北史改「虎」爲「彪」。三朝本「五」訛「王」，南本以下據北史改。今從册府。

〔九〕海寶率鄉閭襲滄州以應昂。三朝本、南本、汲本、局本「滄州」作「滄海」，北本訛作「倉海」，唯殿本作「滄州」。按下文說「昂以海寶權行滄州事」，知作「滄州」是，今從殿本。

〔一〇〕老安德鬲人。諸本「老」下有「字」字，北史卷三一無。錢氏考異卷三一云：「安德郡名，非『老』之字，蓋校書者妄加『字』耳。」按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冀州安德郡有鬲縣。錢說是，今據北史刪。

〔一一〕又叱列延慶侯念賢皆在京師。按「侯」下疑脫「深」字。侯深本名「淵」，本書避唐諱改，魏書卷八〇有傳。

〔一二〕魏清河王亶爲大司馬長史。南本、局本無「爲」字。按若無「爲」字，則似高隆之以「行并州刺史」見上文兼大司馬長史，并州和洛陽遙遠，豈能兼任。疑「爲大司馬」下有脫文，當云：「魏清河王亶爲大司馬，以隆之爲長史。」元亶爲大司馬，見魏書卷一一出帝紀永熙三年（五三四）八月。今無可參證，仍從三朝本。

〔一三〕仲密枝黨同惡向西者。諸本無「者」字，據册府卷六五五七八四六頁補。

〔一四〕平柴壁及喬山。諸本「柴壁」作「紫壁」。按本書卷一九高市貴傳說市貴鎮洪峒，沙苑戰後，「州

民柴覽「反抗東魏，高市貴破柴壁事，和此傳所載時地都相符合。柴壁之名早見於晉書卷一七姚興載記，魏書卷三〇安同傳、卷三三李先傳，其地正在汾水邊。「紫」字乃涉下「紫谷」而訛，今改正。

〔二五〕高祖以爲大行臺左光祿大夫 張森楷云：「『左』字下當有『丞』字，屬上爲句。大行臺固無左光祿大夫也。若讀『臺』字斷句，則延之此時，官尙卑微，豈得躋茲顯秩。」按張說是，但別無他據，今仍原文。

〔二六〕父祖曹 北史卷二四封隆之傳云：「弟興之，字祖曹。」錢氏考異卷三一云：「以隆之字祖裔推之，當以『曹』爲正。傳失書其名爾。」

北齊書卷二十二

列傳第十四

李元忠

族弟密

族人愍

族叔景遺

盧文偉

孫詢祖

族人勇

李義深

李元忠，趙郡柏人人也。曾祖靈，魏定州刺史、鉅鹿公。祖恢，鎮西將軍。父顯甫，安州刺史。元忠少厲志操，居喪以孝聞。襲爵平棘子。魏清河王懌爲司空，辟爲士曹參軍，遷太尉，復啓爲長流參軍。懌後爲太傅，尋被詔爲營構明堂大都督，又引爲主簿。元忠粗覽史書及陰陽數術，解鼓箏，兼好射彈，有巧思。遭母憂，去任。未幾，相州刺史、安樂王鑒請爲府司馬，元忠以艱憂，固辭不就。

初元忠以母老多患，乃專心醫藥，研習積年，遂善於方技。性仁恕，見有疾者，不問貴賤，皆爲救療。家素富實，其家人在鄉，多有舉貸求利，元忠每焚契免責。鄉人甚敬重之。魏孝明時，盜賊蜂起，清河有五百人西戍，還經南趙郡，以路梗共投元忠。奉絹千疋，元忠

唯受一疋，殺五羊以食之，遣奴爲導，曰：「若逢賊，但道李元忠遣送。」奴如其言，賊皆捨避。

永安初，就拜南趙郡太守，以好酒無政績。值洛陽傾覆，莊帝幽崩，元忠棄官還家，潛圖義舉。會高祖率衆東出，便自往奉迎。乘露車，載素箏濁酒以見高祖，因進從橫之策，備陳誠款，深見嘉納。時刺史朱羽生阻兵據州，元忠先聚衆於西山，羽生仍與大軍相合，擒斬羽生。卽令行殷州事。中興初，除中軍將軍、衛尉卿。二年，轉太常卿、殷州大中正。後以從兄瑾年長，以中正讓之。尋加征南將軍。武帝將納后，卽高祖之長女也，詔元忠與尙書令元羅致娉於晉陽。高祖每於宴席論敘舊事，因撫掌欣笑云：「此人逼我起兵。」賜白馬一匹。元忠戲謂高祖曰：「若不與侍中，當更覓建義處。」高祖答曰：「建義處不慮無，止畏如此老翁不可遇耳。」元忠曰：「止爲此翁難遇，所以不去。」因捋高祖鬚而大笑。高祖亦悉其雅意，深相嘉重。後高祖奉送皇后，仍田於晉澤，元忠馬倒被傷，當時殞絕，久而方蘇。高祖親自撫視。其年封晉陽縣伯，邑五百戶。後以微譴失官。時朝廷離貳，義旗多見猜阻。斛斯椿等以元忠淡於榮利，又不以世事經懷，故不在嫌嫉之地。尋兼中書令。

天平初，復爲太常。後加驃騎將軍。四年，除使持節、光州刺史。時州境災儉，人皆菜色，元忠表求賑貸，俟秋徵收。被報，聽用萬石。元忠以爲萬石給人，計一家不過升斗而已，徒有虛名，不救其弊，遂出十五萬石以賑之。事訖表陳，朝廷嘉而不責。興和末，拜

侍中。

元忠雖居要任，初不以物務干懷，唯以聲酒自娛，大率常醉。家事大小，了不關心。園庭之內，羅種果藥，親朋尋詣，必留連宴賞。每挾彈攜壺，敖遊里閭，遇會飲酌，蕭然自得。常布言於執事云：「年漸遲暮，志力已衰，久忝名官，以妨賢路。若朝廷厚恩，未便放棄者，乞在閑冗，以養餘年。」武定元年，除東徐州刺史，固辭不拜。乃除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曾貢世宗蒲桃一盤。世宗報以百練縑，遺其書曰：「儀同位亞台鉉，識懷貞素，出藩入侍，備經要重。而猶家無擔石，室若懸磬，豈輕財重義，奉時愛已故也。久相嘉尚，嗟詠無極，恒思標賞，有意無由。忽辱蒲桃，良深佩帶。聊用絹百疋，以酬清德也。」其見重如此。孫騰、司馬子如嘗共詣元忠，見其坐樹下，擁被對壺，庭室蕪曠。謂二公曰：「不意今日披藜藿也。」因呼妻出，衣不曳地。二公相顧歎息而去，大餉米絹衣服，元忠受而散之。三年，復以本官領衛尉卿。其年卒於位，年六十。詔贈縑布五百疋，使持節、督定冀殷幽四州諸軍事、大將軍、司徒、定州刺史，諡曰敬惠。初元忠將仕，夢手執炬火入其父墓，中夜驚起，甚惡之。旦告其受業師，占云：「大吉，此謂光照先人，終致貴達矣。」子搔嗣。

搔，字德況，少聰敏，有才藝，音律博弈之屬，多所通解。曾采諸聲，別造一器，號曰八絃，時人稱其思理。起家司徒行參軍。累遷河內太守，百姓安之。入爲尚書儀曹郎。天保

八年卒。

元忠族弟密，字希邕，平棘人也。祖伯膺，魏東郡太守，贈幽州刺史。父煥，治書侍御史、河內太守，贈青州刺史。密少有節操，屬尔朱兆殺逆，乃陰結豪右，與渤海高昂爲報復之計。屬高祖出山東，密以兵從舉義，遙授并州刺史，封容城縣侯，邑四百戶。尔朱兆至廣阿，高祖令密募殷、定二州兵五千人鎮黃沙、井陘二道。及兆韓陵敗還晉陽，隨軍平兆。高祖乃以薛脩義行并州事，授密建州刺史。又除襄州刺史，在州十餘年，甚得安邊之術，威信聞於外境。高祖頻降手書勞問，並賜口馬。侯景外叛，誘密執之，授以官爵。景敗歸朝，朝廷以密從景非元心，不之罪也。天保初，以舊功授散騎常侍，復本爵縣侯，卒。贈殿中尙書、濟州刺史。密性方直，有行檢。因母患積年，得名醫治療，不愈。乃精習經方，洞曉針藥，母疾得除。當世皆服其明解，由是亦以醫術知名。

缺魏末行護軍司馬、武邑太守。天保初，司空長史。大寧、武平中，清河、廣平二郡守，銀青光祿大夫。齊亡後卒。子道謙，武平中，侍御史。道謙弟道貞，南青州司馬，爲逆賊邢杲所殺。贈北徐州刺史。

元忠宗人愍，字魔憐，形貌魁傑，見異於時。少有大志，年四十，猶不仕州郡，唯招致姦俠，以爲徒侶。孝昌之末，天下兵起，愍潛居林慮山，觀候時變。賊帥鮮于脩禮、毛普賢作亂，詔遣大都督長孫稚討之。稚素聞愍名，召兼帳內統軍。軍達呼沱，賊來逆戰，稚軍爲賊所敗。愍遂歸家。安樂王元鑒爲北道大行臺，至鄴，以賊衆盛強，未得前。遣使徵愍，表授武騎常侍、假節、別將，鎮鄴城東郭。葛榮之圍信都，餘黨南抄，陽平以北，皆爲賊有。鑒命愍爲前驅，別討之，頗有斬獲。及鑒謀逆，愍乃詐患暴風，鑒信之，因此得免。未幾，大都督源子邕屯安陽，大都督裴衍屯鄴城，西討鑒。愍棄家口奔子邕，仍被徵赴洛，除奉車都尉，持節鎮汴河，別將。汴河在鄴之西北，重山之中，并相二州交境。以葛榮南逼，故用愍鎮之。榮遣其叔樂陵王葛萇率精騎一萬擊愍，愍據險拒戰，萇不得前。尒朱榮至東關，愍乃見榮。榮欲分賊勢，遣愍別道向襄國，襲賊署廣州刺史田怙軍。愍未至襄國，已擒葛榮。卽表授愍建忠將軍，分廣平易陽、襄國，南趙郡之中丘三縣爲易陽郡，〔五〕以愍爲太守，賜爵襄國侯。

永安末，假平北將軍、持節、當郡大都督，遷樂平太守。未之郡，洛京傾覆，愍率所部西保石門山，潛與幽州刺史劉靈助及高昂兄弟、安州刺史盧曹等同契義舉。〔六〕助敗，愍遂入石門。〔七〕高祖建義，以書招愍，愍奉書，擁衆數千人以赴高祖，高祖親迎之。除使持節、征

南將軍、都督相州諸軍事、相州刺史，兼尚書西南道行臺、州都督。〔八〕令愨率本衆西還舊鎮，高祖親送之。愨至鄉，據馬鞍山，依險爲壘，徵糧集兵，以爲聲勢。尒朱兆出井陘，高祖破兆於廣阿。愨統其本衆，屯故城以備尒朱兆。相州既平，命愨還鄴，除西南道行臺都官尚書，復屯故城。尒朱兆等將至，高祖徵愨參守鄴城。

太昌初，除太府卿。後出爲南荊州刺史、當州大都督。此州自孝昌以來，舊路斷絕，前後刺史皆從間道始得達州。愨勒部曲數千人，徑向懸瓠，從比陽復舊道，〔九〕且戰且前三百餘里，所經之處，卽立郵亭，蠻左大服。梁遣其南司州刺史任思祖、隨郡太守桓和等率馬步三萬，兼發邊蠻，圍逼下澧戍。愨躬自討擊，破之。詔加車騎將軍。愨於州內開立陂渠，溉稻千餘頃，公私賴之。轉行東荊州，仍除驃騎將軍、東荊州刺史、當州大都督，加散騎常侍。天平二年，卒。贈使持節、定殷二州軍事、儀同、定州刺史。

元忠族叔景遺，少雄武，有膽力，好結聚亡命，共爲劫盜，鄉里每患之。永安末，其兄南鉅鹿太守無爲以贓罪爲御史糾劾，禁於州獄。景遺率左右十餘騎，詐稱臺使，徑入州城，劫無爲而出之。州軍追討，竟不能制。由是以俠聞。及高祖舉義於信都，景遺赴於軍門。高祖素聞其名，接之甚厚。命與元忠舉兵於西山，仍與大軍俱會，擒刺史尒朱羽生。以功除

龍驤將軍，昌平縣公，邑八百戶。余朱兆來伐，又力戰有功，除使持節、大都督、左將軍。太平初，進爵昌平郡公，增邑三百戶，加車騎將軍。天平初，出爲潁州刺史。未幾，爲前潁川太守元洪威所襲殺。贈侍中、殷滄二州軍事、大將軍、開府、殷州刺史。子伽林襲。

盧文偉，字休族，范陽涿人也。爲北州冠族。父敞，出後伯假。文偉少孤，有志尚，頗涉經史，篤於交遊，少爲鄉閭所敬。州辟主簿。年三十八，始舉秀才。除本州平北府長流參軍，說刺史裴儁按舊迹修督亢陂，溉田萬餘頃，民賴其利，修立之功，多以委文偉。文偉旣善於營理，兼展私力，家素貧儉，因此致富。

孝昌中，詔兼尙書郎中，時行臺常景啓留爲行臺郎中。及北方將亂，文偉積稻穀於范陽城，時經荒儉，多所賑贍，彌爲鄉里所歸。尋爲杜洛周所虜。洛周敗，復入葛榮，榮敗，歸家。時韓樓據薊城，文偉率鄉閭屯守范陽，與樓相抗。乃以文偉行范陽郡事。防守二年，與士卒同勞苦，分散家財，拯救貧乏，莫不人人感說。余朱榮遣將侯深討樓，平之，文偉以功封大夏縣男，邑二百戶，除范陽太守。深乃留鎮范陽。及榮誅，文偉知深難信，乃誘之出獵，閉門拒之。深失據，遂赴中山。

莊帝崩，文偉與幽州刺史劉靈助同謀起義。靈助克瀛州，留文偉行事，自率兵赴定州，爲余朱榮將侯深所敗。文偉棄州，走還本郡，仍與高乾邕兄弟共相影響。屬高祖至信都，文偉遣子懷道奉啓陳誠，高祖嘉納之。中興初，除安東將軍、安州刺史。時安州未賓，仍居帥任，行幽州事，加鎮軍、正刺史。時安州刺史盧曹亦從靈助舉兵，助敗，因據幽州降余朱兆，兆仍以爲刺史，據城不下。文偉不得入州，卽於郡所爲州治。太昌初，遷安州刺史，累加散騎常侍。天平末，高祖以文偉行東雍州事，轉行青州事。

文偉性輕財，愛賓客，善於撫接，好行小惠，是以所在頗得人情，雖有受納，吏民不甚苦之。經紀生資，常若不足，致財積聚，承候寵要，餉遺不絕。興和三年卒於州，年六十。贈使持節、侍中、都督定瀛殷三州軍事、司徒、尚書左僕射、定州刺史，諡曰孝威。

子恭道，性溫良，頗有文學。州辟主簿。李崇北征，以爲開府墨曹參軍。自文偉據范陽，屢經寇難，恭道常助父防守。七兵尚書郭秀素與恭道交款，及任事，每稱薦之，高祖亦聞其名。天平初，特除龍驤將軍、范陽太守。在郡有德惠。先文偉卒。贈使持節、都督幽平二州軍事、幽州刺史、度支尚書，諡曰定。

子詢祖，襲祖爵大夏男。有術學，文章華靡，爲後生之俊。舉秀才入京。李祖勳嘗宴

文士，顯祖使小黃門勅祖勳母曰：「茹茹既破，何故無賀表？」使者佇立待之。諸賓皆爲表，詢祖俄頃便成。後朝廷大遷除，同日催拜。詢祖立於東止車門外，爲二十餘人作表，文不加點，辭理可觀。

詢祖初襲爵封大夏男，有宿德朝士謂之曰：「大夏初成。」應聲答曰：「且得燕雀相賀。」天保末，以職出爲築長城子使。自負其才，內懷鬱快，遂毀容服如賤役者以見楊愔。愔曰：「故舊皆有所廢，唯大夏未加處分。」詢祖厲聲曰：「是誰之咎！」既至役所，作築長城賦，其略曰：「板則紫柏，杵則木瓜，何斯材而斯用也？草則離離靡靡，緣崗而殖，但使十步而有一芳，余亦何辭間於荆棘。」邢邵曾戲曰：「卿少年才學富盛，戴角者無上齒，恐卿不壽。」對曰：「詢祖初聞此言，實懷恐懼，見丈人蒼蒼在鬢，差以自安。」邵甚重其敏贍。既有口辯，好臧否人物，嘗語人曰：「我昨東方未明，過和氏門外，已見二陸兩源，森然與槐柳齊列。」蓋謂彥師、仁惠與文宗、邢延也。邢邵盛譽盧思道，以詢祖爲不及。詢祖曰：「見未能高飛者借其羽毛，知逸勢冲天者剪其翅翮。」謗毀日至，素論皆薄其爲人。長廣太守邢子廣目二盧云：「詢祖有規檢禰衡，思道無冰稜文舉。」後頗折節。歷太子舍人、司徒記室、卒官。有文集十卷，皆致遺逸。嘗爲趙郡王妃鄭氏製挽歌詞，其一篇云：「君王盛海內，伉儷盡寰中。女儀掩鄭國，嬪容映趙宮。春豔桃花水，秋度桂枝風。遂使叢臺夜，明月滿牀空。」

恭道弟懷道，性輕率好酒，頗有慕尚。以守范陽勳，出身員外散騎侍郎。文偉遣奉啓詣高祖。中興初，加平西將軍、光祿大夫。元象初，行臺薛琰表行平州事，徵赴霸府。興和中，行汾州事。懷道家預義舉，高祖親待之。出爲烏蘇鎮城都督，卒官。

懷道弟宗道，性粗率，重任俠。歷尚書郎、通直散騎常侍，後行南營州刺史。嘗於晉陽置酒，賓遊滿坐。中書舍人馬士達目其彈箏篴女妓云：「手甚纖素。」宗道卽以此婢遺士達，士達固辭，宗道便命家人將解其腕，士達不得已而受之。將赴營州，於督亢陂大集鄉人，殺牛聚會。有一舊門生酒醉，言辭之間，微有疏失，宗道遂令沉之於水。後坐酷濫除名。

文偉族人勇，字季禮。父璧，魏下邳太守。勇初從兄景裕俱在學，其叔同稱之曰：「白頭必以文通，季禮當以武達，興吾門在二子也。」幽州反者僕骨那以勇爲本郡范陽王，時年十八。後葛榮作亂，又以勇爲燕王。

義旗之起也，盧文偉召之，不應。尒朱滅後，乃赴晉陽。高祖署勇丞相主簿。屬山西霜儉，運山東鄉租輸，皆令載實，「二」違者治罪，令勇典其事。琅邪公主虛僦千餘車，勇繩劾之。公主訴於高祖，「二」而勇守法不屈。高祖謂郭秀曰：「盧勇懷懷有不可犯之色，真公直人也，方當委之大事，豈直納租而已。」遷汝北太守，行陝州事，轉行洛州事。

元象元年，官軍圍廣州，數旬未拔。行臺侯景聞西魏救兵將至，集諸將議之。勇進觀形勢，於是率百騎，各籠一匹馬。至大隗山，知魏將李景和率軍將至。勇多置幡旗於樹頭，分騎爲十隊，鳴角直前，擒西魏儀同程華，斬儀同王征蠻，驅馬三百匹，通夜而還。廣州守將駱超以城降，高祖令勇行廣州事。

以功授儀同三司、陽州刺史，鎮宜陽。叛民韓木蘭、陳忻等常爲邊患，勇大破之。啓求入朝，高祖賜勇書曰：「吾委卿陽州，唯安枕高臥，無西南之慮矣。但依朝廷所委，表啓宜停。卿之妻子任在州住，當使漢兒之中無在卿前者。」武定二年卒，年三十一。勇有馬五百匹，繕造甲仗六車，遺啓盡獻之朝廷。賻物之外，別賜布絹四千疋。贈司空、冀州刺史，諡曰武貞侯。

李義深，趙郡高邑人也。祖眞，魏中書侍郎。父紹宗，殷州別駕。義深學涉經史，有當世才用。解褐濟州征東府功曹參軍，累加龍驤將軍。義旗初，歸高祖於信都，以爲大行臺郎中。中興初，除平南將軍、鴻臚少卿。義深見尔朱兆兵盛，遂叛高祖奔之。兆平，高祖恕其罪，以爲大丞相府記室參軍。累遷左光祿大夫、相府司馬，所經稱職。轉并州長史。

時刺史可朱渾道元不親細務，民事多委義深，甚濟機速。復爲大丞相司馬。武定中，除齊州刺史，好財利，多所受納。天保初，行鄭州事，轉行梁州事，尋除散騎常侍，爲陽夏太守。段業告其在州聚斂，被禁止，送梁州窮治，未竟。三年，遇疾卒於禁所，年五十七。

子駒駘，有才辯，尙書郎、鄴縣令。武平初，兼通直散騎常侍聘陳，爲陳人所稱。後爲壽陽道行臺左丞，與王琳等同陷。周末逃歸。開皇初，永安太守。卒於絳州長史。

子正藻，明敏有才幹。武平末，儀同開府行參軍、判集書省事。以父駒駘沒陳，正藻便謝病解職，憂思毀瘠，居處飲食若在喪之禮，人士稱之。隋開皇中，歷尙書工部員外郎、盩厔縣令。卒於宜州長史。

駒駘弟文師，中書舍人、齊郡太守。

義深兄弟七人，多有學尙。第二弟同軌以儒學知名。第六弟稚廉別有傳。

義深族弟神威。曾祖融，魏中書侍郎。神威幼有風裁，傳其家業，禮學粗通義訓。又好音樂，撰集樂書，近於百卷。魏武之末，尙書左丞。天保初，卒。贈信州刺史。

史臣曰：元忠本自素流，有聞教義，人倫之譽，未以縱橫許之。屬莊帝幽崩，羣胡矯擅，

士之有志力者皆望勤王之師。及高祖東轅，事與心會，一遇雄姿，遂瀝肝膽，以石投水，豈徒然哉？既享功名，終知止足，進退之道，有可觀焉。文偉望重地華，早有志尚，間關夷險之際，終遇英雄之主，雖禮秩未弘，亦爲佐命之一。詢祖詞情豔發，早著聲名，負其才地，肆情矜矯，京華人士，莫不畏其舌端。任遇未聞，弱年天逝，若得終介眉壽，通塞未可量焉。贊曰：晉陽、大夏，抱質懷文。蹈仁履義，感會風雲。盧嬰貨殖，李厭囂氛。始終之操，清濁斯分。義深參贊，有謝忠勤。

校勘記

〔一〕元忠先聚衆於西山 諸本無「山」字，册府卷七六五九〇九五頁有。按本傳後附李景遺傳，稱高歡命他「與元忠舉兵於西山」，仍與大軍俱會，擒刺史尔朱羽生，所記爲一事，作「西山」與册府合。

西山是元忠父顯甫及元忠所居，見北史卷三三李靈傳末。今據册府補。

〔二〕曾貢世宗蒲桃一盤 諸本「蒲桃」下有「酒」字。北史卷三三李元忠傳及御覽卷九七二一四三〇八頁無。按下高澄回書說：「忽辱蒲桃，良深佩帶」，知「酒」字衍，今據刪。

〔三〕魏末行護軍司馬 按上文已說李密天保初卒。這裏和下文却又敘魏末到齊末的歷官，又云：「齊亡後卒」，令人不知所謂。其實自此以下直到「齊亡後卒」，乃是另一人的事跡。脫去其名。

考唐書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趙郡李氏西祖房載李密之祖伯膺，伯膺下兩格有「弘節」，北齊廣平郡太守，弘節下一格有「道謙，太府卿」。弘節官和此段所云「大寧、武平中清河、廣平二郡守」相合，子名道謙亦同。疑這段是敘述弘節事，於上「醫術知名」下脫去「從弟弘節」等字。

〔四〕道謙弟道貞南青州司馬爲逆賊邢杲所殺。按邢杲起兵，在魏建義元年五二八，至齊武平元年五七〇凡四十二年。傳稱道貞父在大寧、武平中官清河、廣平二郡太守，其兄道謙也在武平中爲侍御史，而道貞却在四十多年前已官南青州司馬被殺，殊不可解。疑「道貞」下又有脫文，其官南青州司馬被殺者乃另一人。

〔五〕分廣平易陽襄國南趙郡之中丘三縣爲易陽郡。按「三縣」指易陽、襄國和中丘。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司州魏尹有易陽，注云：「晉屬廣平，天平初屬。」則在天平遷都，設置魏尹之前，易陽和襄國同屬廣平郡。這裏「廣平」指郡，下當脫「之」字。又魏志不記置易陽郡事，亦因遂即廢罷之故。

〔六〕潛與幽州刺史劉靈助及高昂兄弟安州刺史盧曹等同契義舉。諸本「昂」作「昇」，册府卷七六五九〇九六頁作「昂」。按高昂兄弟起兵，受劉靈助節度，事見本書卷二一高乾傳，「昇」字訛，今據册府改。

〔七〕愍遂入石門。諸本作「石門」，三朝本「石」作「西」，百衲本依他本改作「石」，册府卷七六五九〇九

六頁作「西山」。疑本作「西山」，三朝本「山」訛「門」，後人因上有「西保石門山」事，又改「西」爲「石」。

〔八〕州都督 諸本「州都督」上有「當」字，三朝本無，册府卷七六五九〇九六頁作「大都督」。按李愨以相州刺史都督相州諸軍事卽是「當州都督」，下又加「州都督」或「當州都督」，殊爲重複，疑册府作「大都督」是。

〔九〕從比陽復舊道 諸本「比陽」作「北陽」，册府卷六九一八二四一頁作「比湯」。按比陽今泌陽在北魏時置鎮，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寇臻墓誌圖版二〇六稱臻曾官「泚陽鎮將」，「泚陽」卽「比陽」，而魏書卷四二寇臻傳也訛作「北陽」。卷七下高祖紀下太和二十二年三月元宏由湖陽到懸瓠，中間經過比陽。李愨是由懸瓠今汝南到南荊州今棗陽東也須經此地。這一帶也正是所謂太胡山蠻、板橋蠻的居地，所以下面說「蠻左大服」。「北陽」無此地名，今改正。

〔一〇〕運山東鄉租輸皆令載實 北史卷三〇盧勇傳及册府卷二〇〇二四一二頁、卷七一九八五六一頁無「鄉」字。疑「鄉」字衍。

〔一一〕公主訴於高祖 諸本「高祖」作「太祖」，册府卷二〇〇、卷七一九頁數同上條作「高祖」。按本書例稱「高祖」，且一篇之中，前後異稱，很不恰當，今從册府改。

〔一二〕通夜而還 册府卷三六四四三三六頁「通」作「逼」，較長。

〔三〕陽州刺史鎮宜陽 諸本「陽」作「揚」。按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中宜陽屬陽州。「揚」字訛，今改正。下「委卿陽州」同改。

〔四〕父紹宗 北史卷三三李義深傳、唐書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趙郡李氏南祖房都作「紹字嗣宗」，疑「紹」下脫「字嗣」二字。

北齊書卷二十三

列傳第十五

魏蘭根

崔陵

子瞻

魏蘭根，鉅鹿下曲陽人也。父伯成，魏太山太守。蘭根身長八尺，儀貌奇偉，汎覽羣書，誦左氏傳、周易，機警有識悟。起家北海王國侍郎，歷定州長流參軍。丁母憂，居喪有孝稱。將葬常山郡境，先有董卓祠，祠有柏樹。蘭根以卓凶逆無道，不應遺祠至今，乃伐柏以爲槨材。人或勸之不伐，蘭根盡取之，了無疑懼。遭父喪，廬於墓側，負土成墳，憂毀殆於滅性。後爲司空、司徒二府記室參軍，轉夏州平北府長史，入爲司徒掾，出除本郡太守，並有當官之能。

正光末，尙書令李崇爲本郡都督，率衆討茹茹，^{〔一〕}以蘭根爲長史。因說崇曰：「緣邊諸鎮，控攝長遠。昔時初置，地廣人稀，或徵發中原強宗子弟，或國之肺腑，寄以爪牙。中年

以來，有司乖實，號曰府戶，役同廝養，官婚班齒，致失清流。而本宗舊類，各各榮顯，顧瞻彼此，理當憤怨。更張琴瑟，今也其時，靜境寧邊，事之大者。宜改鎮立州，分置郡縣，凡是府戶，悉免爲民，入仕次敘，一准其舊，文武兼用，威恩並施。此計若行，國家庶無北顧之慮矣。崇以奏聞，事寢不報。軍還，除冠軍將軍，轉司徒右長史，假節，行豫州事。

孝昌初，轉岐州刺史。從行臺蕭寶寅討破宛川，俘其民人爲奴婢，以美女十人賞蘭根。蘭根辭曰：「此縣界於強虜，皇威未接，無所適從，故成背叛。今當寒者衣之，飢者食之，奈何將充僕隸乎？」盡以歸其父兄。部內麥多五穗，隣州田鼠爲災，犬牙不入岐境。屬秦隴反叛，蕭寶寅敗於涇州，高平虜賊逼岐州，州城民逼囚蘭根降賊。寶寅至雍州，收輯散亡，兵威復振，城民復斬賊刺史侯莫陳仲和，推蘭根復任。朝廷以蘭根得西土人心，加持節、假平西將軍、都督涇岐東秦南岐四州軍事，兼四州行臺尚書。尋入拜光祿大夫。

孝昌末，河北流人南渡，以蘭根兼尚書，使齊、濟、二兗四州安撫，並置郡縣。河間邢杲反於青、兗之間，杲，蘭根之甥也。復詔蘭根銜命慰勞，杲不下，仍隨元天穆討之。還，除太府卿，辭不拜。轉安東將軍、中書令。

莊帝之將誅尔朱榮也，蘭根聞其計，遂密告尔朱世隆。榮死，蘭根恐莊帝知之，憂懼不知所出。時應詔王道習見信於莊帝，蘭根乃托附之，求得在外立功。道習爲啓聞，乃以蘭

根爲河北行臺、於定州率募鄉曲，〔四〕欲防并陘。時尔朱榮將侯深自范陽趣中山，蘭根與戰，大敗，走依渤海高乾。屬乾兄弟舉義，因在其中。〔五〕高祖至，以蘭根宿望，深禮遇之。中興初，加車騎大將軍、尙書右僕射。

及高祖將入洛陽，遣蘭根先至京師。時廢立未決，令蘭根觀察魏前廢帝。〔六〕帝神采高明，蘭根恐於後難測，遂與高乾兄弟及黃門崔陵同心固請於高祖，言廢帝本是胡賊所推，今若仍立，於理不允。高祖不得已，遂立武帝。廢帝素有德業，而爲蘭根等構毀，深爲時論所非。

太昌初，除儀同三司，尋加開府，封鉅鹿縣侯，邑七百戶。啓授兄子同達。蘭根既預義勳，位居端揆，至是始敍復岐州勳，封永興縣侯，邑千戶。高乾之死，蘭根懼，去宅，避於寺。武帝大加譴責，蘭根憂怖，乃移病解僕射。天平初，以病篤上表求還鄉里。魏帝遣舍人石長宣就家勞問，猶以開府儀同，門施行馬，歸於本鄉。二年卒，時年六十一。贈冀定殷三州軍事、定州刺史、司徒公、侍中，諡曰文宣。蘭根雖以功名自立，然善附會，出處之際，多以計數爲先，是以不爲清論所許。

長子相如，祕書郎中。以建義勳，尋加將軍。襲父爵，遷安東將軍、殷州別駕，入爲侍御史。武定三年卒。次子敬仲。肅宗時，佐命功臣配享，而不及蘭根。敬仲表訴，帝以詔

命既行，難於追改，擢敬仲爲祠部郎中。卒於章武太守。

蘭根族弟明朗，頗涉經史，粗有文性。累遷大司馬府法曹參軍，兼尙書金部郎中。元顥入洛陽，明朗爲南道行臺郎中，爲顥所擒。後棄顥逃還，除龍驤將軍、中散大夫，賜爵鉅鹿侯。永安末，蘭根爲河北行臺，引明朗爲左丞。及蘭根中山之敗，俱歸高祖。中興初，拜撫軍將軍，出爲安德太守。後轉衛將軍、右光祿大夫、定州大中正。武定初，爲顯祖諮議參軍。出爲平陽太守，爲御史所劾，因被禁止。遇病卒。

明朗從弟愷，少抗直有才辯。魏末，辟開府行參軍，稍遷尙書郎、齊州長史。天保中，聘陳使副。遷青州長史，固辭不就。楊愔以聞。顯祖大怒，謂愔云：「何物漢子，我與官，不肯就！明日將過，我自共語。」是時顯祖已失德，朝廷皆爲之懼，而愷情貌坦然。顯祖切責之，仍云：「死與長史孰優，任卿選一處。」愷答云：「能殺臣者是陛下，不受長史者是愚臣，伏聽明詔。」顯祖謂愔云：「何慮無人作官職，苦用此漢何爲，放其還家，永不收採。」由是積年沉廢。後遇楊愔於路，微自披陳。楊答曰：「發詔授官，咸由聖旨，非選曹所悉，公不勞見訴。」愷應聲曰：「雖復零雨自天，終待雲興四嶽。公豈得言不知？」楊欣然曰：「此言極爲簡要，更不須多語。」數日，除霍州刺史。在職有治方，爲邊民悅服。大寧中，卒於膠州刺史。

愷從子彥卿，魏大司農季景之子。武平中，兼通直散騎常侍，聘陳使副。

彥卿弟澹，學識有詞藻。武平初，殿中御史，遷中書舍人，待詔文林館。隋開皇中，太子舍人、著作郎。撰後魏書九十二卷，甚得史體，時稱其善云。

崔悛，字長孺，清河東武城人也。父休，魏七兵尚書，贈僕射。悛狀貌偉麗，善於容止，少有名望，爲當時所知。初爲魏世宗挽郎，釋褐太學博士。永安中，坐事免歸鄉里。高祖於信都起義，悛歸焉。高祖見之，甚悅，以爲諮議參軍。尋除給事黃門侍郎，遷將軍、右光祿大夫。

高祖入洛，議定廢立。太僕綦儁盛稱普泰主賢明，可以爲社稷主。悛曰：「若其明聖，自可待我高王，徐登九五。旣爲逆胡所立，何得猶作天子。若從儁言，王師何名義舉？」由是中興、普泰皆廢，更立平陽王爲帝。以建義功，封武城縣公，邑一千四百戶，進位車騎大將軍、左光祿大夫，仍領黃門郎。

悛居門下，恃預義旗，頗自矜縱。尋以貪汙爲御史糾劾，因逃還鄉里，遇赦始出。高祖以悛本預義旗，復其黃門。天平初，爲侍讀，監典書。尋除徐州刺史，給廣宗部曲三百、清河部曲千人。悛性豪慢，寵妾馮氏，假其威刑，恣情取受，風政不立。初悛爲常侍，求人修

起居注。或曰：「魏收可。」悽曰：「收輕薄徒耳。」更引祖鴻勳爲之。既居樞要，又以盧元明代收爲中書郎，由是收銜之。及收聘梁，過徐州，悽備刺史鹵簿而送之，使人相聞，魏曰：「勿怪儀衛多，稽古之力也。」收報曰：「白崔徐州，建義之勳，何稽古之有！」悽自以門閥素高，特不平此言。收乘宿憾，故以挫之。罷州，除七兵尚書、清河邑中正。

趙郡李渾嘗讌聚名輩，詩酒正驩譁，悽後到，一坐無復談話者。鄭伯猷歎曰：「身長八尺，面如刻畫，警效爲洪鍾響，胸中貯千卷書，使人那得不畏服！」

悽每以籍地自矜，謂盧元明曰：「天下盛門，唯我與爾，博崔、趙、李，何事者哉！」崔暹聞而銜之。高祖葬後，悽又竊言：「黃頴小兒堪當重任不？」暹外兄李慎以悽言告暹。暹啓世宗，絕悽朝謁。悽要拜道左。世宗發怒曰：「黃頴小兒，何足拜也！」於是鎖悽赴晉陽而訊之，悽不伏。暹引刑子才爲證，子才執無此言。悽在禁，謂子才曰：「卿知我意屬太丘不？」子才出告悽子瞻云：「尊公意正應欲結姻於陳元康。」瞻有女，乃許妻元康子，求其父。元康爲言之於世宗曰：「崔悽名望素重，不可以私處言語便以殺之。」世宗曰：「若免其性命，猶當徙之遐裔。」元康曰：「悽若在邊，或將外叛，以英賢資寇敵，非所宜也。」世宗曰：「既有季珪之罪，還令輸作可乎？」元康曰：「嘗讀崔琰傳，追恨魏武不弘。悽若在作所而殞，後世豈道公不殺也？」世宗曰：「然則奈何？」元康曰：「崔悽合死，朝野莫不知之，公誠能以寬濟猛，特

輕其罰，則仁德彌著，天下歸心。」乃舍之。悽進謁奉謝，世宗猶怒曰：「我雖無堪，忝當大任，被卿名作黃頷小兒，金石可銷，此言難滅！」

天保初，除侍中，監起居。以禪代之際，參掌儀禮，別封新豐縣男，邑二百戶，迴授第九弟約。悽一門婚嫁，皆是衣冠之美，吉凶儀範，爲當時所稱。婁太后爲博陵王納悽妹爲妃，勅中使曰：「好作法用，勿使崔家笑人。」婚夕，顯祖舉酒祝曰：「新婦宜男，孝順富貴。」悽奏曰：「孝順出自臣門，富貴恩由陛下。」

五年，出爲東兗州刺史，復攜馮氏之部。悽尋遇偏風，而馮氏驕縱，受納狼藉，爲御史所劾，與悽俱召詣廷尉。尋有別勅，斬馮於都市。悽以疾卒於獄中，年六十一。

悽歷覽羣書，兼有詞藻，自中興立後，迄於武帝，詔誥表檄多悽所爲。然率性豪侈，溺於財色，諸弟之間，不能盡雍穆之美，世論以此譏之。悽素與魏收不協。收旣專典國史，悽恐被惡言，乃悅之曰：「昔有班固，今則魏子。」收笑而憾不釋。子瞻嗣。

瞻，字彥通，聰朗強學，有文情，善容止，神采嶷然，言不妄發。年十五，刺史高昂召署主簿，清河公岳辟爲開府西閣祭酒。崔暹爲中尉，啓除御史，以才望見收，非其好也。高祖入朝，還晉陽，被召與北海王暕陪從，俱爲諸子賓友。仍爲相府中兵參軍，轉主簿。世宗

崩，祕未發喪，顯祖命瞻兼相府司馬使鄴。魏孝靜帝以人日登雲龍門，其父悛侍宴，又勅瞻令近御坐，亦有應詔詩，問邢邵等曰：「此詩何如其父？」咸云：「悛博雅弘麗，瞻氣調清新，並詩人之冠。」讌罷，共嗟賞之，咸云：「今日之讌併爲崔瞻父子。」

天保初，兼并省吏部郎中。尋丁憂，起爲司徒屬。楊愔欲引瞻爲中書侍郎。時盧思道直中書省，因問思道曰：「我此日多務，都不見崔瞻文藻，卿與其親通，理當相悉。」思道答曰：「崔瞻文詞之美，實有可稱，但舉世重其風流，所以才華見沒。」愔云：「此言有理。」便奏用之。事旣施行。愔又曰：「昔裴瓚晉世爲中書郎，神情高邁，每於禁門出入，宿衛者肅然動容。崔生堂堂之貌，亦當無愧裴子。」

皇建元年，除給事黃門侍郎。與趙郡李概爲莫逆之友。概將東還，瞻遺之書曰：「仗氣使酒，我之常弊，詆訶指切，在卿尤甚。足下告歸，吾於何聞過也？」瞻患氣，兼性遲重，雖居二省，竟不堪敷奏。加征虜將軍，除清河邑中正。肅宗踐祚，皇太子就傅受業，詔除太子中庶子，徵赴晉陽。勅專在東宮，調護講讀，及進退禮度，皆歸委焉。太子納妃斛律氏，勅瞻與鴻臚崔劼撰定婚禮儀注。仍面受別旨曰：「雖有舊事，恐未盡善，可好定此儀，以爲後式。」

大寧元年，除衛尉少卿，尋兼散騎常侍，聘陳使主。瞻詞韻溫雅，南人大相欽服。乃

言：「常侍前朝通好之日，何意不來？」其見重如此。還除太常少卿，加冠軍將軍，轉尚書吏部郎中。因患取急十餘日。舊式，百日不上解官，吏部尚書尉瑾性褊急，以瞻舉指舒緩，曹務繁劇，遂附驛奏聞，因而被代。瞻遂免歸鄉里。天統末，加驃騎大將軍，就拜銀青光祿大夫。武平三年卒，時年五十四。贈使持節、都督濟州軍事、大理卿、刺史，諡曰文。

瞻性簡傲，以才地自矜，所與周旋，皆一時名望。在御史臺，恒於宅中送食，備盡珍羞，別室獨飡，處之自若。有一河東人士姓裴，亦爲御史，伺瞻食，便往造焉。瞻不與交言，又不命七筯。裴坐觀瞻食罷而退。明日，裴自攜七筯，恣情飲噉。瞻方謂裴云：「我初不喚君食，亦不共君語，君遂能不拘小節。昔劉毅在京口，冒請鵝炙，豈亦異於是乎？君定名士。」於是每與之同食。

懷昆季仲文，有學尚，魏高陽太守、清河內史。興和中，爲丞相掾。沙苑之敗，仲文持馬尾以渡河，波中乍沒乍出。高祖望見曰：「崔掾也。」遽遣船赴接。既濟，勞之曰：「卿爲親爲君，不顧萬死，可謂家之孝子，國之忠臣。」加中軍將軍。天保初，拜散騎常侍、光祿大夫。七年卒，年六十。子偃，武平中，歷太子洗馬、尚書郎。偃弟儵，學識有才思，風調甚高。武平中，琅琊王大司馬中兵參軍。參定五禮，待詔文林館。隋仁壽中，卒於通直散騎常侍。叔仁，魏潁州刺史。子彥武，有識用，朝歌令。隋開皇初，魏州刺史。子侃，魏末兼通直常

侍，聘梁使。子極，武平初太子僕，卒於武德郡守。子聿，魏東莞太守。子約，司空祭酒。〔九〕

悽族叔景鳳，字鸞叔，悽五世祖逞玄孫也。景鳳涉學，以醫術知名。魏尙藥典御，天保中譙州刺史。景鳳兄景哲，魏太中大夫、司徒長史。子國，字法峻，幼好學，汎覽經傳，多伎藝，尤工相術。天保初尙藥典御，乾明拜高陽郡太守、太子家令，武平假儀同三司，卒於鴻臚卿。法峻以武平六年從駕在晉陽，嘗語中書侍郎李德林云：「此日看高相王以下文武官人相表，俱盡其事，口不忍言。唯弟一人，更應富貴，當在他國，不在本朝，吾亦不及見也。」其精妙如此。

悽族子肇師，魏尙書僕射亮之孫也。父士太，諫議大夫。肇師少時疏放，長遂變節，更成謹厚。涉獵經史，頗有文思。襲父爵樂陵男。釋褐，開府東閣祭酒，轉司空外兵參軍，遷大司馬府記室參軍。天平初，轉通直侍郎，爲慰勞青州使。至齊州界，爲土賊崔迦葉等所虜，欲逼與同事。肇師執節不動，諭以禍福，賊遂捨之。乃巡慰青部而還。元象中，數以中舍人接梁使。武定中，復兼中正員郎，〔一〇〕送梁使徐州。還，勅修起居注。尋兼通直散騎常侍，聘梁副使。轉中書舍人。天保初，參定禪代禮儀，封襄城縣男，仍兼中書侍郎。二年卒，時年四十九。

史臣曰：蘭根早有名行，爲時論所稱；長孺才望之美，見重當世。並功參霸迹，位遇通顯，與李元忠、盧文偉蓋義旗之人物歟？魏之要幸附會，崔以門地驕很，雖有周公之美，猶以爲累德，況未足喻其高下也。瞻詞韻溫雅，風神秀發，亦一時之領袖焉。

贊曰：崔、魏才望，見重霸初。名教之跡，其猶病諸。彥通尙志，家風有餘。

校勘記

〔一〕正光末尙書令李崇爲本郡都督率衆討茹茹

北史卷五六魏蘭根傳「本郡」二字作「大」。按魏

書卷六六李崇傳稱「崇以本官都督北討諸軍事」。這時李崇官位很高，不會加上「本郡都督」的官銜，「本郡都督」也不是元帥之任。疑本作「以本官爲大都督」，傳本脫訛。

〔二〕從行臺蕭寶寅討破宛川 諸本「宛川」作「宛州」，北史卷五六、冊府卷四〇四四八一頁、御覽卷

二五七二〇二五頁作「宛川」。按地形志無「宛州」。隋書卷二九地理志上扶風郡陳倉縣條注云：

「後魏曰宛川。」魏書卷五九蕭寶寅傳、卷七三崔延伯傳載鎮壓秦隴起義軍事，稱「追至小隴」，

小隴據水經注卷一七卽在陳倉，亦卽「宛川」之西。此傳所記卽這次戰事。「州」字訛，今據改。

〔三〕河間邢杲反於青兗之間。北史卷五六「兗」作「光」。按邢杲在北海起兵，正在青、光之間。北史卷一五元天穆傳稱「邢杲東掠光州，盡海而還」。疑作「光」是。

〔四〕於定州率募鄉曲。諸本及北史「定州」上無「於」字，讀不通，今據通志卷一五五魏蘭根傳補。

〔五〕屬乾兄弟舉義因在其中。諸本「其中」作「中山」，北史卷五六百納本作「其中」。按上文說蘭根在中山被侯深即侯淵所敗，「走依渤海高乾」，這時不可能又在中山，今據北史百納本改。

〔六〕令蘭根觀察魏前廢帝。諸本「前」字作「後」，北史卷五六作節閔帝，亦即前廢帝。按高歡命蘭根到洛陽，觀察前廢帝，魏書卷一一前廢帝紀有明文。且前廢帝乃尒朱氏所立，故下文蘭根說「本是胡賊所推」，後廢帝則高歡所立，也和此語不符。今改正。

〔七〕遷將軍。北史卷五六「遷」作「衛」。按單稱「將軍」，不知爲何等將軍，疑北史是。

〔八〕被召與北海王晞陪從俱爲諸子賓友。諸本「晞」作「師」，殿本及北史卷二四崔瞻傳作「晞」。按王晞等四人被選與高歡諸子遊，見本書卷三一王晞傳，晞，北海劇人。今從殿本。

〔九〕叔仁魏潁州刺史至子約司空祭酒。按魏書卷六九、北史卷二四崔悽傳，仲文、叔仁、子侃、子約皆崔悽之弟，此傳自「叔仁」以下諸弟都沒有加上「某人弟」，眉目不清。

〔十〕武定中復兼中正員郎。按「中正員郎」不可解。「正」字上疑有脫文。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